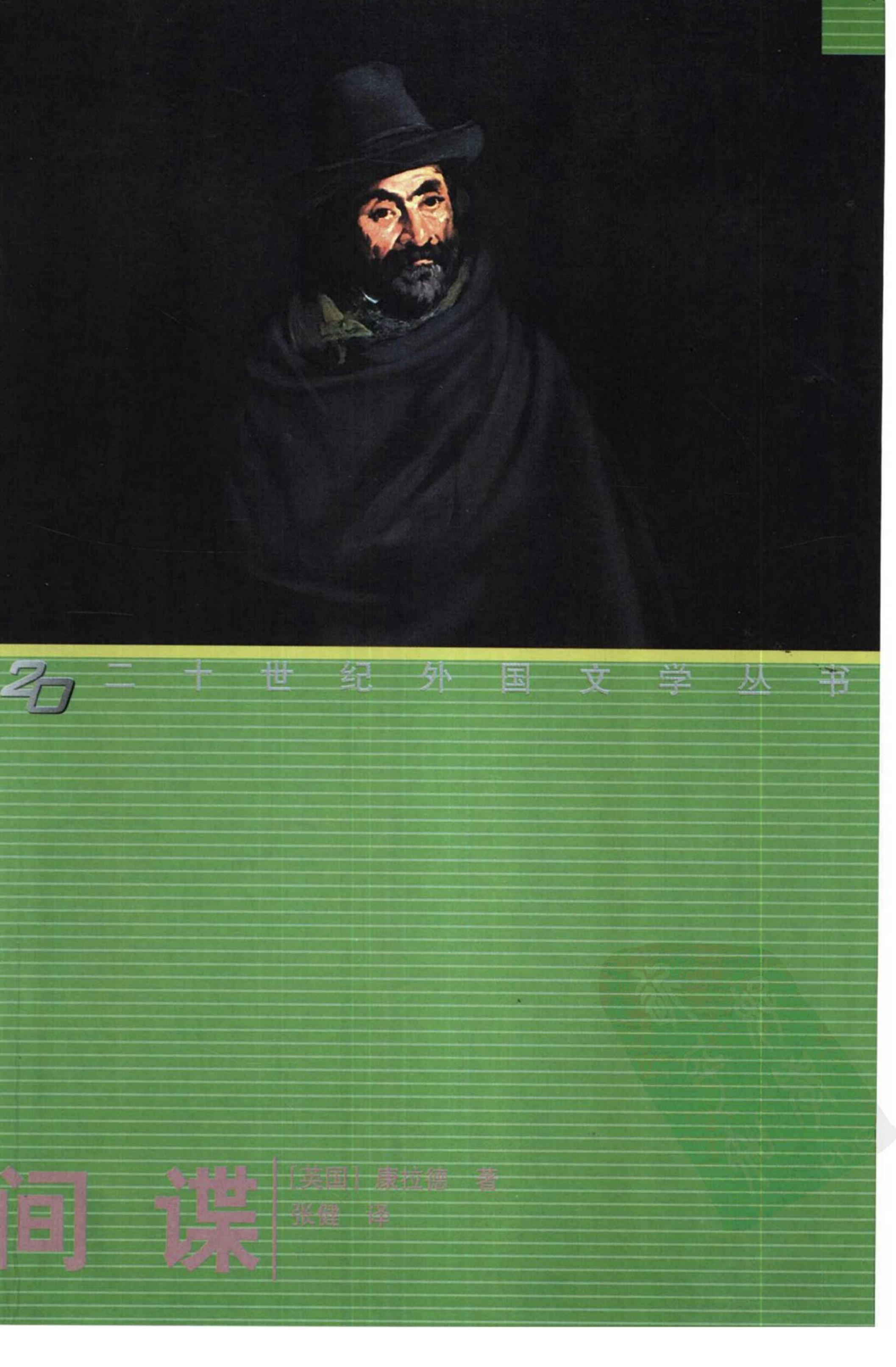


20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间谍
[英国] 康拉德 著
张健 译

间谍

[英国] 康拉德 著

张健 译

外国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17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间谍/(英)康拉德著;张健译. -北京:外国文学出版社,2002.6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ISBN 7-5016-0170-4

Ⅰ.间… Ⅱ.①康…②张… Ⅲ.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Ⅳ.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8977 号

责任编辑:苏福忠
责任校对:吴钟璜
责任印制:周小滨

间 谍
Jian Die
〔英国〕康拉德 著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艺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20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9.625 插页 2
2002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6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016-0170-4/I·167

定价 15.00 元

谨将发生在十九世纪的这个简单的故事深情地献给鲁维轩先生的爱情编年史家、基普斯的传记作者和未来世代的历史家H.G.威尔斯

序

陆建德

(一)

司汤达曾说,文学中的政治犹如音乐会上的枪声,它庸俗而响亮,人们不得不予以关注。但是我们也知道,描写社会生活场景的小说免不了含有广义上的政治内容,司汤达本人的《红与黑》和《巴马修道院》亦不例外,就连简·奥斯丁的小说也充满了政治的潜台词。当然也有一种直接描写某一政治运动或思潮的小说,康拉德的《间谍》是这类作品中的杰作,但是它的意义远远超过政治小说,难怪英国批评家利维斯称它为康拉德"给英语小说增添的两部无懈可击的一流经典之一"。[1]

康拉德创作《间谍》是在一九〇年二月至九月之间,纽约的《里奇微周刊》当年十月至翌年一月连载了小说的主要部分。在康拉德与伦敦出版商阿尔杰农·麦修恩接洽印行这部作品时,他被要求用最简洁的语言概述《间谍》的性质。康拉德在一九〇六年十一月七日致麦修恩信中写道:"一部文学作品能用二十种方式来界说。在美国连载《间谍》的人现在发现了他们自己的定

① 利维斯,《伟大的传统》,一九四八,企鹅版(哈蒙兹渥斯,1972),第251页。另一部"一流经典"为《诺斯特洛莫》。

义。他们(在广告上)把它描述为'一个关于外交阴谋和无政府主义奸诈行为的故事'。"康拉德并不同意这一概括,他接下来说:

> 我承认,在我的眼里,这故事相当成功地(真诚地)用反讽的形式处理了一个特殊的题材,一个简直耸人听闻的题材。它以无政府主义活动中某次事件的内情为基础。从其他方面来看它纯粹是一部想象之作。它没有社会的或哲学的意图。我谦卑地希望,它不乏艺术价值。它甚至可能有点道德意义。[①]

信中所说的"某次事件"就是康拉德一九二〇年为《间谍》写的《作者序》中提到的格林威治公园爆炸案。研究康拉德的学者发现,爆炸案发生时康拉德就在伦敦,有迹象表明,他的消息来源并非只有他的合作者著名作家福特。康拉德不仅熟悉有关案情的报道,甚至有可能细读过相关材料。[②]

一八九四年二月十五日下午,伦敦格林威治公园发生一起爆炸案。现场位于靠近格林威治天文台的斜坡上,一位年轻男子的一只手被炸飞,腹部开裂,半小时后即死去。经查,死者叫马歇尔·波尔丁,他是有无政府主义倾向的"自治俱乐部"成员,爆炸时他是站立的,地上并无爆炸痕迹,但有一些装过硫酸(可用来引爆炸药)的玻璃瓶碎片。可以推断,死者身上携带的炸药意外爆炸。警方还了解到,死者姐夫萨缪尔斯先生是一家无政府主义者报刊的编辑,出事那天中午他和死者一起在餐馆吃饭。为什么还在寻找工作的波尔丁衣服口袋里有十三英镑(这在当时是一笔不小的数目)?他携带炸药目的何在?这些是伦敦报

---

① G. 让-奥伯雷,《约瑟夫·康拉德:生平与书信》,共两卷(伦敦,1927),第2卷,第38页。

② 详见诺曼·谢利,《康拉德的西方世界》(剑桥,1971)。

纸记者急欲寻找答案的问题。人们似乎愿意相信波尔丁企图炸毁格林威治天文台,而他的指使者是无政府主义组织。无政府主义者则反驳说,事件的原委并不清楚,没有无政府主义者会做这类引火烧身、根本无助于无政府主义运动在英国展开的蠢事。爆炸案发生三年后,一位叫大卫·尼柯尔的人写了一本小册子,指出警察部门实为真正的元凶,而那位萨缪尔斯先生则是警方安插在无政府主义组织里的卧底坐探兼煽动者(*agent provocateur*),专门诱使嫌疑人公然犯罪以便警方予以逮捕(照英国法律,携带炸药为违法之举)。[①] 这位尼柯尔还曾在《无政府主义者》杂志上撰文猜测,对这类恐怖事件,俄国和其他欧洲大陆的专制政府将乐观其成,因为英国会迫于压力取消这些国家革命党人的避难权。[②] 以笔者之见,尽管格林威治爆炸案的来龙去脉仍扑朔迷离,有一点是肯定的,即波尔丁携带的炸药威力很小,要用它来炸毁格林威治天文台纯粹是蚍蜉撼树。

当然,欧洲大陆的无政府主义者绝不以爱好和平著称,用暴力破坏现存社会秩序是他们公开宣布的目的之一。《大英百科全书》第十一版(1910 年)中的"无政府主义"条目由当时流亡英伦的俄国无政府主义代表克鲁泡特金撰写,编者特意在条目下加了一个脚注,列举了一长串"无政府主义暴行"。在十九二十世纪之交,法国总统卡诺、奥地利伊丽莎白皇后、意大利国王翁贝托一世和美国总统麦金利先后死于无政府主义暗杀者之手,其中伊丽莎白皇后之死反响最大,她在一八九八年九月十日访问日内瓦时被刺,凶手是一位意大利无政府主义者。那年十一月至十二月,在意大利政府的提议下欧洲各国在罗马召开防止

---

① 《康拉德的西方世界》,第 379 页至第 394 页。

② 同上,第 244 页。

恐怖主义活动的会议,共同商议如何镇压无政府主义和激进思潮。当时伦敦是各国无政府主义流亡者的会集之地,与会各国代表希望英国引渡涉嫌以暴力颠覆政府的有关人员,被英国拒绝,会议不欢而散。英方坚持以维护个人自由的名义继续向革命者提供避难权。这样做对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来说有利无害,只要那些恐怖分子和造反派不在英国本土制造麻烦。《间谍》中提及的米兰会议的性质与 1898 年的罗马会议完全一样,书中爆炸案的幕后策划者企图以这一"不可理喻、不能解释、不可想象"的暴行来敦促英国政府在米兰反恐怖主义会议上采取更为合作的立场。

(二)

小说中的间谍维尔洛克自称生在英国,父亲为法国人,母亲国籍不详,波兰裔的康拉德在这些细节上不想得罪英国读者。维尔洛克年轻时曾在法国炮兵部队服役,当时就有出卖祖国的劣迹:他把改进的野战炮设计图卖给外国,案发后被关押五年。出狱后他依然为那个国家驻法使馆收集情报,过了几年又遵照指示调到伦敦,并娶了一位家境贫寒的英国姑娘。他在肮脏杂乱的索荷地区开了一家小店,"做那种出售一些值得怀疑的货物的生意,履行保卫社会的职责,培养居家过日子的美德。"维尔洛克在"保卫社会",这是他夫人温妮不知道的。原来他不仅是外国势力派到英国的奸细,还是英国警方的线人。他打入当地激进组织,他的商店成了各式可疑分子尤其是无政府主义者聚会的地点。正是在他的帮助配合下,警方把一些危险人物缉拿归案。

故事发生时,维尔洛克已从该外国使馆领取津贴达十一年之久。米兰的反恐怖活动会议刚刚休会,英国不愿交出来自各

国的反政府人士。雇用维尔洛克的外国使馆想策划一次恐怖行动,然后嫁祸于无政府主义者,迫使一直自诩尊重个人自由的英国政府对无政府主义者(包括该国流亡在英的极端分子)采取断然措施。维尔洛克因所谓的懒惰在使馆受到无情的羞辱,他不得已从一位绰号叫"教授"的恐怖分子手里购得炸药,然后指使他那位心地善良但有点弱智的妻弟斯迪威将炸药放置到格林威治天文台。不料斯迪威在格林威治公园被树根绊倒,炸药引爆,将他炸成碎片。维尔洛克满肚子委屈,恨不得把使馆里酝酿的阴谋抖到光天化日之下,"对斯迪威的悲惨命运早就忘得一干二净"。极其疼爱弟弟的温妮伤心过度,一气之下刺死维尔洛克。就在她六神无主的时候她家的常客无政府主义者奥西朋来了,两人商定一起逃亡欧洲大陆。奥西朋拿到了维尔洛克的全部积蓄后将温妮抛弃,温妮绝望之下从海峡渡轮上投海自尽。小说结尾处作者为渲染气氛一再引用报纸上对这次事件的报导:

> 难以解释的秘密似乎命中注定要永远笼罩着这一疯狂而绝望的行动。

利维斯曾指出康拉德爱用"无法言说"之类的形容词来表现一种说不清道不明但仿佛又意味深长的东西,最终的效果是一种"比多余还要糟糕的强调"。[①] 在此我们又一次找到例证。

《间谍》一书中最精彩的片断是维尔洛克被召到使馆后与一秘符拉迪米尔的谈话。符拉迪米尔口才极好,他懂多种语言,引用拉丁文典故或说俏皮话都是恰到好处。凭了这个本领他在伦敦上流社会大受欢迎,他甚至还是一家为贵人所独享的"探险家俱乐部"名誉会员。对英国中产阶级的精神状态和价值取向他

① 见《伟大的传统》第4章。

了如指掌:他们已不在乎王宫和教堂,但他们迷信进步和科学;要使这帮人震骇,炸弹就必须投向抽象而神圣的数学领域,格林威治天文台和本初子午线恰恰是这一领域的物质象征。作出如此残忍决定的外交官究竟来自何国?

康拉德为读者留下了一系列线索。维尔洛克提到符拉迪米尔两次用了形容词“Hyperborean”[①],该词在希腊神话中指(居住在阳光普照、四季如春的)“极北乐土之民的”,也可指“北极(国)人的”。伦敦特别刑事部副总监在与符拉迪米尔摊牌时说他“只是从欧洲的另一端来看欧洲”。我们还注意到他说话时有一种“带喉音的中亚细亚腔调”,听起来“不像欧洲任何语言”。把所有这一切拼在一起我们不难作出他是俄国人的结论。[②] 尤其应该指出的是“亚细亚”在这些场合明显带有贬义。维尔洛克据说在工人集会上善于发表演讲,但在盛气凌人的符拉迪米尔面前他几乎像猫爪下的老鼠一样可怜,常常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符拉迪米尔嘲笑维尔洛克不懂拉丁文,想不到维尔洛克阴阳怪气地回了一句:“我也看不懂中文。”原文仅两个词(“Nor Chinese”),但极有回味。在这种难以察觉的地方康拉德显示了他构思对话、刻画人物心理的天才。在欧洲,不懂中文又算得了什么呢?符拉迪米尔本想欺侮这个笨头笨脑的间谍,想不到被回了一枪,还不便发作。维尔洛克用意刻毒,他以“中文”一词提醒对方“亚细亚”的背景,同时又表明,甭想用拉丁文来压我,你

---

① 有人猜测该词恐系“hyperbolical”(夸张的)之误。见“世界文库”版《间谍》,罗吉·坦南特作序并注(牛津,1983),第313页至314页。笔者以为“Hyperborean”更有妙味。

② 托马斯·曼说《间谍》是一个亲英派写的“反俄故事”。见R.W.斯托尔曼编《约瑟夫·康拉德的艺术:批评论文集》(俄亥俄,1982),第228页。康拉德对沙俄政府和反政府的革命党人都无好感,参看他的另一部小说《在西方的注视下》。

的母语无非是“中文”的变种，我才不屑于学呢！

使用“亚细亚”或“中文”时暗含轻蔑在康拉德和他的同时代人中十分常见。康拉德在作品里时时流露出种族歧视，这在今日读来是令人不安的。小说中的奥西朋行为鄙陋，康拉德竟数次说奥西朋脸上有黑人特征。

（三）

《间谍》中两条支线使故事的肌质更为丰厚。这两条支线就是维尔洛克与温妮母亲和弟弟的关系以及爆炸案发后特刑部希特探长和他顶头上司副总监之间或明或暗的矛盾冲突。正是这两条支线的存在才突出了《间谍》作为“想象之作”的地位[①]，同时它们又充分显示，康拉德在致麦修恩信上所说的小说的“艺术价值”和“道德意义”其实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

温妮和她母亲都把斯迪威看得比自己生命还重要。温妮照顾弟弟非常细心，她担心斯迪威外出迷路，特意在他上衣翻领背后缝上一块写有她家地址的布条（后来就是这块布条使希特探长得知维尔洛克与爆炸有牵连）。因为生怕维尔洛克把斯迪威当作累赘，她们总是在细细观察维尔洛克对他的态度。维尔洛克对妻弟并不粗鲁，但那种冷漠也是一目了然：

> 维尔洛克跟斯迪威不常打交道，如果有，那就是某一天在吃过早饭之后，他会偶尔嘟哝一句，“我的靴子，”即使这样的话也不是命令他的妻弟或者向他提出请求，充其量也不过是在说他要找鞋子罢了。

---

① 《间谍》一出后竟有评论家在《乡村生活》杂志上撰文说，有关温妮母亲、希特探长和副总监的描写“绝无一点必要”。见诺曼·谢利，《康拉德：批评遗产》（伦敦，1973），第189页。

看来维尔洛克实际上有点把他当佣人使唤，不过温妮对他的颐指气派绝不会在意。晚上睡在床上，她还会"抬起身子来用胳膊肘儿支撑着，焦虑不安地俯视着他，急于要他认识到……斯迪威在家里是个有用的人。"如果维尔洛克真正爱并理解温妮，他对有残障的斯迪威应抱爱屋及乌之情。温妮本人对此不存幻想，因而只是以"有用"为诉求。维尔洛克后来真的想到斯迪威的可用之处，悲剧于是就开始了。

温妮的母亲住在女儿家里并不自在。维尔洛克在黑暗中听到她的鼾声，马上想到"又是一个要他养活的人"。老太太自己心里也为此备受折磨。斯迪威今后将长期寄人篱下，她自己再靠女婿赡养，斯迪威的利益必然受损，于是她决定知趣识相地到济贫院度过余生。但这要向温妮解释又难以启口，毕竟还有一层薄薄的纸不能捅破。当老太太和女儿在一起的时候，"说到维尔洛克先生的好处，她就说不出话来，只是老泪纵横地仰头看着马车顶篷。"此刻的沉默雄辩地表现了老太太的敏感和自尊。不过要离开女儿家还没那么容易，济贫院是慈善机构专为比老太太更贫困的人修建的，申请人首先得接受审查，需证明自己确有享受救济的资格。当慈善会主席的助手询问老太太的真实情况时她又禁不住哭了起来。从社会地位来说，温妮一家属于中产阶级的下层，申请入住济贫院就等于承认自己是下层社会的穷人，尽量维持体面的老太太能不伤心？她的哭还另有妙用。那位负责调查的助手是一位彬彬有礼的绅士，他见老太太如此难过知道她有难言之隐，便不再寻根究底，并暗示她的申请很快能得到批准。小说叙述者此时取老太太的视角来揭示好奇心背后的阴暗心理：

她没有求女士们帮忙，因为女人生来就是硬心肠，喜欢问这问那，一点细节也不肯放过，如果是央求她们，那她们一定会迫不及待，

要她把女婿如何逼得她出此下策的劣迹交待得一清二楚。

老太太(或康拉德本人)对妇女很不公平,但读者明白她的苦衷,不会因此责怪她。《间谍》讲述的是一个毫无人情味可言的残酷而不幸的故事,但在老太太身上我们看到了自我牺牲精神和小人物在困厄中维护尊严如何困难。她的这段插曲不是冗笔,它使得斯迪威之死更具震撼力。

在温妮和斯迪威送母亲坐马车去济贫院的路上,我们还看到意味深长的一景:斯迪威既可怜那匹老马,又同情有四个孩子得抚养的车夫。斯迪威最不能容忍人间苦难,听到一些刺激性的言辞就难以控制情绪。老马和车夫向他呈现了一个两难的问题。这问题也许曾使很多无政府主义者困惑,他们最终作出了简单的抉择。斯迪威脆弱的心灵极易燃起同情之火,它会不会发展为社会劫难之源?

小说中另一条支线随着案件的侦破而展开。

希特探长在爆炸后的残留物中发现维尔洛克难逃干系。几年来维尔洛克与探长配合默契,他一次次的告密使探长得到了名誉与迁升。这次爆炸来得突然,探长不慌不乱,他立即准备拿无政府主义者、假释犯米凯利斯来交差。米凯利斯年轻时曾参与劫持警车、搭救囚犯的行动,被判以重刑。入狱后他处处悲天悯人,其情可感,赢得"使徒"的雅号。米凯利斯服刑多年后获假释,仍活动于伦敦无政府主义者的圈子里,不过对社会不构成任何威胁,他无非是一位"慈悲为怀的感伤主义者"而已。斯迪威出事时米凯利斯住在离格林威治不远的乡间撰写回忆录。有这么一位假释犯提供方便,探长也真是运气:

逮捕米凯利斯是合法的、有利的,同时逮捕他还解决了希特探长一项小小的个人困难。这个困难多少使探长为难,它关系到他的名

誉，他的舒适的生活，甚至关系到他能否有效地完成他的职责。即使米凯利斯对这次暴行了解一些内情，探长也知道他了解得并不太多。……光明正大的原则并不能保护米凯利斯，他本来是一个囚犯嘛。不利用法律上的方便，那倒是愚蠢的；而原来感情用事写文章吹捧他的新闻记者，现在却又要慷慨激昂地写文章把他摔倒了。

维尔洛克是探长好不容易培养的内线，探长想避开正常的法律程序不去碰他，也不是纯粹出于自私的考虑。要把恐怖分子的行踪掌握在手，要在特刑部保持高效，维尔洛克就不能少。公众的舆论倒是好对付的，只需把米凯利斯抛出去就能平息众怒。

但是米凯利斯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批判又使他成为上流社会客厅里的座上客，他的女恩主是伦敦一位有名望的贵妇。希特探长的上司特刑部副总监有一位喜爱社交的夫人，她有幸与那位贵妇相识，而且将她视为自己最有权势、最高贵的朋友。副总监在听取汇报时知道了探长想逮捕米凯利斯的打算，在他的追问下，探长提供了有关维尔洛克的线索。副总监担心的是一旦米凯利斯再次被捕，他的女恩主不会原谅警察部门，如果迁怒于副总监，那么为副总监夫人争得面子的她与贵妇的友谊就难以维持，在势利的英国社会，这是何等惨重的损失！（请注意《傲慢与偏见》里那位柯林斯牧师如何殷勤地把贵妇咖苔琳·德·包尔夫人的大名挂在嘴上。）副总监要制止希特探长擅自行动，但是不能任意越权处理该案。按照正常工作程序，他向国务大臣埃塞里德爵士反映希特探长如何私下利用线人以假乱真，获准亲自展开调查。副总监成功地将希特探长撇在一边，直接通过维尔洛克了解事件真相，最后还亲自向符拉迪米尔通报调查结果。他维护了英国的尊严和苏格兰场的好名声，同时又确保他夫人与贵妇的友谊不受伤害。假如米凯利斯真的卷入爆炸案，副总监会为他开脱罪责吗？幸好这位预言资本主义必将灭

亡的“使徒”是地道的东郭先生。

在整个破案过程中，私虑与社会责任感巧妙地交织在一起。探长和副总监都有一种罗素所说的“开明的私利”，但他们办案仍遵照一定的行为准则（如希特探长本可以先斩后奏或隐瞒牵连到维尔洛克的线索）。呈现他们的复杂动机和英国社会中不成文的规矩确实具有“艺术价值”和“道德意义”。

（四）

康拉德在致麦修恩信上否认《间谍》有“社会的和哲学的意图”，此话不可当真。多年后他在补写的《作者序》里又借“一位朋友”之口说，无政府主义者“迹近疯狂”，他们“利用人类的痛苦和轻信进行欺诈，而人类却总是悲剧性地热中于自我毁灭”。这难道不正是康拉德想以艺术手法来表达的“社会的和哲学的意图”吗？康拉德的同时代人会担心，他是不是忽略了无政府主义产生的根源以及无政府主义学说中合乎人道的一面。高尔斯华绥读了《间谍》的手稿后坦率地向康拉德表示了自己的顾虑。康拉德在一九〇六年九月十二日致高尔斯华绥信上作了一番并无诚意的解释。他承认无政府主义也许带有人道主义的热情，要全面评估这一来源复杂的思想运动是他力所不及的；在这“肤浅的”故事里他无意攻击无政府主义，他无非是想“挖苦故事中的人物”。[①] 康拉德应该知道“挖苦”是比正面批判更有效的攻击手段。

十九世纪欧洲的无政府主义有不同的派别。那些相信“用行动宣传”的无政府主义者往往有暴力倾向，他们的恐怖行为大

---

① 《约瑟夫·康拉德：生平与书信》，第2卷，第37页。

大损害了无政府主义在公众心目中的形象。在十九世纪末的英国还有与个人主义无政府主义者不同的社联无政府主义者，他们推崇非强制性的合作，与社会主义者并无鲜明的区别，在威廉·莫里斯领导的社会主义联盟和后来的费边社就有不少这类人物。英国思想史家 G.D.H. 柯尔有一句悖论式的妙语："无政府主义者……之所以为无政府主义者乃因他们不相信一个混乱无序的世界。"[①] 混乱无序的直接导因就是"自由放任"经济行为。在社会达尔文主义者看来，"适者生存"本来就是无序的，包括人类在内的自然界无非是残酷的搏斗场。针对"竞争"的天条克鲁泡特金提出"互助"的原则。在《互助论》[②] 一书中，他论证道，"互助"同样是进化过程中的重要因素，它始终是自然界群居动物的基本特征。康拉德挖苦无政府主义可被理解为捍卫一种已不合时宜的社会制度。在这制度下劳动者和妇女儿童的权益没有保障，老弱病残得不到合乎人道的照顾。在伦敦贵妇的沙龙里有人侧耳倾听米凯利斯的言论，这有其历史必然性。《间谍》问世时，社会主义在英国的影响日益扩大，在政治舞台上已是一股令人生畏的力量。英国的工人代表委员会成员在一九〇六年入选下院，该会随即改称工党，到了二十年代，工党就取代自由党成为与保守党轮流执政的政党。小说中几位无政府主义者说话固然轻狂，但康拉德在挖苦他们的时候是不是没有意识到他的保守主义（即经济上的自由主义）意欲保守的就是柯尔所

---

① 欧文·路易斯·霍洛维茨编《无政府主义读本》（纽约，1964）卷首引语。"混乱无序"原文为"anarchical"，也可译为"无政府"。关于社会主义与无政府主义的联系详见柯尔著《社会主义思想史》（伦敦，1957）第 2 卷《马克思主义与无政府主义》。

② 该书在一八九〇年至一八九六年间在伦敦陆续发表，一九〇二年汇集成册出版。

说的“混乱无序的世界”？美国批评家欧文·豪对此有精辟见解：

> 保守主义和无政府主义在康拉德的政治中看起来是作为对立的力量出现的，但它们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遥远。保守主义是幸运者的无政府主义，无政府主义是贫困者的保守主义。保守主义和无政府主义都提倡个人抵制无所不在的国家。……两者都认为在理想社会里人们相互之间保持距离，可以自由地建立关系，不必经过国家的中介。无政府主义者所预期的东西保守主义者已经得到了。①

小说里的无政府主义者对缺乏社会公正的现行制度或豪所说的“幸运者的无政府主义”恨之入骨。然而真正鼓吹极端行动的只有那位从未对社会大厦动过一个指头的卡尔·云特。他谴责“腐蚀世界、无所作为的悲观主义，”他想造就一批旧社会的破坏者，“他们绝不怜悯世界上的任何事物，也不怜悯他们自己，而死亡永远是为人类效劳的一种力量。”在爱好和平的米凯利斯身上我们看到克鲁泡特金的影子，而卡尔·云特的极端言论更像十九世纪虚无主义者的人生信条。著名俄国虚无主义者涅恰也夫在一八六九年发表于日内瓦的小册子《革命问答》里宣称：

> 革命者蔑视和仇视当今一切形式的、出自任何动机的社会道德，并认为有助于革命胜利的一切都是合乎道德的……，革命者必须抛弃交往、友谊、爱情、感恩甚至幽默等所有那些软弱无力的感情，而代之以对革命事业的严肃的热情……，革命者梦寐以求的只有一件事，一个目的——无情的破坏。②

但是卡尔·云特只是坐而论道的恐怖分子，真正在从事“无情的

---

① 欧文·豪，《政治与小说》(克利夫兰，1957)，第 84 页。

② 转引自爱·哈·卡尔著《巴枯宁传》，宋献春等译(北京，1985)，第 403 页。有人认为巴枯宁参与写作这本小册子，这多少败坏了巴枯宁作为无政府主义者的声誉。

破坏”的是那位“教授”。

“教授”极其勤奋，他整天忘我制造高效雷管。他用早期照相机充气自动快门的原理制作了一只橡皮球，使之与上衣口袋里的瓶装炸药相连，外出时总把橡皮球放在裤袋里，随时随地准备引爆炸药，与胆敢前来追捕他的警察与周围几十米内的人同归于尽。“教授”意志坚决，不会妥协，也不会被收买。他整日与死亡为伴，毫无惧色，希特探长也怕他三分。对坐在维尔洛克店里高谈阔论的无政府主义者他充满鄙视，他崇尚力量，甚至想把绝望和疯狂也转化为力量，他以阿基米德式的豪迈或狂妄说，有那股力量做杠杆，他只要找到了支点就可以搬动地球。

“教授”目空一切，但造化弄人，他出身微贱，长得又矮又丑。他受过教育，曾先后在一所技术学校和一家染料厂的实验室工作，自以为受到不公正待遇，于是一个不安本业的失意者沦落为社会的敌人。小说叙事者写道：

> 他非常自信，认为自己的长处没有发挥出来，这样社会就很难对他施行公正待遇了。公正这个概念有没有标准呢？那要耐心等待人家来说，你自己怎么能一上来就说人家不公正呢？“教授”是有天才的，但是他缺乏听天由命这一伟大的社会美德。

这种视角在我国的文化语境里是否容易为人接受？那些感怀身世或自叹“怀才不遇”和“生不逢辰”的人其实也像“教授”那样“认为自己的长处没有发挥出来”，他们同样缺乏“听天由命这一伟大的社会美德”。①好走极端的就要像不第秀才王伦那样结伙

---

① 在中文里说到“不遇”几乎暗含受到不公平待遇之意。司马迁《悲士不遇赋》中有“虽有形而不彰，徒有能而不陈”之句。请比较两种不同的心态：

吾谋适不用，勿谓知音稀。（王维《送綦毋潜落第还乡》）

当路谁相假？知音世所稀。（孟浩然《留别王维》）

梁山，犯上作乱了。

（五）

《间谍》以书的形式出版时，无政府主义正开始在中国知识分子中间传播。一九〇七年六月，李石曾和吴稚晖等人在巴黎编印《新世纪》周报宣传、介绍无政府主义。中国最具传奇色彩的无政府主义者当然要算师复（原名刘思复）。师复在一九〇五年光景留学日本时曾到横滨向俄国无政府主义者学习制造炸弹。一九〇七年春，师复准备暗杀粤督岑春煊和水师提督李准，因试验水银炸药失败脸部受伤。同年六月，李准镇压潮惠起义后回广州，他又计划乘李准参谒总督衙门时将他炸死，不料行动那天一出门随身携带的炸药意外爆炸，从此失去左手。师复后来又组织暗杀团并办《民声》和《晦鸣录》杂志传播无政府主义，由于相信"万国大同"和"语言统一"，他还发起世界语研究会。当时有人写了一联："稚晖五体投地，师复只手回天。"①

也许近代中国史上的这些有趣细节能促使我们在阅读《间谍》时多一份中国的关切。

---

① 转引自《师复文存》（广州，1928），第 2 页。

作 者 序

《间谍》这部小说的由来，我想可以回溯到我的思想感情都处于低潮的一个时期；它的主题、布局、艺术效果，以及所有其他可以促使作家提起笔来进行写作的动机都是在这个时期产生形成的。

实际上我开始写这部小说只凭一时感情冲动，而我写这部小说也是一气呵成，从未间断。过了些时候，当这部小说装订成书奉献给读者的时候，我却发现人家认为我根本不应该写这部小说。有些人提出了严厉的忠告；也有些人以悲伤的调子批评我。尽管现在我手头没有这些评论文章，但是我却记得十分清楚那些文章总的论点是什么，那就是我讲的故事太简单了。他们竟然这样说，使我惊讶不已。当然这些意见现在听起来也不过是老生常谈。然而很久以前却不能说是这样。再说，一九〇七年那时我还有点天真。现在我才弄明白在当时即使是最天真的人也会知道我的故事发生在肮脏的环境里，而故事本身又是不道德的，所以这部小说问世后受到某些人的批评，是在所难免的。

当然我写这样的故事会引起严重反感。但是当时也不是所有的人对此都很反感，反对我写这样的小说的人究竟是少数。如果我只念念不忘少数人的批评而不想想有多少人支持我、同情我，那我真是忘恩负义。我相信读这篇序言的读者不会率尔说什么我自尊心太强，说什么批评伤了我的自尊心，或者说什么我生性就是刻薄寡恩。我觉得心地善良的人一定会说这是因为

我虚怀若谷。然而，我只想到别人责备我，而不想到别人赞美我，也不完全是因为我谦虚。不，不对。这绝对不是因为我虚怀若谷。我一点也不知道我是不是谦虚；不过刚刚读完我的小说的人会称道我为人正派、老练、机警等等。我哪里能引用别人的话来为自己唱赞歌呢。不。我之所以谈到别人指责我，具有完全不同的动机。这就是说，我常常倾向于认为自己的行动有理。我并不为自己辩解，而只是坚持自己有理。我不光是说自己对，而且解释自己没有坏心思，我在灵魂深处一点也没有暗中讥笑人类感情的自然流露。

这些缺点使我一不小心就有可能成为被人讨厌的人，只有这样才是危险的，因为一般说来，世人对于明目张胆的犯罪行为是何居心不感兴趣，他们感兴趣的只是犯罪行为的后果。一个人尽管可以满脸堆笑，但他并不作调查研究。他只喜欢看表面。他不愿意听解释。然而我还是要解释。很清楚，我不应该写这本书。我没有必要处理这样的主题：我使用主题这个词，一方面指故事本身；另外主题这个词也有它更为广阔的意义，这就是以特殊的手法表现人类的生活。关于这一点，我是完全同意的。但是在我的脑海里从来没有产生过哗众取宠、粉饰丑恶的思想，或者想突然改变态度使读者大吃一惊。我这样说是希望得到大家的信任，这不但可以凭我的人格担保，同时大家都可以看到，故事的整个格局、激动人心的愤慨之情，以及字里行间所表露的怜悯和轻蔑都足以证明我跟肮脏、贫困没有任何关系，只不过我的故事发生在一个肮脏贫困的地区而已。

我构思《间谍》是在两年内集中精力完成了一部发生在遥远的地方、充满了拉丁美洲气氛的小说《诺斯特罗莫》和一部叙述个人经历的《海的明镜》之后。前者是我的一部力作，它是我所有作品中场景最为广阔的。我在《海的明镜》中试图毫无保留地

描绘我在海洋上的亲身经历，这些经历描述得也比较深刻；这本书也记载了海洋对我的前半生的影响；海洋培育了我，我在海洋上成长。这一时期也使我具有了体会事物的真实感，与此同时我还具有想象力和感知力，它们都忠于事实，然而当我完成了一部作品之后，我却仿佛感到已经落在后面，夹杂在感情的空壳中无所适从。我仿佛在充满了其他价值，充满了低级价值的世界中迷失了方向。

我不知道我是否真正觉得自己需要变化，我的想象、幻象、心理状态都需要变化。我有点感到我的心情，总的说来，已经发生了变化，而这变化已经在不知不觉之中悄悄地进入了我的灵魂。不过，我却不记得发生过什么具体变化。我写完了《海的明镜》以后，充分意识到我对待自己、对待我的读者，我写的每一行都是诚恳的。我暂时搁笔，并没有感到不快。我仿佛还在停滞不前，也确乎没有想到要离开思想的坦途而去追求描绘丑恶的现实，然而就在那时候，由于一位朋友在一次交谈中偶尔谈起了无政府主义分子或者说无政府主义分子的活动情况，《间谍》的主题——或者说故事——才涌现在我的心头；当时怎么会谈起这个来的呢，那我就记不清楚了。

不过我还记得他当时谈到了无政府主义兴风作浪犯下的罪行毫无意义，还谈到无政府主义的一般学说、行动和思想；他痛斥他们迹近疯狂的可鄙可耻的思想状态；他们厚颜无耻，利用人类的痛苦和轻信进行欺诈，而人类却总是悲剧性地热中于自我毁灭。因此，我才认为无政府主义所遵循的伪科学是不可饶恕的。我们顺便又举了几个具体的事例。我们想起了大家早就知道的那个妄图炸毁格林威治天文台的事件。那是一件荒谬绝伦的血腥事件。为什么他们要这样干，他们居心何在。这一事件的思想根源，不管是用理智的方法还是用非理智的方法进行思

考，都莫测高深。因为即使是一件邪恶的非理智的行为，它的事实本末必然有一个合乎逻辑的过程。然而格林威治公园的暴行却令人百思而不得其解。为什么一个人不为什么而要把自己炸得粉身碎骨呢？这跟无政府主义或者其他思想又有什么关系呢？罪犯尽管被炸得粉身碎骨，格林威治天文台却巍然屹立，就连围绕天文台的外墙也没有出现一条最轻微的裂缝。

我向那位朋友指出了这点。他沉默了半晌，然后以他那特有的、随便而无所不知的口吻说道："啊，那家伙是个半傻子。后来他姐姐自杀了。"我们两人就谈了这么几句话。他谈到他姐姐自杀了的时候，因为这消息太突然了，我不禁目瞪口呆，一时说不出话来；他呢，却马上谈起别的事来。以后我也没有想到问他一下他是怎样得到这个消息的。我相信他跟无政府主义分子并没有什么瓜葛。如果他一生中有幸看到过一位无政府主义分子的背影，那就可以算是他跟社会底层有所联系的全部内容。他这个人喜欢跟形形色色的人攀谈，他听到的这些发人深省的事也许是第二三手的材料，是从为有钱人扫街开道的乞丐，是从退休的警官，是从他在俱乐部遇到的一个身分不明的人，或者从在一次公众或私人招待会上遇到的一位国务大臣那里听来的，那就不得而知了。

这消息发人深省是毫无疑问的。听到这消息就像走出树林，来到一片平原上，那里没有什么好看的，不过光线充足。是的，没有什么好看的。坦白地说，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我甚至没有想去看看究竟有什么可看。不过，它给我留下了发人深省的印象，这却是真的。这印象令人满意，如此而已。大约过了一个星期，我读了一本书①。就我所知，这本书从来没有受到重

---

① 罗伯特·安德生爵士所著《爱尔兰独立运动侧面见闻录》，伦敦，一九〇七年。

视。它是一位警察副总监写的回忆录。他显然是一位能人，而且是虔诚的基督徒。十九世纪八十年代伦敦经常发生爆炸事件，所以他被任命为警察副总监。这本书很有趣味，当然也很慎重。这本书的大部分内容我已经忘记。它并不能发人深省，只是就表面现象叙述一番，但读起来倒也有趣。其中有一段大约有七行，引起了我的注意。这段文章叙述了作者(他大概叫安德森[1])跟内务大臣在下院休息室里的一次谈话。内容是关于无政府主义分子干下的一次暴行。我想那位内务大臣是威廉·哈尔柯特爵士[2]。威廉爵士非常生气而那位警官则连声道歉。他们交谈间说的几句话中，最使我感到吃惊的是威廉爵士大发雷霆，脱口而出说的那两句俏皮话："这可好！你所谓的'保密'，就是说连内务大臣也得让他蒙在鼓里。"这些话足以说明威廉·哈尔柯特爵士的怪僻。这句话无足轻重，但是说话时气氛不同寻常，我忽然间仿佛受到刺激，我立刻想到化学家在装无色溶液的试管中准确地加上一滴药水，那就会加速结晶的过程。照此类推，我们也会像化学家一样深入透彻地了解问题。

最先我只觉得思想上有转变，我的想象力本来早已平息，受到刺激却又活跃起来。我脑海中浮现了许多轮廓清晰、却又难以理解的奇特幻象，像离奇多姿、出人意表的晶体一样，引起了我的注意。在这以前，我陷入了沉思默想，不禁想起了往事；我想到南美，那一片阳光普照而到处发生暴力革命的大陆；我想到海洋，一片汪洋的海水，像明镜一样映出了上天的愁苦和微笑，也反映了光怪陆离的世界；我还仿佛看到一座大城市，那里人烟

---

① 当时苏格兰场的警察副总监是罗伯特·安德森。他写了一本书叫《罪犯与犯罪》(1907)。他还写过几本关于基督教的书。

② 威廉·哈尔柯特爵士(1827—1904)一八八〇至一八八五年间任内务大臣。《间谍》中的埃塞里德爵士据说很像威廉·哈尔柯特爵士。

辐集，人口甚至比有的大陆还要稠密。那城市有着巨大的动力，人造动力而不是天然能力，却仿佛对上天的愁眉苦脸或微笑漠不关心；它在残酷无情地吞食着光怪陆离的世界。这座大城市有的是地盘，足够安排任何故事；有足够的深度使人们发泄激情；有变化无穷的场景演出各式各样的戏剧；黑压压的一片足以埋葬五百万生灵。

紧跟着就在这座城市出现了一个踌躇不决、沉思默想的时期。无穷尽的景色从四面八方纷至沓来，在我面前展开。要找到出路需要若干年呀！似乎需要若干年！我在这座城市里看到维尔洛克太太的母爱由开始觉醒慢慢变成了火焰，从而一方面使母爱染上了火焰般的激情，而另一方面火焰般的激情又从母爱中吸取了它深沉的色调。温妮·维尔洛克的故事终于完整形成，从她的童年时期说起一直说到她结束了自己的一生。尽管这故事前后还不相称，仿佛每一细节只是初具规模，还有待进一步处理。我花了三天时间作了初步安排。

这部小说叙述的就是听朋友谈到的那个故事，不过情节有所增删，使之前后呼应。故事的形成和发展就是以格林威治公园炸弹案为中心。我的任务说不上艰巨，不过有时也遇到了困难。但是小说还是要完成的。这样做是必要的。我所描绘的聚集在维尔洛克太太周围的人物都跟她的悲剧性的怀疑论直接或间接有关。维尔洛克太太怀疑的是："人生是经不起仔细考察的。"这些人物呢，则是我刚才说的那种必要的产物。我个人从来没有怀疑过维尔洛克太太的故事是否真实；但是绝对不能使这故事湮没在这座大城市默默无闻的生活现实里。必须让读者相信这故事是真实的。我在这部小说里要讲的与其说是她的灵魂，倒不如说是她所处的环境，与其说是她的心理状态，倒不如说是她的仁慈。要了解她的生活环境，线索并不缺乏。我早年

常常一个人在夜间的伦敦漫步。我时常想到当时的情景,但是我不得不努力避免回忆往事,因为我怕回忆往事有所干扰,惟恐这些往事涌现在心头,致使这部小说每一页都充斥着对往事的回忆。我在作品中写的每一句话都严肃认真地表达自己的思想感情。我不愿使严肃的创作活动受到一件件往事的干扰。就此而论,《间谍》是我的一部坦率真诚的作品。即使就它的艺术目的来说,我处理这样的题材采用嘲讽手段,也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同时我诚挚地相信,只要采用嘲讽手段,就能够道出我觉得应该说出来的话,不管是蔑视还是怜悯。在我的写作生涯中,比较令人满意的是,只要我下定决心,我觉得我就能有办法完成我的作品。至于以伦敦为故事的背景,为了适应特定的情况,比如说维尔洛克太太一案,创造一些人物是绝对必要的,而从创造人物的过程中,我也得到了满足,因为在创造过程中遇到一些拿不准的地方就感到被压得喘不过气来,从创造一些人物中得到一些满足,也就可以得到补偿了。比如说符拉迪米尔先生就是我用漫画手法勾画出来的得意杰作。我曾踌躇满志地听到一位社会经验丰富、精通世故的人士说:"康拉德一定跟此中人士有所接触,如果不是这样,那他对于事物确乎具有卓越的直观洞察力,"因为符拉迪米尔先生"不但从细节上来讲是可能的,而且就其本质来看也是一个真正的人"。后来一位美国客人告诉我,住在纽约的各国革命流亡者坚持认为这本书是一个熟悉他们的经历的人写的。是那位无所不知的朋友说的一两句话才促使我去写这部小说。我没有遇到过什么无政府主义分子,即使遇到过,肯定也比他遇见的少。如果想到这个事实,说我熟悉革命流亡者的经历就太恭维我了。当然毫无疑问,在写作过程中,有时我像是一个走极端的革命者,我不好说我比他们革命党人还要来得信仰革命,但是我确乎怀有坚强的意志,比他们中间任何人,

在他们一生中的任何时刻都来得聚精会神。我说这话并不是吹牛皮。我只不过是在专心致志地创作而已。我这样说也不是吹牛。我不可能不是这样的。如果让我装腔作势、妄自尊大,那我早就会感到厌烦了。

我在小说里写的某些人物,守法的也好,进行非法活动的也好,是有他们的不同来源的,也许读者在这个或那个人物身上认得出他们的原型。那是不难看出的。然而我写小说并无意于使任何人物合法化。至于我对警察和罪犯的看法,他们的行动是否合乎道德,我想说的是,在我看来至少是可以商榷的。

这本书从出版到现在,十二年过去了,但是我的态度并没有随着时代而改变。我毫不后悔我写了这部小说。尽管这跟这篇序言毫无关系,但最近的形势却迫使我不得不脱去罩在这部小说身上的那件布满了愤怒和蔑视的文学外衣[①]。许多年前为了给它穿上这件像样的外衣,我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可以说,我被迫去看它的骨架。我承认我只看到了一架可憎的骷髅。但我还是认为我描述了温妮·维尔洛克凄凉、疯狂、悲观绝望的无政府主义的结局,正像我在小说里描写的那样,我并没有无缘无故地侮辱人类的感情。

J.C.

一九二〇年

---

① 一九一九至一九二〇年间,康拉德把这部小说改编为剧本,于一九二一年出版。

第　一　章

维尔洛克先生一大早就出门去了，名义上是他把商店交给他妻弟照管。他可以这样安排，因为不管什么时候店里都没有什么生意，傍晚以前更是一点生意也不会有。把商店暂时让别人照管一下，又有什么不可以呢。维尔洛克先生对他为了做给人看而经营的生意并不放在心上，何况他妻弟还有他妻子照看着呢。

这家商店很小；店房不大，只是一座积满尘垢，灰不溜秋的砖房。在重建伦敦的时代到来以前不久，这种砖房大量存在。它像一个方盒子，门面是用小块窗格玻璃镶嵌成的。白天店门总是关着，到晚上却半掩着，显得店主人谨小慎微，而又令人感到可疑。

橱窗里陈列着几张多多少少可以说是裸体舞女的照片；一包包看起来并没有什么特别，只是一些纸包专利药品；一些可以封口的黄色信封，信封纸很薄却用粗笨的黑色字体标价两先令六便士；几份过期的法文滑稽杂志，排成一串挂在一根绳子上，仿佛是在晾干；一个暗淡无光的蓝磁碗；一个乌木小盒；几瓶打印墨水和几块橡皮图章；几本书，从书名就可以猜想到书的内容不大正经；还有几份不大出名的报纸，显然是旧报纸，印刷低劣，叫做什么《火炬报》、《铜锣报》，总之是一些激动人心的名字。橱窗玻璃里面点着两盏煤气灯，火苗旋得很低。这也许是为了节约，也许是为了方便顾客。

到这里来的顾客要么是一些很年轻的小伙子,他们在橱窗前晃来晃去一阵子,才突然溜了进去,要么就是一些年纪较大的,不过一般说来他们似乎没有什么钱。在后者中间,有的人把大衣领子竖起来恰好与胡子一样高,裤脚上沾着一些泥巴,不用说,裤子已经穿旧,而且是便宜货。裤子里的两条腿照例也同样值不了什么。他们把一双手深深插在上衣两边的口袋里,斜着身子肩膀一扭就闪了进去,生怕撞着门铃让它响了起来。

用一根弯曲的钢条系在门上的门铃,看来不大好对付。那只铃已经破裂,简直拿它毫无办法;但是经常在一天晚上,只要受到极轻微的冲撞,它也会在顾客从它身边走过去以后,厚颜无耻地发出恶毒的声响。

门铃在响;一听到这一信号,维尔洛克先生就会匆匆忙忙从后面客厅里跑出来,穿过灰尘满布的玻璃门,来到油漆柜台旁边。他生就一双无精打采的眼睛,那副样子就像一个人穿着衣服在没有铺过的床上打了一天滚似的。要是别人,一定会觉得那副倒霉相与己不利。本来对一个做零售生意的商人说来,和蔼可亲、讨人喜欢的风度至关重要。不过,维尔洛克先生尽管其貌不扬却精通生意经。如果有人以审美的眼光对他评头论足,任何时候他也会不动声色。他脸皮很厚,两眼直瞅着顾客,他厚颜无耻似乎足以抵挡住别人讨嫌的威胁。他仍然会在柜台上做买卖,显然以值不了那么多的高价卖出一些货品,比如说,一只小小的硬纸盒,而且很明显里面并没有盛着什么;或者是一只可以封口的黄色薄纸袋;或者是一本弄脏了的纸面平装本书,书名倒是蛮吸引人的。有时凑巧还会设法卖出一张褪色发黄的舞女照片给一位业余爱好者,仿佛这位舞女还很年轻而又活蹦乱跳似的。

有时破铃一响,出来照应顾客的却是维尔洛克太太。温妮·

维尔洛克太太是一位少妇,她穿一件瘦紧身胸衣,胸脯饱满,臀部肥大。她头发整洁,跟她丈夫一样,目光逼人。她站在柜台后面,柜台就像是一层壁垒,始终保持着一种深不可测、满不在乎的态度。一位比较年轻幼稚的顾客,发现要跟一个女人打交道,很可能会感到手足无措,局促不安。随后他感情一冲动也许会提出要买一瓶不褪色墨水,一般零售价只有六便士,而在维尔洛克店里却标价一先令六便士,尽管如此,他还是买了,不过他一走出店门,来到街上就会把那瓶不褪色墨水偷偷地丢进了阴沟。

晚间的来客都是一些把大衣领子竖起来、软礼帽紧紧贴在头上的人。他们亲密地向维尔洛克太太点头致意,低声问候,把柜台一头的活板掀起来以便走进柜台后面的客厅,客厅通向一条甬道和一段陡峭的楼梯。商店的门是惟一通向维尔洛克先生住房的入口。他就在这座房子里做那种出售一些值得怀疑的货物的生意,履行保卫社会的职责,培养居家过日子的美德。很明显他是具有这些美德的。他非常喜欢呆在家里,真可谓足不出户。不管精神上、思想上还是物质上有什么需要,他都不必出门,呆在家里就可以得到满足。他在家里感到身体轻松,心平气和,不但受到贤惠的维尔洛克太太的照顾,而且受到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的尊敬。

温妮的母亲是一位粗胖的、气喘吁吁的、一张大脸黑乎乎的女人。她戴一顶白帽子,帽子下面有一缕黑色的假发。她两腿肿胀,因此行动不便。她自称是法国人的后裔,这也许是事实;她嫁给了一个有营业执照卖酒的小旅馆主人,社会地位比她还要低下。结婚以后,他们在一起住了许多年。后来他死了,她就靠坐落在沃克斯豪尔桥路附近的一个广场的那座房子来维持生计,向单身汉出租备有家具的公寓房间。那个广场过去一度很

繁华，现在也还算是贝尔格莱维亚区[1]的一部分，地点适中有利于她登广告出租房间，但是这位可尊敬的寡妇的房客却不完全是上流社会中人。尽管如此，她的女儿温妮还是帮忙照顾他们。这位寡妇自夸她有法国血统，这在温妮身上倒也显得有几分法国气派。她一头乌亮的头发梳得十分光洁雅致，就是明证。温妮也还有别的动人之处：她青春年少，体态丰满，肤色健美；她沉默寡言，谁也猜不透她的心思，有时甚至惹得房客们着急，但是又不至于使人不敢跟她攀谈。房客们谈起来兴致勃勃；她呢，却总是平易可亲。维尔洛克先生谅必是对迷人的温妮产生了爱慕之情。维尔洛克先生到伦敦来就租用她们的房间。他不时光临，常来常往，就成了她们的老主顾。他有时来，有时去，显然没有什么特殊理由。一般说来，跟流行性感冒一样，他从欧洲大陆来到伦敦，不过事先新闻报纸对他的到来并未予以报道。他每次寄寓于此都是非常严肃的。他在床上吃早饭，在床上翻来覆去，从他的神色看来，他似乎在安安静静地享受。他每天要到中午才起床，有时甚至还要晚些。但是他出门以后却似乎要花费很大的劲才能找到路，返回他在贝尔格莱维亚区广场上的临时寓所。他很晚才出门，回来却很早——早在凌晨三四点钟他才回来。早晨十点钟他醒来，温妮端着盘子送来早饭的时候，他就跟她攀谈，跟她开玩笑，不过再没有谁比他更为彬彬有礼的了。他说话声音嘶哑，少气无力，像是一个慷慨激昂，一连谈了几个小时极为疲倦的人似的。他那一双凸出的、耷拉着眼皮的眼睛深情地、慢腾腾地向一旁转动了一下，已经把被子拉了上来，盖住了下巴。看来他那一撮平整的黑胡子所盖着的厚嘴唇，很会甜言蜜语，讨人喜欢。

---

① 与海德公园和白金汉宫毗邻的住宅区。

在温妮母亲的心目中，维尔洛克先生是一位十分有教养的绅士。善良的女人一生中在各种不同的商号店铺里积累了不少经验，使她在退休之后对于什么样的人才是理想的绅士有了她自己的看法。这就是说，只有那些常常在酒店雅座喝酒的主顾所表现出来的绅士风度，她才认为是理想的。维尔洛克先生接近她的理想；实际上，他已经够理想的了。

"当然，我们要把你的家具搬过去，妈妈，"温妮这样说过。

出租公寓房间要停止营业了。再经营下去似乎不大合适。如果再经营下去，未免给维尔洛克先生添麻烦了。他还有别的生意，再经营什么出租公寓，那合适吗？他没有说过他做的是什么生意；不过跟温妮订婚以后，他不辞劳苦，每天不到中午就起床，并且走下地下室的楼梯，到下面的餐厅里和颜悦色地跟温妮的母亲搭讪，她一天到晚坐在那里一动不动。他在那儿抚弄猫儿，拨火，并在那儿吃午饭。他离开了舒适暖和但有点闷气的床铺，这显然有点勉强，然而他还是跟往常一样外出，一直到深夜方归。他从来没有提出过要带温妮到戏院去看戏，本来这样有教养的绅士早应该这样去做。可是他晚上有事。有一次他告诉温妮，他的工作多少有点政治性。他告诉她，一定要好好待承他的政治朋友。她呢，就直截了当地、不可捉摸地瞅他一眼，回答说她当然会好好待承他们。

关于他的工作，他到底还对温妮说了些什么，温妮的母亲不可能了解。新婚夫妇把她跟家具一起搬了过来。商店门面竟然这样简陋，是她万万想不到的。从贝尔格莱维亚区的广场搬到索荷区[①] 的一条狭窄的街道上来，这变化对她的腿不利。腿肿

---

① 伦敦西部的一个区。许多文人、艺术家住在那里。那里还有许多法国和意大利餐馆。

得厉害呀！然而物质生活所需用不着她操心了，她感到十分轻松。女婿性情庄重、善良，这使她感到绝对安全。女儿的未来显然是有保证了，连儿子斯迪威也用不着她担心了。可怜的斯迪威，他是个大累赘。她不愿意想到他，可是她又不能不想。不过，当她想到温妮宠爱她的弱弟，而维尔洛克先生为人慷慨，脾气又好，她又觉得可怜的孩子在这多灾多难的世界上现在安全多了。她打心眼儿里对维尔洛克夫妇没有子女而感到高兴。维尔洛克先生对此似乎毫不介意，而温妮又像慈母一般对待弟弟，也许这对可怜的斯迪威是件好事。

唉，这孩子可真难办呀！他很虚弱，不过他尽管虚弱，却长得好看，只是下嘴唇下垂，有些傻里傻气。多亏我们的义务教育制度好，尽管他下嘴唇不大好看，还是学会了读书写字。不过，让他跑跑腿送个信，他却干不好。要他去传个话，他却把话忘了。一路上看到走失了的狗呀猫的，他就被吸引住了。丢下要他去干的事不管，而去跟着猫狗沿着狭窄的小巷子乱窜，从而走进了臭气扑鼻的院子；有时他在街上看热闹，张着嘴巴看得发呆，看下去就把老板的事给耽误了；有时他在看马戏，马忽然倒地，怜悯和激情竟会使他在人群中尖叫起来，人们正在屏息欣赏全国闻名的骑术表演，忽然听到一声尖叫，当然感到不愉快。一位板着面孔、一本正经的警察要送他回家的时候，却时常发现可怜的斯迪威连自己住在哪儿都忘记了，至少是一时想不起来。警察问他，语气稍为粗野一些，他说话就会结结巴巴，甚至喘不过气来。听见人们说起一件令人迷惑的事，他往往会惊慌失措，两眼斜视，不过他从来没有因为受惊而昏倒过（这还令人放心）；他小时候，他父亲一时不耐烦发起火来，他就会躲到他穿短裙的姐姐温妮的身后去。不过，大家也怀疑这孩子是不是调皮得很，只不过平时并不显得调皮而已。他十四岁那年，他死去的父亲

有一位朋友是一家外国罐头保鲜牛奶公司的代理商，曾给他找了个差事，让他在办公室里当听差。一个浓雾的下午，他的主人不在，他竟在楼梯上忙着放起焰火来。他接二连三点燃了一揽子猛烈的火箭，有的是又蹦又跳的旋转烟火，有的是劈里啪啦的爆竹，火势凶猛也许会闹得不可收拾。整座楼房里的人都给吓坏了，急了眼的职员们，呛得喘不上气来，在浓烟弥漫的过道里争先恐后地逃窜；可以看到戴着绸礼帽的和上了年纪的商人各自从楼梯上滚了下来，斯迪威对他自己干的事并没有感到高兴。他这独出心裁的举动，其动机究竟是什么，那是很难捉摸的。后来温妮才听到他模模糊糊、糊里糊涂地说了一点儿。大概是有两个在这座楼上干活的孩子给他讲了一些受到不公正待遇的、受压迫的人的故事，不免使他动了感情，后来由同情发展成了狂暴的行动。当然他父亲的朋友马上辞退了他，因为这孩子差点儿使他倾家荡产。斯迪威毫无私利地干出了这一番英勇的事业以后，不能再在那家公司干了，只好在家里地下室厨房里帮着洗碟子，或者替住在贝尔格莱维亚公寓里的先生们擦皮鞋。干这样的活显然是没有什么出息的。这些先生们有时给他一个先令的小费。维尔洛克先生是房客中最慷慨的。但是不管从收入来说还是就前途而论，这点小费并没有多少钱；因此温妮和维尔洛克先生宣布订婚的时候，他母亲不禁松了口气，并向洗碗碟的地方瞥了一眼，她不禁想，这对可怜的斯迪威会发生什么影响呀！

维尔洛克先生准备把斯迪威、他妻子的母亲连同家具一起搬过去，这些家具就是这家人可以看到的全部家产。维尔洛克先生胸怀开阔，性情温厚，他把所有他能弄到手的东西都接了下来。各项家具分别摆设在各个房间里，各得其所。不过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却只能住在二楼后部的两间屋子里。倒霉的斯迪威也住在这两间房的一间里。这时他小小的下巴上开始长出一

层稀疏的绒毛，像一片金色的薄雾，把鲜明的轮廓弄得模糊不清。他盲目地爱他的姐姐，听她的话，也帮她干家务活。他空闲的时候就用铅笔和圆规在一张白纸上画圆。他画圆画得很勤奋。他挓挲开两肘，埋头伏案画着。他姐姐温妮通过商店后部敞着的门不时看他一眼，慈母般放心不下。

第　二　章

上午十点半钟维尔洛克先生出门向西走去，离开了他那所房子、他那一家人和他开的那家商店。今天他出门异乎寻常地早；他从头到脚打扮得十分漂亮，差不多像露水一样清新；他敞着怀穿一件蓝布大衣，脚登一双漆亮的皮靴，两颊刚刚剃过，看上去光溜溜的，甚至他那耷拉着眼皮的一双眼睛，在睡了一夜之后也因精力充沛而比较炯炯有神了。他透过公园的栅栏看到罗登跑马道[①] 上男男女女骑在马上：一对对情侣步调一致地疾驰；一些人则在慢踱，还有人三五成群在悠闲地遛马。一些孤独骄傲的骑手看来不善交际；还有一些同样孤独的女士也在遛马，而在离她身后很远的地方跟着一名马夫，礼帽上戴一枚帽徽，紧身上衣上束一根皮带。马车在维尔洛克先生身旁又稳又快地驶过，大部分是两匹马拉的四轮马车，但随时也可以看到一两辆双座四轮敞篷马车驶过，车里铺着兽皮褥子，一个女人坐在车上。她的礼帽高耸在折叠起来的车篷之上。伦敦特有的阳光照耀着这一切，越发增添了它们的光彩。在伦敦的阳光照耀下，一切都是血红的，多么光彩夺目啊。在海德公园拐角街的上空，太阳已

---

① 海德公园南沿的一条马路，与之平行的是一条行走马车的道路。

经相当高了，它十分警觉，既守时刻又温和可亲。在维尔洛克先生脚下的人行道上，满地阳光照出的古老金色墙垣、树木、马匹和行人都没有在地上构成阴影。维尔洛克先生正在弥漫着古色古香的金色粉末的气氛中穿过一个没有阴影的城市向西走去。房顶和墙角，马车挡板和马的罩衣上，都照着红铜色的光线。这些光线也照在维尔洛克先生穿着大衣的宽厚肩背上，它给人一种生锈似的迟钝的感觉。然而维尔洛克先生却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迟钝。他透过公园栏杆看着富饶繁华的伦敦，十分赞赏。所有这些人都应该受到保护。保护乃是富饶繁华的第一需要。要保持富饶繁华，首先就需要保护。他们应当受到保护；他们的马匹、马车、房屋和仆从也必须受到保护；他们的财富的来源，在城市的心脏也好，在这个国家的腹地也好，都应该受到保护；使他们能够过上卫生而悠闲的生活的一切社会秩序都应当受到保护，以免受到不卫生的劳动者的嫉妒。这样的社会秩序就应当受到保护，如果维尔洛克先生不是天性就不喜欢各项不必要的劳动，本来是会搓搓双手表示满意的。他的懒散有碍身体健康，但是很合他的胃口。他喜爱懒散，习惯和性情本来是一回事，与其说他是积习难改，倒不如说他是懒散成性。尽管他的父母忙忙碌碌操劳了一生，他却不由自主地仍然要过懒散的生活。他抑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深沉而难于捉摸的性情使他迫切需要过这样的生活，就像一个人情不自禁会在上千个女人中偏偏爱上了其中的一个一样。他太懒了，要做一个煽动家、工人演说家或者劳工领袖，这样懒哪儿成呢？这太糟糕了，但是他仍然要过更为美好的闲适生活。也许他相信不管怎么努力也不会有什么用。他就是这种什么都不信的哲学的牺牲品。这种懒散要求他或许意味着他需要具有一定的聪明才智。维尔洛克先生并不缺乏才智——他一想到社会秩序正受到威胁，就会眨眨眼扪心自

问；眨眨眼表示怀疑是否也要花点力气呢？他那一双凸出的大眼睛，眨眨眼也感到不方便。只是在睡着的时候，他才能肃穆地闭上眼睛。

维尔洛克先生身体粗壮、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既不搓搓手表示满意，也不因为想到什么而眨眼睛，他像一口肥猪似的一味往前赶路。他那双光亮的皮靴沉重地踏在人行道上。从外表看来，他像一个富裕的、独立经营的技术工人。人们可能会把他看做是一位给画幅装框子的装璜工人，或者是一位锁匠，也许是一位雇用着工人的小业主。但是他还有一种叫人说不出来的神态，任何一个技术工人在干活的时候，就算他干活很不老实，也不可能有这样的神态。这种神情只有这样的人才有，他们依靠犯罪，兴风作浪干蠢事或者利用别人干坏事，担惊受怕来讨生活。这种道德虚无主义的神态只有开赌场或妓院的人才会有，私人侦探、坐探、酒店老板、卖电疗健脑带的和专利成药的发明人才会有。不过刚才说到的最后一种人是否也有这种神态，我可没有把握，因为我调查的还不够深入彻底。就我所知，最后说到的那些人说话时的表情很恶毒，那是不足为奇的。不过，我说这些也只是想肯定一下，维尔洛克先生说话时的态度一点也不恶毒。

维尔洛克先生还没有走到骑士店就突然向左拐，离开了繁华热闹的大街，让大街上那些喧嚣的车辆，包括摇摇晃晃的公共马车、有篷马车和大量川流不息的二轮双座马车照常去行驶吧。他把礼帽戴在后脑勺上，帽边稍稍翘起，露出梳得溜光的头发，不由得令人肃然起敬。他打扮得这样讲究是因为他要跟一家外国驻英大使馆打交道。维尔洛克先生像岩石一样坚定——当然那是一块松软的岩石——正沿着一条街道走去。这条街可以说是僻静，用这个字眼来形容是十分恰当的。街道宽广、空旷，显

示了人类的雄伟业绩将永垂不朽。惟一使人想到人终归要死的是停在路边的一辆医生乘坐的孤零零的四轮马车。放眼望去，街两边的门环擦得闪闪发光，洁净的窗户闪耀着暗淡的光辉。一切都静悄悄的。在远方街道尽头，一辆送牛奶的车子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越来越近了；驾车的是屠宰商的学徒，他高踞在红色车轮之上，像奥林匹克运动会上驾车比赛的一位选手一样奋不顾身地急转弯冲了下来。一只做贼心虚的猫从石头缝隙里蹿出来，在维尔洛克先生前面跑过去，接着就钻进了另一座房子的地下室。一位身材魁梧的警察看来对任何事情都无动于衷，他也是人所创造的这个世界的一部分，他仿佛是从一根路灯杆子里冒出来的，晃来晃去，一点也没有注意到维尔洛克先生。维尔洛克先生向左一拐，继续在一条狭窄的街道上沿着墙根前进。墙上竟然用黑色字母写着“柴舍姆方场一号”的字样，为什么要这样？那就有些令人猜不透了。柴舍姆方场至少还在六十码开外，而维尔洛克先生到过世界各国，颇有经验，他不会为神秘的伦敦地名所欺骗，所以他继续稳步前进，没有露出半点惊慌和愤怒。他终于煞有介事地坚持走到了方场，抄斜路，直奔那幢门牌十号的房子。门牌就钉在大门旁边的墙上，大门很宽敞可以通行马车。大门两边离开不太远的地方又开了两扇大门，一扇在左一扇在右，各有通道通向两座房子，一座门牌是九号，这当然合乎情理；另一座的门牌却是三十七号，不过是波特希尔大街三十七号。波特希尔大街在这一带赫赫有名，楼下窗户的上方挂着一块铜牌，上面刻着街名和门牌号码。这块铜牌是办事效率很高的市政当局设置的，标明伦敦的一些方向不明的房屋的方位是当局的职责。为什么议会不使用权力（只要通过一个短短的法案就行）使这些房屋回到原来的管辖地段呢，这确乎是城市行政当局的一个秘密。维尔洛克先生并没有多想这些，他这一

生的使命就是保卫现存的社会结构，他不想改造社会使之日臻完善，也不会对社会提出任何批评。

天还早得很。维尔洛克先生叫门的时候，大使馆的守门人赶忙从门房里跑出来，还在挣扎着穿上制服的左袖。他穿一件红背心和一条马裤，可是显得慌里慌张。维尔洛克先生也很紧张，一时也觉得两胁发麻，他出示了一个盖有大使馆纹章的信封之后，这才镇定下来。他走进大门，向前走去，到了一座房子的前面他又把他的"法宝"拿给开门的男仆看。男仆一看见那信封就向后一退，让维尔洛克先生走进了大厅。

高大的壁炉里炉火通明。一个上了年纪的人背向炉火站着，他穿着晚礼服，胸前挂着项链，两手捧着报纸，神色镇静而严峻。维尔洛克先生走近他的时候，他才抬眼望了一下，但没有动一动。另一位穿一条棕色裤子和一件金丝镶边的燕尾服的仆人，走到维尔洛克先生的跟前听他嗫嚅地说出了姓名，便一声不吭地转过身，头也不回地走了。维尔洛克先生就跟着他经过楼下的一条通道走到铺着地毯的楼梯间的左边，忽然仆人打了个手势，让他走进一间小房间。房间里有一张笨重的写字台和几把椅子。仆人关上房门，房间里就只剩下维尔洛克先生一个人了。他没有找个座位坐下。他一只手拿着礼帽和手杖，向四下扫了一眼，却用另一只胖手抚摸着没有帽子遮着的光溜溜的头发。

另一扇门轻轻地开了，维尔洛克先生定睛一看，起初只看到一身黑衣服，一个秃头顶，两绺下垂的深灰色的鬓发，还有两只布满皱纹的手捧着什么东西走了过来。他进来以后，原来他手里捧着一束文件。他扭扭捏捏地走到写字台旁，边走边把文件翻开。这位大使馆参事乌尔姆特枢密顾问官原来是近视眼。这位有功之臣把文件放在写字台上抬起头来，你就可以发现他面色苍白，一脸络腮胡子，眉毛又粗又密，那副尊容真是既忧郁又

丑陋。他把黑框夹鼻眼镜戴在不大像样的塌鼻子上，看到维尔洛克先生站在面前不禁感到惊愕。他的粗密眉毛下面那双弱视的眼睛，凄惨地透过镜片一眨一眨的。

没有迹象表明他要问候致意；维尔洛克先生也没有打算问候，当然他深知自己地位卑下；不过他的肩膀和脊背的总轮廓却发生了微妙的变化，肥大的大衣下面的维尔洛克先生的脊椎被压弯了些。他采取这种态度使人感到他尊敬大使馆官员，但又不很扎眼。

"我这里有你的几份报告，"这位官员以出乎意料地柔和而疲倦的声音说，同时他把食指用力往文件上一按，然后停顿了一下；这时维尔洛克先生当然认得出文件上的字句是他的笔迹，他屏息等待着。"我们对这儿的警察的态度不大满意。"这位官员继续说，显得精神非常疲倦。

维尔洛克先生看起来好像耸了耸肩，但实际上他并没有动一动。那天上午他离家以后还是第一次开口说话。

"各国都有自己的警察，"他以哲学家的口吻说道。可是大使馆官员向他连续不断眨眼，他不禁感到十分紧张，于是又说了一句，"请允许我说一句话，我没有办法采取什么行动对付此地的警察呀。"

"我们倒希望，"翻阅文件的人说，"发生一件肯定会引起他们注意的事件。这是你能办得到的，难道连这点也办不到吗？"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做声，只叹了一口气，不过他叹气完全是无意的，脸上马上就露出了喜色。大使馆官员还在怀疑，还在眨眼——也好像是受了房间里暗淡灯光的影响。他叨念着说：

"警察警惕性很高——地方官也很严厉。法律手续一般说来却是宽厚的，根本没有镇压措施，这是欧洲的耻辱。目前我们希望有重点地制造点骚乱——骚乱毫无疑问正在酝酿之中，这

是毫无疑问的呀——"

"毫无疑问,毫无疑问,"维尔洛克先生插嘴说。他说这话时嗓音既深沉而又表达出自己的尊敬,宛如一位演说家的口吻,而他说这句话时的声音跟他刚才说话的声音完全不同,这使跟他对话的人大为惊讶。"骚乱确实在酝酿之中,而且发展到了危险的地步。我过去十二个月来所写的报告已经清楚地说明了这点。"

"你十二个月来所写的报告,"枢密顾问官乌尔姆特说话了。他仍然不动声色缓慢地说了下去,"我都看过。我完全弄不清楚你为什么要写些这个。"

令人感到悲伤的一片寂静持续了一阵子。维尔洛克先生保持沉默,抑制住感情一句话不说,而坐在他对面的那个人却两眼盯着桌子上的文件。后来他把文件轻轻地推开。

"假定你所阐明的形势是真的,而且与你的职责休戚相关,那么现在要你去做的不是写些什么,而是要你使他们相信严重的事态确实存在——差不多可以说目前形势的发展是令人吃惊的。"

"用不着我说,我的一切努力就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维尔洛克先生说。他说话声音沙哑,然而语调抑扬顿挫,听得出他是在表示赞同。但是对方在桌子对面警惕地透过闪烁的、令人眩晕的眼镜片向他眨眼,却使他心神不安。他忽然不说话了,做出了表示他绝对忠诚的姿态。从大使馆这位干练、勤奋然而又不为人知的馆员脸上现出的神态看来,显然他有了什么新念头。

"你很胖,"他说。

这句话表明了说话人的心思。他说这句话时吞吞吐吐更表明他是一位比较通晓文墨却不大通人情世故的官员。不管怎样,这句话伤了维尔洛克先生的心,说出这样的话来难道不鲁莽

吗？他不由自主地向后退了一步。

"喂？你想说什么来着？"他叫道，嗓音沙哑而愤恨不平。

这位大使馆参事，本来是奉命来接见维尔洛克先生的，现在却似乎感到不能胜任了。

于是他说："我认为你最好还是见见符拉迪米尔先生。""对，我认为你应该见见符拉迪米尔先生。请您在这儿等一等。"他又说，接着就迈着小步走了出去。

他一走，维尔洛克先生马上就用手抚摩头发，前额上已经是汗津津的了。他噘着嘴呼出一口气，就像用嘴吹一匙子热汤那样。在他等着接见的时间里一直坐在一定的座位上。当穿棕色上衣的仆人不声不响出现在门口的时候，他还是坐在那儿一动也不动，好像觉得四周都是陷阱，被包围了一样。

他走过一条只点着一盏煤气喷灯的过道，接着爬上弯弯曲曲的楼梯，走到了二楼上令人感到愉快的玻璃窗走廊。仆人打开一扇门，然后站在一旁让他进去。维尔洛克先生觉得大有要受审讯的滋味。房间很大，有三扇窗子；一个年轻人，大脸蛋刮得溜光，坐在桃心木大写字台前面的一把宽敞的圈手椅里。他用法语在跟参事谈话，这时后者正拿着文件要走出房间。

"你说得很对，*亲爱的*[①]。他很胖——这个畜生。"

一等秘书符拉迪米尔在交际场上以性情和蔼，讨人喜欢而闻名。他可以说得上是社会的宠儿。他很机智，善于在相互矛盾的思想之间找到离奇的联系；当他用这种语调谈话的时候，他在座位上身体前倾，左手抬起，似乎在用拇指和食指掐着那可笑的想法给人们看，而他那张刮得溜光的圆脸却流露出既得意而又困惑的神情。

---

① 原文是法文。

但是他看着维尔洛克先生的时候，脸上却没有一点得意或者困惑的表情。他靠在圈手椅里，两只胳膊肘平摆在胸前，跷起二郎腿，红光满面，像个发育得特别结实的婴儿，容不得任何人开半点玩笑。

"我想你大概懂法语吧？"他说。

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说他懂法语。他站在房间中间的地毯上，肥大的身躯向前倾斜。一只手紧握着礼帽和手杖，另一只手却无精打采地悬在一边。他怯生生地从咽喉深处嗫嚅出几个字来，说什么他曾在法国炮兵服役。符拉迪米尔先生听到这些话，马上就轻蔑地一反常态，改用英语讲话，他讲的是地道英语，从语音语调来说一点也听不出他是外国人。

"啊！是啊！他们野战炮上的炮闩有所改进，你把设计图纸搞到手，得了多少钱呀？"

"我在一座戒备森严的堡垒里被关了五年，这就是我得到的报酬。"维尔洛克先生的回答令人感到出乎意料，但是他并没有流露一点点感情。

"那是便宜了你，"符拉迪米尔先生就是这样说的。"不管怎样，你让他们抓住了，那你就是罪有应得了。为什么你要干这种事呢——呃？"

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谈下去。他谈到青年时代，谈到怎样迷上了一个不值得他去追求的女人……真是命运多舛呀！

"啊哈！你找女人①。"符拉迪米尔先生这才放下架子插话说，态度轻松了一些，但还是不很和蔼可亲。正相反，尽管他降低身分，神情中却还是有几分冷酷。"我们大使馆雇用你有多久啦？"他问道。

---

① 原文是法文。

“已故男爵斯托特－瓦尔坦海姆当大使的时候，我就为你们效劳了。”他压低了嗓门，说话时伤心得嘴巴噘了起来，借以表示他对已故外交家的哀悼。一等秘书却在一旁端详着维尔洛克先生面部表情的变化。

“啊！那么早你就……！你还有什么话说吗？”他严厉地问道。

维尔洛克先生有些吃惊地回答说他想不起还有什么话要说了。他接到过一封信，信上要他到这儿来的——他赶忙把手插进大衣一边的斜口袋里，但是在符拉迪米尔先生嘲笑、挖苦、警觉的目光下，他就决定不把信从大衣袋里拿出来了。

“呸！”符拉迪米尔先生说。“你把身子糟蹋成这样究竟是何居心？你干这一行，可是你身体不行。能说你是饥寒交迫的无产阶级吗？永远不能说。你是一个铤而走险的社会主义者呢还是无政府主义者？你究竟是哪一种人呀？”

“无政府主义者！”维尔洛克先生闷声闷气地说。

“胡说！”符拉迪米尔先生并没有提高嗓音，继续说：“你把老乌尔姆特吓坏了。可是你再也骗不了谁，哪怕是个白痴。你们这些人都是一路货色，不过，在我看来你却是最糟糕的一个。你从窃取法国大炮设计图纸时起，就开始跟我们有关系了。而你却被他们抓住了。当时我们政府一定会感到难堪。你办事可不怎么利索呀。”

维尔洛克先生想为自己开脱罪责，哑着嗓子说道：

“我刚才也说过，我的致命伤就是迷上了一个不值得迷恋的……”

符拉迪米尔先生抬起了一只又白又胖的大手。

“是啊。你年轻的时候搞什么倒霉的恋爱。她把钱弄到手，就到警察局把你出卖了——是不是？”

维尔洛克先生脸色变了。他伤心已极,全身缩作一团,这就足以说明事实就是这样。符拉迪米尔先生用手抓着摆在膝盖上的脚踝骨。可以看见他穿着一双深蓝色的丝袜。

"你这就不大聪明了。也许你太容易动感情。"

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含混不清地说他现在已经不年轻了。

"啊! 你这种毛病,上了年纪也是治不好的。"符拉迪米尔先生阴险地、肆无忌惮地说。"不过,你已经不中用了。你太胖了,哪能再干这样的事呀。如果当时你真的是容易动情的话,现在你就不会弄成这样子了。我可以告诉你毛病出在哪里:我认为你这家伙太懒了。你从我们大使馆领津贴已经领了多久了?"

"十一年了,"维尔洛克先生绷着脸迟疑了一会儿回答说。"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阁下在巴黎任大使的时候,曾派我到伦敦来执行过几次任务。后来我遵照男爵阁下的指示,就在伦敦住了下来。我是英国人。"

"你是英国人! 是吗?"

"土生土长的英国臣民,"维尔洛克先生不动声色地说。"不过,我父亲是法国人,因此……"

"用不着解释了,"对方插话说。"我敢说,你可能成为法国元帅或者成为英国议会议员,那都是合法的——如果真是这样,你对我们大使馆就有些用处了。"

这异想天开的玩笑使维尔洛克先生脸上浮起了一丝微笑;可是符拉迪米尔先生却对他无动于衷,仍旧保持着他的尊严。

"但是,正像我刚才说的,你是个懒汉,你不会利用时机。在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那时代,我们使馆里主持馆务的尽是些糊涂蛋,他们使你们这种人对特工经费究竟是用来干什么的持有完全错误的看法,这他们是要负责的。纠正错误的看法是

我的职责。我要告诉你，情报工作不能那样干。我们这儿并不是什么慈善机关。我特意把你叫来，就是要告诉你这一点。”

符拉迪米尔先生看到维尔洛克先生脸色尴尬，十分困惑，不由得笑了起来，讥讽地说道：

“我晓得你完全明白我的意思。我深知你干这一行颇有才干。但是现在我们要的是行动——行动。”

符拉迪米尔先生一面重复着“行动”这个词，一面用白皙细长的食指按着写字台的边沿。这时维尔洛克先生说话一点也不沙哑了。他穿一件天鹅绒领大衣，露在领子上的后颈由于发急而涨得通红。他的嘴唇在颤抖，过了一会儿才张开了嘴。

“请你查一查我的记录，”他的声音，洪亮而清晰，就像演说家用的低音。“你可以查到：仅仅三个月以前，罗木河尔德大公访问巴黎的时候，我就提出过警告，并且从这里打电报通知了法国警方，而……”

“啧！啧！”符拉迪米尔先生皱起眉头做了个鬼脸，不耐烦地说：“你的警告对法国警察有什么用处。你也用不着吼叫。你这是什么意思？”

维尔洛克先生以高傲而又谦卑的口气，对自己的忘乎所以表示道歉，并说，多少年来在露天集会上和在大厅里举行的工人集会上，他那洪亮的嗓音是很有名的。他说，就凭这一点他才赢得了美名，哪个不说他是一位忠实可靠的好同志呀。他还有点用处，这不无道理吧。这就是为什么他提出的原则受到信任的原因。维尔洛克先生公然宣称：“在关键时刻工人领袖总是要我出来讲话。”他显然十分得意。他还说，不管人声怎样嘈杂，也压不住他的嗓音。接着他就吊起嗓子来。

“请允许我。”他说着把头微向前倾，没有向对方望一眼，就快速地、脚步沉重地穿过房间走到一扇落地窗前面。他仿佛不

能控制自己，一时冲动把窗户打开了一些。符拉迪米尔先生惊得从扶手椅里跳了起来；同时转身一望，可以看到楼下使馆院子的另一边，离开洞开的大门很远的地方，一位身材魁梧的警察正背朝着他们，懒洋洋地看着一个有钱人的婴儿躺在一辆华丽的儿童车里，缓慢地郑重其事地被推过方场。

"警察！"维尔洛克先生说，他没有大声说，只是悄悄地说了一声；但是，符拉迪米尔先生看到那警察向后一转身好像被一根尖锐的工具刺了一下似的，不由得大笑了一声。维尔洛克先生悄悄地关上窗户，又回到了房间中央。

"我说话声音洪亮，"他又用那沙哑的嗓音一板一眼地谈起来。"当然会受到信任。而且我也知道说什么。"

符拉迪米尔先生整理了一下领带，从在壁炉台上摆着的镜子里仔细端详着他。

"我想你一定熟悉革命的陈词滥调。"他轻蔑地说。"仅仅是声音……[1] 你没有学过拉丁文吧？"

"没有学过，"维尔洛克先生吼了一声。"你也知道我不懂拉丁文。我是普通老百姓。谁懂得拉丁文呀？懂得拉丁文的也只有几百人，都是一些连自己都照料不过来的笨蛋。"

符拉迪米尔先生在镜子里端详着他身后那个肥胖而高大的身躯，足足有三十秒钟。他也可以很方便地端详自己刮得溜光的圆脸，满面红光，还有那两片富于表情的薄嘴唇，它能说出恰到好处、妙趣横生的俏皮话，从而使他成为上流社会的宠儿。他转过身来，走到房间中央。他十分坚决，他戴的那个老式的、花

---

[1] 原文是拉丁文。后半句是："除此以外什么也不是。"语出普卢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传》，是一个人捉到了一只夜莺，拔了它的毛，把它杀死的时候说的话。

样古怪的蝴蝶结两端翘起，似乎具有不可言传的威胁性。他的行动迅速而激烈。维尔洛克先生不禁嗒然若丧，偷偷地看了一眼。“啊！你胆敢无礼，”符拉迪米尔先生说。他的充满喉音的古怪腔调，不但完全不像英语，也绝不是欧洲任何语言的腔调。尽管维尔洛克先生多年来住在五方杂处的贫民区里，听了这话也感到吃惊。“你好大胆！好吧，我就用普通英语跟你谈吧。你嗓音洪亮也没有用。我们用不着你的嗓音。我们要的是事实——惊人的事实——你这该死的家伙！”他怒气冲冲地对维尔洛克先生说了这番话，然而他还是十分谨慎的。

“你别摆出一副住在极北乐土的北方佬的架势，要把我制服，”维尔洛克先生俯视地毯，头也不敢抬一抬，嗓音沙哑地抗辩说。这样一来，跟他谈话的人却转而用法语跟他交谈，轻蔑地笑了一下，蝴蝶结也在耸动着。

“你自命为是一名坐探，一位钻在敌人心脏里的间谍。间谍的职责就是煽动挑拨。然而我们档案里有关你的行动记录却表明，过去三年中你什么也没干，白拿了我们那么多钱。”

“什么也没干?!”维尔洛克先生叫了起来，他还是坐在那儿纹丝不动，连眼皮也没有抬。不过他的话语里却有诚挚的感情。“有几件事本来是要发生的，不是都被我制止了吗。……”

“这个国家有一句谚语：预防胜于治疗。”符拉迪米尔先生打断了他的话。他说着就一屁股坐到扶手椅里。“这样笼统地说，是愚蠢的。预防是没完没了的。然而这是这个国家的特点。他们喜欢拖拖拉拉。你可不要太英国化了。在这次特殊事件中你可不能瞎来。现在那儿已经是大难临头。我们不要什么预防，我们要的是治疗。”

他停顿了一下，转身在书桌上翻阅了一下摆在那儿的文件，然后继续说下去。不过他说话声音变了，说起话来煞有介事，却

连看维尔洛克先生一眼都没有。

“在米兰召开国际会议，当然你是知道的了？”

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说，他每天都看报，这是他的习惯。符拉迪米尔先生又问了他一个问题，他回答说，他当然了解他读报时读到的事。说到这儿，翻阅着一张张文件的符拉迪米尔先生微笑了一下，低声说：“只要不是用拉丁文写的，你就懂，我想是这样吧。”

“我也看不懂中文。”维尔洛克先生呆头呆脑地又说。

“哼！你那些革命朋友抒写豪情、念起来叽里咕噜的文章不也跟中文一样难懂吗。”符拉迪米尔先生轻蔑地把一张灰色印刷品丢在地上。“这张传单开头有 F.P. 字样，还画着交叉的锤子、钢笔和火炬，这是些什么？F.P. 又是什么意思？”维尔洛克先生站了起来，走到颇有气派的大写字桌旁。

“F.P. 的意思是‘无产阶级的未来’。这是一个团体的名称，”他解释说，拖着笨重的身躯站在扶手椅的一旁，“它的原则跟无政府主义不同，但凡是信奉各种革命主张的人都可以自由参加。”

“你参加了这个团体吗？”

“我是副主席之一，”维尔洛克先生气喘吁吁地说；大使馆一等秘书抬头望着他。

“那你应该感到羞愧，”他尖刻地说。“你那个团体还能干些什么，不就是能在这张脏纸上用粗劣的铅字印这种废话连篇的预言吗？为什么你不去干一番事业呢？你看！你的事业就攥在我手里；我明确地告诉你，你只有出力才能赚钱。斯托特－瓦尔坦海姆时代的好日子已经过去了。现在变了，现在是不干活，不给钱。”

维尔洛克先生的两条粗腿本来很结实，现在却感到骨软筋

酥，滋味可不寻常呀！他向后退了一步，用力大声擤鼻子。

他事实上是受惊了，害怕了。伦敦的阳光暖烘烘地摆脱了浓雾，把温暾的光辉射进了一等秘书的专用房间；在一片沉寂中维尔洛克先生听到一只苍蝇扑着窗玻璃嗡嗡叫着——这是他今年第一次听到苍蝇嗡嗡叫，它来得比燕子还早，宣告了春天的到来。这只纤小而富有活力的小东西一阵瞎忙，却使这位大个子感到不舒服，他的懒散生活已经受到威胁了。

符拉迪米尔先生趁着谈话中断的短暂时刻，在盘算怎样就维尔洛克先生的脸和身体说几句挖苦话。这个胖家伙真叫人难以置信。他又俗气、又迟钝，既愚昧无知而又厚颜无耻。他的相貌也不同寻常，就像一个拿着账单来收款的水管工。大使馆一等秘书有时候有点美国人的幽默感。他对水管工一流人物早就有一种偏见，认为他们生来就是欺诈成性、懒惰无能。

尽管如此，他却是那个著名的、信得过的间谍。这不是很滑稽吗？行踪诡秘，只有已故男爵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知道他，而且为他保守秘密。他在官方、半官方和机密信件中提到他的时候只用△这个符号；原来他就是著名的间谍△！他提供的情报举足轻重，看到他的情报，皇帝和大公都会改变旅行计划和起程日期；有时甚至取消原定计划。这家伙真狡猾呀！符拉迪米尔先生想到这里，不禁觉得十分可笑，自己为什么感到吃惊，这不太幼稚了吗？举世哀悼的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竟也上当受骗不就更来得可笑吗？男爵阁下在世之日备受皇帝恩宠，尽管几任外交大臣都不太同意，皇帝还是任命他为大使。男爵一生声名狼藉，貌似聪明，实则愚蠢、悲观、轻信，传为笑柄。男爵阁下念念不忘社会革命。他觉得自己任外交官完全出于天意。他要在可怕的民主骚乱中注视着外交怎样走向末日，或者说注视着世界怎样走向死亡。他向国内发回的每件预兆不祥的电文，

多年来在外交部成为笑谈。据说直到临终他还对在床前问疾的皇帝陛下惊呼:“不幸的欧洲呀！你将在你的子孙的道德疯狂中灭亡!”男爵阁下命中注定成了牺牲品,他被他首先遇到的骗子骗了。符拉迪米尔先生想到这里,不禁对着维尔洛克先生微微一笑。

“你应该怀念尊敬的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他忽然大声说。

维尔洛克先生低下了头,脸上表现出忧郁而疲倦的厌烦神情。

“请允许我说几句,”他说,“我是接到命令以后才到这里来的。过去十一年中我只来过两次,而从来也没有在上午十一点来过。这样把我叫来是不明智的。很可能被人看见。这对我来说可不是闹着玩的。”

符拉迪米尔先生耸了耸肩膀。

“我的用处会受到破坏,”维尔洛克先生继续激动地说。

“那是你的事,”符拉迪米尔先生低声说,声音很轻,但很残酷。“你不会再起什么作用的时候,也就是你要被解雇的时候。是的,马上解雇你。切断一切联系,那你就……”符拉迪米尔先生皱起眉头,停了一下,一时竟说不出一句道地的英语来;但是一会儿工夫他又面带喜色,粲然一笑,露出了一口洁白而美丽的牙齿。“那你就甭再干了,”他终于毫不留情地说出了这句话。

维尔洛克先生再一次运用他的全部毅力来撑住越来越酸麻、几乎站不住了的两条腿。从前这种奇特的感觉也曾使一个可怜虫不无感触地说过这样一句话:“我的心掉到皮靴里去了。”这句话可真是恰如其分呀。维尔洛克先生尽管这时感到有些酸麻,但还是勇敢地抬起头来。

“我们要给米兰会议滋补滋补,”符拉迪米尔先生轻浮地说,

“这次会议商讨各国如何采取一致行动来对付镇压政治犯罪的大计，似乎不会有什么成果。英国迟迟不前。这个国家尊重个人自由，他们往往感情用事，真是荒谬之至。我一想到你的朋友都会远道而来制造事端……，可真受不了。”

“如果这样，我可以随时监视他们的行动。”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连忙插嘴说。

“要是把他们全关押起来那倒是好得多。英国必须跟各国协调一致。英国资产阶级真蠢。有些人要把他们逐出家园赶到沟渠里让他们饿死，英国资产阶级老爷们却偏偏要成为他们的帮凶。他们在政治上还是有力量的，但愿他们知道如何运用政权来使自己保全下来。我想你同意我的意见，就是说英国的中产阶级是愚蠢的。”

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表示同意。

“是的，他们很愚蠢。”

“他们没有想象。他们虚荣，像白痴一样，这使他们视而不见，完全失去了鉴别是非的能力。目前要好好地吓他们一下，这是当前最需要的。现在恰恰是使你的朋友们行动起来的最好时机。我把你找来就是为了进一步阐述我的想法。”

于是符拉迪米尔先生高高在上地阐明了他的想法。他既奚落别人，又自视甚高。实际上他对革命党的真正目的、思想和方法一窍不通。维尔洛克先生在一旁听着一声不响，心头却惊恐万分。难以令人饶恕的是他因果混淆；把杰出的宣传家跟冲动起来就扔炸弹的人不加区别；他还设想有某种组织，然而按照事物的本质来看，它是不可能存在的；他一会儿称道社会革命党是一支纪律严明、绝对服从首领命令的军队，一会儿又攻击它是一群亡命之徒，在深山峡谷中露宿的乌合之众。维尔洛克先生一度提出口头抗议，但是一只白色的大手举了起来打断了他的话。

过了一会儿他吓得连提抗议也不敢了。他只好静静地听着,一声不吭,一动不动,仿佛是在细心聆听着。

"要在这里制造一连串的行凶事件,"符拉迪米尔先生镇静地讲了下去,"只在这儿策划什么事件还不够——他们是不会在意的。你的朋友们可以放火把半个欧洲烧掉,也不会影响这里的公众舆论,让他们赞成通过一项普遍镇压的法令。除非是他们自己的后院发生了什么事,否则他们是连看都不会看一眼的。"

维尔洛克先生干咳了一声,要讲点什么,但又鼓不起勇气,所以什么话也没有说。

"行凶事件不一定非血淋淋的不可,"符拉迪米尔先生继续说,他仿佛在发表与科学有关的演说。"但一定是惊人事件——一定能卓有成效地煽动舆论。比方说,可以把某些建筑物当做攻击目标。今天所有资产阶级公认的崇拜偶像是什么呀,——呃,维尔洛克先生?"

维尔洛克先生摊开两臂,稍微耸了耸肩。

"你太不肯动脑筋了。"这就是符拉迪米尔先生对他这个姿态的评论。"请你注意我说的话。今天人们盲目崇拜的既不是国王也不是宗教。因此王宫和教堂就由他去吧。你明白我的意思吗,维尔洛克先生?"

维尔洛克先生听了这话又是沮丧又是轻蔑,只好装作不在乎来发泄他的不满。

"完全懂。以各国大使馆为对象怎么样?对各国大使馆进行一连串的攻击怎么样,"他开始说话了,但是他经受不住这位一等秘书防备森严的寒峭的眼光。

"啊,你还会开玩笑,"符拉迪米尔先生漫不经心地说。"这很好啊。你在社会党代表大会上演说,加上几句玩笑可以活跃

一下气氛。不过这房间却不是你开玩笑的地方。你在这里仔细听我的话,是比较安全的。我叫你到这里来,是要你提供情况,而不是要你编造荒诞无稽的故事,所以你还是好好听我跟你讲的话,只有这样你才能够从中得到好处。今天人们就是迷信科学。科学简直是神圣不可侵犯。为什么你不叫几位朋友向面孔像木头一样的潘占装老爷一流人物[1] 进攻呢,无产阶级未来派(F.P.)登场以前必须清除一些机构,这不就是其中之一吗?"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说话。他不敢张嘴,怕一张嘴就会哼地一声表露自己的不满。

"你应该在这上面想办法。暗杀国王或者总统固然可以轰动一时,但是也不像从前那样耸人听闻了。有国家就要有元首,这个概念已经家喻户晓了。暗杀国家元首几乎成了老一套了——特别是因为许多总统遭到暗杀,这种事更是司空见惯了。咱们好不好也制造一次暴行,比如说炸掉一座教堂。乍一看够可怕的,这毫无疑问;然而老百姓却觉得没什么,那就没有什么效果了。不论你一开始是多么革命、多么无政府主义,但还是有一些人头脑迟钝,认为这种暴行是由宗教纠纷引起的。我们但愿这种行动具有特别惊人的意义,倘若被说成是宗教纠纷,它的意义也就被贬低了。袭击饭店或者戏院而发生的凶杀案同样会被说成是一时激于义愤,并非政治事件:充其量不过是饿肚皮的人怒火中烧,仇恨社会的报复行动。这一切都没有什么用处;革命的无政府主义已经不足为训,不能作为实例来教导人了。每一家报纸都可以用现成的词句把这种种表现解释得无影无踪。我打算把我关于丢炸弹的哲学的观点摆出来给你听听,这一观

---

[1] 十八世纪英国剧作家赛缪尔·福德(Samuel Foote 1720—1777)所创造的一个傲慢自负的官僚。

点也就是十一年来你自命为是为之服务的观点。我不想讲得叫你莫名其妙。你所攻击的那个阶级的敏感不久就会变得迟钝。在他们心目中,财产似乎是不会被摧毁的。你不能希望他们永远发善心,也不能指望他们长期怕你。如果一颗炸弹能够影响公众舆论,那么丢炸弹就不仅仅是复仇或者恐怖行动。它只能是纯破坏性的。必须这样,而且只有这样,绝不允许人们怀疑它不是破坏性的。你们无政府主义者应该明确表示你们下定决心要把社会创造的价值全部清除。可是怎样把这个荒谬绝伦的想法灌输到中产阶级的头脑里去,让他们相信这是没错的呢?这就是问题所在。你要打击的不是别的而正是一般人的情感万万不能允许破坏的一些目标。当然,还有艺术品,它们也是目标。一枚炸弹投进国家画廊当然会引起轩然大波。但是这样,事态还不够严重。他们对艺术一向是不大在乎的。破坏几百件艺术品就好比攻进一所私人住房,只打破了几扇后窗一样;你要是真想把他从床上叫起来,你至少也要想办法揭他的屋顶。当然有些人会尖声叫喊,可是叫喊的会是些什么人呢?艺术家或者艺术批评家一流人,他们都是无足轻重的。人们不会理会他们说些什么的。但是科学——那可是学问呀。凡是有收入的人,哪怕是蠢材也都相信科学。他不明白为什么要重视科学,但是他却相信科学至关重要。人人都迷信科学,认为它是神圣不可侵犯。那些该死的科学教授没有一个不是思想激烈的。要让他们知道,他们的大老板也必须滚蛋,让位给无产阶级未来派。这些知识分子白痴狼嚎起来必然会推波助澜使米兰会议所作出的努力有所发展。他们要写信给报纸。他们大发雷霆不会引起人们怀疑。很明显,他们的愤怒并没有使任何物资利益受到损失;他们的愤怒只会给资产阶级留下深刻印象,为了私利他们也一定会担惊受怕。他们莫名其妙地相信科学是物资财富的源泉。他

们确实是这样想的。发出这样一次荒唐、残忍的事件，要比把一条街上的人或者满满一戏院子的人杀光更为惊心动魄。听到发生了大屠杀，他们总是说：'啊！这暴行是阶级仇恨造成的！'但是一桩残酷暴行如此荒谬竟然不可理喻、不能解释，甚至不可想象；事实上，是一次疯狂暴行，人们又会说什么呢？疯狂是最可怕的了，不论你怎样威胁、劝说或者进行贿赂都不能使疯子平静下来。然而我是一个文明人。我做梦也不会想到我要指示你去组织一次血腥的屠杀，即使我可以期望得到最大的利益。但是我绝不期望从一场屠杀中得到我要得到的利益。我们总是在搞凶杀，差不多已经成了习惯了。这次暴行必须是反对学术——反对科学的。但是我们并不反对所有的科学。我们向科学进行攻击一定遭人唾骂，无理谩骂令人感到震惊。既然炸弹是你表达思想的手段，你要是能把一枚炸弹丢进纯数学的领域，那才是有力的一击呢。但是那是不可能的。我一直在教育你；我从哲学的高度向你阐明了你为什么有用的道理，而且向你提出了一些有用的论点。我的教导如能切实付诸实施，那对你是十分有利的。我一开始跟你谈话，我就对问题的实际情况给予了一定的注意。在天文学方面搞点行动，你以为如何？"

维尔洛克先生站在扶手椅旁一动不动已经很久了。他仿佛处于麻木不仁的虚脱状态，有时还伴有阵阵抽搐。一只家犬躺在壁炉前的地毯上噩梦缠绵，也会出现同样的表现。维尔洛克先生这时就像一只狗一样不安地叫出了这个词：

"天文学。"

他一直在注意倾听着符拉迪米尔先生快速而尖刻的谈话，因此感到困惑，许久都没有完全恢复常态。这位一秘的意见，他无法接受。他感到愤怒，一秘的想法简直令人难以置信，因此他的愤怒心情就变得更加复杂了。他忽然想到所有这一切只不过

是一秘在煞费苦心地挖苦他。符拉迪米尔先生微微一笑，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胖胖的圆脸也显出了酒窝儿，他一点头，蝴蝶结就翘了起来，他是多么扬扬自得呀。他是社会上聪明女子的宠儿。他仿佛是在客厅里招待客人，他不但举止文雅，而且妙语联珠。他斜着身子坐在椅子里，举起一只白皙的手比划着，仿佛那难以捉摸的建议就捏在他手里。

"这再好也没有了。这一暴行既是凶残、愚蠢的大暴露，又表现了对人类的最大尊重。新闻记者摇唇鼓舌妄图让人们相信无产阶级的成员中就是有人对天文学有仇。我却认为他们枉费心机。饿肚子跟天文学是根本拉扯不上的，同时还有一些别的好处。凡是有文化的人谁不知道格林威治天文台呀。连在查陵克罗斯火车站地下室擦皮鞋的孩子也多少知道一点呀。你明白吗？"

符拉迪米尔先生的那副尊容在上流社会中颇为有名，他温文尔雅，谈吐幽默，特别是现在满脸红光，摆出一副玩世不恭、扬扬得意的神情。他隽语横生曾使才女们大为倾倒，现在他也许会使她们大吃一惊吧。"是的，"他轻蔑地笑了笑，继续说了下去："把本初子午线炸掉肯定会引起叫嚣和谩骂。"

"这件事可难呀，"维尔洛克先生咕哝着，觉得只有这样说才安全。

"怎么啦？你不是手下有一伙人吗？他们不都是你精心挑选的吗？老恐怖分子云特不是在这里吗？差不多每天我都看到他戴着海夫洛克军帽[1] 在皮卡迪利一带走动。还有假释犯传道士米凯利斯，你该不会说你不知道他现在在哪儿吧？如果你

---

[1] 海夫洛克军帽，帽子后沿缝上一块盖布以保护后颈，是海夫洛克将军所创制，供驻印度英军使用，故名。

不知道，我可以告诉你，"符拉迪米尔先生继续威胁说。"你如果以为领秘密经费的只有你一个人，那你就错了。"

他这一套无端生事的旁敲侧击，使得维尔洛克先生轻轻地移动了一下脚。

"还有洛桑的那一伙人[1]？要在米兰召开会议也不过是刚刚说起，他们不就全到这儿来了吗？这个国家可真荒唐呀。"

"那要花钱的。"维尔洛克先生多多少少出于本能地说。

"这话讲不通，"符拉迪米尔先生反驳说，令人吃惊的是他竟能说一口非常道地的英语。"你还会每月拿到工资的。不过那件事如果不能很快办成，你一个便士也休想拿到。如果最近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你连工资都拿不到了。你的公开职业是什么？人家都以为你是靠什么来维持生活的呢？"

"我开了一家商店，"维尔洛克先生回答说。

"商店！卖什么的？"

"文具、报纸。我妻子——"

"你的什么？"符拉迪米尔先生打着带喉音的中亚细亚腔调插嘴说。

"我的妻子。"维尔洛克先生稍微提高了他那沙哑的嗓音。"我是结了婚的。"

"竟有这样的奇闻，"一秘毫不掩饰他的惊讶，叫了起来。"结了婚。你还自称是无政府主义者！你这一派胡言是什么意思？但是我想这只是说说而已，大家都知道无政府主义者是不结婚的。他们不能结婚，结婚就意味着背叛。"

"我的妻子不是无政府主义者，"维尔洛克先生绷着脸嘟哝说。"况且这不关你的事。"

---

① 跟英国伦敦一样，瑞士洛桑也聚集了不少革命党人。

"啊,怎么不关我的事,"符拉迪米尔先生厉声说。"我已经在认为,要你干我们让你干的那种事,你是不称职的。哼,结婚,恐怕在你那一行里你已经是名誉扫地的了吧。如果你不结婚,不是也行吗?你们恋爱结合是正当的,是吧?不过这种恋爱也好,那种恋爱也好,你的用处可就因此而报销了。"

维尔洛克先生鼓着腮,猛地吐了口气,却没有说话。他捺着性子顶住,一句话也不说。但是他没有抗多久,一秘就忽然变得简慢、冷淡起来,决定性地说:

"你现在可以走了,"他说。"必须挑起一次爆炸事件。我给你一个月的时间。米兰会议现在休会了。复会以前这里必须有点行动,要不,我们跟你的关系就断绝了。"

接着他的口气又变了。善于随机应变的他是不讲什么原则的。

"请你考虑一下我的哲学,先生——维尔洛克先生,"他尽管放下了架子,但还是十分高傲,用手向门口一挥,开玩笑地说。"向本初子午线进攻。你哪有我了解中产阶级,他们是很重感情的。本初子午线。我想,再没有什么目标比它更好,比它更容易毁掉的了。"

他已经站了起来,两片薄嘴唇敏感地幽默地抖动着,对着壁炉架上的镜子看到维尔洛克先生手拿礼帽和手杖,脚步沉重地走出了房间。房门关上了。

穿长裤的仆人突然出现在过道里,他领着维尔洛克先生走另一条通道,然后穿过院子一角的小门。维尔洛克先生离开大使馆时,站在大门旁的守门人一点也没有理会他;他又走上了今天早上走过的那条路,他仿佛是在做梦——做了一个令人气愤的梦。他完全跟现实世界脱节了,尽管维尔洛克先生的肉体还在穿街走巷,匆忙中并没有遇到什么风险,他由西向东仿佛乘虚

御风，终于一下子来到了店门前，当然他还不至于失态以至否认现实。他一直走到柜台后面，倒在一把木椅里。没有人出来打破他的沉寂。身穿绿呢围裙的斯迪威正在楼上认真打扫，无论是在玩耍还是在干活，他都劲头十足。维尔洛克太太在厨房里听到店门口破铃响，就跑到客厅的玻璃门前，拉开一点帷幕，向阴暗的店铺瞅了一眼，模糊地看到她肥胖的丈夫坐在那儿，礼帽高高地翘在后脑勺上。一看是他，她就马上回到了厨房。个把钟头过去了。她就给斯迪威解下了绿呢围裙，要他去洗手洗脸，她跟他说话的口气是命令式的。事实上，十五年来她一直用命令式口气跟他说话，叫他去洗手洗脸，在这以前她还要亲手给他洗呢。当她忙着把菜肴摆在盘子上准备端到饭桌上去的时候，还要抽空检查一下斯迪威的手和脸是不是洗干净了。这时斯迪威向厨房里的那张桌子走来，伸出手来让姐姐看洗干净了没有。他看起来很自信，但是自信后面总隐藏着焦急不安。从前她父亲在世时，一发怒就是命令斯迪威必须打扮得干干净净；但是维尔洛克先生在家里总是心平气和，如果说他会发怒——哪怕是对紧张不安的斯迪威发怒——那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温妮对她弟弟说，维尔洛克先生吃饭的时候，如果发现有些什么不清洁，他会感到痛苦，尽管他不说。温妮的父亲死后，温妮感到欣慰的是她用不着再替可怜的斯迪威担心了。她弟弟的自尊心受到损伤，她就感到受不了，有时甚至非常恼火。她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就常常为弟弟辩护，她父亲脾气暴躁，她也敢对他怒目而视。现在呢，从维尔洛克太太的表现上来看谁也不会想到她会发火了。

她把菜盛在盘里准备上菜。客厅里餐桌上餐具也摆好了。她走到楼梯口叫了一声“妈！”接着又打开通向店铺的玻璃门，轻轻叫道：“阿道尔夫！”维尔洛克先生还是原来那个样子。在一个

半小时里显然他没有动一动手和脚。他吃力地站了起来，没有脱大衣摘礼帽就一言不发地来到餐桌旁边。他在家里一言不发没有什么可奇怪的，那太寻常了。他的家在这条肮脏的街道上，十分隐蔽，阳光照不到他的家，也照不到他开的那家晦气的商店和他那些不体面的货物。仅仅这天，维尔洛克先生一言不发，显然是在想心思，然而这却给两个女人留下了深刻印象。她们坐在那儿也一声不响，两眼盯着可怜的斯迪威，惟恐他犯病，唠叨起来没个完。然而他却规规矩矩、安静地坐在餐桌旁，呆呆地望着坐在对面的维尔洛克先生。这两个女人为了使斯迪威不会惹得一家之主维尔洛克先生讨厌，确实在日常生活中担心不少。“那孩子，”她们俩一提到他就这样温柔地称呼他，他几乎从他出生那一天起就成了她们心上的一块病。已经谢世的酒店主人对有这样一个宝贝儿子也感到羞耻，所以有时他对斯迪威非常残酷；酒店主人很敏感，实际上很容易动感情，他毕竟是个人，又是父亲，当然他内心的痛苦是真的。后来就只好不让斯迪威跟单身房客接近，免得惹人讨厌，而这伙人也是一些怪人，很容易生气的。斯迪威怎样活下去呢，这个问题总使她们焦虑不安。老妇人呆在贝尔格莱维亚区那座破旧房子的地下室的早餐室里，总是在设想，儿子住进了救济院如何如何。她常对女儿说：“亲爱的，你要是找不到这样一个好丈夫，那可怜的孩子会落个什么下场呀！”

维尔洛克先生对斯迪威曲意垂青，就像一个不太喜欢动物的人对他夫人的爱猫却要另眼相看；他对斯迪威却又是敷衍了事，不管他对他怎样，那基本上都是一回事。两个女人都承认他对斯迪威也只能做到这样，对他不能苛求。维尔洛克先生能做到这样，已经可以使老妇人感激涕零。她早年过着颠沛流离、无亲无故的生活，因此性格多疑，有时她总是问女儿：“亲爱的，你

不觉得维尔洛克先生对于他要照顾斯迪威越来越感到厌烦了吗?”温妮听到这话,总是把头一甩作为回答。但是有一次,她却有点尖刻,厌烦地反驳说:“他一定会先讨厌我的。”接着她就一声不响了。母亲把脚踩在一只凳子上,竭力想弄明白这句话究竟是什么意思。温妮深沉的女性性格说出话来竟会使得她肢体瘫软。她从来没有真正懂得温妮为什么要嫁给维尔洛克先生。她这样做是明智的,事实证明这再好也没有了,可是她女儿早先可能希望找一位年龄相当的人,那也是理所当然的。有一位年轻稳重的小伙子,是近邻的一条街上一家肉店老板的儿子。他帮他父亲做生意;温妮跟他一同出去游玩,显然兴致勃勃。他靠他父亲生活,这一点不假;可是他们生意兴隆,确实很有前途。有几天晚上,他把她带到戏院去看戏。接着,正当她害怕听到他们会订婚的消息时(她自己一个人住在那座大房子里,还要照顾斯迪威,该怎么办呢?!)这件罗曼司突然中止了。温妮终日无精打采。这时天赐良缘,维尔洛克先生租用了二楼前面的寝室,当然没有必要再考虑那个年轻的肉商了。他们的结合真是天作之合呀!

第　三　章

“把生活理想化不管怎样都会使生活变得更为贫乏。美化生活,结果却使生活失去了它的复杂性——美化生活就等于破坏生活。小伙子,这你就不用管了,就让道德学家们去操心吧。历史是由人类创造的,但是并不是人们头脑中的臆想。人的意识产生种种思想,但是它们在发生重大事件的时刻并起不了多大作用。历史受到工具和生产的支配,历史是由经济力量决定

的。资本主义产生社会主义，而资本主义为了保护财产所制定的法则，要对无政府主义的产生负责。至于社会组织将来采取什么形式，那谁又能知道呢？不过，何必故弄玄虚，预言未来呢？这些预言最多也只能用来解释先知们的思想，是没有什么客观价值的，小伙子！这玩意儿还是让道德学家去消闲解闷吧。”

假释犯传道士米凯利斯说起话来声音平稳，气喘吁吁，仿佛他胸脯上有一层油脂压得他透不过气、说不出话来似的。他刚刚从一所非常卫生的监狱里出来，腆着个大肚子胖得像只木桶；他脸面肿胀，苍白而半透明，好像十五年来，为饱受凌辱的社会服务的人蓄意要在阴暗潮湿的牢房里给他吃大量令人发胖的食物，一心一意要把他养肥似的。他既然发胖就没有办法减轻体重，哪怕是减少一盎司也没有可能了。

据说有一位有钱的老太太把他送到马里安温泉[1]连续治疗了三个季度——他跟一位国王齐名，在那儿都是引人注意的显赫人物——而警方却命令他十二小时以内必须离开。事后他还继续受到折磨。警察绝对禁止他再到矿泉去疗养。不过现在他已经洗手不干了。

从他滚圆的胳膊看不到有什么胳膊肘，那样子就像陈列在橱窗里的模特儿扶在椅子上的一条假肢，它没有关节，所以不能自由活动。他一探身，肚子就压在短而粗的大腿上，接着把一口痰吐在壁炉里。

“是呀，我有时间，可以把事情周密考虑一下的，”他并没有加重语气，而是继续说了下去。“社会给我进行思考的时间很不少呀。”

在壁炉的另一边，卡尔·云特坐在一把扶手椅里，平日那把

---

① 捷克的著名矿泉疗养地。

马鬃楦的扶手椅只有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才有权利坐在里面。云特咯咯地狞笑着，少牙无齿、神色阴郁地做出一副鬼脸。他自称为恐怖分子。他年老秃顶、下巴上挂着细细的一绺柔软的山羊胡子。在他那一双黯淡无光、死气沉沉的眼睛里，一股阴险恶毒的非常表情却依稀可见。他痛苦地站了起来，伸出一只畸形的布满了风湿肿块的、瘦削的手掌。他在摸索什么，使人联想到一个垂死的杀人凶手妄图竭尽余力进行最后的一刺。他用另一只手拄着一根粗手杖。他的全身重量都压在这根手杖上，因此手杖在颤抖。

"我一直在梦想，"他恶狠狠地、装腔作势地说，"有这么一帮人，意志坚决而不择手段，不达目的，决不罢休。他们是心胸坦率的强者，敢于自称为旧社会的破坏者，在他们身上一点也找不到那种腐蚀世界、无所作为的悲观主义。他们绝不怜悯世界上的任何事物，也不怜悯他们自己，而死亡永远是为人类效劳的一种力量。能看到有这么一帮人，是我的宿愿。"

他晃着光秃秃的小脑袋，颤动着一小撮白山羊胡子，看起来真笑死人。陌生人几乎不能听懂他说的是什么。他的激情已经衰竭，就像一个年老的淫棍短时间内还兴致勃勃，但不能持久勃起。他嗓音嘶哑，牙也掉光了，似乎只能勉强用舌尖来表达自己的情欲。维尔洛克先生坐在房间另一头的一只沙发的角落里，只哼了两声表示赞同。

老恐怖主义分子在皮包骨的脖颈上挺着的头左右摆了两下。

"这样的人，哪怕只有三个，恐怕也凑不起来。至于你宣扬的腐朽的悲观主义，就别提了，"他向米凯利斯吼叫着。米凯利斯的两条粗腿像一对枕头似的，本来是交叉在一起的，这时也忽然挓挲开来，把脚缩到椅子底下，借以表示他的愤慨。

"我是悲观主义者吗？真荒谬呀！"米凯利斯叫喊起来，这样的指责他可不能接受。他不是什么悲观主义者。他早已看到私有财产的末日即将到来，这是合乎情理的，不可避免的。这是它的罪恶内在发展的结果。私有财产的业主不但面对觉醒了的无产阶级的挑战，而且还自相残杀。是呀。斗争、战争就是私有财产制存在的条件。这是命中注定的。啊！他并不依赖感情的激动来维持自己的信仰，既不需要慷慨陈词，也不需要大发雷霆；在他心目中血红的战旗并没有飞舞，火红的复仇太阳也没有在行将消灭的社会水平线上升起。他并不指望有这么一天！他吹嘘说，冷静的理智是他的乐观主义的根本。是的，他靠的就是乐观主义——

他喘作一团，再也说不出话来，后来张大了嘴吸了一两口气才说下去：

"如果当时我不像现在这样，不是一个乐观主义者，在这十五年中难道我就想不出什么办法来切断喉管吗？你想想看，要是我悲观厌世，在单身牢房中我把头向墙上一碰不也就了此残生了吗？"

他感到气短，因而说话缺乏活力，无精打采的；他的两腮苍白，就像两只鼓鼓囊囊的口袋，纹丝不动地挂在脸的两边；然而他那一双蓝眼睛却眯成一条细线仿佛在窥视着，显得他一向精明而自信；他直盯着前方，又像个疯子。这位不肯就范的乐观主义者深夜坐在单身牢房里沉思的时候，两眼的表情一定跟现在一模一样。站在他面前的是头戴海夫洛克军帽的卡尔·云特，垂在他颈后的军帽遮阳布早已褪色。然而，遮阳布的一角却倨傲地搭在他的肩上。坐在炉火前的奥西朋同志以前是医科大学的学生，现在是"无产阶级未来"(F.P.)传单的主要撰稿人。他伸着两条粗壮的腿，让皮靴后跟对着烧得红红的炉火。他一头鬈

曲的黄头发，满脸雀斑，然而面色红润。他塌鼻梁，噘嘴巴，简直跟黑人的嘴巴鼻梁是一个模子磕出来的。他的颧骨很高，一双杏眼没精打采地冷眼窥视着。他穿一件灰法蓝绒衬衣，哔叽上衣的纽扣是扣着的，胸前系一条黑色的丝质领带；他把头靠在椅背上，很清楚地可以看到他的喉结；他把一支插着烟卷儿的木制长烟管举到唇边，对着天花板吐出了团团烟雾。

米凯利斯继续谈下去，谈到他那孤独的牢房生活，谈到他在关押期间产生的思想，一幕幕像幻影一样展现在他的眼前，逐渐变成了他的信仰。他自言自语，毫不在乎听他说话的人是对他表同情还是抱有敌意，甚至连是否有人在听他说话都不介意，这是因为他关押在四堵粉墙之内养成了在沉寂中满怀希望地大声阐述自己思想的习惯；他被关在里面的那座监狱矗立在一条大河的河岸上，是乌压压的一片肮脏、丑恶的砖瓦建筑，死气沉沉就像是专门停放溺死在社会海洋中的尸首的一间宽广的停尸房。

他不善辩论，这并不是因为有什么论证动摇了他的信仰，而是因为只要听到有人在说话，他就会痛苦地感到困惑，他的思想立刻就会陷于混乱。多年来他的心境十分孤独凄凉，甚至比干旱的沙漠还要孤独凄凉，在这种处境中产生的思想从来没有受到过人们的抨击、没有人说三道四，但是他的思想也没有为人们承认。

谁也没有打断他的话。他又在表白自己的信仰，他这信仰，仿佛是上天的恩赐，不可抗拒地支配着他的全部思想言行。他说，生命的物质的一面在揭示着命运的秘密。世界的经济状况决定过去，同时也孕育着未来；它是历史的源泉，思想的源泉，它引导人类的精神发展，它也是人类激情的动力——

奥西朋同志刺耳的一声笑打断了这位传道士的长篇演说，使他张口结舌支支吾吾起来，一双原来有些得意扬扬的眼睛竟

流露出迷茫的、捉摸不定的神色。他慢慢闭上眼睛，仿佛在把涣散的思想集中起来。一时谁也没有说话，但是由于桌子上方挂着两盏煤气喷灯，壁炉里又是火势熊熊，维尔洛克先生店铺后面的客厅里却热得厉害。维尔洛克先生拙笨地勉强离开了沙发，打开通向厨房的门透透空气，这样他就看到呆头呆脑的斯迪威一本正经、一声不响地趴在松木桌上画圈圈。他画的尽是圆圈，既有同心圆，又有偏心圆；旋转飞舞令人眼花缭乱。一条条错综复杂的弧线，形态一致却又纵横交叉，令人想到混沌宇宙，令人想到象征派艺术家疯狂地企图表现不可思议的事物。艺术家斯迪威头也不回一下；专心致志地埋头画圈圈，但是忽然他的脊背战抖了一下，他那一根深深插在骨骼上的长脖子，好像随时都会折断似的。

维尔洛克先生很不满意，惊讶地咕哝了一声，转身坐到了沙发里。亚历山大·奥西朋站了起来。他穿一套破旧的蓝哔叽西装，站在低矮的天花板下显得更高了。他长时间坐在那儿一动不动，手脚都僵了，要活动活动。他慢慢地向厨房走去，走下两级台阶，站在斯迪威的背后向里面看了一眼。接着他又回到客厅里来，令人莫测高深地说："很好。非常独特，十分典型。"

"什么'很好'？"维尔洛克先生坐在沙发的一头，咕咕哝哝地问道。奥西朋随便解释了一下他的话是什么意思，他有些俯就，似乎降低了自己的身分，说着把头向厨房那边一甩。

"这是退化的一种表现形式，是很典型的。我说的是这几张画。"奥西朋说。

"你说这小伙子就是智力退化了吗？"维尔洛克先生含糊地说。

亚历山大·奥西朋同志绰号"大夫"，以前是医科大学学生，但没有取得学位；后来他巡回各地对劳工协会的会员宣讲卫生

学与社会主义有关的各方面；他是《中产阶级的腐蚀性罪恶》这本通俗冒牌医学著作的作者（这是一本廉价的小册子，一出版就被警察没收了）；他还担任多少有点神秘色彩的“红色委员会”的特别代表，跟卡尔·云特和米凯利斯一起负责该委员会的文字宣传。这时他把目光转向维尔洛克先生，后者至少跟两个大使馆暗中有联系。奥西朋看着他流露出一副自负得令人难忍的眼神，对于一般人的迟钝无知，科学家经常表示鄙视的神情也不过如此。

“用科学名词来说，可以说他的智力是退化了。他确乎是一个很好的典型。只要看看他的耳垂就够了。如果你读过朗布洛索[①] 的著作……”

维尔洛克先生郁郁不乐，放身躺在沙发上，低着头目不转睛地看着背心上的一排钮扣；可是他的脸颊上泛出淡淡的红色。最近，哪怕提一下与科学（科学这个词本身并不令人生厌，而且它的意义也是不明确的。）有关的词，就会在他心目中唤起符拉迪米尔先生最令人生厌的形象，不但栩栩如生，而且非常清晰。这个现象堪称一项科学奇迹，但是它在维尔洛克心中却引起了恐惧和愤怒，以致使他常常使用恶毒咒骂的语言来表达他内心的感情。不过他并没有说什么。倒是毫不饶人的卡尔·云特说话了。

“朗布洛索是个笨蛋。”

奥西朋同志听到这一声咒骂立刻目瞪口呆。然而卡尔·云特却两眼暗淡无光；尽管他前额宽广，但是瘦骨嶙峋，眼眶就更

---

① 朗布洛索（1836—1909），意大利的犯罪学家。他在其主要著作《犯罪的人》中提出了各类罪犯在相貌上都各有特征的理论。康拉德笔下的奥西朋的体征，根据朗布洛索的学说就是诈骗犯、亵渎妇女犯的体征。

加显得黑魆魆的。他嗫嚅着，说两个词就咬一下舌尖，好像他在生气要把舌头嚼断一样。

"这样的白痴你可见过？在他看来，罪犯就只有关在监牢里的。这不很简单吗？但是把他关起来的那些人——强制他坐牢的人是些什么人呀？对，是他们强制着他坐牢的。什么叫犯罪？难道他不知道吗？这个畜生会给一大群倒霉的可怜虫看相，观察他们的耳朵和牙齿，凭借种种鬼把戏才能在吃人的社会里向上爬。罪犯的牙齿和耳朵就跟一般人不同吗？真的不同吗？法律能更好地判断他是否罪犯——法律就是给罪犯盖上烙印的工具，这是吃饱了撑得慌的人为了对付营养不良的人才发明出来的把戏。这样的法律又有什么用处？把烧得通红的烙铁盖在罪犯的身上，难道你闻不到皮焦肉敝的气味、听不到皮肤烧灼吱吱作响吗？罪犯们在受罪，却让朗布洛索之流写出这样荒唐无稽的书来。"

卡尔·云特说出这番话来直气得发抖，他拄着的手杖跟他那两条腿一起颤动，但是在他的军帽遮阳布下面的身躯却还保持着他挑战的姿态，这是具有历史意义的。他似乎嗅到了为社会暴行所污染的空气，他竖起耳朵有意要听一听社会上的惨叫和哀鸣。他的姿态异乎寻常地让人受到启发。这个行将就木的爆破战老手当年曾经是一位赫赫有名的大演员，不管是在舞台上，在秘密集会上，还是在私下接受访问的时候，他都在演戏，然而这位著名的恐怖主义分子一生中却从来没有竖起指头来动过社会大厦一下。他决不是实干家，更不是什么在群情愤慨、人声鼎沸中发表扣人心弦的演说、口若悬河的辩士。他怀着更为阴险的目的，充当了一名傲慢无礼、居心险恶的煽动家，鼓动着隐蔽的邪恶势力干尽了坏事。凡是盲目的忌妒，无知的、愤怒的虚荣，痛苦难熬的贫穷，充满义愤、怜悯与反抗的希望，以及高尚的

幻想都有可能蕴蓄着这种阴险邪恶的势力。他仍然摆脱不掉为非作歹的天性,像一只盛过毒药的古瓶散发的气味,尽管瓶子已经空空如也,毫无用处,随时可能被人扔进满堆着废品的垃圾堆。

假释犯传道士米凯利斯抿着嘴表示同意,惨淡地笑了笑,勉强同意却成了沉重负担,压得他垂下了月亮似的圆脸。他自己就被关在监狱里过。他喃喃地说,他身上也嗞嗞作响地被打上了烙印。但是绰号"大夫"的奥西朋同志这时却从大为震惊中恢复了常态。

"你不懂,"他轻蔑地开口说道。但是他没有说下去。有两只死气沉沉,深深凹陷的眼睛黑魆魆地慢慢转过来,死死盯住了他。好像只受这个说话的声音指挥似的,他不敢再说下去了,只好耸耸肩膀,放弃讨论这个话题。

斯迪威走来走去,没有人理会他,他对这已经是习惯的了。接着他离开了厨房里的那张桌子,带着他的画上床睡觉去了。当卡尔·云特滔滔不绝、绘声绘影地叙说那件事的时候,斯迪威正好走到客厅门前。他听到了讲话的全部内容,不禁大为吃惊。那张画满了圆圈的纸从他手中掉了下来。他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位年老的恐怖分子,他从来就有害怕的毛病;他又怕痛。他听了云特的话顿时呆若木鸡。斯迪威十分清楚滚烫的烙铁会把皮肤烙伤。他那一双受惊的眼睛里闪耀着愤怒的目光:那会造成重伤的。他不由自主地张大了嘴巴。

米凯利斯眼也不眨一下,一直在盯着炉火,这样他才恢复了他那与世隔绝的孤独之感,他要继续想下去,就需要有这种孤独之感。乐观主义的词句已经开始从他的嘴里倾泻出来。他看到资本主义在摇篮里就注定要灭亡,从它诞生的时候起,它的体系里就存在着竞争的毒素。大资本家吞并小资本家,大量集中生产力和生产工具,完善工业流程,在进行疯狂的自我扩充中,只

能为受苦受难的无产阶级的合法继承做到丰富充实,做好准备、组织的工作。米凯利斯说出了“忍耐”这个伟大的词儿,随即抬起亮晶晶的蓝眼睛,望着维尔洛克先生家的客厅里低矮的天花板,露出天使般可以信赖的神色。斯迪威在过道里已经平静下来,但是却仿佛陷入了感觉迟钝麻木不仁的状态。

奥西朋同志听了这话,脸不禁在抽搐,大为恼怒。

“那么干什么也没有用了,不管干什么也是枉然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米凯利斯从容不迫地争辩说。他坚持真理,态度是那样坚决,尽管对方说话声音奇怪,也没有动摇他的信念。他仍然在低头看着红通通的煤块。为将来做准备是必要的,他也乐于承认,经历一场革命的大动荡也许会发生大的变革。但是他争辩说,革命宣传是一件微妙的工作,从事这项工作的人要具有高尚的道德心。宣传是对未来世界的主人进行教育,跟对国王进行教育一样,必须小心谨慎。他倒是想谨慎地甚至提心吊胆地提出宣传教育的原则,因为我们完全不清楚任何经济变化对于人类的幸福、道德准则、聪明才智以及人类历史会发生什么影响。工具创造历史,而思想却创造不出历史来;事物会因经济条件而起变化。艺术、哲学、爱情、道德,甚至真理本身都是根据经济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

壁炉里堆起的煤块塌了下来,发出轻微的爆裂声;在沙漠一般沉寂的罪犯教养所里想入非非、见神见鬼的隐士米凯利斯,猛然站了起来。他身子滚圆,活像一只充气膨胀的气球。他张开短粗的两臂,好像要把正在进行自我更新的宇宙紧紧抱在怀里,但是令人感到悲哀的是这是徒然的,并没有什么希望。他满腔热情,却气吁吁地喘不过气来。

“将来跟过去一样是必然的——奴隶制、封建主义、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这是一条规律,绝不是什么空泛的预言。”

奥西朋同志噘起两片厚嘴唇表示轻蔑，这样他那张非洲型黑种人的面孔就更加突出了。

“胡说，”他态度冷静地说。“没有什么规则，没有什么一定之规。让教训式的宣传见鬼去吧。尽管人民的知识是一贯正确的，可是他们知道又有什么要紧呢。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还是群众的情绪。没有情绪就不会有什么行动。”

他停了一下，又颇为坚定地说：

“我现在跟你说的是合乎科学的。科学，你懂吗？刚才你说什么来着，维尔洛克？”

“什么也没有说。”起先，坐在沙发里的维尔洛克先生听到那可憎的声音，受了刺激，只不过喃喃说了一声“该死”。

这时可以听到老掉了牙的老恐怖主义分子在恶狠狠地说话了。他气急败坏，唾沫四溅。

“你可知道对于当前经济状况的性质我要怎么说吗？简直是人吃人。就是这么回事！他们吃人肉、喝人血来填满他们的欲壑，——除此以外，还能说什么呢？”

斯迪威听到这句可怕的话，喉咙里咕噜了一下就把它吞了下去，接着就像服下了立刻发作的剧毒，马上两腿发软，一屁股坐在厨房门口的台阶上。

米凯利斯好像没有听到什么，他毫无表情。他的嘴唇就像永远粘在了一起；迟钝而沉重的双颊连抖动也不曾抖动一下。他神色不安地捡起了他那顶硬邦邦的圆礼帽，把它戴在圆脑袋上。他低身扭动着滚圆肥胖的身子仿佛从卡尔·云特尖而细的胳膊肘下面钻过去，悄悄从两把椅子中间溜走了。年老的恐怖分子哆哆嗦嗦地抬起一只鹰爪似的手，把宽边黑呢帽往脑后一推，自鸣得意地把帽边翘起来，露出了他那两颊深陷、坑坑洼洼的瘦脸。他慢慢地走动起来，每走一步就用手杖敲一下地板。

要把他赶出房子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他不时要停下来，好像在想什么，要不是米凯利斯推推挤挤，那他是不想再走一步的。文质彬彬的传道士亲昵小心地扶着他的臂膀；身强力壮的奥西朋却在他们身后，两手插在上衣袋里，没精打采地打了个哈欠。他那一头乱蓬蓬的黄头发上戴着一顶蓝帽子，帽檐却是黑色漆皮的。他像是一位挪威水手，吵吵闹闹撒了一阵子酒疯，过后却对这世界感到厌烦。维尔洛克先生把客人送到门外，他头上没有戴帽子，敞怀披着一件沉甸甸的大衣，眼却一直盯着地上。

他把客人送走以后就谨慎地用力把门关上，用钥匙把门锁住，插上门闩。他不满意他的朋友。根据符拉迪米尔先生丢炸弹的哲学来看，他们真是无所作为，令人失望。维尔洛克先生从事革命政治活动所扮演的角色一向是一个旁观者，不论在自己家里，还是在大型集会上，他都不会当机立断采取行动。他不能不谨慎从事。他是一个四十开外的人，激于义愤，不能不表愤慨，何况他所珍惜的安静和安全也因此而受到威胁。于是他以嘲笑的口吻扪心自问，究竟卡尔·云特、米凯利斯，还有奥西朋——就是这么一帮人，你从他们身上还能指望得到什么呢？

他心里寻思要关掉挂在店铺中间的那盏炽旺的煤气灯，可是他还没有来得及关灯就陷入了道德反省的深渊。因为他跟他们性格相近，对他们自然十分了解，所以他终于下了判断。一伙懒惰的家伙——，这个卡尔·云特现在是由一个老眼昏花的老女人照料着。老女人是他许多年前从一位朋友那儿骗到手的，后来他却不止一次地想甩掉她，把她赶到街上去流浪。说来还是云特运气好，结果她还是回到了他的身边，要不然，就不会有人在格林威治公园的栅栏外面扶他走下公共马车了，原来每逢早上天气晴朗他这个幽灵似的人就会在那一带地方，步履维艰地踱着，锻炼身体。如果那位冥顽不灵、狺狺狂吠的老妖婆一旦死

去，那么晃来晃去的幽灵也会消失，性情暴躁的云特就完蛋了。维尔洛克先生的道德观跟米凯利斯的乐天主义也是不相容的。米凯利斯寄居在一位有钱的老太太家里，不过最近她把他打发到乡村别墅去住了。这位以前坐过牢的人一连几天都在林荫小道上踯躅着，他生活懒散，既舒适而又富有人道主义精神。至于奥西朋，这个乞丐只要世界上还有几位傻姑娘手里有的是存款，那他还要什么别的呢？维尔洛克先生的性格跟他的同伙的性格并没有什么不同，人世间各种力量的差别本来是微不足道的，但是他却能分辨开来。他能发现种种差别，不免扬扬自得，因为他对于自己的社会地位受到尊敬感到自豪，但是因为他不喜欢劳动这才使他的自豪感受到压抑。他不爱劳动固然是他性格上的缺陷，可是具有一定社会地位的革命改革家也都有这样的缺点。显然他并不反对社会地位给他提供方便和机会，不过讲究公德、自我克制、从事劳动，他却必须付出一定的代价，这他就要加以反对的了。大多数革命者都反对纪律和疲劳。还有一些人法制观念不强，感到要付出的代价太大，不免感到沉痛、烦躁、羞愧。这代价太昂贵了，简直不堪忍受。有这种感觉的人都是一些狂人。社会上还有一些人由于虚荣，才走上了叛逆的道路；虚荣是一切高贵和邪恶的幻想的源泉，诗人、改革家、江湖骗子、预言家和煽动家都是虚荣的化身。

维尔洛克先生一时陷入了冥思苦想，整整过了一分钟，他也没有弄懂这些抽象概念的意义。也许他永远不会懂得。不管怎样，他并没有时间去考虑这些呀。他突然痛苦地想到了符拉迪米尔先生。他和他也是同伙呀，因为他俩在精神上有共同的目标，关系密切，所以他对符拉迪米尔先生还能作出正确的评价。他认为他是危险的。在他的思想深处，这时慢慢产生了一丝羡慕之情，他们这些人可以游手好闲，可以自由自在，因为他们不

认识符拉迪米尔先生，他们还可以依靠女人过活，而他呢，却要养活一个女人——

这时维尔洛克先生忽然直接联想到，时间已晚，夜里早晚有睡觉的必要。那为什么现在不去——不马上去睡觉呢？他叹了口气。像他这么大年纪、这样性格的人感到有必要上床去睡，那是很惬意的，但是这次他却并不觉得跟往常一样惬意。他害怕失眠，他感到失眠这恶魔已经占有了他。于是他举起胳膊来把头上耀眼的煤气灯关掉。

一道明亮的光从客厅门泻了进来，照亮了柜台后面的一块地方。这样维尔洛克先生一眼就能看出来抽屉里有多少枚银币。寥寥无几呀；从店铺开张以来，他这还是第一次估量自己究竟得到了多少经济效益，这一估计使他感到不快。他并不是要在商业上得到什么好处才做买卖的。他做这种不正当的生意是出于本能，他就是要做点不正当的生意，这样是很容易发财的。再说，做这种生意并没有使他离开本行——他干的那一行是受到警察监视的。正好相反，他干这一行使他取得了合法的公开身分；此外他还有一些没有交代过的社会关系，这使得他既跟警察搞得很熟，而又不必害怕他们，对他的处境显然是有好处的。但是作为谋生之道，光靠这个就不够了。

他把盛现金的盒子从抽屉里拿了出来，正要转身离开商店时，却发现斯迪威还在楼下没有睡呢。

他究竟在楼下干什么？维尔洛克先生心里想。他玩这些把戏究竟有什么意义？他用怀疑的眼光看着他的妻弟，但是并没有问个究竟。维尔洛克先生跟斯迪威不常打交道，如果有，那就是某一天在吃过早饭以后，他会偶尔嘟哝一句，“我的靴子”，即使这样的话也不是命令他的妻弟或者向他提出请求，充其量也不过是在说他要找鞋子罢了。维尔洛克先生看着他的妻弟不免

感到惊奇:他竟然不知道该对斯迪威说些什么才好。他一动不动地站在客厅中间,看着厨房默不做声。他也不知道,如果他真的说了什么话,那会发生什么事情。他忽然想到他也要养活这个小伙子,这也使他觉得很奇怪。好像在这以前,维尔洛克先生从来没有想到斯迪威是依靠他来过活的。

他确实不知道怎么跟这小伙子说话才好。他看到斯迪威在厨房里比手画脚、自言自语,围着桌子来回走动,就像一只关在笼子里受了惊的动物。他试探着问道:“现在你上床去睡,不是很好吗?”这句问话却没有发生作用;维尔洛克先生也就不再为他妻弟的不同寻常的举动冥思苦想了,只是手里捧着钱盒子倦怠地走到了客厅的另一头。他顺着楼梯往上爬的时候觉得疲乏无力,究其原因,不过是心理作用,但又无法解释,这不禁使他感到惊讶,但愿不是在生什么病。他走上黑暗的楼梯平台,停下来考察一下自己有什么感觉。但是在黑暗中持续不断听到轻微的鼾声,弄得他说不清他到底有什么不舒服了。鼾声是从他岳母的房间里传来的。又是一个要他养活的人——他心里想,然后满怀惆怅走进了卧室。

维尔洛克太太已经睡熟,床边小桌上的油灯挑得很亮(楼上没有煤气灯)。灯罩下的灯光射在洁白的枕头上,耀眼发亮。维尔洛克太太头枕着枕头,把枕头压得陷了下去,为了过夜,乌发已经编成了几根辫子,她闭着眼正在安详地睡着。她听到有人在叫她的名字,醒来看到她丈夫站在床边,俯身看着她。

“温妮! 温妮!”

一开始,她没有动弹,只是安静地躺着,眼睛盯着维尔洛克先生手中的钱盒子。但是当她听明白是她弟弟“在楼下蹦蹦跳跳”的时候,就一骨碌爬了起来坐在床边上。她穿一件朴素的、宽大而有袖子的白布睡衣,领子和袖口都紧紧地扣着。她的两

只光脚丫儿仿佛是从睡衣的下摆钻出来的似的，她在地板上摸索着穿上一双拖鞋，同时抬起头来看着她丈夫的脸。

“我真不知道拿他怎么办，”他怒气冲冲地说。“让他一个人开着灯在楼下可不行呀！”

她什么也没有说，一溜烟跑到了房间另一头，然后走出门外，把门关上，她的白色身影就消失了。

维尔洛克先生把钱盒子放到床头桌上，接着就脱衣服，先把大衣扔到远处的一把椅子上，又把上衣和背心甩了过去。他脚上只穿一双长袜，在房间里踱着。他用手揉搓着喉头，晃动着粗壮的身躯在他妻子的衣橱前面走来走去，衣橱的长方玻璃镜里映出了他的身影。他把吊裤带从肩头松下来，用力拉上百叶帘，把前额靠在冰冷的窗玻璃上——薄薄的一层玻璃竟然把他和外界隔开，窗外是一堆堆寒冷、黑暗、潮湿、泥泞的断瓦残垣，这些东西本来就是讨人嫌、对人不友好的。

维尔洛克先生感到外面的一切对他似乎都不友好，似乎有一种力量使他感到极度痛苦。再没有什么职业比给警察当暗探更令人感到失望的了。这就仿佛是骑马奔跑在荒无人烟、干涸酷热的平原上，突然坐骑倒地而死一样。维尔洛克先生想到这样一个比喻，是因为他一生中不知骑过多少匹战马，但是他感到坐骑倒地而死却还是第一次。他感到自己的前途就像他用前额抵住窗玻璃，只看到外面一团漆黑。他面前突然出现了符拉迪米尔先生剃得溜光、机灵的面孔。这张面孔光亮而红润，就像是盖在黑暗的命运上的粉红色的封蜡。

这个发光的支离破碎的幻象，样子着实可怕，只惊得维尔洛克先生急忙从窗口退后一步，嘎啦一声放下了百叶帘。他心烦意乱，口不能言，生怕还会出现更多这样的幻影，这时他却看到他的妻子回到了房里，镇静地上床睡觉，毫不慌乱，使他更感到

活在世上孤独凄凉，嗒然若丧。维尔洛克太太看见他还没有睡，不禁吃惊地问他为什么还没有睡。

“我不大舒服，”他低声说，说着用手摸了一下汗津津的眉毛。

“头晕吗？”

“是呀，我很不舒服。”

维尔洛克太太跟一位有经验的妻子一样，心平气和地说了些体己话，他身体不舒服的原因可能是什么，并且建议采取通常的治疗方法，但是她丈夫站在房中间就像扎了根似的，黯淡地摇了一下低垂的头。

“你站在那儿要伤风的，”她说。

维尔洛克先生费劲地脱下衣服上床去睡。从下面寂静的小巷里传来了均匀的脚步声。是有人在向这座房子走来，接着脚步声在远处消失了。夜行人的脚步不慌不忙，稳稳当当，好像早就开始在用脚步测度着，从一盏煤气灯柱走到另一盏煤气灯柱，没完没了地走下去；楼梯拐弯处平台上的那座古老的时钟滴嗒作响，催人入睡，在卧室里也愈来愈清楚地听得见了。

维尔洛克太太仰面躺在床上，两眼盯着天花板，说了一句：

“今天进项很少。”

维尔洛克先生也仰面躺着，咳了一声仿佛要郑重其事地说些什么似的，但是他只不过问了一句：

“楼下的煤气灯你关了没有？”

“关了；是我关的。”维尔洛克太太认真地说。“那可怜的孩子今天晚上很兴奋。”她低声说。她说这句话时中间停顿了一下，就在这一阵沉默中那座古老的钟滴嗒了三下。

斯迪威是不是兴奋，维尔洛克先生毫不关心，他一点睡意也没有，这倒使他感到害怕，害怕熄灯以后即将到来的黑暗和沉

寂。他由于恐惧才说起斯迪威不听他的话，不肯上床去睡。维尔洛克太太听了这话急了，就向她丈夫不厌其烦地表明，这不能说是斯迪威“无理”，他只不过是“兴奋”而已。她还斩钉截铁地说，像他这样年龄的孩子在伦敦还有什么人比斯迪威更来得顺从、更听话呢。只要不把他弄得头昏脑涨，他比谁都来得热情，他多么讨人欢喜呀，他甚至比谁都能干。维尔洛克太太转身面向躺在她身边的丈夫，抬起身子来用胳膊肘儿支撑着，焦虑不安地俯视着他，急于要他认识到他应该相信斯迪威在家里是个有用的人。她小时候就对她不幸的弟弟有着深厚的感情，一心要保护她弟弟，他差不多成了她心上的病，她憔悴的脸上不由浮现出暗淡的红晕，她那一双大眼睛在乌黑的眼皮下滴溜溜地直转。这时维尔洛克太太显得年轻得多，跟当年的温妮一样年轻，也比她在贝尔格莱维亚公寓时来得活泼，那时温妮对待男房客活泼一点，也是有分寸的。维尔洛克先生这时心事重重，没有办法体会到他太太说的话有什么意义。她好像是在隔着一堵很厚的墙，在墙外面讲话似的。她说话时的神色才使他清醒过来。

他很感激这个女人；正由于他感激她，产生了一些感情，就反而加剧了他内心的痛苦。她的话音刚落，他就不安地动了一下身躯，说：

“这些天来我一直感到不大舒服。”

他这样说或许是想开个头，再谈下去好跟他妻子说说心里话，但是维尔洛克太太又把头放在枕头上，两眼注视着天花板，继续说下去：

“那孩子听你们谈话听得太多了。要是早知道他们今天晚上来，我本来可以照料他，让他跟我在同一时间上床去睡的。他听到你们说了些什么吃人肉喝人血的事，精神就有些不正常了。尽谈些这个有什么好处呢？”

她话里带刺，还有些恼怒。维尔洛克先生这时警觉起来了。

“你去问卡尔·云特吧，”他粗野地吼了起来。

维尔洛克太太态度非常坚决，明确断言卡尔·云特是个“讨嫌的老头儿”。她还公然宣称她喜欢米凯利斯。至于身强力壮的奥西朋，什么话她也没有说。在他面前她总感到有些不安，同时却摆出一副冷面孔。她继续谈下去，还是谈她弟弟，多少年来她对他一直是既关心又担心：

“让他听到你们在这里讲的话是不妥当的。他以为那都是真的。他哪里懂得这些呀。他听到这些是会动肝火的。”

维尔洛克先生什么话也没有说。

“我下楼去的时候，他瞪着眼看我，好像不认识我似的。他的心脏像一把锤子敲打着。他哪能不兴奋呢。我叫醒了妈，让她起来陪他，等他睡着了再去睡。这不是他的过错呀。你别管他，让他一个人去玩，那他是不会给你添麻烦的。”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说什么。

“要是他没有上过学，那该多好呀，”维尔洛克太太出其不意地说。“他总是拿橱窗里的报纸看。他全神贯注，仔细看报，把脸都看红了。我们一个月卖不上十一二份，卖不出去的只是在橱窗里占地方。每星期奥西朋先生就拿这么一摞来，管它叫做什么‘无产阶级的未来’的小册子，每本要卖半个便士。就是半便士买这一摞，我也不要。读这个可真无聊——对，就是无聊。卖不出去呀。前几天斯迪威拿了一份来看，上面有一个故事，说有一位德国陆军军官把一名新兵的半个耳朵撕下来了，他却一点也没有受惩罚。真是个畜生！我那天下午可把斯迪威没办法。他看了那故事还不热血沸腾吗！可是印这种东西有什么用处呢？谢谢上帝，幸亏我们还不受德国人的奴役。这不关我们的事——难道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吗？”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回答。

“我要把那把木刻刀从孩子手里拿回来，”维尔洛克太太继续说，这会儿有点困了。“他又哭又叫，又跺脚。他想到那些残酷的事就受不了。要是他当时见到那位德国军官，他会像杀猪一样把他宰了的。真的会的！有些人并不值得怜悯。”维尔洛克太太不说话了，她的双眼动也不动，仿佛在出神，他们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没有说话，她眼前就像蒙上了一层面纱似的。“舒服点了吧，亲爱的？”她用微弱而恍惚的语调问道。“我现在把灯熄了，好吗？”

他深信自己再也睡不着了，不免怏怏不快，半天说不出话来；他在黑暗里非常害怕，只好绝望地躺在那儿发呆。后来他终于振作起精神来说话了。

“好，熄灯吧，”他少气无力地说。

第 四 章

三十来张小桌子，铺着红底白色图案的桌布，大多数桌子都靠着深褐色的护墙板，整整齐齐地摆在地下大厅里。略呈拱形的天花板很低，天花板上挂着许多盏灯，是一盏盏装饰着许多球球的青铜枝形吊灯。四壁没有窗户，墙上却画着一长串平板、暗淡的水彩壁画，画中人物穿着中世纪服装，不是在打猎就是在露天饮酒作乐；穿着绿色紧身短上衣的侍从挥舞着猎刀，把冒着泡沫的大杯啤酒高高举起。

“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知道这件倒霉事内幕的人就是你了，”身强力壮的奥西朋说。他弯着身子，两个胳膊肘儿支在桌子上，两只脚却完全塞到椅子底下去了。他瞪着两眼，粗野而热

切地望着。

门口附近有一架中型立式大钢琴，钢琴两边摆着两盆棕榈树。忽然有人奏起一支钢琴圆舞曲，演奏技巧十分娴熟，令人吃惊。钢琴奏鸣，铿然有声，但琴声戛然而止，跟开始演奏一样，突如其来。在奥西朋面前的那个邋里邋遢、戴眼镜的小个子，手里举着满满的一大杯啤酒，镇定自若地说了一句听起来倒也平常的话。

"原则上讲，我们当中有谁知道或者不知道哪一件事，毕竟不是别人应该过问的。"

"当然不，"奥西朋低声说，表示同意。"原则上讲是这样的。"

他用手托着红红的脸，两眼仍然在凝视着，而那个戴眼镜的邋遢小个子却在静静地喝啤酒，他喝完酒以后把玻璃杯放在桌子上。他那两扇大耳朵向外挓挲着，看起来似乎很脆弱，只要奥西朋用手一捏，顷刻就会化为齑粉；他的上额就仿佛是搁在眼镜架上的一个圆屋顶；还有那扁平的两颊，满脸油污，颜色很不健康。再加上两道稀疏的黑络腮胡子，更显得他贫穷可怜。他人物猥琐可鄙，然而又要摆出非常自信的架势，相形之下也就更可笑了。他说话简练，时而保持缄默，特别给人以深刻的印象。

奥西朋又在低声说话，他仍然是两手托腮。

"今天你到外边去了很久吧？"

"没多久。我起床很晚，睡了一个上午。"小个子说。"为什么你要问这问那呢？"

"啊！没什么，"奥西朋说。他认真地盯着小个子，心里却在发抖，看样子他是希望能从小个子那儿打听到点什么，但是很明显他却被对方毫不理睬的气势吓倒了。当他跟这位同志攀谈的时候（尽管他很少跟他谈话），身材魁梧的奥西朋都感到自己无

论精神上还是肉体上都是微不足道的。尽管如此，他还是大胆提出了另一个问题："你是走着来的吧？"

"不。我是坐公共马车来的，"小个子马上回答说。他住在离这儿很远的艾灵顿[1]，他住的小房子坐落在一条陋巷里，巷子里满地都是干草和脏纸，小学放学的时候，大大小小的孩子跑进巷子，尖声吼叫、又吵又闹乱成一团。他住在一间背阴的、然而带家具的房间里，够显眼的是房里有一个特大的食物橱。这间房的房东是两位上了年纪的老处女；她们是裁缝但是社会地位不高，找她们做衣服的大半是一些年轻的女仆。他在食物橱上锁了一把大挂锁；不然的话，他可以说是一位模范房客，决不麻烦别人，也用不着别人伺候他。他的脾气有些怪：打扫房间时，他一定要在场；而他外出时，一定要锁上房门并且把钥匙带走。

奥西朋仿佛看到一辆马车顶上坐着一些戴黑框眼镜的人，马车正在沿着一条条的街道前进。乘客们的眼睛充满了自信；眼光不由落在房屋的墙壁上，落在人行道上无意识中形成的一股万头攒动的洪流。这时奥西朋的唇边挂着诡秘的微笑，在他的想象中墙壁在摇摆，街上的人们看到戴黑框眼镜的人就吓得仓皇逃命。如果这些人早知道会这样！那该是多么惊心动魄呀！他低声问道："在这儿坐了很久了吗？"

"一个小时了，也许还要久些，"小个子漫不经心地说，说着他喝了一口黑啤酒。他的每一个动作——拿起啤酒杯，喝啤酒，把笨重的大酒杯放在桌子上，然后两臂交叉抱在胸前等等——都表现他很坚定，很有把握，对事一丝不苟；跟他比起来，高大健壮、瞪着眼噘着嘴、弯着身子的奥西朋，却显得是十分犹疑不决。

---

① 原为伦敦东北郊的一座村庄，现在已经成为繁华的伦敦城的一部分，坐落在国王十字街车站的后面。

“一个小时了，”奥西朋说。“那么，我刚才在街上听到的消息你也许还没有听人说起过。”

小个子摇摇头，表示一点也不知道。既然他并不好奇，于是奥西朋就接着说了下去；他说刚刚在外面听到人们在说些什么。一个报童喊着这条新闻在他面前跑过。对于这种新闻他从来就没有想到过会发生，所以他大吃一惊，不由心烦意乱起来。他感到口渴难忍，于是就走了进来。“我万万没想到会在这里碰到你，”他接着说，尽管声音很低但很坚定，说话时他一直把两肘支在桌子上。

“我有时候到这里来，”小个子说，仍然保持冷静，他那态度实在令人着恼。

“这可真怪，别人都听说了，而偏偏你没有听到过，”大个子奥西朋忐忑不安地眨巴着一双大眼继续说。“偏偏你没有听见说过，”他又试探着问了一句。很明显他是在采取克制态度，这表明大个子在镇定自若的小个子面前显得非常怯懦。这真令人难以置信、不好解释呀；你看那小个子举起酒杯喝酒，然后又把酒杯放在桌子上，他的动作尽管粗犷然而却是坚定而自信的。奥西朋显然是在等待什么，但是等了一阵子，小个子既没有答话也没有什么表示，只好强打精神装出一副不大在乎的样子。

“有没有人向你要那个东西，”他更加压低了嗓音说，“你有没有给他？”

“我的惟一原则是，从不拒绝任何人——哪怕我只有一点点。”小个子坚决地说。

“这也算原则吗？”奥西朋说。

“这是原则呀。”

“你以为这合理吗？”

奥西朋看到面前是一副圆框大眼镜，戴眼镜的人面孔干巴

巴的，露出令人毛发直竖的、执拗的神情，一对失眠的眼球一眨也不眨在闪烁着冷气逼人的激情。

“完全合理。永远合理。在任何情况下都合理。有什么理由不让我把那个东西给他呢？我为什么不给呢？我为什么要三思而后行呢？”

奥西朋惊得呆了，这时他反而显得谨小慎微，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你的意思是说，就是一个‘探子’来向你要货，你也会交给他的？”

小个子微笑了一下。

“让他们来试试看，你就明白了。”他说。“他们认识我，我也认识他们，他们哪一个我不认识。不过，他们不会跟我亲近，他们不会来找我的。”

他紧闭着两片发青的薄嘴唇一言不发。奥西朋跟他争辩起来。

“不过他们会派人来，在你身边安个钉子。难道这还不明白吗？他们用这个办法把你的东西弄到手。他们有东西在手就有逮捕你的凭据了。”

“什么凭据？也许是因为我没有领许可证就贩卖起炸药来了吧。”他说这话是有意冷嘲热讽，不过说话时他那病容满面、消瘦的面孔却是不动声色，说话腔调也是那样随随便便。“我想他们没有一个人要把我逮起来。我想他们不能叫哪个人去奉命逮捕我。我说的是他们中间最精明的人。没有人肯这样做的。”

“为什么？”奥西朋问道。

“因为他们很清楚我非常小心，最后剩下的那点货是从不离身的。我随时随地都把它带在身边。”他轻轻地摸了一下上衣的上口袋。“货就装在这里，装在一只厚实的玻璃瓶里，”他说。

“这我听人说过，”奥西朋声音里带几分惊讶地说道，“可是我真不知道，如果……”

“他们知道，”小个子打断了他的话，直截了当地说；说话时他向后一仰紧紧靠在椅背上，他的头还没有椅子背高。“我永远不会被他们逮住的。他们这些警察没有人能赛过我的。对付一个像我这样的人，确实需要一股猛劲，需要一点完全彻底不计成败的英雄气概。”

这时他又坚定而自信地紧紧地闭上了嘴。奥西朋却在竭力克制自己，不愿轻举妄动。

“你是说干这种事要不顾一切——或者说糊里糊涂的确无知。”他反驳说。“他们只要找到一个人就可以把你干掉。他并不知道你衣袋里的炸药足以把你连同周遭六十码以内的任何东西炸为齑粉。”

“我从来没有说过，我是不会被消灭掉的，”小个子回答说。“但是这决不能叫做逮捕。况且，这件事做起来并不像你想象的那么容易。”

“呸！”奥西朋反驳说。“你不要太自信了。如果街上有五六个人从你身后扑过来，你可怎么抵挡得住呢？扭住你的两只胳膊，你就无法脱身了——你还有什么办法呢？”

“那我还有办法。天黑以后我很少到街上去，”小个子不动声色地说，“天太晚了，我更是从不出门。我走路的时候总把右手插在裤袋里，攥着放在袋里的橡皮球。我只要一捏球，上衣袋里的瓶子就会爆炸。这跟照相机的充气自动快门是一个道理。这根管子就是跟那个玩意儿连系在一起的……”

他很快把管子拿了出来，在奥西朋眼前晃了一下。它像一条又细又长的虫子，棕色的，从背心底下钻出来又钻进上衣胸前的内口袋。他穿着一堆乱七八糟的棕色混合物，不但破旧褴褛，

而且点点污垢，衣缝里净是尘土，纽扣眼也都破了。"雷管是一种机械装置，里面也盛着化学药剂，"他解释说。他说话随便，但也有些自命不凡。

"这当然是一种瞬发炸弹啰，"奥西朋有些颤抖地低声说。

"那还差得远呢，"小个子坦率地承认，但还是有点勉强，所以说话时他嘴都变样了。"我一捏这球，二十秒钟后就会爆炸。"

"嘘！"奥西朋吹了一声口哨，惊得呆了。"二十秒钟！真可怕！你这是说你视死如归？要是我，我可要发疯——"

"发疯也不要紧。当然，这个特别装置也有缺点，只能由我自己来用。最糟糕的是我们的爆炸方法还不太灵。我正在试验发明一种适用于各种行动的新起爆器，甚至它也能在发生意外变化的条件下起作用。它是一种十分精确的可变装置，一种非常灵敏的起爆器。"

"二十秒钟，"奥西朋又低声说了一遍。"欧！那就是……"

小个子稍稍转了一下头，眼镜片闪闪发光，他似乎是在估量着这酒吧间面积有多大，它是开设在有名的西伦纳斯饭店[①]的地下室里的。

"这个大厅里的人休想逃命，"他估量之后作出这样的判断。"就是现在在楼梯上向外走的那对夫妇也不能幸免。"

在楼梯尽头，钢琴铿锵地奏着玛祖卡舞曲。舞曲急促粗犷，仿佛是一个粗俗无耻的幽灵在炫耀自已。琴键神秘地一起一落，接着却是一片沉寂。奥西朋一时心里想怎么这个灯火通明的地方突然变成了一个吐着可怕的乌烟的黑窟窿，窟窿里塞满了断瓦残砖和四肢不全的尸体。他清楚地意识到覆灭和死亡即将来临，不禁颤栗起来。然而跟他说话的那人却神态自若、滔滔

① 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伦敦无政府主义者的自治俱乐部就设在这里。

不绝地说了下去：

“毕竟是只要有坚强的性格才能安然无恙。世界上还有什么人像我这样性格坚强的啊。”

“我真不明白怎么你会干出这个来的，”奥西朋吼了起来。

“这就是性格的力量，”小个子说。然而他并没有提高声音；这个身材矮小、令人看了感到可悲的人竟能说出这些话来，不禁使身强力壮的奥西朋紧咬下唇。“性格的力量，”小个子故作镇静又说了一遍。“我有办法致人于死；不过这却不是保护自己的好办法，你懂吗？行之有效的是这些人已经相信我下了决心要使用这种手段。这是他们的印象。这是千真万确的。因此我有致人于死的本事。”

“这些人中间也有性格倔强的人，”奥西朋预感到情况不妙，低声说。

“很可能有。不过很明显，这里有一个程度问题。就拿我来说吧，他们并没有使我感到他们性格倔强。因此可以说，他们的性格所起的作用是微不足道的，也只能是这样。他们的性格是和传统的道德联系在一起的，他们要维持社会秩序。我的性格却不受人为的一切障碍的约束。他们却为形形色色的传统所支配。他们奋斗不已为的是求生存，从这个角度来讲，求生存历来如此，可是受到种种局限和顾虑的约束。它是一个复杂的有机体，从每一点来看都可能受到攻击。然而我所依靠的却是死亡，我无拘无束，不受攻击。我比他们优越，这是很明显的。”

“你这样说只不过是先验论而已，”奥西朋说，他看到圆框眼镜在闪闪发出寒光。“不久以前，我听卡尔·云特说起过，他的话跟你说的也差不多。”

“卡尔·云特，”小个子轻蔑地嗫嚅着，“他是国际红色委员会的代表，他这一辈子还不是一个装腔作势的幽灵嘛。你们有三

位代表，是不是？你本人就是一个嘛，既然如此，对另外两位我就不加评论了。不过你说的话毫无意义。你们是负责搞革命宣传的可敬的代表，但是糟糕的是，你们不仅跟体面的杂货商人或者新闻记者一样不能独立思考，而且没有什么性格可言。”

奥西朋忍不住发起怒来。

“但是你要我们干什么呢？”他叫了起来，然而声音低沉。“你追求的究竟是什么呢？”

“我要的是一个十全十美的起爆器，”小个子用命令式的语气说。“你为什么要做鬼脸呢？只要我提到一件踏踏实实的东西，你就受不了，你害怕了。”

“我并没有做鬼脸呀，”心里感到烦恼的奥西朋十分粗鲁地叫着。

“你们这些革命党人，”小个子悠然自得、满有把握地说下去，“是社会习惯的奴隶，尽管社会习惯是怕你们的；屹立在那儿卫护社会习惯的警察跟你们一样，都是社会习惯的奴隶。既然你们要革社会习惯的命，你们当然是奴隶，这还不清楚吗？当然，社会习惯支配着你们的思想和行动，因此你们的思想就不可能彻底。你们也不可能采取一劳永逸的行动，”他说完话，停顿了一下，这时他心地平和，神情也无比沉静，但是他马上又说了下去。“你们也不比那些严阵以待跟你们对立的力量好多少——说具体一些，你们一点也不见得比警察好多少。前几天我在托腾汉宫街拐角处突然遇见了希特探长。他直用眼盯着我。但是我没有看他一眼。为什么我不再多看他一眼呢，他大概在想着许多事情——他想到他的首长，想到名誉，法庭，薪俸，还有报纸——他想到的事可多着呢。但是我一心在想的只有我那万无一失的雷管。在我看来他不值一文。他是微不足道的，我简直想不起来还有什么东西更加微不足道，——也许卡尔·云特例

外,都是一丘之貉。恐怖主义分子和警察都是一码事。革命和法制这两着棋旗鼓相当;其实都是无所事事的表现形式,彼此并无二致。他在玩弄他那一套,你们宣传家还不是也在玩弄你们那一套。但是我不玩弄什么;我一天工作十四小时,有时还饿肚子。我的实验有时是要花钱的,那我就得一两天不吃饭。你在看着我的啤酒。是的,我已经喝了两杯了,马上我还要再喝一杯。今天算是个小小的节假日吧,我在独自个儿庆祝呢。为什么不呢。我有勇气单干,就是一个人单干。多年来都是我一个人在干呀。"

奥西朋的脸变成暗红色了。

"在制造那万无一失的雷管——是吧?"他十分轻蔑地低声说。

"对,"对方反唇相讥。"你说得好,就是这个。尽管你们有什么委员会呀,什么代表团呀,还有你们种种的活动,可是你们找不到半句话来能像我这样明确地给你们的活动的性质下一个定义。只有我才是真正的鼓动家。"

"我们不想讨论这个,"奥西朋说,从他说话的神情来看,他并不计较个人得失。"不过,我说出一件事来一定会吓你一跳,别想再逍遥自在地过假日了。今天早上有一个人在格林威治公园被炸死了。"

"你怎么知道的?"

"报童打两点钟就在沿街叫卖登着这条新闻的报纸了。我刚买了一份报纸,就跑到这儿来了。我一进来就看到你坐在这张桌子旁边。报纸就在我的衣袋里。"

他从衣袋里把报纸拿了出来,是一大张红彤彤的报纸,仿佛它是被信心十足的编辑的乐观热情染红了似的。他匆忙地翻着报纸。

"啊！就是这条新闻！格林威治公园炸弹案。详情尚不清楚。出事时间是十一点半。早晨有雾。在罗姆尼大街和公园广场一带都感到了爆炸的威力。一棵树下面炸了一个大坑，到处是炸烂了的树根和断枝碎叶。在大坑的边缘有一个人被炸得粉碎，碎片到处都是。事情就是这样。其余的都是报纸闲扯。据说，这毫无疑义是想炸毁格林威治天文台。哼！真令人难以置信呀。"

他默不做声又看了一会儿报，然后把报纸递给了小个子，小个子心不在焉地盯着报纸，出了一会儿神没说什么就把报纸放下了。

奥西朋先讲话了，依然是忿忿不平。

"你可注意到只有一个人被炸得粉碎。因此可以肯定他是自己炸自己。这件事叫你不能好好过一个假日了，是不是？你早就料到会有这么一着？事先我却一点也不知道，根本没有想到——这里竟有人会策划这样的事，竟然会在这个国家发生这样的事，我真一点也没有想到。就现在的情况来看，这不是犯罪是什么?!"

小个子平心静气，轻蔑地抬起了两道稀疏的黑眉毛。

"犯罪！这是什么意思？什么叫犯罪？你说这个，是何居心?"

"我怎么说呢？还是用流行的话来说明一下吧，"奥西朋不耐烦地说。"我的意思是说，这件事对我们在英国的地位也许会产生不良影响。难道你认为这还构不成犯罪吗？我相信你最近又拿出去了一些货。"

奥西朋牢牢地盯着小个子，但对方毫不示弱，慢腾腾地点头。

"你把炸药给了别人!""无产阶级未来派"传单的编辑人突

然紧张地低声问道。“不行！你真的把炸药随便交给了别人吗？哪怕是个傻瓜，你也有求必应吗？”

“你说得对。该死的社会秩序并不能依赖纸墨而存在，很难想象只靠纸墨就能推翻社会秩序。不管你怎么想，我还是这样认为。你可算说着了，不管他是什么人，男的还是女的，傻瓜还是笨蛋，只要他愿意来求我，我就把炸药双手奉献给他。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但是我可不能按红色委员会的指示办事。总有一天，你们这些人要被驱逐出境，被捕，甚至杀头的。但是我看到你们这样的下场，会无动于衷。我们个人的遭遇是无足轻重的。”

他漫不经心地谈着，没有火气也没有多少感情；而奥西朋呢，尽管他私下里很感动，却在模仿着前者那种超然的态度。

“如果这里的警察精通本行业务，那他们是会用手枪把你打得满身窟窿的，要不就在大白天从你的身后用沙包把你打昏。”

小个子态度超脱而自信，仿佛早已考虑到这样的看法了。

“是这样，”他不假思索就表示同意地说。“如果不是这样，那他们早就会受到警察机构的惩罚了。你明白吗？这需要有过人的毅力，特殊的胆略。”

奥西朋眨了眨眼。

“我想，要是你得以在美国建立起一个实验室的话，那你一定会有同样的遭遇。但是他们对那儿的警察机构可不是惟命是从的。”

“我到那儿去看看大概是不可能的了。不然的话，你就说对了。”小个子表示同意。“那儿的人更有性格。不过他们的性格主要是无政府主义。美国对我们说来是一片沃土，那儿的土地很好。伟大的共和国从根上说就是破坏性的。他们的性格总的说来是无法无天。这好极了。他们也许会把我们击毙的，但

是——”

“对我来说你的话太含糊了，”奥西朋吼了起来，流露出忧虑不安的神情。

“我的话完全合乎逻辑，”小个子抗辩说，“逻辑是有许多种。我的逻辑是启发性的。美国没有什么问题。危险的是这个国家，英国人的法制观念是唯心的。英国人民的社会精神完全被顾虑重重的偏见包围了；对我们的工作来说，这却是致命伤。你说英国是我们惟一的避难所！那就更糟了。卡普亚[1]！我们要避难所干什么？你在这儿空谈、印报、搞阴谋诡计，闲着没事干。我敢说，卡尔·云特之流人物也就会这一套。”

他轻微地耸了耸肩，接着还是从容不迫、满有把握地说了下去：“我们的目标应该是破除迷信，不再崇拜法制。如果我能看到希特探长之流在光天化日之下把我们一个个击毙并受到公众的赞许，那我是再高兴也没有了。我们的战斗也就完成一半了。旧道德就会在它自己的神殿里开始崩溃。这才是你们应当为之奋斗的目标。但是你们革命党人永远不理解这一点。你们规划未来，梦寐以求，想实现从现实中求索出来的经济制度；然而需要去做的却是一次扫除，重新建立新的人生观。只要你们让出地盘，那样的未来是会出现的。因此，如果我有足够的炸药把旧道德的污泥浊水一扫而光，我愿意把我搞的东西一堆堆地摆在街头；但是由于我还做不到，所以我要作出最大努力来制造最有威力、最可靠的雷管。”

奥西朋心慌意乱，仿佛在大海里游泳，听到他说出最后一个词“雷管”，就马上抓住不放，犹如找到了一块救命的木板。

---

[1] 卡普亚为意大利南部的一座古老城市。是受阿拉伯征服者压迫的难民在九世纪时所创建。小个子“教授”用这个词表示惊讶。

“对。就是你的雷管。这毋庸置疑。把公园里的那个人炸得无影无踪，不能不归功于你的雷管。”

站在奥西朋对面的那张坚决而带土色的面孔马上暗淡下来，显得有些苦恼。

“明确地说，我的困难就是要有机会试爆各种雷管。当然要试爆一下了。除了——”

奥西朋打断了他的话。

“那个人是谁？我老实告诉你，我们在伦敦的人都不知情——你能不能说一下你把那东西交给了什么人吗？”

坐在对面的那个人转过脸来，眼镜后面那一双眼睛就像探照灯一样直射到奥西朋身上。

“你要我说是谁，”他慢慢地说。“我想现在说出来也没有什么不可以。我可以用一个词说出来他是谁——维尔洛克。”

奥西朋惊得跳了起来，臀部脱离开椅子足足有几英寸，然后他又坐了下来，好像被人打了一巴掌似的。

“维尔洛克！不可能吧！”

沉着冷静的小个子又微微点了一下头。

“是的。就是他。这次你可不能说我把东西随便交给一个傻瓜了吧。就我所知，他是你们中间的重要人物。”

“他是一位重要人物，”奥西朋说。“不过这样说还不够确切。他那儿是重要情报中心，并且经常接待到这儿来的同志。与其说他重要，倒不如说他有用。他是一个没有什么主意的人。许多年前他经常在会议上发表演说——我想，那是在法国。不过，他的演说并不好。拉托尔·毛瑟尔等那些老头子信任他。他有办法避开警方的注意，这是他惟一的才能。在伦敦，似乎警方并不特别注意他的活动。他正式结过婚，这你是知道的。我想他开这家商店大概是用她的钱。生意看样子还不错。”

奥西朋突然停止了说话，只是自言自语地说："真不知道现在那女人该怎么办?"接着他就胡思乱想起来。

小个子却在等待着，故意显得不大在乎。无人知道小个子的父母是谁，至于他本人，一般只知道他的绰号叫"教授"。所以管他叫"教授"，那是因为他一度曾担任一所技术学院的助理化学实验员，由他做实验来给学生示范。因为受到不公正的待遇，他跟学院当局吵翻了。后来，他好不容易才在一家染料工厂的实验室找到了工作。他在那儿也受到令人难以忍受的不公正待遇。他挣扎着；他吃尽苦头；为了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他努力工作；他非常自信，认为自己的长处没有发挥出来，这样社会就很难对他施行公正的待遇了。公正这个概念有没有标准呢，那要耐心等待让人家来说，你自己怎么能一上来就说人家不公正呢。"教授"是有天才的，但是他缺乏听天由命这一伟大的社会美德。

"从智力来看，他是微不足道的，"奥西朋高声说。这时他已经不再想下去，不为维尔洛克太太死了丈夫以后怎么过活、做生意操心了。"他是一个很平常的人。'教授'，你跟同志们没有多大联系，我看这是你的错，"他以责备的口吻说道。"他没有跟你说什么吗？没有向你暗示他有什么打算吗？我有个把月没有看到他了。他竟然早早去世，这似乎不可能吧。"

"他对我说要向一座建筑物显示力量，""教授"说。"要我造火箭，我必须知道为什么。我向他指出，要造破坏力强大的火箭，我可没有那么多炸药，但是他坚决恳求，要我尽力而为。他要一个可以在白天用手提着走的炸弹；我就建议利用一只容量为一加仑的盛硬树脂漆的洋铁罐，凑巧我手边还有一只。我这办法，他听了很高兴。不过我可麻烦了，因为我要先把罐底切割下来，后来再把它焊上。改装好罐子，里面就盛着一只用木塞塞

紧的厚玻璃广口瓶，瓶子里面装上十六英两绿色的 X_2 粉末，而瓶子四周填满了湿黏土。雷管跟瓶子的螺旋盖连接在一起。这玩意儿可够精巧的——这是一只用电火花引爆的定时炸弹。我把炸弹构造解释给他听。这炸弹是一根细铅管，中间裹着——"

奥西朋不能专心听下去了，他在想着别的事。

"你可想到出了什么事吗？"他插嘴说。

"那我可说不上。反正他把瓶盖拧紧，那就接上火了，也许后来他忘记了定好时间。原来计划是拧紧瓶盖以后二十分钟就爆炸的。同时，安上定时装置以后，突然一震就会引起爆炸。他不是把时间定得太短，就是把罐子落在地上了。接触通电是没有问题的——至少我知道是没有问题的。这套装置十分灵敏。不过你也会想到，一个傻瓜一时忙乱很有可能忘记给接触器通电。我自己也担心会发生这种失误。但是傻头傻脑的人太多，真是防不胜防。你不可能期望雷管不会被傻瓜弄响的。"

奥西朋招手让招待员过来。他呆呆地坐着，两眼发直显然是心事重重。招待员接过钱走了。他这才从沉思中醒过来，带着十分失望的神情。

"这件事使我感到很不愉快，"他在自言自语。"卡尔犯了支气管炎，一个星期没有下床了。他要想再起来，可能性只有一半了。米凯利斯正在乡间某地尽情享受。一位赶时髦的出版商答应支付五百英镑要他写一本书。这本书一定是一个极大的失败，卖不出去的。你可知道他在监狱里蹲久了，已经丧失了连续不断的思维习惯。"

"教授"站了起来，扣上纽扣，毫不在乎地向四周看了看。

"你要去干些什么事呢？"奥西朋疲惫地问道。他害怕中央红色委员会埋怨他。那个组织没有永久的会址，就连它有多少会员他也不十分清楚。如果由于发生了这件事，红色委员会停

止支付出版无产阶级未来派小册子的费用,尽管为数不多。维尔洛克竟然干出这样莫名其妙的傻事,他是不无遗憾的。

“采取极端行动谋求团结那还可以,但是一味傻干、不顾一切的轻举妄动就不同了。”他说着,性情变得残暴起来。“我不知道维尔洛克的下场如何。这件事有点神秘。不过,他是死了。你随便怎么想都可以,但是在目前情势下,战斗的革命小组可以采取的惟一政策就是否认跟你那一出鬼把戏有任何关联。至于怎样否认才合乎情理就要我去绞脑汁了。”

已经站起来并扣好纽扣准备要走的小个子并不比坐着的奥西朋高。他的目光透过眼镜直瞅着奥西朋的脸。

“你们可以请警方出证明,证明你奉公守法,但是他们是知道昨天夜里你们每一个人是在哪儿睡觉的。如果你们提出要求,也许他们会同意发表一份官方声明。”

“当然他们很清楚我们跟这件事无关。”奥西朋痛苦地嗫嚅着说。“他们会说什么,那就是另一回事了。”他一直在思索着,一点也没有理会站在他身旁的那个猫头鹰似的、一副寒酸相的小个子。“我必须马上把米凯利斯找来,让他在我们开会的时候讲出他的心里话。大家对这个人是有感情的,关心的。大家都知道他的名字。而我又跟几家大报的记者有联系。他要说的话当然是胡说八道,不过他口才好,他的话可以息事宁人。”

“就像糖浆一样甜美,”“教授”突然插嘴说。他说话声音很低,竭力保持着他那无动于衷的表情。

感到迷惑的奥西朋还在自言自语,有时可以令人听到他说的只言片语。他就像在万籁俱寂之中独自沉思默想。

“该死的蠢驴!这样一件蠢事却让我去处理。我连知道都不知道……”

他紧闭着嘴坐在那里心里想,干脆到商店去打听消息不好

吗，但是再掂量一下，这主意不太好。很可能警察在维尔洛克的店铺里设下了陷阱。他想，一定要有几个人被捕，借以表示官方的义愤，他的革命生涯一直风平浪静，现在却受到了威胁，但是这并不是他的过错。除非他到那儿去走一趟，了解一下这件大事的原委，不然他还被蒙在鼓里。可是他又想，如果像晚报说的那样，公园里的那个人已经炸得粉碎，谁还能认出他是谁呢。如果这样，警方就没有什么特殊理由更加严密地监视维尔洛克的商店了。除了他的商店以外不是还有许多地方令人瞩目，是无政府主义者经常出没的场所吗？事实上，监视维尔洛克的商店也不见得比监视西伦纳斯饭店的大门更有理由呀。不论他到哪儿去，哪儿都会有人在周围监视他。而且——

“真不知道我现在应该干什么好？”他心里盘算着，自言自语。

这时在他身边的那个人却既稳重而又轻蔑地哑着嗓子说道：

“不管怎样，你可要抓住那个女人不放啊！”

“教授”说完这句话，就离开桌子走了。奥西朋出其不意地听到这句有见识的话，不禁大吃一惊手足无措起来。他没有动弹，只是两眼发愣，仿佛一点主意也没有，紧紧地被钉在椅子上了一样。在那一架孤零零的钢琴前面连个凳子也没有，然而它竟然奏出了和谐的调子，接着是几段民歌选曲，最后终于奏出了“苏格兰的兰铃花”。当他慢慢走上楼梯，穿过大厅一直走到大街上的时候，那悲伤的、孤零零的调子慢慢地在他身后消失了。

大门外面，一群情绪不高的报童站在人行道阴沟边叫卖着报纸。这是阴冷、黑暗的早春天气，在灰暗的天空下、泥泞的街道上、衣衫褴褛、满身泥污的行人中间，大量零售报纸，尽管报纸为油墨所沾污，却显得非常和谐。布满了斑斑点点污迹的广告

画映衬着堆集在路边的碎纸和残枝，像一幅饰花挂毯。下午，零售报纸生意兴隆，然而跟行人急促的脚步声比较起来，却没有什么重大影响。出售报纸给行人，有什么好令人注意的呢。奥西朋向两边匆忙地看了看，然后大踏步地走进了来来往往的过街人群，“教授”呢，却早已经无影无踪了。

第　五　章

“教授”拐进了左边的一条街，挺着脖子昂首前进。这条街上行人不少，论身材几乎个个都比他高，因此他就更显得身材矮小了。他装作若无其事，毫不气馁的样子，其实这并没有什么需要，这只不过是他一时的感觉。他的斯多噶主义思想并不会因为这次失败或者任何一次失败而动摇。下一次，或者再下一次，他就能够进行有力的一击——真正惊人的一击；这一击足以使庄严堂皇的法制大厦的正面裂开一个豁口，法制概念掩盖着多少不公正的社会暴行啊！他出身微贱，相貌丑陋，二者竟成了他施展才能的障碍。有些故事讲到有些人早年极端贫苦后来却发迹了，既有钱又有势。这些故事不免激起了小个子的幻想。他禁欲苦行，思想纯正，然而不通世故；他竟为自己树立了一个目标，总有一天他会有权有势受人尊敬。要达到这个目标无需求助于文艺、宗教、权术或者财富，只须凭借个人的才智就能够达到。他从这个观点出发认为自己成功在望。他的父亲是一个高额头黝黑纤弱而热情的人；他属于一个默默无闻然而严峻的基督教教派，他曾经是这个教派的一位激动人心的巡回传教士，他非常自信，自以为为人正直就有传教的特权。然而他的儿子却是一个个人主义者；他在大学学到的科学一度取代了少数分裂

教派所培植的宗教信仰，他对待道德的态度转化为野心勃勃的疯狂的清教徒主义。他认为野心勃勃是神圣的，尽管它是非宗教的。如果他的野心受到挫折不能实现，那么他对世界本性就有了更明确的认识，世界上的道德是虚假的、腐朽的、亵渎神灵的。甚至对最有理由发动的革命来说，伪装成宗教信条的个人冲动也是在为革命做准备。"教授"的愤怒最终使自己免于犯罪，他没有把破坏作为实现其野心的工具。摧毁公众对法制的信赖就是体现他那学究式的狂热的不太完善的公式；但是他下意识里有一种信念，这信念也是恰切而正确的，就是说他认为社会秩序的已经确立的机构是不能彻底粉碎的，除非使用集体或者个人某种形式的暴力。他要做一个讲道德的间谍——这在他的思想里是根深蒂固的。由于他残暴无情地从事间谍活动，似乎使他获得了个人声望。显得他是强有力的人物。谁也不能否认他图谋报复，内心痛苦。这却反而使他镇定下来；最热情的革命者也许跟世上其他人一样，在按照他们自己的方式寻求心地平静——不过是虚荣心一时得逞，胃口得到满足，扪心无愧，暂时心地平静罢了。

他身材矮小，凄凄惨惨地迷失在人群中，却还在信心十足地想着自己的威力，他把左手插在裤袋里，轻轻地拿着橡皮球，这就是他能够掌握自己命运的无上保证；但是过了一会儿他看到大街上车水马龙，人行道上男女混杂，便感到不太痛快了。他正走在一条漫长的、笔直的大街上，街上有的是人，但也只是广大人群的一小部分；然而他感到他的周围一直延展到地平线，尽管地平线隐藏在一幢幢巨大的砖房后面，但可以想见到处都是人群，仅就数量来说芸芸众生的力量也是极为强大的。人们熙熙攘攘，像蝗虫一样众多，像蚂蚁一样勤奋，像一股自然力一样没有思想，一味盲目地秩序井然地向前推进；但是他们无动于衷，

不通情理，甚至不知道害怕。

这令人疑惑的情势是他最害怕的。他不知道害怕吗！不，在他外出步行的时候，偶尔也会控制不住自己，有时会产生可怕的、清醒的对人类的不信任感。如果没有什么可以使人们动摇，那又会发生什么事呢？艺术家、政客、思想家、改革家和圣徒——他们有野心想直接掌握人类——都有过这样的时刻，产生过同样的感觉。这是一种可鄙的感情冲动，面对它的威胁，孤独使高贵的性格更加坚强；“教授”想到他住的那间房淹没在一片杂乱的又穷又破的房子中间，房子里的五屉橱上还加了一把挂锁，十分安全，不免喜冲冲的；对一个真正的无政府主义者来说，这是多么好的隐蔽所呀。为了尽快赶到他可以搭乘公共马车的地点，他迅速离开了拥挤的大街，拐进一条狭窄而阴暗的铺着石块的小巷。小巷一边是一排低矮的砖房，窗子上积满了尘垢，一点亮光也透不进去，死气沉沉地表明房子已经破败、已经不可收拾——只是一堆待拆毁的空壳而已。小巷的另一边呢，生活气息却还没有完全消失。就在这条小巷惟一的一盏煤气灯对面，一家旧家具商店还开着门，从门洞里可以看到一条狭窄而阴暗的通道在离奇古怪的衣橱之间迂回，而下面却是一堆堆横七竖八的桌子腿，就在这条通道的深处挂着一面大穿衣镜在闪闪发光，如同小树林中的一湾清水。一张倒霉的无地自容的沙发床和两把不成对的椅子却丢在露天地里。在这条小巷里走着的，除了“教授”以外，只有一个人。他晃着高大粗壮的身躯从对面一直走了过来，忽然挡住了摇摇摆摆的“教授”的去路。

“喂！”他说，斜楞着身子注视着。

“教授”早已停住了脚步，一转身肩膀就快碰到墙上了。他把右手轻轻放在丢在一边的沙发床背上，却故意把左手深深插进裤袋里，他的面孔深沉而宁静，戴着一副粗框圆眼镜，一动不

动，看起来像只猫头鹰。

他们这次会见就像发生在生气勃勃的一座大厦的走廊里。那人身材高大、结实，穿一件紧扣着纽扣的黑大衣，手里拿一把伞。礼帽戴在后脑勺儿上，露出了大部分的额头，在薄暮中显得煞白，嵌在黑眼窝里的两只眼睛目光炯炯，两边下垂的唇髭黄得像根熟玉米，它像个方框一样包住了剃得干干净净的下巴颏儿。

"我不是在找你。"他说话很粗鲁。

"教授"一动也没动。大城市里嘈杂喧闹的噪音消失了，渐渐化为模糊不清的沉吟。特别刑事部的希特探长改变了口气问道：

"不是急急忙忙要回家吧？"他问话虽简单却带几分嘲讽。

这位矮小、令人讨厌的搞破坏活动的精神代理人沾沾自喜，暗暗高兴自己的声望足以左右这个人，这人非同小可，他肩负着社会治安的责任。他比凯里库拉皇帝[1] 要来得幸运，凯里库拉希望罗马元老院只有一个人，这样他就可以为所欲为、残酷暴戾了。他呢，他在这个人身上看到了他所反对的各种势力，就是法律、财产、压迫和非正义的势力。他注视着他所有的敌人，而且无所畏惧、踌躇满志地面对着他们。他们站在他面前不知所措，好像遇到了什么可怕的怪物。他在贪婪地想这次会见是一个机会，证实他比芸芸众生优越得多。

实际上这是一次偶然会见。那天早上还不到十一点。希特探长的办公室就接到了格林威治来的一封电报，从那时起他就一直在烦恼地忙碌着。首先，不到一个星期以前他还对一位长

---

① 凯里库拉（公元12—41），罗马皇帝（公元37—41年在位），是一个臭名昭著的暴君。

官提出过保证，不必害怕会爆发无政府主义骚乱。但是这次却有人企图肆虐逞凶，真够恼人的呀。如果说，什么时候他认为自己说话最有把握，那天的话就是最有把握的。他说话提出保证的时候多么得意啊，因为很清楚那位长官正想听到这句话。他曾经断言，他那个部门二十四小时以内没有觉察到的事情，你就甭想它会发生。他这样说是因为他意识到自己是他那个部门中最能干的专门人才。他甚至说出了真正的聪明人不会说的话。不过希特探长并不十分聪明——至少不是真正聪明。如果他真正聪明的话，就不会肯定这个充满矛盾的世界里会发生什么事，当然他也就不会得到他现在的职位。他的所作所为肯定会使他的上级感到惊讶，他们也一定不会让他有晋升的机会。事实上，他过去的晋升是非常快的。

"先生，不管白天还是黑夜，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不是我们随时可以抓来的。他们每个人每小时在干什么，我们都知道。"他曾经这样说过。那位长官不禁屈尊对他微笑起来。像希特探长这样享有盛名的军官说出这样令人高兴的话，显然是十分恰当的。长官也相信这些话，因为这些话跟他的看法——认为事物总是合情合理的思想——是一致的。他的智慧是为官方服务的，不然，他考虑一件事就不会仅仅从理论着手而必须根据经验，这就是说阴谋制造事端的人同警察的紧密关系也会出乎意料地脱节，不管空间还是时间都可能突然出现漏洞。一个无政府主义嫌疑分子哪怕是动一英寸，过一分钟都会受到监视，但是不知怎的总有一段时间一连几小时看不到也摸不着他，就在这时，也许会发生一件可悲的事件(一般说来是一次爆炸事件)。但是长官由于相信世上的事都合乎情理而感到兴奋，于是微笑了一下。希特探长深通无政府主义分子的活动规律，他是这方面的专家。现在他想到长官的微笑却不免感到烦恼。

这位杰出的犯罪学专家想到过去就会失去宁静，这已经不是第一次。其实在当天早上就有一次。当他想到有什么紧急事项要到副总监的办公室里去时，他就不能掩饰内心的惊讶，他就感到十分恼火。作为一个有成就的人，他出于本能，早就懂得：一般的规律是，为了取得好名声，风度跟成就同样重要。他觉得他面对那封电报，他的风度不足以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当时他张大了眼睛，还叫了一声"不可能呀!"这就暴露了他的无能，当时副总监朗读了电文以后就把电报丢在书桌上，还用手指猛按电报以表示他的驳斥，相形之下探长根本无法回答。指尖用力压一下仿佛电报就会被压得粉碎，那是多么不好受呀，损失也够大的了！况且，希特探长也意识到尽管表白自己很有信心，也无济于事。

"我马上就可以向您说明一点。肯定我们的人跟这件事没有关系。"

他是一个十分正直的优秀侦探，然而他现在却觉得对这件事应该聚精会神，采取保持缄默、莫测高深的态度，才更有助于维持自己的声誉。从另一方面来说，他自己也承认，如果一些有地位的门外汉要来插手此案，自己就很难保持名誉。门外汉对警察来说，也像其他行业的门外汉一样，是极为有害的。副总监说话的口吻够刺耳的了，听了也真叫他生气。

希特探长只吃了一顿早餐，以后再没有吃过一点东西。

他马上行动，开始现场调查，因此他在公园里吞了一肚子又冷又湿有碍卫生的雾气。接着他又步行到医院；当他在格林威治进行的调查终于结束的时候，他却一点胃口也没有了。跟医生们不一样，仔细检查、观察被炸得血肉模糊的尸体，他是不习惯的。在医院的一个房间里，揭开覆盖在桌子上的防雨布以后，他看到桌子上那人被炸得粉碎、惨不忍睹的情景，不由大为

惊骇。

桌子上还铺着一块当桌布用的防雨布。防雨布的四角卷起包着一堆什么东西——是一堆烧焦了的、沾满了血污的破布，只能包住一堆血肉的一半，这堆肉也许可以给吃人肉的野人做一桌宴席。看到这堆东西而不退缩，真需要有坚定的意志。希特探长是他那个侦缉部门办事干练的军官，站在那儿一动不动，整整一分钟他没有上前走一步。当地的一位穿制服的警察斜楞着眼看了一看，呆头呆脑地、简单地说：

“所有能找到的都在这儿了。他的每一块碎块都在这儿。可真费了不少事呀！”

爆炸发生后他是第一个赶到现场的人。他再次叙说这件事。他看到大雾里亮了一下，就像打了个大闪电。那时他正站在威廉王大街旅馆门外跟看门人攀谈，訇然一声地动山摇，震得他全身颤动。他穿过树林向天文台奔去。“我那两条腿能跑多快就跑多快。”这句话，他一连说了两遍。

希特探长小心谨慎地、厌恶地俯身看着桌子上的那一堆东西，但他还是让那警察把话讲完。医院门房和另外一个人把防雨布的四角摊开，然后退到一旁。探长用眼仔细查看着这一堆讨嫌的、乱七八糟的东西，哪里是什么尸体，简直像从屠宰场或者破布店里捡来的下水或者破布。

“你用铲子铲的？”他看到地上洒着一些小砂子，几小块棕色的树皮和一些像针一样细的碎木片，于是说。

“有个地方，不能不用铲子，”那个呆头呆脑的警察说。“我打发一位看门人拿来一把铲子。他听到我用铲子刮地的声音，就把前额抵在一棵树上，竟像狗一样地呕吐起来。”

探长弯下腰，小心翼翼地俯视着桌子上的东西，使劲儿把喉咙里那不舒服的感觉压下去。毁灭性的破坏力量竟把人的肉体

炸成一堆不可名状的碎块，使他不禁感到这太残暴无情了，尽管他凭理智来判断爆炸对人的影响像闪电一样快速，刹那间就过去了。不管这个人是谁，总之他死得很快，当场身亡；然而这也似乎不可思议，一个人感觉不到疼痛，就被炸得粉身碎骨。希特探长既不是生理学家更谈不上是什么玄学家，但是出于同情心他却站了起来，这是他恐惧的表现，一般人哪儿会想到时间过去会这样快呀。只是一刹那呀！他想起他读过的一些通俗读物常常说到一些可怕的、漫长的梦，而这些梦也只是在醒来的那一刹那才意识到的。他又想到一个溺水的人在快要淹死的那一瞬间挣扎着把头伸出水面来迎着流水喘最后的一口气，忽然惊恐万分地想到自己的一生。生活中存在着一些无法解释的神秘的事情一直缠磨着希特探长，终于使他有了一个可怕的想法，就是说多少年的肉体上和精神上的痛苦加在一起可能在瞬息间发生。探长一直在看着桌子，神情镇静，像一个贫困的顾客有点儿焦急地俯身看着那些下水，也可以把它叫做“肉店老板的副产品”，心里盘算着这个星期天可以吃上一顿花钱不多的晚餐。作为一个训练有素的优秀侦探，他是不会放过任何可以获得情报的机会的，因此他一直在听着那位警察自鸣得意的喋喋不休。

“炸死的是一位金发少年，”警察心平气和地说。他停了一下接着又说：“跟警官说话的那位老妇人看见过一位金发少年走出了梅兹山车站[①]。”他又停了一下。“他是一位金发少年。她注意到上行车开出以后不久，两个男人从车站里走了出来，”他继续慢慢地说。“她拿不准这两个人是不是一起的。她没有特别注意那个身材高大的人，但是另一位却是一个身材瘦小的漂亮小伙子，他手里提着一个盛油漆的洋铁罐。”说到这里警察又

① 格林威治车站以东的第一个车站。

停住了。

“你认识那女人吗?”探长低声说,他的两眼直盯着桌子,心里迷迷糊糊地想到马上要进行一次调查,他要调查的那个人是谁也许永远不会知道的。

“我认识她。她在一位退休的酒店老板家里当过管家,有时还到公园街的教堂去做礼拜,”警察郑重其事地说着,停了一下,瞟了瞟桌子上的尸体。然后突然说:“噢,这就是他的尸体——我能找到的就这些了。他很漂亮,瘦小——够瘦小的了。你看那条腿。我先把腿拣了起来,一条一条地拣起来的,他的整个身体炸得粉碎了,简直不知道先拣哪一部分好。”

警察停顿了一下;他的圆脸浮现着一丝微笑,令人觉得他既天真又是在自鸣得意,显得有些幼稚。

“他绊了一跤,”他肯定地说。“我自己也绊过一跤。我向前一跑,一头就栽到地上了。到处都是露在地面上的树根呀。他被树根绊倒了;手里提着的东西就在他的胸前爆炸了,我猜是这样。”

“一个身分不明的人”这几个字又在探长内心深处回响,他不由心烦意乱起来。他本来想解开这个谜,弄个水落石出。就他的职业来说,他也很想弄清楚。他想向公众辩明他主管的部门工作卓有成效,使公众相信他一定能够查明这个人的身分。他是忠于职守的。然而,这似乎是不可能的。他简直不知道从哪里下手——除了令人感到凶暴残忍之外,一点线索也没有。

希特探长竭力抑制住心头的厌恶,但是怎样才能扪心无愧,还缺乏信心。他伸手抓起一块比较干净的碎布片。那是一条细长的天鹅绒,上面还钉着一块大一些的深蓝色的三角形布块。他把布片拿到眼前仔细地看了看;这时警察讲话了。

“天鹅绒衣领。老妇人早就注意到了,你说怪不怪。她对我

们说过，他穿一件天鹅绒衣领的深蓝色大衣，他就是她看见的那个家伙。一点儿也不错。就是他，包括天鹅绒衣领在内，一点也不少呀。即使像一枚邮票那样大小的碎片，我想我也没有漏掉一块，我把碎片全拣起来了。”

这时经验丰富的探长就不再听警察说下去了。他朝着窗口走去，那儿光线较为充足。他迎着阳光仔细端详着那块三角平面绒布，脸上显露出惊讶和好奇，注意力完全被这块三角布吸引住了。他猛地把那块三角布扯了下来，塞进衣袋，然后转过身来，把天鹅绒衣领甩到桌子上。

“盖起来吧，”他直截了当地对在场的人说，眼也没有再抬一抬，就带着那块三角布从向他敬礼的警察身边急急忙忙地离开了医院。

他毫不费劲地搭乘一列火车，旋风一般驶向城市。他没有同伴，独自一人坐在三等车厢里沉思着。这块烧焦了的布片价值之大真令人难以置信，它竟然会轻而易举地落到了他的手里，这使他无法不大吃一惊。仿佛命运女神硬把线索塞在他手里一样。一个普通人还想弄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呢？于是他开始怀疑这样不付出什么代价轻易就可以成功的事会不会是真的，因为这就像信手拈来似的，他怎么能不怀疑呢？但是成功的实际价值并不仅是一点点取决于你对它的看法。命运女神没有什么看法。她也没有决定权。布片是非常理想的证据，它有助于确认那天早上把自己炸得粉身碎骨的那人是谁。不过他却不知道他那个部门有什么看法。在他的雇员看来这个部门像是一个思想复杂的人，它有思想，还有它自己的爱好。这个部门的工作有赖于雇员的忠诚，而可以信赖的雇员的忠诚又多多少少跟脉脉情深的轻蔑联系在一起，仿佛轻蔑才能使忠诚令人感到甜蜜似的。由于大自然的仁慈安排，在他的贴身男仆看来英雄也不过如此。

要不,英雄就不能雇用贴身男仆,只好自己去刷衣服。同样,在熟悉内情的工作人员看来任何一个部门也不能说是十全十美。一个部门所了解的情况并没有某些雇员了解的多。因为它是一个不徇私情的机构,要它永远了如指掌地熟悉情况那是不可能的。了解情况太多反而不利于它发挥效力。希特探长走下火车心事重重,他的思想里没有半点儿不忠,但是他也没有一点妒嫉和怀疑。一般地说,对女人或是对机构,由于你忠心耿耿,你有时却不免会嫉妒怀疑。

他的心情就是这样,内心空虚得很;但是看到那一堆血肉模糊的东西,他还真想呕吐。就在这时候,他遇见了"教授"。即使一个健全的正常人遇到这种事也容易动肝火,所以他这次遇见"教授"特别感到厌恶。他一直没有想到过"教授";也没有想到过什么无政府主义者。案件的概略就使他不得不想到人间事物的荒谬。从理论上看,这种荒谬足以使缺乏哲学气质的人感到苦恼;从具体实例来看,它可以令人发火达到不可忍受的地步。当初他干上这一行的时候,他关心的只是比较猖狂的盗窃案件,在这方面立下了汗马功劳,他当然要保全名誉,后来他到另一部门工作得到晋升以后,还免不了有些恋恋不舍原来的工作。盗窃并不完全是荒唐的行为,尽管盗窃不好,但仍然是人们从事的一种行业,当然是一种不正当的行业,但毕竟是芸芸众生中有些人从事的一种行业。这种行业跟制陶、采煤、耕作以及开车床等一样合乎情理。偷窃是工作——跟其他形式工作的实际差别在于进行偷窃时所冒的危险性质不同:不会是什么关节强硬,也不会是铅中毒,不是沼气,更不是矽砾,而是,用简明扼要的专门术语来说,"七年苦役"。当然希特探长对于道义上的差别,也不无感觉。但是他一直在追踪的并不是这种盗贼。这些人无可奈何,只好接受希特探长所熟悉的那种严厉的道义制裁。希特探

长认为他们是他的同胞，由于受教育不够才走上歧途。但是，考虑到存在这种差别，他就能理解盗窃的心理。实际上，因为盗贼的思想和本性跟警官的思想和本性并无二致。他们都承认同样的惯例，熟悉各自那一行的做法和常规。他们彼此了解，这对双方都有好处，而且他们之间关系融洽。同是一台机器的产品，有的被划为有用的一类，而另外一些却被划为无用的。他们就会想当然地认为这台机器可以生产有用的正品，也可以生产无用的废品，但是对待正品和废品的态度却是同样严肃。叛逆思想是不会打动希特探长的心的。不过他手下的小偷并不是叛逆者。探长体力充沛，态度冷静，坚定不移，而且为人正直，胆略过人，所以他受到人们的尊敬，而在他那一行中，甚至有时有人谄媚他，而他也感到自己受人尊敬。希特探长忽然遇见了绰号叫做"教授"的无政府主义分子。他在相距约五六步的地方停住了脚步。这时他想到那些盗窃分子不禁感到遗憾，他们头脑清楚，但是缺乏狂放的理想；只知道按常规办事，尊重政府而没有受到仇恨与绝望心情的影响。

希特探长对社会结构的正常组成成分（他本能地认为偷盗同保护财产都是正常的现象）赞颂了一番以后，反而自怨自艾起来，不该停住脚步、悔不该跟他讲话、悔不该为了从车站到警察总部走这条路最近而走了这条路。于是他大声发号施令起来，尽管声音已经压低，但还是够吓人的。

"我告诉你我并不需要你，"他一连说了几遍。

那位无政府主义者不但露出了牙齿，而且还露出了齿龈，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他在暗暗发笑，笑得他全身抖动着，但是一点声音也没有露出来。希特探长尽管头脑清楚，判断力强但还是说了以下几句话：

"现在还不需要找你。我需要找你的时候我会知道到哪里

去找的。"

这几句话说得非常得体，既符合规矩，又不失身分，警官对一个特工人员说话时就是这么个德行。但是他得到的反应却一反常态，既不规矩，也不得体，真够蛮横的。站在他面前那个矮小瘦弱的家伙终于讲话了。

"到时候各家报纸都会给你登讣告，这毫无疑问。你也最清楚对你这意味着什么。我想你可以很容易想象报纸上会刊登一些什么东西。但是对你可能同我埋葬在一起感到不愉快；不过我想你的朋友们一定会努力，尽可能把你和我的尸骨分拣出来。"

他仿佛在口授一篇讲演稿，让人把他说的话笔录下来，他这种傲慢的神情引起了希特探长的鄙视，但是粗暴的语句、诽谤中伤的暗箭对希特探长却发生了作用。希特探长的洞察力很强，掌握了非常准确的情报，他是不会把这些话当做耳旁风的。那个人黝黑、纤弱而矮小的身影使小巷的黄昏增加了不祥的色泽，他背靠着墙，正以微弱但充满了自信的声音说着。希特探长却是生气勃勃，坚韧不拔，在他看来这个人身子骨儿太坏了，显然是活不下去了，这样弱的身体真是预兆不祥啊。因为在他看来，如果有朝一日他不幸沦为这样一个可怜的人，那他就不会在乎什么时候要死的。然而强烈的求生欲望占有了他，这时他心头作呕，眉头不觉汗津津的。城市生活的喧嚣隐隐传来，小巷尽头有通向左右两边的两条街道，尽管看不见，穿过这条肮脏小巷却送来了低沉的隆隆车轮声，他听到这声响，感到多么亲切而难得，多么甜美动人呀。对方总算是个人吧。但是希特探长也是一个人，听了这些话，他是不会轻易放过的。

"这些话吓唬孩子倒挺好，"他说。"我还是要把你逮住。"

他的话说得很好，没有丝毫嘲讽，几乎可以说是庄重而

镇静。

“你说得对，这是毫无疑义的，”对方回答说：“但是像现在这样的机会不会再有了，这话是千真万确的。对于一个真正具有信仰的人来说，这倒是作出自我牺牲的大好机会。你不会找到比现在更为有利、更为合乎人情的机会了。附近连一只猫都没有，这些倒霉的旧房子大概就在你站的地方变成瓦砾。将来你再想抓住我不会这么便宜，付给你工资要你保护的生命财产就不会像这次一样不受什么损失了。”

“你在跟谁讲话，你知道吗，”希特探长坚定地说。“如果我现在要抓住你，我们不是要同归于尽吗?!”

“啊！要赌输赢!”

“你也许知道最终取得胜利的将是我们。也许还需要让人们相信，你们当中有些是十恶不赦的坏人，应该像对待疯狗一样格杀勿论。那时我们才算赢了呢。不过你们所谓的赢到底是什么，我要是知道，那我不是人。我认为就连你们自己也不知道什么叫赢。你们不会捞到什么的。”

“那么，到目前为止，你倒是捞到了点什么，而且是唾手可得，不是吗？我且不谈你得了多少薪俸，就拿你是怎样成名的来说吧，不正是由于你不了解我们追求的是什么，你才有可能成名的吗?”

“那么，你们追求的是什么呢?”希特探长急忙轻蔑地问道。他就像一个匆匆忙忙的人，赶着要去办一件事，而现在感到自己是在浪费时间。

这位彻头彻尾的无政府主义者只是笑而不答。他笑着，而他那两片苍白的薄嘴唇却连张开一下也没有；那位著名的探长产生了优越感，竖起一个指头警告说：

“不管你们的目标是什么，还是放弃了吧。”希特探长告诫地

说，但是口气并不和气，他并没有屈尊给一位颇有名气的盗窃犯进一番忠言。“放弃了你们的企图吧，有一天你会发现我们对付你们的人为数太多了。”

总是挂在“教授”唇边的微笑不见了，他内心那股玩世不恭的精神似乎已经不那么硬挺了。希特探长继续说了下去：

“你不相信我的话，是不是？那么好吧，你只要往四下里一看。到处不都是我们的人吗？不管怎样，你们干的不好呀，你们总是把事情搞得一团糟。是呀，如果盗窃犯不更好地去了解一下他们的行业，那是会饿死的。”

“教授”听了探长这一番话暗地里郁郁不快，这不是在向他暗示，他背后人多势众，简直是不可战胜的吗？他那莫测高深的、嘲弄的微笑顿时消失了，人多势众，不可抵挡呀！在他那离群索居、寂寞孤独的处境中，这种想法和恐惧心理在时时缠磨着他。他嘴唇抖了一阵，好不容易才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我干的就是比你们干得好。”

“那就行了，”希特探长赶忙打断了他的话；这时“教授”却笑了起来。他边笑边走；但是他没有笑多久就不笑了。这个脸色阴沉、卑鄙的小个子终于走出了狭窄的巷子，跻身于奔忙喧闹的大街上。他像流浪汉一样拖着沉重的脚步，有气无力地向前走着，他只是一直向前走去，阴天也好晴天也好，他都置之度外。希特探长呢，向他注视了一会儿之后，故意以轻快的步伐走出了小巷，他一点也不理会天气是否恶劣，却只意识到自己肩负着人间重大的使命，也受到人类道义上的支持。这座大城市所有的居民，全国人民，甚至地球上奋力挣扎着的、数以千百万计的人们，都站在他的一边——甚至包括乞丐在内。没错，就是盗窃犯这会儿也会支持他的工作。他意识到自己的行动受到了普遍支持，于是他受到鼓舞，振作起精神来对付这个特殊问题。

希特探长马上要处理的问题是:怎样应付他的顶头上司,本部门的副总监。忠实可靠的官员经常会碰到这个问题;无政府主义只给它涂上了一层独特的色彩,如此而已。说实在的,希特探长很少想到无政府主义。他从来没有予以过度重视,从来认为无政府主义没什么了不起。无政府主义者行为不端,寻衅闹事;但是他们所犯的罪行不同于酗酒。酗酒嘛,倒是情有可原,醉汉不过是寻欢作乐,在他自己看来大醉一场不过是为了过节庆祝。无政府主义者作为罪犯显然并不需要特殊对待——他们跟其他罪犯并没有什么两样。希特探长这时想到了"教授",但是他并没有停止他那摇摇摆摆的步伐,只嘟哝了一句:

"神经病!"

捉拿盗窃犯却是另一回事,它有它的严肃性。各种公开的比赛都是严肃的,最优秀的运动员遵守大家都理解的规则才能取得胜利。但是跟无政府主义者打交道却没有什么规则可以遵循。希特探长不喜欢跟他们打交道。他们的行动十分愚蠢,但是他们的所作所为却会引起社会公众的注意,他们对高高在上的高级官员会有影响,甚至涉及国际事务。希特探长向前走着,脸上流露出严峻、冷酷的鄙夷神情。他掂量着他所控制的第一个无政府主义者。就他们的勇气而论,还没有一个人赶得上哪一个他所知道的盗窃犯的一半。哪里谈得上一半,就连十分之一也没有。

探长回到总部以后,立刻受到副总监的召见。副总监在他的办公室里,手握钢笔趴在一张堆满文件的大桌子上,仿佛在向一只青铜和水晶玻璃制成的大墨水瓶顶礼膜拜。他坐的那把扶手木椅的椅背上拴着一根根蛇一样的通话器,它们张开大嘴,随时都可能咬他的胳臂肘一口。他保持这个姿态,只抬了一下眼皮,眼皮一层层皱纹,比他的脸还黑。报告都送上来了:对所有

的无政府主义者都进行了周密的调查。

他说完这话以后，眼睛低了下来，很快地签署了两份文件，这才放下钢笔，身子往后一靠，用探询的眼光盯着他那位有名气的部下。探长毫不在乎、毕恭毕敬而又令人不可捉摸。

"你的想法大概是正确的，"副总监说，"你一上来不就对我说伦敦的无政府主义者跟这件事没有关系嘛。你的手下人监视他们非常成功，我十分赏识。但是在社会公众看来，这不就等于说我们对于这件事承认自己蒙在鼓里了吗？"

副总监从容不迫地讲着，但也显得小心谨慎。仿佛他的思想每遇到一个词就要休息一下才能讲另一个词似的，仿佛当他走一步看一步地择路而行，跨过错误的一片汪洋的时候，这些词儿是一块块的踏脚石一样。"如果你从格林威治带回来了什么，那就另当别论了。"他又说。

探长马上就开始条理分明一五一十地向他的上司报告调查情况。上司轻轻转了一下转椅，把两条瘦腿交叉在一起，一只胳膊肘支在转椅的扶手上，斜着身子用另一只手盖在额前，遮住了睨视着的两眼。他在听汇报的时候，态度有些生硬又有些哀伤。最后他听完了希特探长的报告，身子向前一倾，黑油油的双鬓闪闪发光，就像是擦得锃亮的银器的闪光。

希特探长停了一下，好像是在反复考虑刚刚讲过的话，而实际上，他是在想是否还要补充点什么。这时副总监忽然发话，打断了他的思路。

"你肯定是两个人吗？"他问道，仍然没有把遮住眼睛的那只手拿开。

探长认为这不仅是可能，而且事实上就是有两个人。照他看来，这两个人是在离开天文台的围墙不到一百码的地方分手的。他还对另一个人怎么可能会加快步伐离开公园而并没有被

发现这个问题提供了解释，尽管当时雾并不很大，但是对那个人说来还是很有利的。似乎是他把另一个人送到了出事地点，然后把他撇下让他一个人去干那些事的。根据老妇人看见那两个人走出梅兹山车站的时间，和人们听到爆炸声的时间来推断，探长认为：出事时另一个人可能就已经到达格林威治公园车站，准备搭下一班火车到伦敦去，而就在那时候他的同伴彻底被消灭了。

“很彻底——呃？”副总监仍旧把手搭在前额上，含混不清地说了这么一句。

探长用几句话概括地说了一下那具尸体的情况。“验尸陪审团还要好好验一验。”他冷冷地说。

副总监把手从眉梢放了下来。

“我们跟他们没有什么好说的，”他没精打采地说。

他抬起头来，有一阵子是在观察看这位显然采取不介入态度的探长。就副总监的天性来说，他的头脑里不大容易会产生幻想。他深知自己主管的那个部门跟其他部门一样都是任凭下属军官支配的，他们的效忠概念各不相同。当年他干上这一行是在热带的一块殖民地上开始的，他喜欢他的工作。他喜欢干警察这一行。他在当地土人中追踪粉碎了一些坏透了的秘密集社，取得了很大成绩。后来他请了长假，感情一冲动就结了婚。如果世故一点，这倒是一件好婚事，但是他妻子听信传闻对殖民地风土人情成见很深。不过，她有的是有钱有势的姻亲。多么好的婚姻呀。但是他不喜欢他现在不得不干的工作。他感到自己仰鼻息于上司，主子太多；开展活动则要依赖下属，人数也不少。最近出现的一种奇怪的感情现象所谓“舆论”一直压在他的心头。使他感到沉重，使他感到吃惊，这种所谓舆论未免太不合情理了。毫无疑问，由于无知，他自己过分夸大了舆论的力量，

认为它可做好事，也可做坏事，特别是有力量做坏事；英国的春天刮起强烈的东风（东风合乎他妻子的脾胃）使他越发不信任人们的动机以及他所领导的机构是否卓有成效。这些天来，办公室工作一事无成的局面特别使他感到震惊，何况恼人的天气又害得他那脆弱的肝脏不时作痛，难以忍受呢。

他站了起来，伸了伸腰，然后拖着沉重的脚步穿过房间向窗子走去。他身材细长脚步竟然会这样沉重令人吃惊不已。一道道的雨水在窗玻璃上流了下来，他朝下望着一条不很长的街道的深处，街上潮湿而空荡，好像刚被一阵洪水冲刷过似的。这一天十分难熬，开始是湿冷的寒雾让人喘不过气来，这会儿呢，又被淹没在冷雨中。煤气喷灯的火焰忽明忽暗，模糊不清，仿佛要在濛濛细雨中熄灭似的。人类自命不凡，妄自尊大，在凄风苦雨的压抑下仿佛是一个绝望的、虚荣的、值得怜悯、惊奇、蔑视的庞然大物。

"可怕呀！可怕！"副总监的脸快靠在窗玻璃上了；他心里想："我们摊上这件事到如今已经有十天了；不止十天，已经有两个星期了——是有两个星期了。"有一会儿他不再想下去了，他的脑子完全停止思想足足有三秒钟。接着，他漫不经心地说："你们已经沿着上行或者下行铁路线着手调查追踪另外那个人了吧？"

他并不怀疑必需做的每一件事都已经做了。希特探长当然熟悉追捕业务。这些例行公事理所当然，就是新手也会布置的。询问一下两个小站上的检票员和行李夫就会给那两个人的外貌增加一些细节；检查一下收检过的车票就可以立即发现他们那天早上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这都是应该采取的起码的措施，那是不可能忽略了的。于是希特探长回答说，那位老妇人出面作证以后，接着他就把这些事做完了。他说到一个车站的名字，

“他们就是从这个地方来的，先生。”他继续说，“梅兹山车站的检票员记得有两个跟描写的相貌相符合的人，曾经在他面前走过，他的印象是这两个人看来好像是两位受人尊敬的工人师傅——画招牌的或者是住宅装饰工人。那个身材魁梧的大个子从后面三等车厢走出来，手里提着一只亮闪闪的洋铁罐，他在月台上把那只罐子交给了跟在他身后的金发小伙子。所有这些细节跟那老妇人在格林威治告诉警官的情况完全相符。”

副总监的脸孔还是朝着窗户，他对于这两个人是否与暴行有什么关联表示怀疑。这个理论是以那个上了年纪的勤杂女工的报告为依据的，她当时差点儿被一个男人在匆忙中撞倒在地。她提供的证据确实不够充分，当时她灵机一动才注意到那两个人，不然她哪儿会注意到他们呢。她的证词是站不住脚的。

“但是恕我直言，她真的会是灵机一动吗？”他提出疑问尽管语气严肃，实际上却是在反唇相讥。他并没有转过身来，仍旧站在窗前，向窗外出神地望着。市区各式各样的高大建筑物已经有一半沉浸在黑夜里。当他听到希特探长低声说出“天意”二字的时候，他连转过身来看一眼都没有。希特是他主管的这一部门里他的主要助手，名字有时在报上出现，广大群众都熟悉这个名字，认为他是一个忠于职守，为了维护社会治安而献身的人。

“洋铁罐的碎片还闪闪发亮，我看得十分清楚，”他说。“这就是很确凿的证据呀。”

“这两个人是在那个乡村小站搭上火车的？”副总监边想边说，心里感到奇怪。他接到报告说搭乘那次列车在梅兹山车站下车的有三个人，查对收回的车票，两张票上的发售站名就是这个小站。至于第三个人，他是从格雷夫森德来的，是个小贩，检票员认识他。希特探长透露这些情况的时候口气坚决，甚至有点儿要发火。希特探长觉得自己作为国家公仆是忠心耿耿的。

他也充分认识到自己尽了本分是有价值的。然而这时副总监还是没有转过身来，仍旧面对着窗户，窗外大雾弥漫一片黑暗。

“从那个地方来的是两个外籍无政府主义者，”他显然是在对着窗玻璃说话。“这可不好解释呀。”

“是不大好解释，先生。如果那个米凯利斯不在附近一所小别墅里住，那就更不好解释了。”

副总监听到这个名字不觉大吃一惊，出乎他的意料的是他自己竟然也陷入了这令人烦恼的事件，这时他就不再想什么每天聚集在俱乐部里打惠斯特牌[①] 的情景了。打牌倒是他生活中的赏心乐事，不需部下帮忙就可以露一手。从五点钟至七点钟他到俱乐部打牌，然后回家吃晚饭，在这两小时里，他忘记了生活中不愉快的事。玩牌仿佛是缓解精神痛苦的良药。常跟他在一起打牌的有一家著名杂志的编辑，这人阴郁而幽默；有一位沉默寡言、上了年纪的大律师，他那一双小眼流露着凶恶的闪光；还有一位英武威严、思想纯朴的老上校，他的两只手总是紧张不安。他们只是他在俱乐部里认识的朋友。除了牌桌上见面以外，他从来没有在别的地方跟他们聚会过。可是他们仿佛都以同病相怜的精神对待这种游戏，似乎它真是治疗生活不幸的良药；每天当太阳斜照着千家万户的时候，温厚而愉快、不耐烦的心情油然而生，这心情好比是深厚的友情冲动，表明他很想跟牌友们在一起，借以解除为职业而辛苦的困乏处境。而现在这种愉快的感情像触电一样很快脱离了他的躯体，取而代之的是对于治安保卫工作的特别关注——这种关注也许是不恰当的，最多也只能说是突然感到自己手中的武器不可信赖。

① 四人玩的一种纸牌游戏，桥牌的前身。

第 六 章

假释犯米凯利斯是一位鼓吹人道主义理想的传道士。他的女恩主是警察副总监夫人的最有权势、最高贵的朋友。她管副总监夫人叫安妮;甚至把安妮看成是一个不太聪明、毫无经验的女孩子。不过她还是答应接待米凯利斯,答应跟他友好往来,她这样待人是很不寻常的。毕竟她是副总监夫人的有权有势的朋友呀。她结婚很早,婚礼颇为壮观。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见过大世面,许多大事件她都亲身经历过,同时她还认识一些大人物。她自己就是一位贵夫人嘛!啊,那都是过去的事了。她现在已经上了年纪,脾气特别古怪。说她年岁大了,那她会漠然视之,不予理睬,仿佛那是世俗人等的陈腐观念,她不屑一顾似的。此外,还有一些容易为人忽视的风俗习惯也没有引起她的注意,之所以如此,那是因为它们不合乎她的脾胃——因为她感到厌烦,或者因为她无法表达她对这些风俗的轻蔑或者同情。她不钦佩别人(这一点她的贵族丈夫是反对的,为了这个他私下里也曾感到难过)——首先,对人表示钦佩不免庸俗,同时也意味着自惭形秽。坦白地说,二者都违反她的本性,她竟然会有这样的思想,那是不可想象的。有什么意见她会坦率地无所畏惧地说出来,这是很自然的,因为她只是站在个人社会地位的立场上作出判断。她的一举一动也是自由自在,无拘无束;她处世待人都出之本性,而且精力旺盛,她安详、真诚又确有过人之处,因此她受到三代人的无限崇敬。那些她可能见到的老一辈人说她是一个很好的女人。同时她聪明纯朴,虽然爱问东问西,却又不像许多女人那样喜欢散布流言蜚语。跟她同时代的人对她感兴

趣的是，她利用她那了不起的、几乎是历史性的社会声望把世界上还活着的人都吸引到她的麾下——使用的手段有时合法有时非法；她聪明机智、胆识过人，凭借自己的幸运或者利用一时的不幸总会达到目的。皇室成员、艺术家、科学家、青年政治家、不同年纪的形形色色的江湖骗子都会麇集在她家里；他们轻飘飘的，随时都会像橡木塞子一样浮现在他们的监护人面前，最能表明潮流的去向，他们来到这座宅院备受欢迎，主人对他们言听计从；他们受到咨询，提出锐利的见解，作出评价，俾能提高她的地位。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她喜欢看到世界落了个什么样的下场。她头脑清楚，注重实际，对人对事作出判断尽管囿于偏见，却也并不全错，同时她也不固执己见。她的会客室也许是偌大一个世界上惟一可以使警察副总监不是由于职业上或者公务上的原因而得以会见一位假释犯的地点。是谁有一天下午把米凯利斯领到那儿去的呢，副总监可就记不清楚了。他想，领他到这儿来的是一位出身名门的议员，这位议员同情什么人，真是非同一般，以至使一些滑稽报刊经常引为笑谈。当代社会名流和一些声名狼藉的人，自由结伴到这位年老的贵妇人家里来使她高贵的好奇心得到满足。你永远不会想到你在这儿会遇到什么，谁会半公开地接见你，而会见地点就在宽敞的客厅的一角。那儿舒舒服服地摆着一张长沙发和几把扶手椅，隔着褪色的蓝绸、框子涂金的屏风，可以听到他们在耳语，原来他们三五成群、或坐或立，沐浴在从六扇大窗户泻进来的阳光里。

米凯利斯这个人，曾经是群情愤慨的众矢之的。许多年前为了搭救几名囚犯，一伙狂人妄图劫持警车，他是同谋犯，被判处无期徒刑。他们当时的计划是先把马射倒，然后制伏押车的警卫人员。结果一名警察不幸中弹身亡。他撇下了孤儿寡妻，三个孩子都很小。为了社会治安、繁荣昌盛和国家荣誉，随时都

有志士仁人尽忠报国，献出生命。于是警察之死在全国引起极大的义愤。人们对死者无限哀悼。三个首犯被判处绞刑。当时年轻瘦削、常常到夜校活动的锁匠米凯利斯，虽然连有人被杀都不知道，却因跟另外几个人妄图打开警车的后门而被捕。他被捕时一只上衣口袋里有一串万能钥匙，另一只里有一把沉甸甸的凿子；手里还拿着一根短橇棍。他原来是一个夜间行动的偷儿。但是夜盗还没有谁会被判如此重刑。警察因公殉职，他很难过，但是阴谋失败也同样使他感到痛苦。即使在被选任为陪审团的同胞面前，他也供认不讳，毫不掩饰地述说自己的矛盾心情。在座无虚席的法庭上，他良心上责备自己，看来并不能令人满意。宣判时，法官颇有感触地谈到这位年轻犯人腐化堕落，麻木不仁，然而不能不处以重刑。

他被判处徒刑这件事不知怎的竟出了名；后来他们又把他放了，那也很有名，也同样说不清楚为什么要释放他。也许这是因为他们为了达到个人目的，或者说不为什么，只不过是借以应付一下群众的不满情绪。这不是说，把他关起来的理由并不充分吗？他心地纯正，思想简单，行政当局怎样处置他，他并不理会。在他个人看来，发生了什么事并不重要。好像他就是一位圣徒，在祈祷的时候，个性早已经消失了。他的思想并没有成为他的信条。然而他的思想问题也不能通过推理来解决。他的思想中充满了矛盾和含混不清，但是却在他思想中产生了不可战胜的人道主义的信仰。他并没有宣扬他的信仰，而只是在忏悔时有所表达。他表达他的信仰时，既坚持自己的看法，而态度又极为谦和，嘴边总挂着温和的、充满了自信的一丝微笑，令人感到安定。他的两只坦率的蓝眼睛朝下望着，因为他的灵感是在孤寂中产生的，所以他的目光跟别人的相遇，就会惊慌失措。警察副总监看见假释犯传道士坐在屏风里面，为他特设的扶手椅

里离老夫人坐的沙发床的一头不远的地方。他胖得出奇，简直不可救药，勉强拖着肥胖的身躯摇摇摆摆就像一个被绑在桨架上的奴隶船划船夫一样一直划到死。假释犯说话声音微弱，细声细气，跟小孩子一样羞羞答答，但也像小孩子一样天真，令人感到他是可以信赖的。他对于将来满怀信心，当年他被关在一所有名的教养所里对神秘的未来有所领悟，因此他没有理由怀疑任何人。固然他没有办法让好奇心重的老夫人明确知道世界要变成什么样子，但是他也不费吹灰之力就在老夫人心目中留下了深刻印象，使她认为他这个人相信未来，而对过去并无怨恨，他的乐观主义精神确乎很道地。

对于处于社会两极、地位完全不同的、性情沉静的人来说，思想单纯倒是他们的共同特点。他的思想和他的信念并没有使她感到吃惊，因为她总是从自己的立场出发居高临下地看问题。老实说，像他这样的人很容易得到她的同情。她不是一个剥削别人的资本家；她仿佛是超然于经济条件之外。然而对于人类共有的大苦大难，她却深表同情；正因为她对这些苦难的历程完全陌生，所以她必须设身处地想一想这些苦难痛苦难熬到什么地步，才能充分理解其残酷性。副总监对她跟米凯利斯的谈话记得很清楚。当时他在一旁静静地听着。他们的谈话内容在某种意义上是激动人心的，甚至由于注定要失败而伤感，他们就像分别住在两个遥远的行星上的居民努力就道德问题交换意见，但是不会有什么结果。然而这位人道主义激情的古怪化身米凯利斯却多少引起了人们的想象力。米凯利斯终于站了起来，抓住老夫人伸给他的那只手，摇了摇。他用厚墩墩的手掌久久握住老夫人的手不放。他是很友好的，而且一点也不拘束。接着他转过身来，离开了客厅里由老夫人个人专用的那个角落。他穿着一件短小的粗花呢面上衣，上衣被肥胖的肩膀撑得紧紧的。

他蹒跚地走向一扇门，边走边看着所过之处三五成群的宾客，这些人的态度倒是和蔼可亲。他走到哪儿，那儿低沉的谈话声就会暂时中止。他跟一位容光焕发的高个儿女郎的目光相遇，他天真地笑了笑，全然没有意识到人们正在瞅着他走出大厅。米凯利斯初次在社交界露面就取得了成功。人人都尊敬他，一句嘲弄他的话都听不到。中止的谈话重新开始，回到原先或严肃或轻松的语调。只有和两位妇女站在窗户边谈话的一位身材匀称、四肢修长、姿态活泼，四十来岁的先生，忽然深有所感地说了一句，这是大家都听见的。"我敢说，他体重二百五十二磅，可是身长还不到五英尺半。可怜人呀！这不可怕吗——真可怕！"

这家的女主人，心不在焉地望着副总监，屏风里面孤零零地只剩下他们两个人。尽管她上了年纪，脸却长得好看，她坐在那儿一动不动，仿佛在惦记着刚才想到的一些事。有几位胡须灰白，面部健康，微微笑着的男人，特意转到屏风后面来跟她搭讪；来和她打招呼的还有两位体态丰满、稳重坚强的女人和一位胡子刮得精光，两颊深陷的男人，他手里拿着一条黑色的带子，带子的另一头挂着一个金边单片眼镜，分明是一位衣不入时的花花公子。大厅里一时寂静无声，人们沉默寡言，接着夫人叫了起来，话音中并没有满怀怨恨，不过她愤愤然提出了抗议：

"根据官方的意见，革命者大概就是这样的人呀！完全是胡说八道。"她紧紧盯着副总监，副总监却抱歉地低声说：

"也许说不上是什么危险人物。"

"没有什么危险——我觉得一个革命者确实没有什么危险。他有自己的信仰。他具有圣徒的性格，"这位夫人坚定地说。"可是他们把他关了二十年。想到他们干的蠢事，不禁令人寒战。现在他们释放了他，但是跟他有关系的人都风流云散。死的死，走的走了。他父母死了；他要娶的那姑娘也在他坐牢期间

病死了;他也失去了从事体力劳动的能力。这一切都是他耐心地告诉我的;不过他说,他在押期间有的是时间想想他自己该怎么办。这也是收获呀!如果革命者都是用这样材料构成的,我们这些人对他们应该五体投地。"她以多少有点开玩笑的口吻说了下去,这时精通世故的那些社会人士像往常一样照样面带微笑,向她表示尊敬。"这位可怜的人显然已经失去自己照顾自己的能力。总要有人照顾他一下呀!"

"应该劝他去进行治疗才是,"那位姿态活泼、声音洪亮的人站在远处诚恳地献策。他年龄已经不小,但仍然红光满面;他穿的那身燕尾服的料子好像有些弹性,非常结实。那件衣服仿佛有生命似的。"这人实际上是个残废人,走路一拐一拐的。"他说,显然是动了感情。

既然有人带头说话,别人似乎也就高兴起来赶忙表示同情,低声说,"真惊人呀,""真可怕,""令人看了感到痛苦呀。"那位手里提着单片眼镜带子的高个儿装腔作势地说出了"奇形怪状"这个词,受到了站在他附近的人们的欣赏。这字眼多恰当呀。他们相视而笑。

副总监没有发表什么意见,不管是当时还是事后他都没有说什么。他的地位使他不可能就一位假释犯发表任何个人意见。但是,事实上,他同意他妻子的朋友即其监护人的意见:米凯利斯是一位慈悲为怀的感伤主义者,有点疯疯癫癫,但是总的看来他连一只苍蝇也不愿打死。这个烦死人的炸弹事件却又把米凯利斯的名字掀了出来。他意识到这位假释犯的处境又有些危险,而他马上又想到老夫人又是多么坚定不移地支持米凯利斯。她对他爱护备至,她不能容忍任何侵犯米凯利斯的自由的行为,她确乎对他有着深厚的感情。她不但觉得他于人无害,而且公开这样对人说。她的思想有些绝对化,她经常混淆黑白;对

米凯利斯的反常态度就是她思想绝对化无可辩驳的证明。这个怪诞人物以及他坦率幼稚的目光、天使般的微笑,仿佛使她着了迷。在他的潜移默化之下她几乎变得要信奉他关于未来的学说,因为他的未来学说跟她的偏见并不冲突。她不喜欢复杂的社会生活中存在着富豪统治的新因素,而作为一种人类发展方式,机械的、冷酷无情的工业化进程使她反感。性情温和的米凯利斯的人道主义理想并不是要把整个社会彻底毁灭掉,而是要把现行制度的经济结构化为废墟。她并不觉得这在道义上有什么害处。这可以把她既不喜欢又不相信的所有"暴发户"干掉。她不喜欢、不信赖"暴发户"并不是因为他们现在已经成了气候(她否认他们已经成了气候),而是因为他们对世界十分缺乏了解,这也是他们感觉迟钝、心如槁木、无动于衷的主要原因。资本消灭了,他们也将随之而灭亡。但是普遍的覆灭(正像米凯利斯所揭示的那样,资本将在世界上普遍覆灭)以后,社会原则仍然会存在,不会受到什么损失。最后的一枚硬币或一张钞票的消失对于地位显赫的人并不会有什么影响。比如说,她就想不出这会影响到她个人的地位。她把她的看法一五一十地说给副总监听,这位老夫人不甘寂寞还是平心静气无所畏惧地把心里话倾诉了出来。他呢,也为自己订了一条规矩,听到这样的话一律要保持缄默,他处心积虑坚决不说话冒犯别人。这是他的方针,他也喜欢这样。他十分敬爱米凯利斯年老的信徒,他这种感情是很复杂的,他尊重她的声望,她的个性,而特别是她十分感激他,使他受宠若惊。他感到自己在她家里受到宠爱。她简直是和蔼友善的化身。实际上她很聪明,有经验的女人总是这样的。她完全承认他作为安妮的丈夫的权利,所以他婚后生活一直很幸福,这是她的功劳呀。他的妻子满脑子自私自利,既小气而又嫉妒,但是她对他的影响极大。不幸的是,她和蔼可亲、聪

明过人看来却有些不可理喻，她究竟是个女人，而且很难对付，这是显而易见的。她饱经沧桑，度过了多少岁月，却依然故我，仍然是一个十足的女人，不像她们中间有些人那样，会变成一个油滑、讨嫌的老头儿，尽管还穿着女人的衣裳。不过，在他心目中她究竟是一个女人——她是最令人仰慕的女性，集温柔、坦率于一身，各式各样人的热情洋溢，侃侃而谈，都会受到她热情的保护，她也是传道士、先知、预言家和改革家的支持者。

副总监非常赏识他妻子有这样一位有名望的好朋友，当然她也是他本人的好朋友，但是事件发生以后，假释犯米凯利斯可能会有什么命运呢，想到这里副总监不禁惊慌。如果他涉嫌被捕；即使嫌疑不大，但被怀疑参与其事，那他也不免要被送回监狱继续服刑。再想活着从监狱中出来，就不大容易了。副总监有这样的想法跟他的职位很不相称，虽然他秉性仁慈，有这样的思想也无足称道。

“如果这家伙再次被捕，”他心里想。“那她是永远不会原谅我的。”

他这样大胆坦率地暗自想着，难免要自我嘲讽、自我批评一番。一个人干着他不乐意干的工作，就不会抱有什么幻想，而使自己从中得到好处。他起初觉得工作乏味，没有吸引力，但那是他的职业，他又不得不干，后来不喜欢自己的工作却变成了他的天性。只有当我们分内要做的事情，由于机会凑巧跟我们的性情合得来的时候，我们才能陶醉在自我欺骗、自我安慰的欢乐之中。副总监不喜欢他在国内的工作。他原先在海外，地球上僻远的一角干警察工作，那倒有可取之处。那时他经常处于一种不同寻常的战斗状态，至少也是在经历着令人兴奋的野外冒险生活。他的真正才干，主要是行政管理方面的，那时他的才干能跟他的冒险精神相结合。他仿佛被锁在一张书桌上，四百万人

把他团团围住，他自以为是受到命运嘲弄的牺牲品——毫无疑问就是这种命运使他同一个娇气十足而且对殖民地气候异常敏感的女子结了婚——他个人也从此成了这个女人脆弱的本性和种种嗜好的牺牲品。尽管他讽刺挖苦自己，为什么要惊慌，但是他还是不能不感到惊慌。他本能地要保存自己，这力量是很强的。既然如此，他该歇一歇了吧，不再想下去了吧，但是不，他还在盘算着。尽管这样想，对一位警察人员说来，是大逆不道，但是他想的却更为彻底，他说："真倒霉！要是该死的希特得以为所欲为，米凯利斯这家伙就要死在监狱里了；他胖成那样子，还不把他憋死。那她就再也不会宽恕我了。"

他那黑色的、瘦长的身影一动也没有动。洁白的衣领衬托着剪得很短，闪闪发光的头发。他们一时沉默了好久，希特探长为了打破沉寂干咳了一声。这一声咳却起了作用。他的上司一直背向着他，不动声色，问起这位热情聪明的警官来了。

"你认为米凯利斯跟这个案件有关系吗？"

希特探长的答复是十分肯定的，但他也非常小心。

"噢，先生，"他说，"我们还有很多事够我们忙的呢，不管怎样，让这样的人逍遥法外可不是事呀。"

"你总得有些真凭实据吧，"他的上司咕咕哝哝地说出了他的看法。

希特探长竖起眉毛看着那瘦长的黑色背影，那位上司仍然一动不动地背朝着他，对这个案件仍是一筹莫展而且缺乏热情。

"提供对他不利的证据并不困难。"探长洋洋得意地说。"你把这任务交给我吧，先生。"他找补了一句，其实这句话是不必要的，然而这可是心里的话；在他看来，把这个人抓起来是件好事；如果群情激愤，他就可以把他抛出去平息众怒。不过会不会弄得群情激愤，现在还很难说。归根究底，这要取决于报纸新闻是

否会大做文章。希特探长是监狱管理人员，法制观念很强；当然认为与法律为敌的人理应受到监禁。因为他对法纪深信不疑，所以他在策略上又犯了一次错误。他颇为得意地笑了起来，把那句话重复了一遍：

"把这任务交给我吧。"

副总监对警察局和他办公室里的僚属感到恼火，十八个月以来他一直捺着性子。然而这句话太过分了，他再也捺不住性子了。这好比是硬要把一根方方的木头棱子楔进一个圆窟窿眼儿，他在忍气吞声。他这个人有点棱角，但是遇到滴溜圆的洞，也就心安理得，耸了耸肩膀，被嵌在洞洞里了。他感到恼恨的是对下属要信任，并要把任务交给他们去办。当听到希特探长的笑声，他很快地转过身来，就像触了电似的，向后退了一步。他在探长的脸上不但看到扬扬得意的小胡子下面流露出一丝笑容，而且在那双滴溜圆的眼睛里，也看到侦察老手锐敏的警觉性。毫无疑问，这双眼睛本来是在紧盯着他的脊背的，现在跟他的目光相遇，一直在密切注视着的眼神，一刹那间还来不及改变那显得万分惊讶的表情。

副总监干警察这一行确实很够资格。他猛不防地起了疑心。老实说他对于警察的侦查手段发生怀疑，那是理所当然的（除非警察部队是他亲手组织的半军事力量）。如果说由于疲劳，他睡了一会儿，那也只是暂时的，他对希特探长还是不大放心。他赞赏希特探长热情能干，然而办事要稳妥。他在道义上理应信赖探长，但是他并不跟他一条心。"他要玩什么把戏，"他心里想到这儿不禁惊叫起来，大发雷霆。他大踏步走向写字台，一屁股坐了下来。"嗨，我陷在文件堆里，不能自拔，"他想着，烧起一把无名怒火。"我应该掌握所有的线索，但是现在我却只能掌握人家给我提供的线索，而他们倒可以把线索随心所欲挂在

什么人身上。”

他抬起头来看着他的部下;他的脸又长又瘦,活像一个精力充沛的堂·吉诃德。

“你的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

探长在注视着,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面对形形色色的罪犯,他经常这样注视着。罪犯呢,受到他的警告往往会坦白认罪,作出一副无辜受害、假装单纯乃至无可奈何,只得供认不讳的样子。但是尽管探长的眼神呆滞无光,目不转睛,背后却也有几分惊讶,因为副总监话中带刺,轻蔑中夹杂着烦躁不安,希特探长作为这个部门的得力人员,副总监竟然用这种口气跟他讲话,他确乎感到不太习惯。于是他就像一个人遇到意想不到的新鲜事儿那样,故意拖延时间,呆了一会儿才说道:

“你是说我已经得到了米凯利斯的罪证吗?”

副总监目不转睛地盯着这个顽固的人的尖尖的脑袋;他那北欧海盗式小胡子,两绺胡须耷拉在嘴角上;从他丰满而苍白的两颊,胖乎乎的面孔看来,他的意志似乎并不那么坚决;眼角上皱纹很深,显得他人很狡黠。当他在有意识地打量着这位忠实可靠的探长的时候,他突然灵机一动生了一个念头。

“我相信当你走进这个房间的时候,”他小心翼翼地说,“你并没有想到米凯利斯;基本上没有——也许根本没有想到他。”

“你是这样想的吗,先生?”希特探长低声说。显然他感到惊讶,可以说在一定程度上他确乎感到惊讶。他发现这件事有些微妙。如果有人发现一件事颇为微妙,有人就会说他不诚恳;甚至谨慎小心些,也会被人说成是态度暧昧。他觉得自己就像是一位走钢丝的杂技演员;当他演得正欢的时候,音乐厅的经理却突然亮相从办公室跑出来摇晃钢丝。他觉得这时自己的心情跟走钢丝的演员的心情并无二致。他痛恨搞阴谋诡计的人制造事

端，使得人人自危，本来表演随时就有跌断脖梗的危险，这就更使他感到恐怖了。他对他自己所从事的艺术表演还是关切的，尽管惶惶不可终日，因为一个人一定要把自己跟比自己的人格更具有现实意义的东西结合在一起，要在某个方面树自己的声望，确立个人的社会地位，提高他所从事的工作的质量，或者使他有幸享受悠闲生活；不管怎样，他在哪个方面取得成绩他都会感到自豪。

“是的，”副总监说，“我是这样想的，而我这样想也是有理的。我的意思并不是说你根本没有想到米凯利斯。但是你特别突出你已经提到了的事实，这给我一个印象，希特探长，你似乎不大坦率。如果你真的发现了线索，为什么不马上跟踪追下去，你自己可以去呀，亲自出马，也可以派人去，到那个村子去侦察一番呀？”

“先生，您认为我失职了吗？”探长问道。他控制自己说话的声音，使人听了只觉得他是在自我反省。令人意想不到的是他正在力图集中心力保持平衡，但是他还是把他的想法说了出来，这未免要使自己受到责难；副总监听了他的话就皱起了眉头，说他这样发问实在有些不妥。

“不过你既然说了出来，”副总监冷冷地说了下去，“我就只好告诉你我没有这个意思。”

说到这儿，他就不再说下去了，两只凹陷的眼睛直瞪着探长，等于在说，“而你这是知道的。”所谓特刑部的副总监因为碍于地位不能走出办公室亲自去弄清楚埋藏在罪犯心中的秘密，然而他却喜欢施展才能来侦察其部下是否有违法行为。这种特殊本能说不上是什么弱点。自然是这样，他就是一位天才侦探嘛。他要在哪方面干一番事业呢，在不知不觉之中他就本能地决定了他的方向。如果说在他生活中也有过本能并不能起作用

的情况，就拿他的婚姻来说吧，他的婚事是不寻常的——然而却是自然的。他既然不能够四处走动，他也只好过着既做官又隐逸的生活。我们还是我们自己，没有一时一刻不是这样的呀！

特刑部副总监两肘支在写字台上，两条瘦腿交叉在一起，瘦削的手掌托着腮。他在琢磨着。他对这个案件愈来愈感到兴趣了。探长尽管是他的部下，然而论眼光见识即使不能跟他匹敌，也算得上是他可以指挥的侦探中的佼佼者。希特探长很有名气，他却不太信任；这跟颇有知人之明的副总监的性格是一致的。这使他想起以前他在殖民地供职时的事；当时有一位年老有钱的胖酋长，历任总督都对他委以重任，很尊敬他这位朋友，认为他坚定不移地维护白人建立的秩序与法治，大家一直都是这样想的；但是经过一番考察，分析了一些疑点，结果发现，不错，酋长是他的好朋友，但除他以外，没有人把酋长当做好朋友，当然不能说他是叛逆。这个人尽管是忠诚的，但也有一些危险因素，因为他首先要考虑到他的个人利益、生活安全舒适等等。他有二心固然不必过虑，但这是危险的。他不由把那酋长和探长比较了一下。他们两人身材都很魁梧（且不管肤色上的差别），希特探长的相貌使他想起了酋长。并不是他们的眼睛，或者嘴唇，十分相像。奇怪的是他们有些神似。阿尔弗雷德·华莱士① 在他论述马来群岛的名著中不是也讲过在亚罗群岛居民中他发现了一个皮肤黝黑、赤身裸体的土著老人竟然跟他住在英国国内的好友特别相似吗？

自从担任副总监以来，他这还是第一次觉得他既然领取高薪，就应该干点事，他能想到这个，令人感到愉快。“我要彻底把他解剖一下。”副总监在想着，两眼出神，直盯着希特探长。

---

① 阿尔弗雷德·华莱士（1823—1913），英国生物学家。

“不，我并不这样想，”他又说话了。“你熟悉业务，这是毫无疑问的；正因为如此，我才……”他突然停止说话，接着换了一种口气继续说：“米凯利斯是不是有罪，你可有什么确证？两个嫌疑犯（有两个人，那是你说的）下火车后走出了火车站，那个火车站离米凯利斯住的村庄还不到三英里。”

“先生，这件事本身就可以作为依据追查像他这样的人是否又犯罪了。”探长说，这时他已经恢复了平静。副总监微微点头表示赞许，颇能使赫赫有名的探长平息他心头之恨和惊讶。希特探长为人和蔼可亲，是有名的模范丈夫和热爱儿女的父亲；他受到大家的信任，他的工作部门也器重他，他的脾气就更好了，所以他对在这个房间里办公的几任副总监都很友好。他在本部任职期间，前后经历过三位副总监。第一位有些军人气派，态度嘛也有些生硬；他红光满面，眉毛煞白，性情暴躁，但再好侍候也没有了。达到退休年龄他就离开了。第二位是一位绅士，他有自知之明，也体谅别人的难处，辞职后在英国本土之外就任较高的职位，由于希特探长立下了功劳，他沾光得到了勋章。在他手下干工作令人感到自豪而愉快。第三位一开始就令人感到是一匹实力不明的“黑马”，一眨眼十八个月过去了，部里的人觉得他还是一匹“黑马”；实力莫测高深。总的说来，希特探长认为这个人基本上无害——长相有些怪但是不会害人。现在他正在讲话，探长毕恭毕敬地听着。探长在上司面前毕恭毕敬，这是他的本分，至于他心里怎么想的，大概还是对他的上司表示友好，给一些面子的。

“米凯利斯从伦敦搬到乡间去住，向你们报告过吗？”

“报告了，先生，他报告了。”

“他在那里可能干了些什么呢？”副总监继续问道，其实他对这一点是十分清楚的。米凯利斯住在一所有四个房间的小农舍

里，房顶上的瓦片长满了青苔。在楼上一间房里，肥胖的身躯好不容易才坐进一把古老的木扶手椅。椅子太小了，他坐在里面不大舒服。他面前是一张虫蛀了的橡木桌子，他的手战抖着，歪歪斜斜、日以继夜地写他的《囚徒自传》。他要把这本书写成人类历史的《启示录》。小农舍只有四个房间，狭窄、闭塞、孤独的环境，倒使他有希望得到灵感。这里的生活跟监狱里一样，不过在这里绝不会受到干扰。当年他在监狱里根据暴虐的规定不是要按时到露天地里去做体操吗？那是多么讨嫌呀。可是现在呢，他真不知道太阳是否还普照大地。为了写作他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一滴滴的汗水从眉毛滴了下来。他满腔热情，兴致勃勃地继续写下去。从事写作使他的内心生活得到解放，让灵魂恣意在广大世界上遨游。尽管他虚荣自负，但确乎是满腔热情（在先有一位出版商答应付给他五百英镑的稿酬，激起了他写作的劲头），他的热情仿佛是天生的、神圣的。

"当然，最好是得到确切的情报喽。"副总监不大老实，偏偏要这样说。

副总监如此犹豫不决，希特探长不由感到怒火中烧，于是说道：米凯利斯一住进新居，郡警察局就接到通知要监视他的活动，因此只要几个小时就可以接到一份详细的报告。要给警察局长发一封电报——

他话虽说得不快，心里却在掂量着可能引起的后果。从他微微皱着的眉头就可以看出他是在盘算着。就在这时副总监问了一句话打断了他的思绪。

"这封电报你已经发了吧？"

"没有，先生，"他回答说，仿佛吃了一惊。

副总监突然伸开交叉着的两腿。他动作敏捷，恰与他转弯抹角地提出一个问题时那种漫不经心的态度形成对比。

“你是不是认为，米凯利斯在这次炸弹案中跟配制炸弹有些瓜葛呢？”

探长装做在沉思的样子。

“这我还说不上。现在也没有必要这样说。他结交的那些人都是危险分子。他假释在外还不到一年，就当选为红色委员会的代表。我想，这是他们对他表示赞赏。”

探长笑了一声，有点气愤也带点轻蔑。对于米凯利斯这样的人用不着谨小慎微，顾虑重重，这样对待他是错误的，甚至是犯罪。两年前米凯利斯被交保释放，有一些感情用事的新闻记者撰写专稿对他大加吹捧，使他名噪一时。他出名以后却对警方怀恨在心。因此只要有一点点嫌疑，逮捕这个人就是完全合法的。关于这一点，他以前的两位上司看一眼就明白；可是现在这位上司，却坐在那里不置可否，就像在做梦。逮捕米凯利斯是合法的、有利的，同时逮捕他还解决了希特探长一项小小的个人困难。这个困难多少使探长为难，它关系到他的名誉，他的舒适的生活，甚至关系到他能否有效地完成他的职责。即使米凯利斯对这次暴行了解一些内情，探长也知道他了解的并不太多。事实上也正是这样。探长知道得很清楚，米凯利斯所了解的要比他想到的某些人少得多。但是在他看来逮捕这些人是不明智的；同时也是更为复杂的。光明正大的原则并不能保护米凯利斯，他本来是一个囚犯嘛。不利用法律上的方便，那倒是愚蠢的；而原来感情用事写文章吹捧他的新闻记者，现在却又要慷慨激昂地写文章把他摔倒在地了。

希特探长满怀信心地估计到，前途是乐观的，他个人一定能够获胜。作为一个结过婚的普通公民，他感到在他的心灵深处埋藏着的一股强烈怨恨，这时迸发了出来。他怨恨他为形势所迫，不得不去阻止“教授”将要采取的暴力手段，他跟“教授”在小

巷偶然相遇更使他添了几分怨恨。那次邂逅并没有使希特探长感到优越,正相反,一般警察人员跟罪犯交往随随便便,优越感油然而生,玩弄权术的虚荣心得到满足,而凭借权势,欺压普通老百姓的那种气焰却也受到赞扬。

这位地道的无政府主义者并没有被希特探长引为同类。他简直不能让人忍受——他是一条没有人敢理会的疯狗。希特探长并不怕他;正相反,他有朝一日能胜过他。但是他的打算一直还没有能够实现;他想在他有生之年光明正大地有理而有效地依法逮捕他。目前还不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时候。时候不到有种种原因,有个人原因,也有公众的原因。希特探长有着强烈的感情,他认为这个事件太阴晦,太难理出一个头绪来,如果不顾一切蛮干下去,天晓得会得出什么样的结果。倒不如先调查一下米凯利斯,旁敲侧击也许更为奏效。于是他又点了米凯利斯的名,到底爆炸案跟他有什么关系,他说:

"炸弹。是啊,我说不上是什么东西爆炸了。我们可能永远弄不明白。但是米凯利斯跟这个事件有某种联系倒是清楚的,这个我们不用花很大力气就能弄明白的。"

他脸上显露出严肃、傲慢而又冷漠的神色,比较有良心的盗窃犯是非常熟悉而同时又非常惧怕这种神色的。希特探长可以说是一个男子汉,他并不把笑容挂在嘴边。但是他内心里却是满意的,因为副总监处于被动,对他所陈述的情况无法辩驳。最后副总监不得已,只好嗫嚅地说道:

"你真的认为需要沿着这个方向进行吗?"

"是的,先生。"

"你确信要这样做吗?"

"是的,先生。我们应该沿着这条线索追查下去,没错。"

副总监忽然把支在下巴下面的那只手挪开。你看他那懒洋

洋的样子，突然来了这么一下子，手从下巴下抽走，他的全身似乎就要瘫痪了似的。不过正相反，他不但没有瘫痪，反而警惕地坐了起来。他就坐在大写字台的后面，手落下来拍打着写字台，发出了嘣的一声响。

“到现在为止你脑子里在想些什么，我倒想知道知道。”

“我脑子里在想什么?”探长慢条斯理地说。

“对。在你到这个房间里来以前，你想了些什么——你明白吗?”

探长觉得全身发热，贴身衣服下有一股热风，很不舒服。他以前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令人难以置信。

“当然，”他再三斟酌字句，尽可能把话说得慎重些，“不该打扰犯人米凯利斯，也许还有什么别的理由，不过我不大清楚。也许我不去发动全郡警察追踪他就对了。”

他这番话吞吞吐吐地讲了很长时间，副总监一直在全神贯注地听着，他尽量忍耐，他的耐性可真了不起呀。但是听他把话说完以后副总监却毫不迟疑地给以反驳。

“据我所知，并没有什么理由。得了，探长，你跟我耍手腕可是非常不应该的呀——非常不应该。而且你知道，这是不公正的。你不应该让我猜哑谜。说真的，我很感到惊奇。”

他停顿了一下，接着又平静地补充说：“我用不着跟你说，我们这次只是随便谈谈。”

这番话远远不能使探长平静下来，他像一位被出卖了的走钢丝演员，遏制不住心头怒火。这位演员因受到信任而感到骄傲，班主向他提出保证说摇动钢丝并不是蓄意要跌断他的脖颈，不过是一时冒失。他听了以后大为恼火。谁还怕死不成！担任副总监的人这个来了那个去，可以更换。但是一位受人尊敬的探长在办公室里却不是临时摆设。他并不害怕要落个头断颈折

的下场。不过,他的表演给毁了,却使他发怒。还有什么更能使他发怒的呢。思想因人而异,这时希特探长的思想预兆不祥而又咄咄逼人。"喂,朋友,"他自言自语,一双溜溜转的圆眼睛紧紧盯着副总监的脸——"你在这个职位上要干些什么,你不清楚;那你在这个职位上的日子也不会很久了,我敢打赌。"

副总监仿佛要作出回答,嘴唇边浮现出一丝和蔼而又阴暗的微笑。当他坚持要再晃动一下钢丝,让探长站不稳的时候,他的态度既随便而又像煞有介事。

"探长,咱们还是谈谈在现场发现的线索吧,"他说。

"这个笨蛋怎么能干这份工作呢,他干不久了,"希特探长还在预料将来会发生什么事。但是他又想到:他的上司即使马上就要"下台"也还有时间夺门而出狠狠地踢断他的一位僚属的胫骨。他像一只妖怪,还是瞪着两只目光足以致人于死的眼睛,牢牢盯住对方,丝毫没有缓和一下,冷漠无情地说:

"先生,我们就要谈到我调查的情况了。"

"好。啊,你从那儿带回来了一些什么证据呀?"

希特探长早已经下了决心要从钢丝上跳下来,跳下来以后他觉得心情沉重,只好直言不讳。

"我带回来了一个地址,"他说着从上衣袋里不慌不忙地掏出了一块烧焦了的深蓝色布块。"这是那个被炸得粉身碎骨的人穿的大衣上的。当然,大衣可能不是他的,甚至可能是偷来的。但是你仔细观察一下,那就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了。"

探长走到桌子跟前,小心翼翼地把那蓝色的破布块平铺在桌上。这块布是他在停尸房从血肉模糊的一堆里拣出来的,因为有时衣领下有裁缝的姓名,所以他才注意到这块蓝布。虽然通常没有多大用处,但是也……他只是想找到一点有用的东西,他的确没有料到会发现——在衣领下面他并没有找到什么,而

是在翻领的背面细心地缝上去的——那是一块四方布块，上面竟然有用不褪色墨水写上去的一个地址。

探长把平放在布条上的那只手收了回来。

“这是我趁人不备带回来的，”他说，“我认为这样最好。如果需要，我随时都可以拿出来。”

坐在扶手椅里的副总监听到这话，抬了一抬身子，把桌子上的那块布往自己跟前一拉，默不做声地坐在那儿看着。在一块比卷烟卷用的纸稍大的白布上只有“三十二号”和“布列特大街”这几个词是用不褪色墨水写的。他真感到惊异。

“他干吗要带着标签到处跑呢，这可不好理解，”他抬起头来看着希特探长说。“这件事可真怪。”

“我在一家酒店的吸烟室里遇到过一位老年绅士，他每一件上衣都缝上布块，上面写着他的姓名住址，以防万一他到处跑时出事或者猝然发病，”探长说。“他自称八十四岁了，可是看起来不像。他告诉我他害怕突然丧失记忆，就像他在报纸上读到的那样。”

副总监想知道布列特大街三十二号是什么意思。他提出的问题切断了探长对往事的回忆。副总监并不光明正大，而是诡计多端，把探长逼得走投无路，不得不选择了开诚布公直言不讳的道路。他深信知道得太多对于他的工作部门并没有好处，然而他对事业忠心耿耿，也知道小心谨慎、保守机密关系到公众的利益。如果副总监想蓄意渎职，错误地处置这件事，当然没有什么力量可以阻止他。然而在他看来，他现在没有理由表示乐观。所以他简明扼要地回答说：

“是一家商店，先生。”

副总监低头看着又脏又破的蓝布块，希望得到更多的情报，但是没有什么反应。他就慢条斯理地提出了一系列问题。这样

他就把维尔洛克先生做什么生意，他的相貌，最后还有他的姓名都弄清楚了。他停了一下，抬起头来，看见探长脸上显得有些生气。他们面对面看着，半天不说话。

“当然，我们部里没有这个人的档案。”探长说。

“我的前任中是否有人了解你现在说的事况？”副总监问道。他又把两肘支在桌子上，把抱在一块儿的双手举到面前，仿佛要祈祷似的，不过他眼神里却没有虔诚的宗教感情。

“不了解，先生；没有人知道。用这种人的目的究竟是什么呢？这种人是不能让他公开露面干一些体面事的。我知道他是谁，只要可以公开利用，我就利用他，这就足够了。”

“你认为了解这种秘密跟你现在的职位相称吗？”

“完全相称，先生。我认为知道这些事是十分应该的。我不揣冒昧告诉你，先生，正因为如此我才能有今日——我才被看成是一名干员。这是我的私事。在法国警察界我个人有位朋友；他曾向我暗示这家伙是某大使馆雇用的间谍。私人友谊，私人情报，也只有私人能利用友谊和情报——我是这么看的。”

副总监忖量着：这位著名探长心里在想什么，他的下巴也随着摆动，这是因为在他这一行里他自己觉得是数得着的能人；想到这里，他的下巴就不住地摆动。他的思想也就在下巴上表现出来。副总监不再想这想那了。他泰然自若地说了声“原来是这样”，就结束了这个话题。然后他又用交叉在一起的一双手支着下巴说道：

“好——如果你愿意，咱们可以密谈一次嘛——你跟这位大使馆的间谍秘密接触有多久了？”

探长回答这个问题的方式也够秘密的了。这是他的机密，他说得也机密，简直令人听不清楚他说的话究竟是什么。

“那是很久以前了，那时谁也没有想到你会到我们这儿来担

任要职呢。”

下面的几段所谓公开言论就清楚明白多了。

“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见到他是在七年多点以前。当时皇帝和皇后陛下正在这里访问。我奉命负责安排一切接待事宜。当时的大使是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这位年老的绅士十分急躁而脆弱。有一天晚上,也就是伦敦市政厅欢迎王室访问举行盛宴前三天的那个晚上,他派人来跟我说他要见我一下。我正在楼下,要送两位殿下和大法官去看歌剧,马车停在门前。我立即上楼,发现男爵搓着一双手在卧室里踱来踱去,非常苦恼,令人觉得可怜。他告诉我,他完全相信我们的警察,相信我有能力,可是他那儿有一个刚从巴黎来的人,他的情报是绝对可信的。男爵要我听听那人要说些什么。他立即把我送进隔壁的一间盥洗室,我看见一个身材魁梧的汉子,穿一件厚实的大衣,一只手拿着礼帽和手杖,独自坐在一把椅子上。男爵用法语对他说:‘说吧,我的朋友。’那间房子的灯光暗淡。我跟他谈了大约有五分钟。他说给我听的那个消息确乎耸人听闻。而后男爵忐忑不安地把我拉到一边把他吹捧了一番,等到我转过身来的时候,那家伙却早已溜掉,像鬼一样地消失了。我想他是顺着后楼梯跑到楼下偷偷溜走的。我没有时间追他,因为我还要跟着大使匆忙走下楼梯去看看那些要去看歌剧的人是不是已经安全地离开了。然而那天夜晚我是根据他所提供的情报行事的。不管情报是不是正确,当时情势确实很严重。很可能就是这份情报使我们在外国皇室代表访问首都的那天没有遇到麻烦。

“过了些时候,我被提升为探长,又过了一个月光景,一个魁梧而粗壮的大汉引起了我的注意,当时我想以前在什么地方见过这人。这时他正匆匆忙忙从河滨马路的一家珠宝店里走出来。我跟在他后面走着,沿着一条马路向查宁克罗斯路口走去。

我在路口看到街那边有我们的一位侦探。我招手叫他过来，并把那大汉指给他看，指示他这两天要监视那人的活动，然后向我报告他监视的情况。但是第二天下午，我属下的那位侦探就来向我报告说，那家伙就在我遇见他的当天上午十一点半，跟房东的女儿办了登记手续结婚了。之后他就带她到马加特[1] 去住了一个星期。我们的人还亲眼看见他们把行李放在马车顶上。有一个提包上面还贴着几张巴黎的旅馆的标签，已经是很旧的了。不知怎的，我心里总放不下这家伙。就在我又到巴黎去出差的时候，我跟在巴黎的一位警察朋友谈到了这家伙。我的朋友说，‘从你说的情况来看，我想你说的一定是革命红色委员会的那位赫赫有名的帮凶和密探。他说他生在英国。我们想他给驻伦敦的一个外国大使馆当间谍已经有好几个年头了。’这唤起了我的记忆。他就是我在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盥洗间看到的坐在椅子上的那家伙，尽管他无影无踪地消失了，在我还是记忆犹新。我跟我的朋友说，他说得对。我看他就是个间谍。后来我的朋友不惮烦地把那个家伙的全部记录为我搜集起来。我想一切可以得到的情报我都应该知道；但是我想你现在并不想了解他的经历吧，先生？”

副总监摇了摇用手捧着的头。“这个人很有用，他跟你交往的这一段历史最重要了。”他说着，慢慢闭上他那一双疲惫的、深陷的眼睛；过了一会儿他很快地睁开了眼，目光炯炯，精神振作起来了。

“我们来往与公事毫无关系，”探长痛苦地说道，“一天晚上我走进了他的商店，告诉他我是谁，并且提醒他我们见过一次面。他却连抬抬眉毛都没有。他说他结婚了，安了个家；他惟一

[1] 英国海港与避暑地。

的要求就是不要干涉他做小生意。我当即答应了他，只要他不干坏事，警察不会找他的麻烦。我的许诺对他说来是有分量的，因为只要我们通知海关人员，从巴黎和布鲁塞尔寄给他的一些包裹就得在多佛[1] 打开受到检查，那些玩意儿肯定是会被没收的，说不定还要提起公诉。"

"他干的这一行可真是朝不保夕，"副总监低声说，"他为什么要干这一行呢？"

探长轻蔑地抬了抬眼皮，不动声色。

"他很可能跟经营这类商品的什么人有联系——有朋友在大陆上吧。他们大概是气味相投。他也是一个懒虫——他们这些人都一样。"

"你保护他，又能得到什么好处呢？"

探长并不想夸大维尔洛克先生的用处。

"除了对我以外，他对任何人来说都没有多大用处。你必须事先了解许多情况才能利用这样一个人。他给我一些暗示只有我懂。我需要什么线索，也只有他能够向我提供。"

探长忽然深思熟虑起来；副总监差点儿笑了，因为这时他忽然想到希特探长名声很大，而这竟要归功于间谍维尔洛克。

"我们特别刑事部经常采用的一种比较有用的方法，就是在查宁克罗斯火车站和维多利亚火车站执勤的人员都受命留意观察同维尔洛克接触的每一个人。他经常和新来伦敦的人们接头。以后他们在伦敦混熟，他也知道他们的踪迹。好像有人分派他履行这项任务似的。我急于知道什么人住在什么地方，我总可以从他那里打听到。当然，我知道怎样处理我们的关系。最近两年，我看见他跟别人讲话只有三次。我丢给他一张不签

---

① 英国海港。

名的便条,他也用同样方式把回信寄到我的寓所。”

副总监几乎令人看不出来,不时点一下头。探长又说,他认为维尔洛克先生并没有得到革命国际理事会头面人物的深切信任,不过一般说来他们还是相信他的,这是毫无疑问的。“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我有理由认为可能会发生什么问题,”他最后说,“我觉得他总可以告诉我一些值得注意的事情。”

副总监听完了他的话后,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

“这一次他让你失望了。”

“我也没有从别的方面听到什么风声呀,”希特探长辩驳说。“我没有向他请教,所以他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他不是我手下的人。他也不从我们这儿领取津贴。”

“他不是你们的人,”副总监低声说。“他是外国政府雇佣的间谍。我们是不能向他说真话的。”

“我干工作必须用我自己的办法。”探长郑重声明说。“到时候我是要跟魔鬼打交道的,我要承担责任。有些事情是不便公开宣布让大家知道的。”

“你的所谓保密是不是要把你的上司也蒙在鼓里。这样做未免太过分了吧。他是靠开商店来养活自己吗?”

“你说谁——是维尔洛克吗? 噢,是的。他依靠商店来养活自己。我想他岳母也跟他们住在一起。”

“那幢房子有人监视着吗?”

“啊,亲爱的,没有。监视也没有用。到他那儿去的人是有人监视的。不过我的意见是:他对这件事可能一无所知。”

“这你怎么解释呢?”副总监向摆在他面前的桌子上放着的那块破布点了点头。

“我根本不做解释,先生。这是说不清楚的。就我所知,这是不好解释的。”探长的名誉有如建立在磐石之上,是不会动摇

的，因此他敢于这样坦率地承认自己无法解释。“反正现在我不好解释。不过，我认为跟这个事件关系最深的竟是米凯利斯。”

“你是这样认为吗?”

“是的，先生;因为别的人我都可以担保，他们没有参加这件事。”

“据说还有一个人从公园逃走了，你也能替他担保吗?”

“我想他这会儿已经是远走高飞了。”探长发表意见说。

副总监恶狠狠地看着他，忽然站了起来，似乎已经下定决心要采取什么行动。其实呢，对于这个迷人案件，他早无能为力了。接着探长听见他的上司命令他暂时走开，明天一大早再来，以便进一步磋商案件。探长听了这话，脸上的神色真叫人摸不透，他二话没说就迈步走出了房间。

不管副总监的计划是怎样的，他的计划跟他在办公室里的工作毫不相干，因为这工作范围有限而且明显地脱离现实，因此在他生活中是个累赘。他的计划跟办公室工作不会有什么关系。不然，就没法解释副总监为什么会喜形于色了。他刚刚把探长打发走，就感情冲动起来到处找帽子，戴上帽子以后又坐下来把这件事重新全面考虑了一遍。但是他既然已经下定决心，也就无需乎考虑很久了。希特探长在回家的路上还没走多远的时候，他也离开了这座大楼。

第　七　章

副总监正沿着一条小巷走着，小巷又窄又短，像一条潮湿、泥泞的壕沟;他走出小巷穿过一条非常宽阔的大街，走进一座政府大厦，请一位大人物的年轻的、没有报酬的名誉私人秘书安排

他跟大人物谈一次话。

这位白净的年轻人胡须刮得光光的，头发中分，神气很像一位胖乎乎的、整洁的中学生。他听到副总监提出的请求，却报以怀疑的眼光，屏着气回答说：

"他会见你吗？这我可不知道。一小时以前，他从下议院走出来就去找常务次官谈话了，现在他就要回来。本来他可以请他来谈谈的；不过我想他走去找次官是为了锻炼身体，活动一下。这次会议开会期间，他只能花这点时间来活动活动。我不是发牢骚；我倒喜欢这样的漫步。我扶着他，他靠在我的胳膊上，嘴连张也不张一下。不过，我说，他是精疲力尽了，而且现在情绪也不太好。"

"我来是为了处理格林威治事件的。"

"啾！我说呢！他对你们的人非常不满。不过如果您一定要见他，让我去看看。"

"我是要见他。真麻烦你啦。"副总监说。

这位不领报酬的秘书对这位客人的勇气表示钦佩。他镇定下来，摆出一副天真无邪的样子，打开一扇通向内室的门，就像一个彬彬有礼、受到特别照顾的孩子，满怀信心地走了进去。过了一会儿他又在门口露面，只向副总监点点头，副总监就走进了那扇为了他而敞开的门，在一间宽敞的房间里跟那位大人物见面了。

那位大人物身材高大，有一张煞白的、令人看了不愉快的下宽上窄的脸，因为是双下巴，颧骨就显得很宽，何况满腮都是灰不溜丢的络腮胡子，看起来活像一只大鸭蛋。这样一来，大人物就像一个正在增长的膨胀的人，在裁缝的眼里那就更糟糕了，把黑上衣的纽扣扣紧，中间就现出几道皱褶，更加使人感到纽扣太紧，他的衣服束在身上已经不能再紧了。他头很大，脖子粗，鹰

鼻鹞眼，耷拉着下眼皮，衬着苍白的脸蛋，虎视眈眈，的确令人望而生畏。长桌子的一端放着一顶闪闪发光的大礼帽，还有一副旧手套，礼帽和手套他随时都可以戴在头上和手上，也显得很大。

他穿着一双大皮靴站在壁炉边的地毯上，一句问候的话也没有。

"我倒想知道这是否又是一系列的爆炸事件的开始。"他立即用深沉而平静的声音问道。"甭详细讲了。我没有时间听。"

副总监在魁梧粗壮的大人物面前，不免显得瘦弱纤细，像一根芦苇在对一棵橡树讲话一样。说实在的，这个人家谱世系连绵不断，长达几个世纪，他的家族历史甚至超过这个国家最古老的橡树的年龄。

"不，不会的。我可以向你保证这一事件决不会引起一系列爆炸事件。"

"是啊。不过你不觉得你在那儿提出的保证，"大人物说着轻蔑地把手一挥，指着一扇从那儿可以看到大街的窗户，"只不过是让国务大臣出丑罢了。还不到一个月以前吧，人家就在这间房子里告诉我肯定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副总监冷静地往窗子那边瞥了一眼。

"你是不是可以让我讲几句，埃塞里德爵士，迄今为止我还没有机会向你提出过保证呀。"

埃塞里德爵士那一双高傲的眼睛俯视着，目光集中在副总监身上。

"说真的，"他以深沉而柔和的声调坦白承认说，"我已经派人去把希特找来。你新担任这个职务还没有经验。你在那儿干得怎么样？"

"我相信我每天都学到一些东西。"

"那是当然了,那是当然。我希望你干下去,不断取得进步。"

"谢谢你,埃塞里德爵士。我今天就学到了一些东西,确切地说就在这一个来小时里我的确学到了不少东西。这个事件很不简单,无政府主义暴行经常发生,但像这样的事却没有见过。我们进行了深入调查,我们还是认为这是史无前例的。因此我才到这里来了。"

大人物两手叉腰,手背摆在腰间。

"很好。说下去。不过不要讲细节,不用给我讲细节。"

"我不会唠唠叨叨叫你讨厌的,埃塞里德爵士。"副总监说。他镇定自若,很有把握似的。他说话的时候,大人物背后的那座大钟足足走了七分钟,那座笨重的庞然大物,跟黑色大理石壁炉一个颜色,字盘上刻着旋涡形的罗马数字,嘀嗒嘀嗒的像驱鬼一样送走了转瞬即逝的时间。他谨慎小心,如实地叙述每个细节;他以插话的方式侃侃而谈,令人听了感到舒畅愉快。大人物一声不吭,听得出神,毫无要打断他的话的意思,就仿佛是一座雕像,很像他的祖先,只不过是脱下了十字军东征时的铠甲,穿上了一件并不合身的大礼服而已。副总监觉得自己好像海阔天空地谈了一个小时。不过他还是不慌不忙,讲够了就进行总结,戛然而止。他的结论实际上是重复了他在先讲的话,果断而明快,埃塞里德爵士听了又惊又喜。

"这个事件的背后就我们所知情况有些不同寻常,是非常重要的,需要特别对待。"

埃塞里德爵士说话口气更加深沉了,充满自信。

"我想也是如此,这件事涉及一个大国的大使!"

"啊,还牵涉到一位大使!"副总监吃惊地说。他身材瘦削但挺得笔直,脸上露出一丝微笑。"我竟然要过问这样的事情,可

真太愚蠢了。绝对没有必要去管这个呀,因为我即使猜对了,管他是大使还是门房呢,还不都是些琐碎的小事。”

埃塞里德爵士张开他的血盆大口,鹰爪鼻仿佛长着眼睛急于要向内窥视;就从这血盆大口里传来了隆隆的雷声,仿佛远处有一架风琴弹出了轻蔑而愤怒的调子。

“不行! 这些人太无法无天了。他们把克里木－鞑靼人①的那一套手法搬到这里来究竟用意何在? 土耳其人也比他们文明一些。”

“埃塞里德爵士,你忘记了;严格地讲,我们到目前为止还不能肯定。”

“我并没有忘记! 不过请你说得明确一些,说得简短一些,好吗?”

“干这件事的人真是胆大妄为,特别令人感到幼稚可笑。”

“简直是无知顽童胡作非为,我们是不能容忍的。”大人物气急败坏地说。他两眼朝下傲慢地恶狠狠地瞅着副总监踩在地毯上的两只脚。“他们干出了这样的事,一定要受到严厉谴责,我们对此必须严加申斥……你看呢,你简单说一下,好不好? 不需要讲细节。”

“是的,埃塞里德爵士。原则上,我认为:间谍的存在不能容忍,利用间谍消灭罪恶却有危险产生更多的罪行。实际上密探制造假情报早已是司空见惯的事。在采取政治行动和革命行动时,固然部分要取决于使用暴力,而职业侦探却有种种办法捏造事端,一方面表里不一,阴险毒辣,以假乱真,另一方面又制造恐慌,仓促立法,煽起仇杀。不管怎样,世界上的事未必完美。”

---

① 萨克雷的童话《玫瑰与指环》中的暴君。他统治着克里木－鞑靼人,即十三世纪时侵略欧洲的鞑靼部落。

说话声音深沉的那个人仍然站在炉前地毯上挓挲着两肘纹丝不动。他急促地说道：

“请您说得明白一些。”

“是的，埃塞里德爵士——世界上的事总是有缺陷的。我一想到这件事的特殊性，就认为应该采取秘密手段加以处理，因此我就贸贸然到这里来了。”

“说得对，”大人物表示赞成，得意扬扬地低头看了一眼，他的双下巴就更为突出了。“我感到高兴的是，你们部门居然有人有时也认为国务大臣是信得过的。”

副总监脸上露出一丝笑容，显然他也感到高兴。

“的确我也在考虑，在现阶段让别人替代一下希特的工作——也许好办些。”

“什么！替代希特？他是个笨蛋——呃？”大人物吃惊地叫了起来，很明显他生气了。

“埃塞里德爵士，请您不要误解我的话，那是不公平的。”

“那又是什么呢？不是聪明过分了吗？”

“他既不糊涂也不聪明过分——至少不是通常如此。我进行推测的一切根据都是由他提供的。我只发现了一件事，那就是他一直在私下里利用那个人。这谁又能责备他呢？他是警察界的老手。他实际上告诉我：他必须利用工具才能进行工作，这是理所当然的，但是我想这工具应当属于特别刑事部全体人员，而不应该是希特探长的私人财产。我认为我们特刑部的职责应该包括消灭间谍。但是希特探长是本部门的老手。我这样干，他会指控我颠倒是非和诋毁本部门工作。他会挖苦我们，说我们保护一些罪行累累的革命党人。实际上他就是这样想的。”

“是啊。可是你这是什么意思？”

“首先，我的意思是说，不能把任何暴行——损害别人的财

产和害人性命——都说成是无政府主义或者是什么别的，比如说，是什么罪恶昭彰的流氓行为。人们听了这话也不会感到畅快。我想，流氓行为是司空见惯的事，发生这种事要比我们设想的频繁得多。其次，某些外国政府竟敢雇用这样一些人在我们眼皮底下活动，他们显然在一定程度上破坏了我们有效的警戒。这样一个间谍活动起来要比最大胆的阴谋家还要胆大。他们这一行业不受任何约束。他们没有任何信仰，他们无法无天。第三，至于那些混在革命团体中的间谍，他们飘忽不定。因为他们在此间受到庇护，所以我们受到了谴责。不久以前，你接收了希特探长的保证，他保证他们不会闹事。他提出保证不是没有根据的，然而还是发生了这一事件。我之所以敢于称它是一个偶然事件，是因为这一事件是孤立的，跟任何阴谋诡计没有什么关联。正是那些使希特探长惊骇感到迷惑的特殊案情使我认识到这一事件的性质。埃塞里德爵士，我可没有啰啰嗦嗦地讲些细节呀！”

爵士站在炉前地毯上全神贯注地听着。

“不错。你要尽量简明扼要。”

副总监毕恭毕敬、装模作样，表明他是在着意想简明扼要。

“这件事干得十分愚蠢，因此我就有希望能深入幕后，终于会弄清楚这并不仅仅是个人想入非非，而毫无疑问是经过周密策划的。肇事者仿佛是由别人领着到达现场的，而后在忙乱中却为他的同伴所抛弃，让他去自行其是。这样可以推知，这人来自国外，此行目的就是要干出无法无天的事来。同时你也不能不作出这样的结论：他的英文程度很差，恐怕连问路都不会，不然你就只能说他是一个又聋又哑的哑巴。我现在倒想知道——不过说三道四又有什么用呢。显然是发生了什么意外，他才丧了命的。这并不是什么异常事件；但是有一件不引人注目的事

却有些异常:他衣服上的地址,也是偶然发现的呀。衣服上还有地址更加令人难以置信。为什么衣服上有地址呢,如果把这点解释清楚,就必然会弄清楚这件事的究竟。我不打算再让希特继续搞这个案件了,我要亲自出马弄清案情。——我或许要按照衣服上标明的地址去考察一番。那地址是布列特大街的一家商店,是一位间谍开的,他会说出这是怎么一回事的。他原来是某个大国驻英大使雇用的间谍,——已故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依为左右手的心腹。"

副总监停了一下,接着补充说:"这些人都是十足的坏蛋。"站在壁炉前地毯上的那个大人物为了抬起眼睛来看看讲话的人的脸,慢慢仰起头来,神色更加傲慢了。

"为什么不把这件事交给希特去办呢?"

"因为他是我们部门的老人呀。他们办事有他们自己的行动准则。在他看来,那不是我管的事。只要在现场调查过程中找到一点点的证据,他就尽量把罪行归罪于许多位有名的无政府主义者;他认为这是他的本分。而我呢,他却会说,是在一心为他们申辩,企图证明他们是无辜的。这件事非常暧昧,我向您汇报,尽量说的清楚明白,细节就不多讲了。"

"他会这样干吗,我想不会吧?"埃塞里德爵士头抬得高高的,傲慢地低声说。

"恐怕他是会这样干的。一涉及到无政府主义者,他就义愤填膺,深恶痛绝,这是您或者我不可能想象到的。他是一位杰出的公仆。我们不要对他这样忠诚可靠的人施加压力。那不太过分了吗?如果那样,我们就会犯错误。此外,我要求有权自由处理经管的事务,如果您允许希特自由处理他的事务,认为这样比较恰当,那么我要求有更大的自由处理我负责的事务。我丝毫也没有想到要开脱维尔洛克。这样快就找上门去,说他和什么

事有牵连,不管这件事是什么事,他都会感到吃惊的。吓他一下并不难。但是我们的真正目的却是弄清楚他背后的秘密。我要求你能保证他人身安全,我认为这样做是必要的。"

"当然可以,"站在壁炉前的地毯上的大人物说。"你想办法尽量去查明真相吧;用你自己的方法去弄清楚案情。"

"我马上进行调查,今天晚上就开始。"副总监说。

埃塞里德爵士把一只手放在背后,拨弄着燕尾服的后襟,仰着头,凝视着他。

"今天晚上,我们开会要开得很晚,"他说。"如果我们还在开会,就把你的发现带到下议院来。我要告诉都德尔斯招呼你。他会把你带到我的房间来的。"

看来还很年轻,亲戚多,交游广的私人秘书,大家都对他抱有希望:认为他有朝一日总会高踞于众人之上。同时,在他有空便去走动走动,使之生色不少的交际场所也喜欢叫他的绰号,管他叫做都德尔斯。埃塞里德爵士每天,特别是在吃早饭的时候,经常听见妻女把这个绰号挂在嘴上,日久天长也就一本正经地以这个绰号称呼他了。

副总监听了这话又惊又喜,十分高兴。

"我一定要把我所发现的证据请下议院明察。幸好你有时间处理这案件——"

"我没有时间,"大人物打断了他的话。"不过我要在下院见你。现在我没有时间——是你自己到下院去吗?"

"是的,埃塞里德爵士。我想我自己去一趟那是最好不过了。"

大人物头仰得更高了,因为他还想看到副总监的脸就不得不眯缝起眼睛,说:

"哼。哈哈!你打算怎么去呢——你要乔装打扮一下吗?"

“用不着乔装打扮呀。当然,我要换换衣服。”

“那是当然了,”大人物说,他心不在焉然而又十分高傲。他慢慢地转了一下头,从肩头上高傲地斜睖了一眼身后的大理石大钟。它在嘀嗒响着,发出微弱的声响,却不晓得镀金的时针和分针已经偷偷地移动了不下二十五分钟。

副总监看不见大理石钟上的时针,在这沉默的一刹那间有些显得紧张。但是大人物转过脸来,脸上表情十分平静,并没有不高兴。

“很好,”他说。停顿了一下,好像有意识要对办公厅里的大钟表示蔑视一样。“不过,究竟是什么使你要在这方面采取行动呢?”

“我一向就是这样想的,”副总监正要说下去,大人物却继续问了下去。

“啊,是的!你一直是那样想的。这是自然。不过你最初的直接动机又是什么呢?”

“这叫我说什么呢,埃塞里德爵士。新官遇到了老问题,总反对用老办法解决;渴望直接了解案情;总有些不耐烦。我像一匹老马,还在拉车,但是马具却不是原来的了。有一两处细皮嫩肉的地方我总觉得磨得疼。”

“我希望你工作顺利,”大人物亲切地伸出一只软绵绵的大手,然而这只手又大又壮就像是一位发迹的农夫的手。副总监跟他握了手然后退了出来。

在外面,都德尔斯靠在一张桌子边上等待着。他一看见副总监就走上前去迎接他。年轻人克制了一些,态度不像以前那样轻松了。

“喂,谈得满意吧?”他装腔作势地问道。

“非常满意。我将永远感激您,”副总监回答说,脸上却毫无

表情。跟秘书比起来他显得无精打采，因为秘书尽管严肃，却随时准备露出笑容，甚至有时还准备发出爽朗的笑声。

“那好呀。不过，说正经的，他提出了渔业国有化的方案遭到攻击的时候，他是多么恼火呀，那你可真想象不到。他们管他这个方案叫做社会革命的开始。当然这是一项革命措施。不过那些人也太不讲面子了。他们竟然对他进行人身攻击——”

“我读过报纸的报道。”副总监说。

“你说可恶不可恶？你可想不到每天他要做多少事。他总是一个人自己干。仿佛把这些关于渔业的事委托什么人去干就不行似的。”

“我这小事一件却花了他半个小时，叫他老人家费神。”副总监突然插嘴说。

“小事一件！你说的挺有意思。但是我感到遗憾的是当时你没有躲开。这场争论使他费尽心机，他差不多是精疲力尽了。我们一路走来，他把身子倚靠在我的胳膊上，我就知道他累坏了。喂，还有，他走在街上就没有危险吗？今天下午马林斯把他的人开到街上去了。每一根路灯柱旁都有一位警察在站岗。从这儿到宫殿院，显然我们遇见的每两个人中就有一个探子。他一到那儿马上就会心神不安。啊，我说，这些外国恶棍该不会向他身上甩什么东西吧？——他们干得出来的，那可是国家的不幸。国家少了他不行呀。”

“还有你呢。他把身子靠在你的胳膊上，”副总监神志非常清醒，提醒他说。“你们俩会同归于尽的。”

“让一位年轻人的名字载入史册，这倒是一条方便之路。英国政府大臣遭到暗杀却不是一件小事。但是说真的，现在——”

“我想，如果你想载入史册，那么你就要做一番事业。说真的，除非你们操劳过度，你们俩的生命是不会有什么危险的。”

这番话惹得都德尔斯咯咯地笑了起来。

"渔业法案要不了我的命。我习惯于熬夜。"他说得轻率，但也坦率。话一出口他又后悔了，于是戴上一只手套，摆出一副政治家派头，郁郁不乐起来。"他才智过人，多么重的担子他都挑得起来。我倒是担心他神经紧张会出毛病，那一伙人为头的是那个野蛮的、骂骂咧咧的叫奇斯曼的人，太反动了。他们每天晚上都侮辱他。"

"既然他坚持要发动一场革命，那就不免会受到攻击！"副总监低声说。

"时机已经到来，他可是惟一胜任这项任务的伟大人物，"革命的都德尔斯坚决地说，在副总监沉着而冷静的目光下，都德尔斯言词激切起来了。从走廊远处传来了急促的铃声，忠心耿耿的年轻人警惕地竖起了耳朵注意地听着。"他现在要走了，"他低声叫了起来。一把抓起帽子，便离开了房间。

副总监却没有那样灵活。他从另外一个门走了出去，跨过那条大街，沿着一条小巷，快步走进了办公大楼。然后匆忙地走进了办公室。一关上门，他就用眼打量他那张办公桌。他屏着气站了一会儿，然后走到桌边，看看四周，这才坐在椅子上，摇了一下叫人铃，等人进来。

"希特探长已经走了吗？"

"是，先生。他走了有半小时了。"

他点了点头说，"好了，你去吧。"然后他就把前额上的帽子往后一推，安静地坐在那儿思忖着。希特真该死！竟然没皮没脸地悄悄把惟一物证带走。可是他这样想的时候并不抱有敌意。老资格而受到器重的官员是可以自由行动的。绣着地址的那块大衣碎片当然不可以随便乱放，他在反复思考为什么希特探长怀疑他，想了一会儿也就不想了，于是动手写了一张短信送

给他妻子，嘱咐她代向米凯利斯的女恩主表示歉意。他们夫妇已经约定当天晚上同她共进晚餐。

他走进一个挂着帘幕的凹室，里面有一个洗脸盆，一排挂衣服用的木钉，还有一个搁板架。他在里面打扮起来，穿上短上衣，戴上一顶圆顶硬礼帽，显得他那张严肃的褐色脸庞更为匀称适中。他回到了灯火辉煌的大厅，俨然像在冷静沉思着的堂·吉诃德，两眼深深地陷在眼眶里，好一个郁郁不乐的热心人，神态是那么沉着从容。他迅速地离开了一天到晚忙忙碌碌的办公室，像一个并不妨碍别人的影子。他走到街上，就像走进了一个水已经流光、黏糊糊的养鱼缸。他的四周却是阴暗潮湿。街两边的房屋墙壁湿漉漉的，街心的泥水像鬼火一样闪烁。当他从查陵克罗斯火车站旁边的一条小巷里走出来，出现在河滨大街上的时候，他就跟那儿沆瀣一气了。在这一带的夜晚可以看见一些莫名其妙的外国人出没在黑暗角落里，或许可以说他也加入了他们的行列。

他走到人行道边的一个马车停车处，等一辆车来。他那两只受过训练的老练的眼睛，在灯光阴影错杂混乱的街上，影影绰绰地认得出来是一辆双轮双座马车在缓慢地向前移动；他没有打招呼；然而马车的矮踏板顺着街道的镶边石滑了过来，到了他的脚下的时候，马车还没有停，他就熟练地闪进了车厢；他对着车厢前壁的拉板门跟车夫高声喊话，懒洋洋地坐在驾驶座上的车夫却傻了眼似的还不知道有人搭车。

马车没有走很远的路，遇到信号就突然站住了。可说不上那是什么地方，就在两根路灯柱中间，前面是一家绸布店，绸布店的一长排橱窗都拉上了铁制的波纹护窗板。搭车的乘客通过拉板活门付了一枚硬币的车费，然后下车溜走了，车夫心里七上八下的，仿佛刚才他拉的是一个古怪的幽灵。驾车人摸了摸硬

币，个儿不小，也就放心了。他尽管没念过什么书，可也用不着担心硬币放进衣袋就会变成一片枯叶①。既然他是马车夫，座位高高在上，就可以俯视他的乘客，至于他们干些什么，他不感兴趣。马车到了站，他把缰绳一扯，把车调过头来，准备再拉一趟，由此也可见他的人生哲学是什么了。

这时候，副总监已经在街犄角儿的一家意大利小餐馆里向一位招待员点菜。这家长而狭的小餐馆像一条长廊，整齐地挂着一排镜子，餐巾台布也是雪白的；对于一个肚子饿了的人说来，确乎是诱人的。餐馆里空气不流通，但是有它自己独特的气氛，馥郁诱人、华而不实的烹饪，对于饮食需求无厌的世人曲尽嘲讽之能事。在这邪恶的气氛中，副总监仔细考虑他自己的事业，仿佛更进一步失去了他的本性。他感到寂寞，感到讲究吃喝是邪恶的。但是他也感到惬意。他吃过这顿便饭付了饭钱，站起来等待找回零钱的时候，他在玻璃镜里看见自己的模样像个外国人不觉一惊。他忧郁地、好奇地看着镜子里自己的形象，忽然灵机一动，把上衣衣领朝上翻起。这样办看来很好，于是他又搓了搓两撇黑胡子，略加修饰，他的尊容就起了奇妙变化，他对这是非常满意的。"这可好了。"他想。"不过，我还要把身上弄湿一些，溅上点儿水——"

他这才意识到侍者站在他身边，他面前餐桌边上摆放着一小摞银币。侍者一方面瞅着桌上的钱，一方面却追随着一位身材高高的、已经不很年轻的姑娘背影。她从他们身边走过，走向远处的一张餐桌，看来她目中无人，谁也不敢去跟她搭讪。她似乎是这家饭馆的常客。

走出了饭馆，副总监自言自语发起议论来：常到这地方来的

---

① 德国童话常常提到从小仙子那儿偷来的钱会在第二天早上变成枯叶。

顾客沉湎于这种华而不实的、骗人的烹饪术，早已把民族特点和个人本性丧失殆尽了。不过很奇怪，因为英国人到意大利饭馆去吃饭是一个很特别的习惯。这些英国人像摆在他们面前的饭菜一样，失去了他们的民族性，尽管他们在这里备受尊敬。从他们的性格看来，也不能说明他们的职业、社会地位或者种族特性是什么。他们似乎是天造地设的意大利饭馆的主顾，不然意大利饭馆或许本来就是为他们才开的。但是后一种假设不能成立，因为除了在意大利饭馆可以找到他们以外，在别的地方看不见他们的踪影。在别的地方也决不会遇到这些神秘人物。谁也不知道他们白天里干什么工作，谁也不知道他们夜里在什么地方睡觉。连他本人也不知道他究竟住在哪儿。他已经落得无家可归。谁又能知道他干什么工作呢。至于上床睡觉，甚至他自己也感到迷惑。当然他有他自己的住所，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他什么时候才能回家却是个谜。他离开饭馆，推门而出，听到身后的玻璃门转动着，砰的发出一声响，虽然他们用隔音板隔音，但没有完全隔断这一响声。当他听到这声响不禁产生一种快活自在的感觉。他走到街上立刻就走进一眼望不到边的黏滑的油泥与湿漉漉的泥浆中，到处散布着点点灯光。黑暗潮湿的伦敦之夜弥漫着烟尘和水滴。浓密的烟雾包围、压抑、渗透了走在路上的副总监。他喘不上气来，几乎要窒息致死了。

布列特街并不很远。这是一条狭窄的小巷，通向一块空旷的三角地，周围是一些阴暗神秘的房子。白天这里还麇集着许多小商贩，而到了夜晚这里却阒无一人，小商贩早已散了。只有在三角地的一角还有一个水果摊，仍然光彩夺目。水果摊再过去便是一片黑暗，经过这里的行人寥寥无几，他们迈上一大步立刻就在一堆堆发光的桔子和柠檬的背后消失了。再也听不到他们的脚步声，再也见不到他们的踪迹。特别刑事部敢于冒险的

这位长官却兴致盎然地从远处注视着这些人消失在黑暗里。他感到轻松,他仿佛独自一人潜伏在丛莽里,离开他的办公桌和墨水台有万里之遥。在执行重要任务的时刻,却感到心情舒畅,思想开阔,似乎证明我们这个世界并不怎么严肃,因为副总监并不是一个轻率的人。

警察在巡逻,他在光洁的桔子和柠檬面前走过,阴郁地、不慌不忙地走进了布列特街。副总监像是一个犯罪分子,还在流连不去,偷偷地等警察来。但是那位警察似乎永远消失了。他没有再走回来:大概从布列特街的另一头走掉了。

副总监得到了上述结论,接着也就走进了那条街。他在一家赶马车的人常去的小餐馆光线暗淡的窗玻璃前看见一辆搬运车停在那里。车夫正在里面吃饭。拉车的马也低着头不住地从马粮袋里吃草。再走过去,在街的对面,从维尔洛克先生的商店的铺面射出一股令人怀疑的暗淡光线,橱窗里挂着几份报纸,摆着几只纸盒子和几本书籍。副总监站在那里观察着街那边的店铺。一点也不错,就是这里。橱窗旁边,在婆娑错乱的阴影里半掩着一扇门,却在人行道上射上了一道明亮的煤气灯光。

停在副总监身后的那辆搬运车和那几匹马在黑暗中浑然一体,好像是一只活生生的、背阔腰圆的黑色怪物,足足占了半条街,不时传来铁蹄刨地声、急促的马铃声和沉闷的叹息声。隔着一条大马路对着布列特街的另一头有一家生意兴隆的大酒馆,那里好像在举行宴会,灯光耀眼,热闹非凡,但是又有些预兆不祥。那边是灯光耀眼,正跟这边维尔洛克先生简陋的住所,他的快乐家庭的所在地的阴影构成鲜明的对比。那边灯火辉煌仿佛要把布列特街的阴影压回去,使人更觉得这条街沉闷、沮丧,而阴险可怕。

第 八 章

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要求去住济贫院。这所济贫院是一位富有的旅馆老板为了救济同行业贫穷的寡妇而创办的。她去找济贫院的几位董事,也就是她不幸的丈夫当年的老相识,希望他们帮忙,但是这些持有卖酒执照的酒馆老板因为无利可图,态度冷淡。经过她多次哀求,才使他们发了善心,终于让她进了济贫院。

她忐忑不安才想出这样一个聪明办法,而这位老太太一直在暗暗下定决心要达到目的。就在这时候,她女儿温妮忍不住告诉维尔洛克先生:"上星期,母亲每天坐马车外出,花了不少值半克朗和五先令的金币。"她说这话并不是因为她舍不得,温妮担心的是她母亲年老体弱。她老人家忽然这样热衷于外出活动使温妮感到奇怪。维尔洛克先生十分慷慨大度,听了她的话,只不耐烦地哼了一声,当时他正在思考什么,她的话打断了他的思绪。他经常冥思苦想,久久不能自已;他想的事远远比花几个五先令的金币重要得多,如果我们平心静气用哲学态度来全面考虑,他想的问题显然重要得多,而且其困难程度也是无法比拟的。

这位勇敢的老妇人巧妙地、悄悄地达到目的以后,就向维尔洛克太太全盘托出了她的打算。她的灵魂胜利了,但是心房却在颤抖。她内心发抖是因为她敬畏她女儿温妮沉着冷静、沉默寡言的性格;她在不同场合都能保持可怕的沉默,这样她就更害怕她女儿不高兴了。但是老太太不肯让内心的恐惧影响她令人尊敬的温和的外表:她有个双下巴,尽管年事已高但体态仍然丰满,只是两腿软弱无力罢了。

维尔洛克太太猛不防听到母亲告诉她这件事，顿时惊得呆了，马上一反常态停下了她正在进行的工作。她本来正在店铺后面客厅里忙着掸家具上的灰尘。她听到她妈讲话禁不住转过头来看着她。

“你究竟是为了什么才这样做呢？”她又惊又恼地叫了起来。

她之所以能活下去，生命还有保障，那是因为她抱着得过且过、听天由命的态度。但是这次她十分震惊，再也不能得过且过了。

“你住在这儿还觉得不够舒服吗？”

她提出了这样那样的问题，但都没有得到回答，于是过了一会儿她又掸起家具上的灰尘来了；而那老妇人呢，却坐在那里，戴着一顶灰不溜丢的白帽子和一头失去了光泽的黑假发，吓得说不出话来。

温妮掸掉了椅子上的灰尘，又去掸沙发背上的那块桃心木板。沙发是马鬃装填的，平日维尔洛克先生就爱不脱掉大衣和帽子在这沙发上休息。她似乎在一心一意地干活，但是突然她又提出了一个问题：

“你究竟是怎样安排的呀，妈妈？”

既然跟事物的本质无关，那就可以不去管它，这是维尔洛克太太恪守的原则。由于好奇而去问个究竟，还是可以的嘛。她提的问题只涉及到她母亲是采取什么办法来达到目的的。老妇人听了她女儿提出的问题十分高兴，这样她们就有了话题，可以在一起诚恳地谈心了。

她详尽地回答了女儿提出的问题，谈到许多人的姓名，附带还谈到自己年老体衰，容颜改变，时光不饶人啊。她谈到的姓名多半是特准卖酒的商人——“你可怜的父亲的朋友，亲爱的。”她特别感激一位有钱的大酒商。他被封为从男爵，还是下院议员，

慈善机关主管人员联合会主席。她不厌其烦地赞颂他慈悲为怀，慷慨大度。她谈到他的时候热情洋溢，那是因为她曾经按照约定时间跟他的私人秘书会见，"他是一位彬彬有礼的绅士，穿一身黑色服装，说话温柔哀伤，但也非常非常优雅安静。他简直像是一个影子，亲爱的。"

温妮慢慢地掸着灰尘，一直在听她母亲把话说完。她一句话也没有说，跟往常一样走出了客厅，走下两级台阶，就进了厨房。

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看到女儿对这件麻烦事是那样柔顺，高兴得洒下了几滴眼泪。然而她对处理自己的家具却十分精明，因为那是她的财产，有时她倒觉得如果家具不是她的也许更好一些。慷慨大方固然很好，但是有时候卖掉几张桌子几把椅子，一张铜床架以及其他家具，日后却会产生严重的甚至灾难性的后果。她打算只留下来几件自己用。经过她多次恳求，慈善基金会才大发慈悲收容了她。他们除了给她几块木板和几块用纸包起来的砖头表示关切以外，还能给她点儿什么呢。她打算挑选几件不值钱的最破旧的东西自己用，其他贵重物品都交给温妮，但是温妮并没有体会到做母亲的心思。因为根据温妮的哲学，她从来不愿意深入了解事实的真相，她以为母亲会把她最需要的东西带走的。至于维尔洛克先生呢，他一直在专心致志地思考，就像中国的长城一样，把自己跟世界完全隔绝了。这个世界充满了徒劳无功和迷惑人的假象。

她把要留下来自用的家具挑选了出来，怎样处置其余的家具就成了一个特别令人烦恼的问题。不用说，她要把剩余的家具放在布列特大街的老房子里。然而她有两个孩子，温妮跟维尔洛克先生结婚是非常明智的，他的确是一位好丈夫，她的生活有着落了。斯迪威呢却是一无所有——而且还有点怪僻。就法

律上他应得的权利，甚至就母亲、姐姐对他的关怀和偏爱来说，他的将来应加以考虑。可是不管怎么说，他有几件家具也不能赖以生活。家具应该归他所有——好可怜的孩子呀！但是如果把家具给了他，那就可能损害他没有生活能力、完全靠人赡养的身分。他的合法权益会受到削弱，这是她最担心的。同时感情上维尔洛克先生就不得不感谢他的妻弟，因为他坐的那把椅子是他妻弟的。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跟男房客打交道不是一天了，所以她对性情孤僻的人印象不佳，一想到这样的人就感到沮丧而且无可奈何。要是维尔洛克先生突然头脑发热要斯迪威把他的宝贝家具拿到外面什么地方去，那可怎么办呢？如果把家具分给他们姐弟二人，不管怎样谨慎从事，都有可能得罪温妮。不，不能分。斯迪威必须是一无所有，完全靠温妮夫妇赡养。她马上就要离开布列特大街了，还对女儿说："不用等到我死了这些东西才归你。我留下的每件东西现在都是你的了，亲爱的。"

温妮戴着帽子站在她母亲背后默不做声，不断为老妇人整饬斗篷领子。她母亲手拿着提包和雨伞，脸上毫无表情。要付出三先令六便士马车费的时刻就要到了，说不定这是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这辈子最后一次乘坐出租马车要付出的车费。她们从店铺门走了出去。

好像有这样一条谚语："事实可能比漫画还要来得残酷。"在店门口等着她们的那辆马车如果当做插图来解释这条谚语就再合适不过了。一匹瘦弱的病马拉着一辆出租马车，车轮摇摇晃晃的，驾驶座上坐着一位残废的车夫，他把马车停在了店门口。车夫是个残废人使她们感到不安。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无意中看到一个带钩的铁器从车夫的左袖管里伸了出来，这些天来她表现出的勇气马上就消失了。她简直失去了自信。"你觉得怎样，温妮？"她踌躇了一下，向后退了一步。大脸的马车夫急忙催

促她们快上车。他说话很费劲，话音就像是从喉咙里挤出来的。他从驾驶座上俯身下视，怒气冲冲莫名其妙地低声说道："怎么回事呀？你们能这样待人吗？"在这一片泥泞的街道上，马车夫多时没有洗过的一张大脸涨得通红。他恶狠狠地问道："你们到底还让我拉不拉，如果……"

当地的警察向他递了个表示友好的眼色，马车夫也就安静了下来；接着那警察就不假思索地对两个女人说：

"他驾驶出租马车已经有二十年了，我从来还没有听说他出过什么事。"

"出过什么事！"马车夫轻蔑地低声叫了一声。

警察提出证明，就把问题解决了。原来有七八个人，大半是未成年的青少年，聚拢来看热闹，现在也散开了。于是温妮跟着母亲上了马车。斯迪威爬上了驾驶座。他张着大嘴，眼睛无精打采，表明在他妈和姐姐跟马车夫打交道的时候，他的心情是怎样的了。马车在狭窄的街道上行进，马车里的人显然能感觉到街道两旁房屋的门面就在她们身边摇摇晃晃地慢慢地闪过。车窗玻璃咯吱作响，撇在马车后面的那些房屋仿佛就要坍塌了似的；马具架在衰弱的老马瘦削的背上不住地拍打着马后腿。老马只好用蹄尖以极大的耐力慢慢踱着，就像是在跳舞。后来，在宽广的白厅大街上，马车的行动就不是视力所能觉察到的了。等它跑到了财政部的一长排办公楼前，才听见车窗玻璃又在咯吱作响，而且响个不停——仿佛时间已经停止前进了似的。

温妮终于说话了："这不是一匹很好的马。"

她躲在马车篷的阴影里，亮晶晶的两只眼一直望着前方。驾驶座上一直在发呆的斯迪威忽然闭上了嘴，然后一本正经地说出了"不要"这个词儿来。

车夫并没有理会斯迪威这一声喊，仍然在高高举起缠在铁

钩上的缰绳。也许他没有听见。这可把斯迪威气得胸脯一起一伏的。

"不要用鞭子打它。"

车夫慢慢转过脸来:满脸白胡子拉碴的,面孔苍白而浮肿,泪汪汪地眯着一双红眼。两片泛紫的厚嘴唇紧紧闭着,他抬起拿着鞭子的那只脏手,用手背擦了一下下颌。

"你别用鞭子打它,"斯迪威结结巴巴吃力地喊了出来。"它疼。"

"不用鞭子打,"马车夫感到疑惑,半信半疑地低声说,说着就又是一鞭。他这样做,并不是因为他性情残暴,心地丑恶,而是因为他得赚钱糊口。圣斯提芬教堂[①] 的院墙,还有院墙内高大的钟楼尖塔,都在默默地俯视着丁丁当当驶过的那辆马车。马车车轮也一直在转动,但是马车行驶到大桥上的时候却发生了一场骚乱。斯迪威突然从驾驶座上爬下来。人行道上人声鼎沸,人们冲上前来。车夫勒住了马,又惊又怒,低声咒骂着。温妮放下窗子把头探了出去,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她母亲在马车的最里面,尖声叫着,痛苦地问道:"孩子受伤了吗?孩子受伤了吗?"

斯迪威并没有受伤,他甚至也没有从车上掉下来。他只是像往常一样,激动起来就连话也说不连贯了。他只能对着窗口结结巴巴地说:"太重了,太重了。"温妮伸出手去抓住了他的肩膀。

"斯迪威!马上回到座位上去,再别下来了。"

"不。不。我要走路。一定要走路。"

他想说出为什么他要步行,结果结结巴巴,口吃得说不成话。斯迪威一旦起了个怪念头,什么事也干得出来。他跑路本

---

① 英国议会上议院早些时候是在这里开会的。

来用不着上气不接下气就可以很容易地同那匹摇摇摆摆的病马并驾齐驱，可是他姐姐断然不答应他跟马车一齐跑。"你这是怎么想的！哪有这样的事！跟着马车跑！"她母亲坐在马车里面也慌作一团，完全没有了主意，只好哀求：

"啊，可别让他下来走呀，温妮。他会迷路的。可别让他下来走呀。"

"当然不能让他跟在马车后面跑。你还想干什么！你这样胡闹，维尔洛克先生听见是会难过的，我跟你说，斯迪威！他不会感到高兴的。"

像平常一样，想到维尔洛克先生会感到难过，会不高兴，斯迪威就受到了有力的影响，他再也不反抗了，他的性情还是温顺的。一听到他姐夫会不高兴，他就又带着绝望的神情爬上了驾驶座。

车夫气得满脸涨红，恶狠狠地对他说，"小伙子，你可别再干这傻事了。"

他低声但严厉地表达了自己的意见。他说话时精神紧张，声音微弱，令人听不大清楚。然而他还是继续赶车前进，他一面赶车一面却在郑重其事地琢磨着刚才发生的事。在他看来，刚才发生的事还是令人不解。多年来他一直坐在驾驶座上风吹雨打，腰腿麻木，尽管已经失去了机智，不像以前那样生气勃勃，但还能够独立思考，而且头脑清楚。后来他还是郑重其事地认为，不能说斯迪威是一个喝醉了酒的年轻孩子。

两个女人在马车里并肩坐着，饱受吱吱咯咯、丁丁当当旅途颠簸之苦，她们谁也不吭一声。但是经过斯迪威一阵闹腾，长时间的沉默就被打破了。温妮提高了嗓门说道：

"妈，你现在如愿以偿了。如果今后你过得不好，那就只能怪你自己了。我想你在济贫院不会很快活的。我是这样想的。

你在家里住着还不够舒服吗？人们会怎样看待我们呀——为什么您一定要离开家，去住济贫院呢？”

“亲爱的，”老妇人提高了嗓门恳切地叫道，“你是我的好女儿，再好也没有了。不过维尔洛克先生——呃——”

说到维尔洛克先生的好处，她就说不出话来，只是老泪纵横仰头看着马车的顶篷。她把头转向窗口，装着往外面看看，仿佛在估量她们已经走到哪里了。她们走过的这段路程是微不足道的，马车仍然紧靠着马路的镶边石继续前进。就在她最后一次乘马车离开家的时候，伦敦南部刚刚降临的夜幕：肮脏、诡秘、嘈杂、令人绝望而又闹哄哄的夜晚却压得她喘不上气来。马车驶过一排排铺面矮小的商店。映着商店的煤气灯光可以看见维尔洛克老太太戴着一顶黑底紫红色的女帽，两腮泛着桔红色。

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年事已高。她这一辈子先是家庭主妇，后来孀居多年，饱经忧患，性情乖戾，所以面色萎黄，但当她羞愧脸红的时候，面孔自然会变成桔红色。尽管这个女人能克制自己，久经患难而且上了年纪，面皮也应该是厚的了，但是这次当着她女儿的面竟然脸红起来，也是令人料想不到的。她坐在四轮马车的深处，在驶向济贫院提供的一排排小房子的一个单元的途中。每一座小房子面积都很小，设备也很简陋。这些小房子可以说是某些慈善机构为快要进坟墓的老人，为一些比她更贫困的老人修建的。她看到这些小房子不由感到羞愧脸红，但是她不愿让女儿看到自己的窘态，所以尽量设法避开她的目光。

人们会想些什么呢？她很清楚他们在想些什么。他们是谁？温妮也知道——就是她丈夫的老朋友，还有一些别的什么人，她央求他们帮忙，极尽恭维之能事才得到他们的关注。以前她哪里会知道她会向人乞讨，而且干得那样好呢。然而她也猜

想到他们看到她的申请书做出了什么样的推测。男人们一方面性情粗暴，往往咄咄逼人，另一方面遇到不便多问之处尽量规避，因此对她的境况也就没有加以深究。男人们看到她有时咬嘴唇，有时又情绪激动，似有难言之隐，也就不再寻根究底了。她不止一次暗自庆幸：她没有求女士们帮忙，因为女人生来就是硬心肠，喜欢问这问那，一点细节也不肯放过，如果是央求她们，那她们一定会迫不及待，要她把女儿女婿怎样逼得她出此下策的劣迹交代得一清二楚。只有那位大酒商、下院议员、兼慈善救济会主席的秘书，代表上峰进行讯问时，觉得必须认真调查申请人的真实情况。她当着他的面，就马上放声大哭起来。她被逼得无计可施，她哪能不哭呀。那位瘦削的、彬彬有礼的绅士看见她这样悲伤，不由慌作一团，放弃了自己的主张，而说了一些安慰她的话：她大可不必伤心，济贫院并没有规定只有“无子女的遗孀”才能得到救济，事实上，他们并没有认为她没有资格享受救济。不过委员会的裁决必须有事实根据。他很能够了解她不愿意成为公众的负担，等等。但是他大失所望，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听了他的话却哭得更厉害了。

这位身材高大的女人，头上戴一顶黑不溜丢的假发，身上穿一件破旧丝绸上衣，上衣镶着破破烂烂的棉质花边，正在哭哭啼啼。她可是真哭，哭得好伤心呀！她为自己的英雄行为而哭，她热爱她的两个孩子，为了儿女，她不惜牺牲一切。过去女孩子常常为了男孩子的利益作出牺牲。既然如此，她这次可就牺牲了温妮。她隐瞒事实，诽谤她的女儿温妮。当然，温妮已经独立成人，用不着担心别人说她些什么，她永远不会遇到他们，而他们也不会来看她的。然而可怜的斯迪威却不同，除了他母亲英勇献身不顾一切来维护他以外，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东西能够说是属于他的呀。

温妮新嫁时带来的安全感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渐渐消失(任何事物也不会永远不变呀)。世人是怎样对待一个孀妇的,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早已从亲身经历中汲取了教训。她独自住在楼房后部的卧室里,离群索居,常常想这些事。她想到自己的不幸遭遇并不怨恨,怨恨又有什么用呢?她容忍大度才使她保持住了她的个人尊严。她冷淡无情地认为世上的一切都在衰亡,都要消失。脾气好的人应当得到好报,她女儿温妮十分疼爱她弟弟,而且也是一个非常自信的妻子。温妮对她弟弟的献身精神,母亲不能淡然视之。她认为她的思想感情是崇高的,是不会减退的,它不受盛极必衰规律的支配,尽管人类的一切以及一些神圣的事物无一不受这条规律的影响。她不能不这样想,如果不这样想,她就会感到前途太可怕了。但是想到她女儿婚后的情况,她断然排除一切使她感到得意洋洋的幻想。她冷静地、合乎情理地认为:对维尔洛克先生不能过分要求,他待斯迪威不错,如果要求过分,反而不能使他持久地爱护他的妻弟。不用说,这个好人爱他的妻子,但是毋庸置疑,他只愿意抚养少数亲属来表达他的心意。如果他集中精力照料斯迪威,那不更好嘛。于是勇敢的老妇人就决心要离开她的子女。她的行动表现了她的献身精神,也是她经过熟思远虑迈出的一步。

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自有她精明之处。她运用策略之所以“高明”就在于这会使斯迪威道义上应得的权益得到巩固。尽管他有点儿古怪,他是一个好孩子,一个有用的孩子,但是没有什么地位。他仿佛是贝尔格莱维亚公寓的一件家具,跟她和其他家具一起搬过来的,因为他也是她的财产。她心里想,我要是死了,他可怎么办呢?(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想象力相当丰富),她想到这个问题,心里就不由得害怕。她又想到,到那时候她也没有办法知道可怜的孩子会出什么事,这真可怕呀。但是她把他

托付给他姐姐，然后自己走开，这就有利于他处于直接受人赡养的地位。这就是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勇敢而巧妙、不惜牺牲一切而做出来的决定。她这种撒手不管的做法，实际上是让孩子永远生活安定的一种安排。别人为达到这个目的做出了物质牺牲，而她做出牺牲是为了孩子。这是惟一的办法。同时，她还能亲眼看到她这办法是否行得通。行得通也罢，行不通也罢，她在弥留之际就不会因为担心孩子的前途而担惊受怕了。但是这太冷酷了，冷酷到了残忍的地步。

马车吱吱嘎嘎丁丁当当地颠簸着，颠簸起来，真是不同寻常。其摇摆幅度之大，力量之强，简直使你坐在车里，一点也感觉不到马车是在前进；人坐在车里就像装在一个容器里摇来晃去。中世纪时有一种刑具就是把犯人夹在刑具里面上下颠簸来惩罚他。眼下还有一种治疗肝病的时新装置，摇晃起来，可难受呐。她们坐在车里受罪跟上面说的那两种情况并无二致。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高声说话听起来就像是痛哭哀号。

“我知道，亲爱的，你一有空就会来看我的，对吧？”

“当然了，”温妮简短、冷淡地回答说，两眼直瞅着前方。

马车摇摇晃晃行驶到一家店铺前面。店铺挂着盏煤气灯，灯光下飘荡着一阵阵蒸汽和油烟，还弥漫着煎鱼的气味。

老妇人又痛苦地叫了起来。

“亲爱的，每星期日我要跟我那可怜的孩子见一面。跟他老娘一起过个星期天，他不会反对吧——”

温妮叫了起来，一本正经地说：

“反对！我想他不会反对的。那可怜的孩子想你会想得要死的。我想你也想到这一点了，妈妈。”

没有想到过！这位勇敢的老妇人把这句半开玩笑、令人不受用的话吞了下去，但是又像一颗台球弹子一样咽不下去，刚要

吞下去又要从喉咙里跳出来。温妮闷不做声地坐着，过了一会儿向马车前部努了努嘴，口气跟平常大不一样大声说：

"我想开头几天，他是很难对付的，他会烦躁不安的——"

"不管怎么着，可别叫你丈夫为他操心哟，亲爱的。"

她们就这样随便地谈着斯迪威在新的情况下可能会发生什么问题。马车仍然在颠簸。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又说出了她担心的事。让斯迪威一个人到这里来，这么远的路，能放心吗？温妮坚持说他现在已经不那么"心不在焉"了，比以前好多了。关于这一点她们的看法是一致的。这是无可否认的。比以前好多了——几乎可以说他不像以前那样"心不在焉"了。在马车丁丁当当的响声中，她们不得不高声说话，然而气氛比较愉快。但是慈母突然又放心不下了，要搭两次公共马车，而且在换车时还要走一小段路。对斯迪威说来这太难了！老妇人忍不住悲伤惊恐起来。

温妮仍旧看着前方。

"别这样自寻烦恼了，妈妈。当然，你要常跟他见面的。"

"不，亲爱的。我不想跟他常见面。"

她抹了抹眼里流下来的泪水。

"不过你没有空儿跟他一起来。如果他迷迷糊糊走迷了路，如果有人问他，声音大一些；那他就有可能想不起自己姓什么、住在哪儿了，那他会走失好多天的——"

想到可怜的斯迪威在一家济贫院的病房里——哪怕是人家在盘问他——那情景多可怕呀！这时她的心就像刀绞一样疼痛。她是一位好强的女人。温妮在凝视着，目不转睛，但又非常灵活精细。

"我每星期都把他送来，那可不成。"她叫道："不过你不必担心，妈妈。我会想办法，即使他走失也不会走失很久的。"

她们感到马车猛地冲撞了一下。从格格作响的马车可以看到一根根砖砌的廊柱慢慢向车后移动；可怕的颠簸声和丁丁当当的车轮声突然停止，使得两个女人茫然若失。出了什么事呢？周围一片静寂，她们一动不动，瞠目结舌地坐在车里，后来车门开了，才听见有人嗓音沙哑，粗声粗气地叫道：

"你们到了。"

这里有几座小房子，通通是人字型屋顶，楼下都有一扇昏暗的黄色窗子。房子围绕着一大片黑沉沉的灌木丛生的草地。草地周围有一道栏杆，这样就把草地跟光亮而布满阴影的广阔马路隔开了。不过来往车辆隆隆作响还是听得很清楚的。马车停在一座小房子前面，楼下小窗子里还没有灯光。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先下车，老妇人倒退着从车上下来，手中拿着钥匙去开门，温妮站在用石板铺的人行道上呆了一会儿把车钱付给车夫。斯迪威把一个个小包包送到房里，然后走了出来，站在济贫院安装的一盏煤气灯下面。车夫望着他手里那几枚银币。在他那又脏又大的掌心里银币显得很小。在这个邪恶的世界上人类生命短促，即使雄心勃勃，鼓起勇气来辛苦劳动，也所得甚微，这几枚银币只不过是象征着人的劳动果实微不足道而已。

他得到这么多车费蛮过得去了——四枚值一先令的银币，一共是四先令——他默不做声地看着，好像一个令人陷入沉思的问题出乎意料地得到了解决。他衣衫褴褛，把这笔钱藏在衣服里的一个小口袋里确实费劲。他是个矮胖子，行动不便。斯迪威却很瘦小，肩膀高耸，两手深深插在暖和的大衣袋里，站在小路旁边，噘着嘴在一旁看着。

车夫小心翼翼地藏好了钱，停了一下，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说道：

"啊！你们已经到家了，小伙子，"他低声说："你还会跟这匹

老马打交道的，对不对？”

斯迪威还是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匹马，因为它太瘦弱，所以看起来后腿长一些，屁股翘了起来。短短的马尾巴硬挺挺的，仿佛是插在马身上似的，十分滑稽。另外，马脖子却又瘦又细，就像一条木板上盖着一层老马皮。马头上也是皮包骨头，但头重脚轻还压得它把脖子垂向地面。马耳朵耷拉着，在不时抽动；这个不会说话的动物样子实在可怕，在地球上也算是庞然大物了。它从肋骨和脊背中间直接喷出一股股热气打破了周围闷热而寂静的气氛。

马车夫从油渍斑斑的破袖子里伸出一根铁钩子来，轻轻碰了一下斯迪威的胸膛。

“喂，小伙子。也许你愿意在马后面这个座位上一直坐到下雨点吧？”

斯迪威仍然呆呆地看着车夫那一双凶狠的红镶边小眼睛。

“它并不瘸，”马车夫继续说，说话声音很低，然而十分有力。“它身上也没有伤痛。它很好嘛。怎么？你愿不愿意坐在这儿呀？”

车夫拼命地喊，但少气无力，喊不出声来，听起来使人觉得他话里有话，有什么奥妙似的。斯迪威无精打采的目光在慢慢变化，他害怕起来了。

“你坐在车上看看倒也不坏！我可要一直坐到凌晨三四点钟。又冷又饿。还要招揽生意，还要拉几位醉汉。”

他那愉快的两颊红里透紫，然而白须瘆人。他仿佛就是维吉尔笔下的西伦纳斯[1]，刚刚吃过浆果，脸上涂满了果汁，正在对西西里岛上无忧无虑的牧羊人谈论奥林匹斯山上的神祇；他

---

① 维吉尔《牧歌》第六篇，西伦纳斯歌唱世界创始的神话。

跟斯迪威谈到了他家里的事和一些人的苦难,他们受的苦难可大着呢,但是并不能保证他们会永垂不朽。

"我是深更半夜招揽客人的马车夫,"他低声说,有点吹牛也有点发牢骚。"马车行的老板给我哪辆车,我就得赶哪辆车,他们对我不错。我家里有老婆,还有四个孩子呐。"

做父亲的说出了他的难处,他是多么苦呀!听到他说这话的人顿时哑口无言。在这一片静寂中,那匹启示人间苦难的老马① 映着济贫院的煤气灯光,两胁直冒热气。

车夫哼了一声,接着他又神秘地低声说:"在这世界上过活可不容易。这可不是一个安逸自在的世界。"

斯迪威脸上抽搐了一会儿,终于感情冲动起来,说话像往常一样简短,只迸出两个词来:

"糟糕!糟糕!"

他瞅着马的肋骨,显得羞怯而忧郁,好像害怕向四下里看,这世界究竟坏到什么地步。他身体瘦弱,尽管两腮长满了松软的黄毛,嘴唇泛红、脸色苍白清秀,给人的印象是一个瘦弱多病的孩子。他噘着嘴,像吓坏了似的。矮小粗壮的车夫睁着小眼恶狠狠地看着他,车夫的眼神就像镪水一样使他感到刺痛。

"说我虐待老马,可又有谁说像我这样的穷人受的罪更惨呢。"他气喘吁吁地说。那孩子勉强可以听懂他的话。

"可怜呀!可怜!"斯迪威结结巴巴地说,说着把两手深深插进衣袋里,紧张不安地表示同情。他说不出话来。对别人的痛苦穷困,他感同身受,他但愿马能得到幸福,马车夫也能得到幸福,后来他竟胡思乱想起来,要跟马、跟马车夫一起上床去睡觉。他也知道这不可能。斯迪威并没有发疯。他这样想似乎只是象

---

① 见《新约·启示录》第六章。

征性的，同时他的向往不同寻常，因为他的向往来自经验——而经验是智慧之母！当他还是一个小孩的时候就常常担惊受怕，畏缩在一个黑暗的角落里，伤心、痛苦而悲惨，他的心是多么阴暗呀。这时他姐姐温妮就会来到他的跟前，带着他上床去睡，睡在床上多么像进了安宁的天国呀。尽管斯迪威对于姓名、地址什么的，十分健忘，但是一时使他感到激动的事物，他却记得一清二楚。在痛苦悲戚之中，上床去得到同情和抚爱那是再好也没有了，但是这也有其困难和不利之处——因为哪能把这么多的人都弄到床上去睡呢。斯迪威看看马车夫，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这孩子还是有理智的。

车夫不慌不忙，继续准备着，仿佛眼前并没有斯迪威这个人似的。他做出要登上驾驶座的模样，但是不知怎的，后来他又打消了把马车掉过头来的念头，反而照顾起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的老马来。它跟他一起辛勤劳动有多少年了呀！他俯身抓起笼头，右手一挺就把疲倦的大马头举了起来，举得跟他的肩膀一般高，他的手劲儿竟然有这么大，真有本事呀。

“走吧，”他悄悄地、隐晦地说。

他一瘸一拐地牵着马车走了。他的离去是很严峻的。车轮慢慢转动，轧得砂石嘎嘎作响，瘦弱的老马拖着两条后腿，像苦行僧一样从容不迫地映着灯光向前跋涉，终于走进了昏暗的空旷地带。济贫院小屋的尖屋顶和灯光暗淡的窗子在这块空地的边缘依稀可见。马车缓慢地向前挪动，被碾碎的砂砾沿着小径哼出了哀歌。马车来到了济贫院的大门，大门两边有两根灯杆，映着灯光才又看到那辆在缓缓行驶的、仿佛在送葬的马车。身材矮小粗壮的马车夫一瘸一拐地赶路，他用手抓住笼头，把马头高高抬起。瘦马硬挺挺地凄凉而严肃地踱着，它后面拖着那阴暗低矮的车厢，趔趔趄趄地转动着车轮，看来确乎有些可笑。马

车向右拐弯，就在那儿离济贫院大门不到五十码的地方，有一家小酒馆。

斯迪威独自一人留在济贫院的街灯下，两手深深插在衣袋里，绷着脸在那儿出神。就在衣袋的深处，他那一双纤弱无力的手却紧紧攥成一对凶狠的拳头。有时他因为害怕而感到痛苦，如果直接或者间接受到外来影响，他就会发脾气、闹乱子。胡思乱想就会使他义愤填膺；他简直要气炸了肺。他那一双正直坦率的眼睛也会斜目而视。斯迪威知道自己无能为力，这是很聪明的，但是他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他这就很不聪明了。他那悲天悯人的心情，具有正反两面双重性，犹如一枚奖章有正反两面一样，他的正反两面密切结合在一起，牢不可分。他先是过分同情老马，使人感到他痛苦，接着他又天真地大发雷霆，这样他就更加痛苦。同情和愤怒都引起痛苦，从表面上看并没有什么区别，只是毫无意义的全身颤抖。他姐姐温妮尽管安慰他，使他的激动情绪平息下去，可是她却从来没有对他愤怒的两个方面加以深究。维尔洛克太太没有浪费时间去摸清其根本原因。这样做倒是省事一些，而且也表明采取审慎态度有几分好处。不加深究，知道的并不太多显然是件好事。这跟一动不如一静的道理一样，对于健康是十分有益的。

就在那天晚上，就是在维尔洛克太太的母亲跟女儿和儿子告别，同时也与现实生活告别的那个晚上，温妮·维尔洛克却没有考察她弟弟的心理。当然可怜的弟弟很激动。她走出房门的时候，再一次向老母保证，她知道怎样使斯迪威到母亲那儿来探望的时候不致在途中迷失道路，接着她就拉着弟弟的胳膊走了。斯迪威一句话都没有说，但是温妮从小就钟爱弟弟。尽管这会儿他说不出话来，她却觉得那是因为她弟弟太兴奋了。她紧紧握住他的胳膊，看来她似乎是靠在他的胳膊上。其实她是在考

虑要对弟弟说些什么。

“喂，斯迪威，过马路的时候你一定要好好照看我，先把我扶上公共马车，我的好弟弟呀！”

斯迪威像往常一样顺从地接受了姐姐提出的要求，他要像一个男子汉一样保护姐姐。他听了姐姐的话受宠若惊，不由昂首挺胸，神气活现。

“别怕，温妮。可不要紧张！公共马车上得去，没有什么。”他回答说。他说话结结巴巴模糊不清，像孩子一样胆小怕事，同时又像男子汉一样坚决果断。他用手臂挽着他姐姐向前走去无所畏惧，然而他的下唇却耷拉着。他们走在大街人行道上，那条大街肮脏而宽阔，煤气灯光彩夺目，街两旁洋溢着生活乐趣。对比之下贫困的人也就越发贫困了。他们姐弟二人走在人行道上，长相非常相像，引起了过往行人的注意。

街旮旯儿的那家小酒馆门前，煤气灯照得人们眼花缭乱，真是糟糕透顶。一辆四轮马车停在大街一旁人行道的镶边石旁。驾驶座上没有人，仿佛这辆车已经破烂不堪，走上穷途末路了。维尔洛克太太认得出是那辆车。那马车太不像样了。不管怎样去看它，你会感到它穷得出奇，都会觉得毛骨悚然，仿佛它就是死神乘坐的马车，就连这时并没有坐在马车后面的维尔洛克太太，对这匹马也表示了女人的同情，含糊不清地叫了起来：

“这匹马好可怜呀！”

斯迪威突然裹足不前，猛不防地拉了他姐姐一把。

“可怜！可怜！”他迸出几个词儿来，表示赞同。“车夫也可怜。是他自己跟我说的。”

他看着那匹孤零零的马出神。尽管他被人挤来挤去，累得够受，他却仍然执拗地站在那儿，他发现人马之间有着悲惨的共同命运，他很想把他的同情心表达出来，但这是很困难的。“可

怜的畜生,可怜的人呀!"他也只能反复念叨着。这样似乎不够有力,他怒冲冲地唾沫四溅说了一声"可耻!"这才住口。斯迪威不善措辞,也许就是因为这个,他才表达不清思想,话也说不准确。不过他的感情比较丰富而且有一定的深度。"可耻"这个词表达了他的满腔义愤和万分恐惧。马车夫在可怜的马身上发泄他的愤怒——他仿佛在为他自己挨饿受苦的孩子出气,而鞭笞着可怜的马。老马受到鞭笞,只是由于车夫在它身上出气。斯迪威知道挨打是怎么回事。这是他亲身经验过的。这个世界太坏了,太坏! 太坏了!

维尔洛克太太是他惟一的亲姐姐、监护人和保护人。但连她也不知道弟弟有这样深刻的洞察力。再说她也没有听见车夫使他为之心折的谈话。她自然不会知道"可耻"这个词的内涵,所以她心平气和地说:

"好吧,斯迪威。你可管不了那么多。"

温顺的斯迪威走了过去;但是他走过去的时候并不那么自豪了,他踉踉跄跄地走了过去,吞吞吐吐地说着一些支离破碎的词语,前言不搭后语。如果不是这样,只说前面那半句,也许还清楚一些。他仿佛在搜索枯肠尽量利用他所知道的词汇来表达感情,从而形成自己的思想。事实上他还是说出了他要说的话,他踌躇了一下说道:

"对穷人来说这个世界太糟糕了。"

他把这思想表达出来就意识到他很熟悉这种思想所造成的种种后果,大大增强了他的信念,但是也更加使他气愤。他觉得有人应该受到惩罚——受到严厉的惩罚。他决不是怀疑论者。但他是一个讲道德的人,他有点儿受到自己的热烈的正义感的支配。

"卑鄙!"他又简单地补充了一句。

维尔洛克太太很清楚他很兴奋。

“谁也管不了，”她说。“还是过来吧。你就这样照料我吗?”

斯迪威顺从地加快了脚步。他感到自豪自己是一个好弟弟。他优秀的思想品德要求他做一个好弟弟。他姐姐温妮心地善良——但她的话使他感到痛苦。谁也管不了！他精神沮丧地走了过去，但是他马上又喜形于色。跟世界上所有人一样，神秘的宇宙使他迷惑不解，然而，由于他相信地球具有把一切组织起来的力量，因此他有时又感到欣慰。

“警察，”他满怀信心地说。

“警察也不管这个。”维尔洛克太太急忙回答，说着继续走了下去。

斯迪威板起了面孔。他在思索。他越集中思想，他的下巴就越下垂。这时他脸上现出绝望而空虚的神态，就不再去冥思苦想了。

“警察也不管这个?”他嘟哝了一句，他已经无话可说，但还有些吃惊。于是他又说了一句：“警察也不管这个?”他本来对首都警察抱有幻想，觉得警察局多多少少是消灭罪恶施行仁政的机关。施仁政这个概念特别跟他对穿蓝制服的治安人员所具有的权力感密切联系在一起。他本来就喜欢警察，真心实意地信赖他们。现在呢，他却感到痛苦。警察竟然会口是心非，使他感到心烦。斯迪威性情率真，心地像白昼一样光明磊落。那么他们装模作样干什么呢？他不像他姐姐，什么事她都认为是真的。不予深究。斯迪威却要寻根究底。他甚至会挑战似的愤愤然提出质问。他一定要问下去。

“那么，他们是干什么的呢？温妮，告诉我，他们的工作是什么呢?”

温妮不喜欢辩论，却又提心吊胆，害怕斯迪威乍离开母亲，

由于想念她，染上忧郁症而不能自拔，所以她没有完全拒绝和他讨论。她的话里没有一点嘲讽，但是她回答他的问题却挺自然的，不失身分。本来她是维尔洛克先生的妻子。她的丈夫是红色委员会中央的代表，跟一些无政府主义者的私交甚笃，是献身于社会革命的一位志士。

“你不知道警察是干什么的吗，斯迪威？他们在那儿警戒着，谨防那些一无所有的穷人会把富人的东西拿走。”

她避开了“偷窃”这个动词，因为她弟弟听到这个词儿总感到不舒服。斯迪威这个人脆弱而诚实。当初好不容易才把一些简单的道理灌输给他（因为他性格“古怪”），所以一提到什么不道德的事他就怕得不得了。别人说的话很容易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这会儿他听到这话自然敏感，脑子又机灵起来了。

“什么？”他马上焦急不安地问道。“他们饿肚子，也不能拿别人的东西吗？他们就是不能拿吗？”

他们停住了脚步。

“他们就是真的饿肚子也不行，”维尔洛克太太安之若素地说，她仿佛是一个毫不受财富分配问题干扰的人，同时她向街道远处望去，希望看到一辆绿色的公共马车向他们驶来。“绝对不能拿别人的东西，不过谈这个又有什么用呢？你从来也没有饿过肚子呀。”

她向弟弟瞥了一眼，在她身边的他已经不是一个孩子，而是一个年轻小伙子了。她觉得他和蔼可亲，惹人喜爱，不过有点儿古怪罢了。她不能不这样想，因为在她枯燥无味的生活中，只有他还能使她产生真正的激情，包括愤怒、勇敢、怜悯甚至自我牺牲，这一切都是同他联系在一起的。但是她并没有说出口来：“只要我活着，你是不会挨饿的。”说不定她会说出这样的话来，因为她害怕发生这样的事，所以她早已经采取了有效的措施。

维尔洛克先生是一位好丈夫。这样好的孩子谁不喜欢呀。突然她叫了起来：

"快，斯迪威。你去把那辆绿色公共马车叫住。"

斯迪威全身发抖，一只胳膊挽着姐姐温妮却又感到自豪，于是他把另一只胳膊举在头顶上向驶近的公共马车打招呼，这样一来，马车就停住了。

过了一个小时，维尔洛克先生正坐在柜台后面读报。他也许是在想心事，两眼盯着报纸却视而不见。他听见门铃响，余音缭绕，于是抬起了头，只见他妻子温妮走了进来，妻弟斯迪威紧跟在后面。他们穿过店铺上楼去了。维尔洛克先生看到妻子进来觉得很高兴。这是他的特别反应。至于他的妻弟他却似乎没有看见，因为近来他忧心忡忡，思绪不宁，眼前就像有一层帘幕把维尔洛克先生跟周围世界的表面迹象隔离开来了似的。他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妻子的背影一言不发，好像她是一个幽灵。他平时在家，说话嗓音沙哑而温和，但是现在却完全听不见他的话音了。吃晚饭的时候，也听不到他的声音。像往常一样，他妻子只简单地叫他一声"阿道尔夫"，意思是叫他去吃晚饭。他走过去坐下来吃饭，却也食不甘味。他戴着礼帽吃饭，把礼帽戴在后脑勺上，这个习惯并不是因为他热心从事户外活动，而是因为他经常出入外国咖啡馆的缘故。这个缘故也使得维尔洛克先生经常坐在炉边的习惯具有了临时的、随随便便的特点。残破的门铃响了两次，他听到铃声就站起来，一声不响地到店铺里去了，然后又悄悄地走回来。就在他出去应门的时候，维尔洛克太太非常敏感地想到她右手座位空着，不由目不转睛地发愣想念她母亲；斯迪威也非常想念母亲，他那两只脚在地板上搓来搓去，仿佛桌子下面的地板有些烫人似的。当维尔洛克先生走回来再坐在他的座位上的时候，他简直成了沉默的化身。维尔洛克太

太凝望的目光随着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斯迪威由于对姐夫的无比敬畏,也就不再搓脚,坐立不安了。他向他姐夫投以尊敬而同情的目光。维尔洛克先生很伤心。他们坐公共马车的时候,他姐姐温妮就要他注意他们到家的时候就会发现维尔洛克先生非常伤心,可不能让他担心呀。斯迪威的父亲在世时经常发怒,男房客动不动就生气,还有维尔洛克先生悲伤过分,这些严峻的场合都会使斯迪威克制自己。发怒、生气、悲伤都是常有的事,但是往往不容易为人所理解。维尔洛克先生容易过分悲伤的性情,在道义上却具有极大的效能,他最能使斯迪威克制自己——因为他是个好人呀! 何况维尔洛克先生心地善良,是他母亲和姐姐所深信不疑的呢。即使维尔洛克先生不在面前,她们也在为他树立威信,把维尔洛克先生奉为神明。为什么她们要这样呢,看来这跟抽象道德观念没有什么关系。维尔洛克先生自己也没有意识到她们会这样。因此,说他并没有想在斯迪威面前特意表现他的善良,那还勉强可以说是公正的,而且也确乎是这样。就斯迪威所知,他是惟一待他好的人,因为男房客们来去匆匆,除了叫斯迪威给他们擦擦皮鞋以外,他们跟他还有什么来往呢? 他父亲对他严加管教,他母亲和他姐姐因为他的缘故而感到孤独凄凉,都无助于使斯迪威对什么是心地善良有个清楚的概念。这未免太残酷了。斯迪威本来就不相信他们,那倒是可能的。至于维尔洛克先生,斯迪威对他却是无比的信任。很明显维尔洛克先生是个好人,然而也是好得令人不解。一个好人有了伤心事,倒是很有威严的。

斯迪威出于尊敬和同情望了他姐夫几眼。维尔洛克先生伤心了。以前温妮的弟弟从来没有觉得为什么自己同这个好心肠的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为什么伤心是可以理解的。斯迪威自己也伤心呀。他非常伤心。他伤心也是同样神秘的呀。这种

令人不愉快的状况引起了斯迪威注意，于是他又不住地在地板上擦着脚。他一动感情，就会手脚颤抖，表现出他的焦虑不安。

“你不要把脚在地上擦来擦去，亲爱的，”维尔洛克太太亲切地、严厉地对弟弟说；然后转过身来问她的丈夫：“你今天晚上要出去吗？”她对丈夫说话换了口气，有些漫不经心。她随机应变的本事是天生的，你看她运用得多么灵活呀。维尔洛克先生似乎一听到这件事就反感。他摇摇头一动不动郁郁不乐地坐在那儿，耷拉着眼皮，看着面前盘子里的干酪，足足看了一分钟，这才站起来，在门铃的叮咚声中走出了店门。他举动失常并不是因为他有意识让别人讨厌他，而是因为他坐立不安，不由自主。走出家门并没有什么好处。他在伦敦以内的任何地方都找不到他要找的东西。但是他还是走出去了。他愁绪重重，走过黑暗的街道，又走过明亮的街道，在两家五光十色、低级下流的酒吧间进进出出，有点要在外面玩个通宵的意思，然而又犹豫不决。最后他还是回到了危机四伏的家里，走到柜台后面疲惫不堪地坐了下来，但是他仍然忧郁愁苦，思绪万千，种种思虑就像一群饥不择食的黑色猎狗，从四面八方地向他袭来。他锁好店门，关掉煤气灯，还是心乱如麻，拖着脚步走上了楼梯——要上床去睡了心情还如此沉重，这是多么可怕呀！他的妻子早就上床睡了。她睡在床罩下面，模模糊糊可以看到她体态丰盈，一手托腮，睡在枕头上那样安详。尽管他心神不安，却也看到他妻子刚刚睡熟，她的灵魂是多么恬静呀。然而他仔细一看却看到她圆瞪着一双大眼，衬着雪白的亚麻布被单，显得黑油油的，但有些呆滞。她躺在床上没有动。

她的灵魂恬静。她深深感到任何事物都经不起仔细推敲，对待事物的这种态度变成了她的智慧和力量。许多天以来，维尔洛克先生沉默寡言，使她放心不下。老实说，这使她神经紧

张。她躺在床上一动不动平心静气地说：

“你只穿一双短袜到处跑是要感冒的。”

这句话表达了做妻子的关心，女人的慎重，实在出乎维尔洛克先生的意料。他把靴子丢在楼下了，可又忘记了穿上便鞋，这样他就无声地光着脚板在卧室里走来走去，像一头关在笼子里的熊。他听到妻子在说话，马上停住了脚步，睁大眼睛，像梦游者一样恍惚地盯着她。他盯了好一阵子，维尔洛克太太不由在被窝里面稍稍挪动了一下手脚。但是她那一头黑发却陷在白枕头上没有动一动。她依然一手托腮，一双黑油油的大眼睛连眨一下也没有。

她丈夫在无精打采地盯着她，她却想起了楼梯平台对面她母亲住过的空荡荡的房间。她感到非常寂寞、痛苦。她从来没有跟母亲分开住过。她们互相支持。她觉得她们一直互相支持，而现在（她自言自语地说）母亲离开了家——永远离开了。维尔洛克太太没有什么幻想。不管怎样，斯迪威还留在她身边。她说：

“母亲想做的事都已经做到了。但在我看来她的行动并没有什么意义。我相信她不会认为你对她感到厌烦，容不了她。她这样离开了我们实在太糟糕了。”

维尔洛克先生读书不多，他知道的典故是有限的，但是当时的特殊情况使他很容易想到一艘船命中注定要失事沉没以前老鼠搬家的故事。他差点说了出来。他越来越疑惑，越来越难受了。老妇人的鼻子难道竟然会这么灵？显然，这样怀疑是不对的，因此维尔洛克先生没有讲话。然而也并不是只字不谈，他声音低沉咕哝着说道：

“她走了也好嘛。”

他开始脱衣服。维尔洛克太太躺在床上一动不动，一双眼

睛静静地看着，仿佛在做梦。似乎她的心脏也停了一刹那。那天晚上她“有些反常”。她丈夫只说了那么一句话，可是这句话压得她喘不上气来，同样的一句话可以有不同的解释——这些解释大半令人感到不快。“也好”究竟是什么意思？为什么“也好”呢？但是她不愿意再想下去了，瞎猜一阵毫无结果，又有什么意思呢。她确信任何事情都经不起寻根究底。她有她自己的特点，既实际又精明，所以她能不失时机提出斯迪威的问题，因为从爱护弟弟的本能出发，她只有一个目标，就是使弟弟生活得幸福。

“这几天妈妈刚走，斯迪威有些不痛快，我能做些什么让他高兴起来呢，我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他从早到晚都感到烦恼，母亲离开我们日子久了，他习惯了才会好的。他是多么好的一个孩子呀，没有他我可怎么活下去呀！”

维尔洛克先生还在脱衣服，他什么也不管，一边脱衣一边在集中思想，什么事也不闻不问；他就像在广漠的、令人绝望的大沙漠里脱衣一样。因为在他心目中，美丽的地球对于人类并不友好。室内外一片静寂，只有楼梯平台上的座钟还在嘀嗒作响，这响声偷偷地溜进了卧室，仿佛要来和他做伴。

维尔洛克先生从床的一边爬上床去，一声不响地俯卧在妻子的背后，他任凭粗壮的胳膊裸露在床罩外边，像是两件放下的武器或者丢在一旁不用的工具。那时候，他差点儿要把他心里盘算的统统告诉妻子。这一时刻似乎是大吉大利。他斜着眼偷看着妻子裹在白睡衣里的丰满的肩膀、她的后脑勺，为了过夜她把头发梳成三根辫子，辫子的一头系着黑带子。他还是忍住了，没有说出来。维尔洛克先生爱他的妻子，妻子应该受到他的爱——这就是说，她嫁给了他，就成了他的财产，他对她当然应该爱护。为了过夜她把头发梳得整整齐齐，她的肩膀又是多么丰

满，多么亲切，多么神圣——恬静的家庭生活本来是神圣的呀。她一动不动，斜卧着仿佛是一座粗糙的、有待进一步精雕细刻的塑像；他不由想到：她时常睁大眼睛望着这间空荡荡的房间。她很神秘，但是尽管神秘，她还是一个人。给已故男爵斯托特－瓦尔坦海姆传递危言耸听电报的著名间谍并不了解她，对她还是高深莫测。他是很容易被吓倒的。他也很懒惰，因为他懒惰所以他脾气也好。由于他爱她，更由于他怯懦而且懒惰，他就不想弄清楚她有什么秘密。他总有时间把事情跟她说清楚的。房间里一片沉寂，令人昏昏欲睡，但他还是默默地忍耐着。过了几分钟，他再也忍不住了，于是坚定而明确地说道：

“我明天要到欧洲大陆去。”

他妻子可能已经睡着了。他说不上来。其实，维尔洛克太太已经听见他在说话了。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静静地躺在那儿，本能地认为：他的事用不着她去多管。维尔洛克先生要做这么一次旅行很平常嘛。他要在巴黎和布鲁塞尔进货。他经常到大陆上去亲自采购。别小看布列特大街上这家店铺，有一帮业余革命者就在这里秘密结社进行活动，这个秘密结社跟维尔洛克先生所从事的商业活动有一定的默契。其实就维尔洛克先生的性情和生活需要来说，他就是要干一辈子间谍的了。

他等了一会儿又说：“我要去一个星期，说不定要去半个月，白天就让尼尔太太过来照料一下吧。”

尼尔太太是住在布列特大街上的一位打杂女工。她嫁给了一位沉湎酒色的细木匠，可倒霉啦。她生了几个孩子都还幼小，因为生活所迫，只好出来帮工。她胳膊发红，粗麻布围裙一直盖到胳肢窝。她天天跟肥皂水和麦酒打交道。不时提起洋铁桶来，铿锵作响，一天到晚洗呀擦呀，她才能把穷人的极度痛苦发泄出来。

维尔洛克太太心事重重，极为冷淡地说：

“用不着让那女人来帮一整天忙。我跟斯迪威在家就行。”

楼梯平台上的那只孤零零的座钟在永恒的时间的深渊里又嘀嗒了十五下，她这才问道：

“我把灯熄了吧？”

维尔洛克先生粗声粗气地对他太太说：“好，熄灯吧。”

第 九 章

维尔洛克先生在欧洲大陆逗留了十天就回来了。很明显，赏心悦目的国外旅行并没有使他心神爽朗。也没有因为回到家里感到高兴而面带喜色。他在刺耳的商店门铃的一阵咔嗒声中走了进来，面色阴沉，疲惫而懊恼。他手里拿着提包，低着头，迈着沉重的脚步走到柜台后面，一下子就坐在椅子里。他仿佛是从多佛长途跋涉，一路走来的。那是大清早，斯迪威正在掸橱窗里陈列着的各种商品上的灰尘，这时转过身来带着敬畏的神情目瞪口呆地望着维尔洛克先生。“喂！”维尔洛克先生说，轻轻地踢了一下放在地上的提包；斯迪威便一下子扑了上去抓住皮包，兴高采烈、忠心耿耿地把提包提走了。他的动作多么敏捷，维尔洛克先生不由感到惊讶。

商店门铃咔嗒作响的时候，尼尔太太正在给炉栅涂上黑铅；她向门口一看，赶忙站起来，连围裙也没有脱下，一身油污就跑到厨房里去告诉维尔洛克太太，说：“先生回来了。”

温妮只走到店铺里面的门就停住了脚步。

“你要吃早饭吗？”她站得远远地对他说。

维尔洛克先生稍稍动了一下双手，好像被一个不可思议的

建议给镇住了。但是他太太怂恿着他走进客厅以后，他并没有把摆在他面前的早饭推开不吃。他就像在一家小酒店里吃饭一样地吃着，把礼帽推到后脑勺上，两块厚实的大衣下摆成三角形搭在椅子两边的扶手上。桌子上铺着一块棕色漆布。他的妻子温妮就坐在桌子对面，对她出过远门刚刚回来的丈夫叙说着离别后作为妻子所常说的话。她说话得体，不亚于珀涅罗珀对浪迹海上突然归来的俄底修斯说的那些话①，但是维尔洛克太太跟他丈夫不在一起的时候却没有编织什么。然而她确乎也把楼上所有的房间都打扫得干干净净，以及她卖了几件商品，并且遇到过米凯利斯，他到店里来过好几次。最后一次他来，曾告诉过她，他要搬到乡下一座农舍里去住，那农舍是在伦敦去查塔姆和多佛的路上。卡尔·云特也来过一次，是由"他那可恶的管家婆"挎着他的胳膊来的。他"这个老头儿可真令人讨厌"。关于奥西朋同志，她没有说什么；她待他可不客气，这个人老是守在柜台后面毫无表情地望着，恍恍惚惚的。她一想到他——这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者，就会稍稍停一停，想一想，脸上微微泛红。接着她谈起家里的事来，马上就谈到她弟弟斯迪威。她说这孩子近来经常郁郁不乐。

"那都是因为妈离开了我们。"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说"该死"，也没有说"斯迪威真该死！"维尔洛克太太可不知道他私下里在想什么，因此对她丈夫的宽宏大量的克制态度并没有表示赞赏。

"这并不是说他干活比平日少了。"她继续说。"这些天他可是个有用的人呀！不过，他不管干多少，你都会认为他干不了多少。"

---

① 俄底修斯于特洛伊战争后在外流浪二十年，才回家和忠实的妻子团圆。

维尔洛克先生沉沉欲睡，漫不经心地看了斯迪威一眼。他坐在他的右边，身体纤弱，面色苍白，张着两片玫瑰般的红嘴唇，茫然若失。他看他一眼并不是要吹毛求疵。他看他也不是有意识的。如果维尔洛克先生这时觉得妻弟无用，那不过是他模模糊糊，转瞬即逝的思想。这时在他的思想中还缺乏那种有时能够使人想到扭转乾坤的力量和韧性。维尔洛克先生脱掉礼帽，身子向后一靠。他伸着胳膊正要把帽子放下来的时候，斯迪威急忙抓住了姐夫的礼帽，毕恭毕敬地把礼帽捧进了厨房，维尔洛克再次感到吃惊。

"阿道尔夫，你让这孩子干什么，他都会干的，"维尔洛克太太说。她说话时态度极为镇静沉着。"他会为你赴汤蹈火。他……"

她停顿了一下，注意地听着从厨房门那边传来的声音。

尼尔太太在厨房里擦地板。斯迪威一到厨房里，她就痛苦呻吟起来，因为她注意到，斯迪威的姐姐温妮时常给他一个先令，想办法让他把这个先令拿出来给她，那是容易的。而对她的孩子不是大有裨益吗？她浑身湿漉漉的，沾满了泥垢，趴在地板上活像家里的一只在垃圾桶里、脏水里打滚的两栖类。一看见他走过就又开腔了："你可好呀，一天到晚不干活，真是个绅士大老爷呀。"接着她就没完没了地诉起苦来，当然尽是谎言，她身上那股肥皂水和廉价麦酒的可怕臭味更足以证明她说的不是真话。她拼命地擦地板，边擦边抽鼻子，滔滔不绝地讲着。然而她是诚恳的。她那小小红鼻子两边，那双模糊的眼睛里泪花滚滚，因为她确实觉得早上应该喝点酒刺激刺激了。

维尔洛克太太在客厅里早就知道她那一套了，于是说道：

"尼尔太太又在谈她那几个小孩子了，她的故事多悲惨呀，他们不会都像她说得那么小吧。她有几个孩子也不小了，是可

以做点事自食其力的。她讲这样的故事只会使斯迪威生气。”

这时厨房里传来了有人用拳头捶桌子的声音，这证实了温妮的话。一般说来，斯迪威是同情尼尔太太的，而且越来越同情，但是当他发现口袋里一个先令也没有的时候，他发怒了。他没有能力马上解决尼尔太太的孩子的贫困，因此他觉得就应该有人对此负责而受到惩罚。维尔洛克太太站了起来，跑到厨房里去“制止这件荒唐的事”。她对付这件事，态度很坚定但也十分和蔼。她很清楚，如果尼尔太太这一先令到手，她马上就会到街头转弯处那家散发着霉臭味的下等酒店里去喝烈酒——酒店就是她这一辈子在“悲伤之路”[1] 上行走时的必经之地。维尔洛克太太对尼尔太太的惯技所加的评论却出人意外地深刻。平时维尔洛克太太是不愿寻根究底，搜寻事物表面以下的奥秘的，这次却是例外。她说：“当然，不这样她又怎么活得下去呢？如果我是尼尔太太，我想我也不会不这样干的。”

就在这一天下午，维尔洛克先生一直坐在客厅火炉旁边连续打了几个盹，终于惊醒过来，郑重其事地对他妻子说，他要到外面去散步。温妮在店铺里说道：

“我希望你出去散步也带着这孩子，阿道尔夫。”

这一天维尔洛克先生感到吃惊已经是第三次了。他呆呆地看着他的妻子。她却仍然保持镇定。那孩子在没有事情干的时候就呆在家里郁郁不乐。这使她感到不安；使她担惊受怕，这她是承认的。平日温妮非常沉着，她这样说听起来有些夸张。但是事实上斯迪威在家里心神不安，令人吃惊，活像一只不愉快的家畜。他会跑到黑咕隆咚的楼梯平台上去，也许会在落地大钟脚下，两手抱头屈膝坐在地板上。看到他那张苍白的脸，还有那

---

① 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以前所走的一段路程。

一双大眼在阴暗中炯炯发光，确乎令人不安；想到他蹲在楼梯平台上也是不舒服的。

她这个新奇的想法令人感到吃惊，但是维尔洛克先生早已经习惯了。他喜欢他的妻子，对她曲尽丈夫之道，也就是说他对她百依百顺。但是他妻子要他把斯迪威带出去散步，他却打心眼里反对，于是装模作样地说道：

“他一时看不见我，兴许会迷路的，”他说。

维尔洛克太太摇摇头，很有把握地说：“他不会迷路的。你不了解他。这孩子很佩服你。即使你一时找不到他……”

维尔洛克太太停了一会儿，但也仅仅是一会儿，接着说：

“你放心去散步吧。你用不着担心。他不会出问题的。他就是走失了，过一会儿也会回来的。”

这天，维尔洛克太太的乐观主义又使她丈夫第四次感到吃惊。

“他不会出问题吗？”他咕哝着，表示怀疑。也许他的妻弟并不那么傻，人不可以貌相呀。这他妻子是最清楚不过的了。他转过身来，没精打采地看了她一眼，嗓音沙哑地说：“好吧，就让他跟我出去走走吧。”于是他又陷入了黑色焦虑的魔爪。黑色焦虑也许喜欢坐在骑手身后，但是它也懂得，紧跟在像维尔洛克先生那样养不起马的人的身后，怎样踩他的脚后跟。

温妮站在店铺门口，并没有看到陪同维尔洛克先生散步的人在走向灭亡，而只看到两个人在肮脏的街道上走着，一个高大粗壮，另一个矮小瘦弱，后者细长的脖子两旁耷拉着瘦削的肩膀，在半透明的大耳朵下面略为突出，像两座山峰一样。他们的大衣料子相同，戴的又都是黑色的圆礼帽。维尔洛克太太看到他们两个人穿同样的衣服，就情不自禁地空想起来。

“说他们是爷儿俩，也未尝不可呀，”她自言自语地说。她又

想，维尔洛克先生不就是像慈父一样对待可怜的斯迪威吗，他生下来还有谁对他这样好的呢。她也晓得这也是她的安排呀。几年前她做了一次决定，她暗自庆幸她做出了这样的决定。为了做出决定，她努力抑制自己的情感，甚至流下了几滴眼泪。

更使她感到庆幸的是，这些天来她看到维尔洛克先生似乎喜欢斯迪威跟他做伴儿了。如今维尔洛克先生准备动身外出散步总要喊一声“斯迪威”，就像主人叫一声家里养的狗一样，要他跟着出去走走。当然叫喊的方式尽管不同，其精神却是一致的。温妮也觉察到维尔洛克先生在家的时候，常常以奇怪的眼光看着斯迪威。他的一举一动也跟以前不同。他还是不大说话，不过，不像以前那样没精打采了。维尔洛克太太认为有时他有些神经质。就他现在的情况看来，或许可以说是有些进步。斯迪威呢，他不再站在或者坐在落地大座钟前面发呆，而是在墙旮旯里自言自语，听口气仿佛是在吓唬人似的。他姐姐问他：“斯迪威，你在说什么呀？”他也只是张大了嘴巴，瞟他姐姐一眼。有时他无缘无故地攥起拳头，有时还可以发现他孤零零地一个人愁眉苦脸地直盯着墙壁，厨房桌子上有一枝铅笔和一张白纸，这纸和笔是给他画圆圈圈用的。这是一个变化，但是说不上有什么进步。维尔洛克太太把她弟弟的种种荒诞表现归结为精神兴奋。她开始害怕斯迪威听她丈夫跟朋友们谈话听得太多了，没有什么好处。当然维尔洛克先生“散步”时会遇见各式各样的人，并且跟他们攀谈。除此而外，还会有什么呢。“散步”是他户外活动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他妻子对此从来没有加以深究。维尔洛克太太感到事态十分微妙，但是面对这一情势她仍然保持深不可测的镇静，她的镇静引起了顾客的注意，甚至也使他们惊讶，其他来访的客人也觉得奇怪，不愿接近她。不！这样下去不行。她觉得有些事给斯迪威听了不好，于是她把她的想法跟她

的丈夫说了。但这样做只能刺激那可怜的孩子,使他更加兴奋,因为他也是身不由己。有谁能叫他不兴奋呢。

温妮是在店铺里跟他丈夫说这话的。维尔洛克先生没有说什么。他没有反驳。他不同意她的意见,这是显而易见的。然而他并没有向他妻子指出:要斯迪威跟他做伴儿,跟他一起外出散步的不是别人而正是她自己。在一个公正的旁观者看来,当时维尔洛克先生,非常宽宏大量,那是一般人做不到的。他从货架上取下一个小硬纸盒来,悄悄地窥视了一下,看看里面盛的东西是否完好,然后把盒子放在柜台上。他把盒子放下就说起话来,大意是他要把斯迪威送到城外去住一些时候,这对他大有好处。不过他觉得,如果斯迪威不在她跟前,她会不会放心不下。

"他不在我跟前,我就放心不下。"维尔洛克太太慢慢地说。"那是为了他好。他不在我跟前,我怎么会不放心呢! 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 当然他不在我跟前,我也可以照样过活。不过他没有什么地方可以去呀!"

维尔洛克先生一面拿出一张棕色的纸和一捆绳子,一面咕哝着说,米凯利斯住在乡间一座小农舍里。要米凯利斯给斯迪威一间房住,那他是不会在乎的。那儿既没有客人,听不到什么人说话。米凯利斯正在写一本书呢。

维尔洛克太太说她喜欢米凯利斯;她讨厌卡尔·云特,那个"卑鄙龌龊的老头儿";至于奥西朋,她什么也没有说。斯迪威呢,他除了高兴还会怎样呢。米凯利斯先生对他总是很好。他似乎喜欢这孩子。是呀,这孩子是个好孩子呀。

"近来你似乎也越来越喜欢他了,"她停顿了一会儿,坚定而自信地说。

维尔洛克先生把硬纸盒包扎起来准备邮寄,他猛的一扯,不小心把绳子扯断了,急得他自言自语,说了一些只有他自己才懂

的骂人的话。接着他提高了嗓门，仍然像平常一样沙哑地宣称他愿意亲自把斯迪威送到乡下，把他交给米凯利斯，管保安全。

第二天他就按照这计划行动起来。斯迪威没有提出异议。他似乎很热心，只是有些慌张。隔不一会儿就转过身去偷偷地看一看维尔洛克先生阴沉沉的脸，有些纳闷，特别是当他姐姐不看他的时候。他的表情显示出他感到自豪，可又有些害怕、紧张，就像一个小孩子第一次被允许拿起一盒火柴划着了一根一样。但是维尔洛克太太非常满意地看到她弟弟温顺可亲，就嘱咐他到了乡下千万小心，别把衣服弄脏了。斯迪威听了这话看了他姐姐一眼；她是他的监护人嘛。这显得他一点也不幼稚，完全可以信赖。他有生以来如此令人放心这还是第一次。他是既忧郁而又感到自豪。维尔洛克太太不禁笑了。

“啊！你用不着生气。斯迪威，你可知道说不定什么时候你会把自己弄得肮脏不堪的。”

这时维尔洛克先生已经在街上走了好一段路了。

由于她母亲的英雄行为，而她弟弟又要在乡下住一阵子，所以维尔洛克太太感到比平常任何时候都来得孤单，不但在家里，就是在店铺里也是如此，因为维尔洛克先生出去散步是必要的。格林威治公园阴谋炸毁天文台的暴行发生的那天，维尔洛克太太感到孤单的时间就更长一些，因为那天早上维尔洛克先生很早就出门去了，差不多黄昏时分才回来。她一个人在家也并不在乎。她一点也不想外出。天气太坏了，家里总比街上暖和舒服。她坐在柜台里面做针线活，当维尔洛克先生在门铃作响，一阵喧嚣声中回到家中的时候，她连头也没有抬一抬。她早就听见他在外面人行道上的脚步声了。

她没有抬起眼来看一看。这时维尔洛克先生礼帽戴在前额上静悄悄地径直向客厅门走去，她沉着地问道：

“天气真坏！也许你是去看斯迪威了吧？”

“没有，我没有去看他呀，”维尔洛克先生轻轻地说，说着却出人意料地用力，乒然一声把身后的客厅玻璃门关上了。

维尔洛克太太一时保持沉默，刚才针线活是在她怀里的，她丈夫一回来，她就把针线活放在柜台下面，站起来去把煤气灯点燃。灯点亮以后，她就走进了客厅，打算到厨房去。维尔洛克先生回家来不久是要喝茶的。温妮自信还有几分动人之处，在结婚后的日常生活中并不期望她丈夫对她殷勤周到，问寒问暖；这至多是一些繁文缛节，从来没有人严格遵守，即使在最高层人士中间也早已废除，不用说就她的阶级标准来看那更是用不着的了。她并不期待受到他的礼遇。不过他是一位好丈夫，她是忠于他的，对他的权利也是很尊重的。

维尔洛克太太本来打算十分安详从容地走过客厅到厨房去做一位家庭主妇应做的事，她自信还有几分魅力能够得到丈夫的疼爱。她沉静平和，那是勿庸置疑的。但是她听到一阵轻微的声响，是什么在轻微而急促地敲打着。这奇特而不可理解的声响引起了维尔洛克太太的注意。她停住了脚步，想弄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她有些吃惊也有些担心。她拿着一个火柴盒，在火柴盒上划亮一根火柴把客厅里吊在桌子上面的两盏煤气灯点燃了一盏。那盏点燃的灯有些毛病，开始时嘘嘘地叫着，仿佛受了惊似的，接着却又像一只猫在舒舒服服地打呼噜。

维尔洛克先生一反常态，把大衣脱下来放在沙发上，礼帽呢，却是帽檐朝上扔到沙发一头的下面了。他拖了一把椅子到火炉边，两脚已经伸进火炉的围栅，两手抱着头，弯着腰深深地把头伸向火红的炉栅。他在发抖，简直无法控制上下牙互相碰撞，格格作响，就连他那宽广的脊背也在同样激烈地抖动着。维尔洛克太太害怕起来。

“你身上湿漉漉的，”她说。

“不怎么湿，”维尔洛克先生打了个寒战，结结巴巴地说。他花了很大力气，上下牙才不打战了。

“我扶着你上床去睡吧，”她说。她确乎感到不安。

“我想用不着，”维尔洛克先生鼻息呼呼、嗓音沙哑地说。

从早上七点到下午五点他一直在外边，这不是存心要生一场大病嘛。维尔洛克太太看见他弓着腰坐在火炉旁，于是问道：

“你今天到哪儿去了？”

“哪儿也没有去，”维尔洛克先生以梗塞的鼻音低声说。他的态度表明他心烦意乱，一肚子不高兴，要不就是头疼得厉害。房间里死一样地寂静，他的回答就越显得不够充分，也不够坦率。他哽咽着，吞吞吐吐地表示抱歉，终于说了一句：“我到银行去过。”

这引起了维尔洛克太太的注意。

“你到银行去过。”她不动声色地说。“为什么？”

维尔洛克先生嗫嚅着，翘起鼻子面向炉栅烤火，显然是很勉强地回答说：

“把存款提出来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全提出来了吗？”

“是的。存款全都提出来了。”

维尔洛克太太小心翼翼地把那块不够大的桌布扯平，又从橱柜里取出两副刀叉来。她在按部就班地摆桌子，忽然停下来问道：

“你这样办是想干什么？”

“也许不久要用钱的。”维尔洛克先生哽咽着，含糊不清地说；他故意装出一副大大咧咧的样子，但是他已经快要装不下去了。

“我不明白你这是什么意思，”她的妻子漫不经心地说，但是说这话时她在桌子和橱柜之间停住了脚步。

“你知道你可以相信我，”维尔洛克先生面对炉火，一动也没有动，粗声粗气地说。

维尔洛克太太慢慢转身走向橱柜，经过深思熟虑，然后说道：

“当然我相信你。”

于是她又有条不紊地摆桌子。她在桌子上放下两只盘子，还有面包，奶油；她在自己家里平平安安、静寂地在桌子和橱柜之间来回走动着，要从橱柜里拿出果酱来的时候，她心里想：“他一定感到饿了，一天都不在家，”她又从橱柜里拿出一块冷牛肉来，把它放在呼噜作响的煤气喷嘴下面，她看了一眼她那一动也不动在烤火的丈夫，迈下两级台阶就到厨房里去了。她到厨房去一言不发，后来她手里拿着一把切肉刀和一把叉子回到客厅里来，这才张口说话。

“如果我不相信你，我还不嫁给你呢。”

维尔洛克先生坐在壁炉饰架前，弯着腰两手抱头，仿佛是睡着了。温妮煮好了茶，低声叫道：

“阿道尔夫！”

维尔洛克先生马上站了起来，踉踉跄跄，脚步有些不稳，走到桌子边坐了下来。他的妻子拿起刀来看着刀刃是不是锋利，然后把刀放在盘子里，并且要他注意有冷的熟牛肉。但他还是低着头毫不理会她的提示。

“你伤风了，应该多吃些，”维尔洛克太太武断地说。

他抬起头来摇了摇头。他的白眼珠充血，脸涨得通红。他用手抓挠头发，弄得又脏又乱。总之他面目可憎。他仿佛放荡了一夜，以致周身不适，性情暴躁，精神萎靡。但是维尔洛克先

生并不是一个沉湎酒色的人。他的一举一动都受人尊敬。如今他的面孔是这样惹人讨厌,也许是由于感冒发烧。他喝了三杯茶,但是一点东西也不想吃。维尔洛克太太催他吃饭,他十分反感地推辞,就是不肯吃。最后维尔洛克太太发话说:“你的脚不是湿的吗?最好还是穿双便鞋,反正你今晚不出去了。”

维尔洛克先生郁郁不乐地打着手势,愁眉苦脸,哼哼唧唧地说他的脚并不湿,就是湿了他也不在乎。至于他太太要他穿双便鞋,那更是无关紧要,不值得他考虑的。不过,晚上是不是还要出去这个问题,却意想不到地得到发展。维尔洛克先生想的可不是晚上是不是要出去,而是一个较为庞大的计划。他忧心忡忡,片言只语半吞半吐。这显而易见维尔洛克先生是一直在考虑如何采取权宜之计移居国外,不过还不十分清楚他是想到法国去呢还是想到加利福尼亚去。

这件事突如其来,罕见而少有,简直不可思议,也就使得他那含糊不清的宣布失去了原有的一切作用。维尔洛克太太态度镇静,好像她丈夫在吓唬她,说什么世界末日就要来临似的,她说:

“你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

维尔洛克先生说他病了,很疲倦,什么事也不想管了,同时……这时她打断了他的话。

“你伤风好厉害呀。”

显而易见,维尔洛克先生不仅身体上而且精神上,表现都有些异常。他忧郁寡欢,犹豫不决,好一阵子没有说话。接着他又就贫困这个题目嗫嚅了几句通常要说的话。

“你不得不这样做,”温妮重复了她丈夫说的话,说着平心静气地向后一仰,两手交叉坐在他的对面。“我倒想知道是谁要你去干这干那,你不是奴隶。在这个国家没有人要当奴隶,难道你

想当奴隶吗?"她停顿了一下,接着又非常坦率地说,"生意并不错,你在家里也过得舒舒服服的呀!"

她扫视了一下客厅四处,从摆在角落的橱柜到壁炉里的一炉好火,她都看到了。坐在货色可疑的店铺后面倒也舒服,灰不溜秋的窗户暗得出奇,半掩着的店门也令人生疑,门外的街道阴暗、狭窄,不过从本质上说来,这家人规规矩矩,生活安逸,称得上是一个受人尊敬的家庭。然而她弟弟不在跟前使她深深地惦念他。他不是正在肯特郡的穷乡僻壤中,空气湿润的农舍里受到米凯利斯先生的照顾,过着舒适的生活吗!她一心一意全力卫护她的弟弟,所以这时她十分想念他。这也是那可怜的孩子的家呀!这房顶,橱柜和添满了煤的、火红的壁炉也都是他的。想到这些,维尔洛克太太站了起来走到桌子的另一边,极为诚恳地说:

"你不讨厌我吧?"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做声。温妮在他的身后靠在他肩膀上,用力吻着他的前额。她就这样拖延着时间。没有一点声息从外界传到他们的耳边。人行道上的脚步声消失在不惹人注意的阴暗的店铺里。只有吊在桌子上方的煤气灯还在咕噜作响,在静悄悄的客厅里稳定地燃烧着。

维尔洛克太太吻着她的丈夫,出人意料地缠绵,他只好用手扶住椅子的扶手一动不动,得以保持像僧侣一样的尊严。他太太吻着他所造成的压力解除以后,他两手便离开椅子,站起来走到炉火边。但是,他并没有面对炉火站着。他的脸有些浮肿,仿佛是刚刚服过毒品。两眼却一直在跟着在房间里走动着的妻子。

维尔洛克太太在收拾桌子。她走来走去态度十分沉静。她对她丈夫抛出来的想法反应平静。她像拉家常一样谈这件事,

她是讲道理的。他的想法简直经不起分析。她从各个方面提出了反对意见,他竟然会有这样的想法。但是她真正关心的却是斯迪威的利益,这也是她惟一关心的事情。在她心目中,弟弟情况“特殊”,不可以轻率地把他带到国外去。如此而已!但是要把这重要的一点说清楚,她的言词差不多达到了最激烈的程度。同时她暴躁地系上围裙准备去洗杯子。她的话并没有引起反驳,因此,她就兴奋起来,竟说出了这样尖刻的话:

“你要到国外去,你就去吧。你可别想我跟你一起去。”

“我不会自己去的,这你清楚,”维尔洛克先生哑着嗓子说。他在家里说话声音不那么洪亮,而是颤巍巍的,带有神秘的感情,令人感到不可捉摸。

维尔洛克太太早已经在后悔不该说这样的话了。她的话听起来比她所预期的还要冷酷。她说了一些不需要说的话,这是多么不聪明呀。事实上,她并不是有意要说这些话的。她说这些话时,仿佛是被那个煽动人们为非作歹的魔鬼附体了。但是她知道有一种补救方法使她说过的话权当没有说过。

她回头看了一眼在炉火前扎了根似的那个男人。她那一双大眼射出的光芒有些顽皮也有些冷酷。当年住在贝尔格莱维亚区的那座大房子里,温妮是不可能用这样的眼光看人的。这是因为她一方面有她自己的尊严,另一方面也出于她的无知。但是现在这个人是她的丈夫,而她自己也不像以前那样无知了。她这样看着他足足有一秒钟,她严肃的面孔上的肌肉一动也不动,仿佛是带着面具似的。这时她开玩笑地说道:

“你不可能自己去。我不在你跟前,你会想我的。”

维尔洛克先生吃了一惊,不由把头低了下来。

“你说得一点也不错,”他高声说,说着挓挲开两臂,向前迈了一步,朝着她扑了上去。他说话莽撞,行动粗鲁,不由令人觉

得可疑,叫人弄不清他到底是想把他妻子卡死还是想拥抱她。可是,店门口传来一阵铃响,使得维尔洛克太太分散了注意力。

"有生意,阿道尔夫。你去瞧瞧。"

他慢慢垂下两臂,不再打算拥抱她了。

"你去呀,"维尔洛克太太又说了一遍。"我还系着围裙呢。"

维尔洛克先生木头人似的听从他妻子的使唤。他两眼呆滞,活像一个面孔涂得红红的自动玩具。他很像机械玩具,那副机械呆板的模样真是可笑。大概它已经意识到自己肚子里有个机械装置了吧。

他关上了客厅门;维尔洛克太太动作轻快,很快就把杯盏送到厨房里去了。她洗酒杯,也洗别的器皿,洗刷了一会儿,就试图听听她丈夫跟那位顾客讲些什么。但是什么也听不见。这位顾客在店里呆了好久,毫无疑问,他是一位顾客,要不然,维尔洛克先生早就把他引到里面来了。她猛地一扯腰里的带子,就解开了围裙,把它甩在一把椅子上,然后转过身来慢慢地走回到客厅里。

这时,维尔洛克先生也从店铺里走了进来。

他走进店铺的时候,面色红润。从店铺里出来,他的脸却像一张白纸,白得出奇。他的脸失去了服用毒品以后那种热辣辣的恍惚麻木的状态,在短短的一刹那间,显露出手足无措、困恼的神情。他向沙发一直走去,站在那儿看着丢在沙发椅上的大衣,仿佛他害怕去碰它一下。

"有什么事?"维尔洛克太太压低了声音问道。她从半掩着的门可以看到那位顾客还没有离去。

"我想今天晚上我必须出去一趟,"维尔洛克先生说。但是他并没有要把大衣拿起来。

温妮一句话也没有说就向店铺走去,随手把通向店铺的门

关了，走进柜台后面，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这才大大方方地端详那位顾客。她这会儿才发现他是个细高挑儿，八字胡，在嘴角上拈成两撮，胡须尖上翘。事实上，她正好看见他在拈胡须。那人穿一件硬领衬衣，领子上面的脸显得瘦长，才淋了些雨，身上湿漉漉的。他皮肤黝黑，高颧骨。温妮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人。他不是什么顾客。

维尔洛克太太镇定地看着他。

“您是大陆上来的吗？”她停了一会儿说。

又瘦又高的陌生人没有看维尔洛克太太一眼，只是古怪地微笑了一下，作为回答。

维尔洛克太太沉着而淡漠的目光落在了他的身上。

“您懂英语吗？”

“是的，我懂，当然懂。”

他说话不带一点外国腔，不过吐词慢得很，仿佛很费力。维尔洛克太太经历过许多事，早就认为有些外国人说英语比土生土长的英国人说得还好。她两眼望着通向客厅的门，说道：

“您是不是想在英国永久定居呀？”

陌生人又对她笑了笑但没有说话。那人的嘴唇令人看了舒服，但是目光逼人。他摇了摇头，似乎有些忧伤。

“我丈夫会帮助您渡过难关的。您最好先在规格里亚尼先生那儿住几天。他那儿叫什么大陆饭店。那儿很僻静。我丈夫会带您去的。”

“您这主意好，”又黑又瘦的那个人说，不过他的目光却忽然冷酷起来。

“您过去就认识维尔洛克先生吧？也许你们是在法国认识的？”

“他吗，我听别人说起过他的，”来客慢腾腾地、吃力地说，但

是有些故意轻率无理。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那人接着说了下去,但显然没有刚才那么拘谨了。

"您丈夫没有到街上去等我,这也不是偶然的吧?"

"在街上!"维尔洛克太太吃惊地重复了一句。"他不可能到街上去呀,这座房子没有其他的门。"

她无精打采地在那儿坐了一会儿,接着她就离开了座位,走到玻璃门那儿去看看街上。突然,她打开玻璃门到客厅里去了。

维尔洛克先生只是穿上了大衣。但是她不明白为什么他穿上大衣以后,却将两肘支在桌子上,好像是有些头痛或者是恶心。她不明白为什么他会这样。"阿道尔夫!"她低声叫道。维尔洛克先生抬起了头,她又急忙问道:"你认识这个人吗?"

"这个人,我听人说起过,"维尔洛克先生紧张不安地悄声回答,说着向门口愤怒地扫了一眼。

维尔洛克太太一双明亮的眼睛本来对此不感兴趣,但是一时的厌恶使她两眼更加闪亮。

"是卡尔·云特,那个糟老头子的一位朋友吗?"

"不是,不是,"维尔洛克先生反驳道,同时在忙着找他的礼帽。后来,他在沙发底下找到了礼帽,拿在手里却又似乎不知道帽子是干什么用的。

"哦,他在等你呐,"维尔洛克太太终于说了:"我说,阿道尔夫,他该不是你最近常跟他们打交道的大使馆官员吧?"

"跟大使馆的人打什么交道,"维尔洛克先生又惊又怕,沉下脸来说。

"谁跟你说过大使馆的人来着?"

"你自己呗。"

"我!我?!我跟你说过什么大使馆来着?"

维尔洛克先生似乎害怕起来,惊慌失措,无以复加。他妻子解释道:

"最近你睡着了常说梦话,阿道尔夫。"

"什么?我说了些什么?你听到我说什么来着?"

"不多。几乎全是胡说八道。不过,足以让我猜到有什么事使你烦恼。"

维尔洛克先生用力把礼帽扣在头上。他的脸蛋因为愤怒而涨得通红。

"胡说八道,是吗!大使馆人员!我要一个个把他们的心脏给挖出来。不过,我只是让他们小心点。我说话可是谨慎的。"

他大发雷霆,踱来踱去,敞着的大衣襟在桌子和沙发的棱角间擦来擦去。他怒气消了一些,面孔由红转白,而鼻翅却在微微颤抖着。维尔洛克太太还是实事求是,认为他的种种表现都是由伤风感冒引起的。

"好吧,"她说,"不管他是谁,你最好还是尽早打发他走的好,快点回到我身边来吧。一两天内你得让我伺候你的。"

维尔洛克先生平静了下来,但是他苍白的脸色表明他已经下定了决心。他开了门,待要走出去,妻子又低声将他唤了回来。

"阿道尔夫!阿道尔夫!"他赶忙惊慌地转过身子。"你取出来的款子,可怎么办呢?"她问道,"钱不是还在你的上衣口袋里吗?你是不是最好……"

维尔洛克先生呆头呆脑地看着他妻子伸过去的手心,稍稍待了一会儿,他才用手拍了一下前额,叫道:"钱!是呀!我没有弄明白你的意思呢。"

他从胸前的衣袋里摸出一只新的猪皮夹子来。维尔洛克太太二话没说就把皮夹接了过去,她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直到随

着维尔洛克先生和他的客人外出门铃响了一阵以后，这才打开皮夹子，瞧瞧究竟皮夹里有多少钱，她把钞票拿出来数了数。她数完钱以后，若有所思地向四下里看了看。在这幢寂静的孤零零的住宅里，她显得有些疑虑重重。她结婚以后一直住在这房子里。现在她却觉得这房子既十分孤寂，又很不安全，好像是坐落在密林深处一般。房子里的家具尽管坚实而笨重，但凡是她能想到的，没有一个容器不是单薄而易碎的。对于她想象中的抢劫犯来说，这房子里的东西足以使他们垂涎三尺。她的想象当然只是空想，却具有高超的效能和非凡的见识。抽屉不能放钱，窃贼首先要打开的就是这地方。维尔洛克太太急急忙忙地解开两三个钩扣，把皮夹子塞在上衣内的紧身胸衣里。她就这样把丈夫的钱放在了一个稳妥的地方。这时，她突然听到门铃咔嗒作响，显然是有人来访了。她准备以坚定的目光毫无表情地迎接不速之客。她走进店铺并且停留在柜台后面。

站在店铺中央的那人正在仔细打量着四周。他向墙壁、天花板和地板冷静而迅速地扫视了一下就一目了然了。他微笑着，漂亮的胡须的尖梢遮住了他的嘴角。他的微笑表明他是一位老相识，尽管多年不见了，但是维尔洛克太太还记得以前曾见过这个人。他不是什么顾客。于是她的态度缓和下来，“对待顾客的凝视”变为仅仅是漠不关心。她在柜台里，面对着来人。

他从对面走近柜台，令人感到他是可以信任，然而又不十分明显。

“维尔洛克太太，您丈夫在家吗？”他问得随便，然而声音洪亮。

“不在。他出去了。”

“我很失望。我来拜访他，是想从他这儿得到一点儿秘密情报。”

事实正是这样。希特探长从出事地点步行回家一直在想这事。甚至在他要穿上拖鞋,准备休息的时候仍在想这事,因为正像他自己说的那样,实际上已经不让他插手这个案件了。他想到这里有些忿忿不平,也有些藐视主管部门的长官。他们竟然不让他插手本案,这太不令人满意了。所以他决定到外边去排除烦闷解脱自己。他要去拜访维尔洛克先生。这本来是很平常的事,谁能阻止他去呢。他不过是一个普通公民,散步是他的习惯,步行是他通常采取的行动方式。他这次行动的目的地就是维尔洛克先生的家。希特探长一向认为采取私访的办法是值得尊崇的。因此他特别小心避开了在布列特大街附近所有值勤和巡逻的警察的注意。采取这些预防措施对于一个像他这样地位的人,比对一个默默无闻的警察副总监要重要得多。普通公民希特来到街上,行踪十分诡秘。如果一个刑事罪犯像探长那样行动一定会受到诬蔑,说他鬼鬼祟祟,偷偷摸摸。这时他在格林威治拣到的那块碎布条还在他衣袋里。他个人并无意要把这个布条公诸于众。正相反,他倒要听听维尔洛克先生会主动愿意谈些什么。他希望维尔洛克先生的谈话会使米凯利斯陷入法网。他有这种想法主要是因为他忠于职守,要认真做好工作,而就道德而论,他的想法也不无价值。希特探长是执法的公仆。他发现维尔洛克先生并不在家,使他感到失望。

“要是他不多久就能回来,我愿意等他一会儿,”他说。

维尔洛克太太没有提出任何保证,没有说她丈夫过不久就会回来。

“我需要知道的是秘密情报,”他重复说,“您明白我的意思吗? 您能不能告诉我,他到哪儿去了?”

维尔洛克太太摇摇头。

“说不上,”她说。

她转过身去把柜台后面货架上的几只盒子摆好。希特探长一直很关切地看着她。

“我想您知道我是什么人吧?”他说。

维尔洛克太太回头看了一眼。她竟然这样冷静,希特探长不禁感到惊讶。

“啊,你知道我是警察局的,”他正言厉色地说。

“我可不愿意伤脑筋去想这些,”维尔洛克太太说,说着又去摆弄那几只盒子。

“我叫希特。我是刑事犯罪侦察部的希特探长。”

维尔洛克太太挪动了一下一只小硬纸盒,把它放在一个合适的地方。然后转过身来再一次面对着希特探长。她无精打采地垂着一双手。他们一时都没有开口。

“那么你丈夫一刻钟以前离开了家!他没有说什么时候回来吗?”

“他不是一个人出去的,”维尔洛克太太漫不经心地照实说了。

“是跟一位朋友一起出去的吗?”

维尔洛克太太摸了摸脑后的发髻,发髻梳理得好好的。

“有一位陌生人来过。”

“噢,那个陌生人是个什么样的人?跟我说说,您该不会介意吧?”

维尔洛克太太并不介意。希特探长听她说这个人又黑又瘦,长脸,两撇胡向上翘着,不由慌张不安地叫了起来。

“真该死!果然不出所料!他时间抓得好紧呀!”

他的顶头上司居然微服私访,这使他打心眼里感到厌恶。但是,他并不像堂·吉诃德那样鲁莽行事。他一点也不再想等维尔洛克先生回来了。他们一起出去干什么,他不知道,但是他想

象他们可能会一起回来。这个案件并没有按照线索追下去,办案受到了干扰。他想到这里,不禁感到痛苦。

“我怕没有时间等你丈夫回来了,”他说。

维尔洛克太太听了这话并没有打起精神。她如此置身事外的态度始终给希特探长留下了深刻印象。恰恰在这个时刻,她更引起了他的好奇心。希特探长如同悬在风中,摇摆不定,像一个最普通的市民,激情使他偏向一方。

“我觉得,”他注视着她说,“如果您愿意,您是可以讲清楚正在发生的那件事的。”

维尔洛克太太勉强抬起她那一双美丽而呆滞的眼睛看着探长,低声说:

“正在发生着的事！发生了什么事呀?”

“怎么,您不知道,就是我要找您丈夫谈的那件事呀!”

那天,维尔洛克太太像平日一样翻阅了一下早晨出版的报纸。可她一直窝在家里,没有出门。报童从来不到布列特大街上来叫卖。他们在这条街上没有生意。他们沿街叫卖的声音只穿过万头攒动的大街发出回声,回声又消失在肮脏的砖墙之间,因此,叫卖报纸的声音在她的店铺门前是听不到的。她丈夫也没有带一份晚报回家。不管怎的,至少她是没有看到晚报。维尔洛克太太一点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她也是这么说的。她说话声音平静,可是从说话口气来看,她的确感到惊讶。

希特探长一时难以相信她竟会全然不知。他只好简单地毫不留情地说明了一下事实真相。

维尔洛克太太转过脸去避开了探长的目光。

“这可真愚蠢,”她慢腾腾地说,停了一下,又接着说:“我们在这儿并不是被人踏在脚底下的奴隶呀!”

探长聚精会神地等待着。可是,她什么也没有再说。

“您丈夫回家来的时候，难道什么也没有跟您说吗？”

维尔洛克太太只是摇头，表示丈夫什么也没有说。店铺里一片沉寂，简直令人难以置信。希特探长沉不住气了，发起火来。

“还有一件小事，”他很超然地说，“我是要跟你丈夫谈谈的。我们这里有一件、一件大衣，我们认为，是从哪儿偷来的一件大衣。”

那天晚上维尔洛克太太思想上特别注意小偷这个词儿，一听到这词儿，她就用手轻轻按了一下胸前的衣服。

“我们并没有丢失大衣，”她从容地说。

“啊，这真有趣，”公民希特接着说，“您这儿有不少瓶不褪色的打印墨水呀！”

他拿起一只小瓶来，对着店铺中央的煤气灯审视着。

“是紫色的，对吗？”他说着把它放回原处。“正像我说的，这很奇怪。因为大衣里子上缝着一块布条儿，上面用不褪色墨水写着你们的地址。”

维尔洛克太太靠在柜台上，把身子向前一探，低声惊呼起来。

“那件大衣是我弟弟的！”

“您弟弟在哪儿？我可以见见他吗？”探长轻快地问道。维尔洛克太太靠在柜台上，身子又向前探了探。

“不行。他不在这儿。布条儿上的字是我写的。”

“那么，您弟弟现在在哪儿呢？”

“他到乡下去了……跟一位朋友住在一起。”

“这件大衣是从乡下来的。那位朋友姓什么呀？”

“他叫米凯利斯，”维尔洛克太太吓得不知如何是好，只好低声坦白了。

探长吹了一声口哨，眼睛突然亮了起来。

“就是他。太好了！您弟弟现在……他是什么样子？是不是一个结实的黑小子?”

“不，不，”维尔洛克太太热情地叫道，“那大概是那个小偷。斯迪威人很瘦小，皮肤又白又嫩呢。”

“好，”探长以满意的口吻说了一声。维尔洛克太太又是惊讶又是不解，一直看着他。而他呢，却在搜集情报。为什么她要把住址用这种方法缝在大衣里子上呢？那天早上，他非常反感、厌恶地着手检查一具男孩尸体，他曾听说那男孩子胆小怕事，心不在焉，确乎有些特别。他也听说过现在跟他谈话的这位妇女，从她弟弟还是个婴儿时候她就在照顾他了。

“他很容易兴奋?”他提醒她说。

“哦，是的。他是很容易兴奋。不过他怎么会丢了大衣呢?”

希特探长突然从口袋里摸出一张粉红色的报纸来，这是他不到半小时以前买的，因为他对赛马很感兴趣。他对报纸上关于赛马的预言深信不疑。轻信本来是人类的本能，然而探长这职务却使他又不得不对他的同胞持怀疑态度。这就是他思想中经常存在着的矛盾。报上关于赛马的预言不幸而言中，这就使希特探长轻信的本能得到满足。他把那张特大新闻号外丢在柜台上，接着又从衣袋里把那块布条摸了出来，让维尔洛克太太仔细看看。出事现场有一堆破破烂烂的东西，就像是废品店收购来的，而凑巧命运却使探长从这堆破烂中拣出了这块布条。

“我想您大概认得这块布条吧?”

她呆板地用双手接了过来。她注视着那块布条，眼睛仿佛变得更大了。

“是的，”她低声说。接着她抬起头来，蹒跚地向后退了一步。

“把它扯成这样，究竟是为什么呀？”

探长隔着柜台一把就把布条从她手里抢了过来。她呢，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他心里想，死者是谁已经认出来了，一点也不错。就在这时，他忽然发现了一个惊人的事实。另外那个人就是维尔洛克。

“维尔洛克太太，”他说，“我觉得您对这起炸弹案知道的比您自己意识到的要多得多。”

维尔洛克太太一动不动地坐着，大为吃惊，简直吓呆了。这怎么能扯在一起呢？她全身僵硬，尽管门铃咔嗒作响，她也反应不过来，而“私人侦探”希特却一听到铃声就立即向后转身。维尔洛克先生把门关上，两个男人相对无言，只是互相看着。

维尔洛克先生连看他妻子一眼都没有，就走到了探长面前，希特看见他一个人回家来，才放了心。

“你在这儿！”维尔洛克先生语气低沉，小声说道，“你在追捕什么人吗？”

“我不追捕什么人，”希特探长低声说，“喂，我想跟你说几句话。”

维尔洛克先生虽然面色苍白，但言词行为都很果敢。他仍然没有看他妻子一眼，他说：

“进去，到客厅里去吧，”他在前引路把探长引进了客厅。

客厅的门一关上，维尔洛克太太就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赶紧跑到客厅门口，仿佛想要把门拉开似的。但她并没有把门拉开，而是双膝跪在地上，将耳朵贴近了钥匙孔。这两个男人一走进客厅，大概就停住了脚步，因为她很清楚地听得到探长的声音。尽管她看不见，但可以想象出探长用力将一只手按在维尔洛克先生的胸脯上，加重语气说：

“维尔洛克，你就是另外的那个人。有人看见两个人一起走

进了那个公园。”

这时也可以听到维尔洛克先生的声音，他在说：

“那么你逮捕我吧。有什么能阻拦你呢？你有权逮捕我。”

“啊，不。我知道你已经投靠了什么人，这我是太清楚了。这小事就由他自己去处理吧。不过，你不要弄错了，找到你头上来的是我。”

以后就只听到他们二人在咕哝。一定是希特探长把原来缝在斯迪威大衣上的那块布拿给维尔洛克先生看了，因为斯迪威的姐姐，监护人兼保护者听到她丈夫说话的声音略高了一些。

“我以前我可没有注意到她居然会想出这样一个妙法。”

接着在一段时间内，维尔洛克太太只能听到他们在低声说话。他们的谈话很神秘，她听了就像在做噩梦。但是，她听到的片言只语所联想到的却使她感到更为可怕。后来，她听见希特探长在门那边提高了声音。

“你一定是发疯了。”

维尔洛克先生的回答里却带有忧郁的怨恨。

“我发疯发了一个月甚至更多些，但我现在一点儿也不疯。一切都过去了。我要把脑子里所有的东西都说出来，管它会有什么后果呢。”

又是一阵沉寂，接着公民希特悄声问道：

“你要说出什么来着？”

“我要说出一切，”维尔洛克先生叫了起来，紧接着又是悄悄地密谈。

过了一会儿，他又提高了嗓门。

“你认识我已经好多年了，你也发现我有用。你知道我是个直性子。是的，我是个直性子。”

维尔洛克向老相识求救，一定使探长感到不大舒服。

他的话语里多少含有警告的意味。

“你不要过于信赖人家的许诺呀。如果我是你,我是会溜掉的。我觉得我们不会追捕你。”

听得见维尔洛克先生笑了几声。

“哦,你希望别人替你把我赶走,是吗?不,不,你不要现在就把我甩掉。我一直直率地为他们干事,为时太久了。而现在一切秘密都必须要揭开了。”

“就让它揭开吧,”希特探长同意了,他的声音听起来很淡漠。“不过,请你告诉我,你是怎么跑掉的?”

“当我听到砰地一声响的时候,”维尔洛克太太听见是丈夫的声音,“我正朝着御斯特费尔德路走去。这一声响惊得我急急忙忙地跑起来。那会儿雾好大呀。一直跑到乔治街尽头也没有遇见一个人。”

“这么容易就跑掉了吗?”希特探长的声音表示惊讶。“那一声巨响吓了你一跳吧?”

“是的。响得太早了呀!”维尔洛克先生嗓音沙哑沮丧地坦白了。

维尔洛克太太将耳朵更贴近钥匙眼儿;她的嘴唇发青,两手冰凉,面色惨白,一双眼就像是两个黑洞,她觉得她的面颊在燃烧。她在火焰中被围困了。

在门的那一边,说话声变得十分低沉。她不时听到几个词儿。有时是她丈夫的声音,有时是探长流利柔和的调子。她终于听到了这样一句话:

“我们想一定是他让树根绊了一跤?”

他们在窃窃私语,声音沙哑但很流畅;他们谈了一阵子,探长仿佛在回答问题,加重语气说:

“一定是绊倒了。全身都炸成碎块了。四肢、沙砾、衣服、骨

头、碎木片都搀和在一起了。我告诉你，他们要用铲子才能把他的尸体收拢起来。”

维尔洛克太太本来是蹲着身子的，忽然站了起来，用手堵住耳朵，晕头转向地在柜台和固定在墙上的货架之间摇摇晃晃。她向椅子奔去，她那一双疯狂的眼睛看到了探长留下来的那张晚报的体育版；她东倒西歪地碰在柜台上，抓起报纸，然后坐在椅子里。晚报体育版充满了喜气洋洋的报道，她想打开那张淡红色的报纸，却把它从中间扯开了。于是，她把它扔在地上。在门的那一边，希特探长正在跟间谍维尔洛克先生谈着。

“实际上全部供词就是你的辩护词。”

“是这样。我要把全部事实都说出来。”

“你以为人家会相信你；但是他们不会像你想象的那样相信你的。”

探长仍然在仔细考虑。这件事怎样变化就意味着许多事会暴露出来。他作为一个能干人所积累的知识对个人对社会，很明显是有价值的，但是现在这些知识要遭到破坏。这件事遭到横加干涉，真令人伤心呀。米凯利斯不会损失一根毫毛了。教授在家干的是什么勾当也会连带被披露出来；整个监管制度就要解体；各家报纸也会因此而引起无穷无尽的争吵。想到这里，他忽然恍然大悟，报纸上的文章还不是傻子写给蠢人看的。维尔洛克先生对他刚才那句话的回答，他打心眼儿里同意。维尔洛克先生是这样说的：

“也许他们不会相信我。但是，我的自白会把许多事情搞乱。我是一个直性子，这件事，我也只有如实供认……”

“如果他们让你说，那很好，”探长讥诮说。“在他们把你推上被告席以前，他们会说服你的。到头来你还是会上当受骗。至于你会得到什么样的判决，那也许会叫你感到吃惊。我对刚

才跟你说话的那位先生是不大相信的。”

维尔洛克先生皱起了眉头在听他讲话。

“我看如果有必要，你还是离家出走的好。我这次来并不是奉命而来。办这件案子的人中间有些人，他们，”希特探长继续说，并且特别加重“他们”这两个字的语气，“认为你早已经不在人世了。”

“真的吗！”维尔洛克先生激动地说。尽管他从格林威治回来以后，大部分时间都消磨在一家无名的小酒店里，这样对他有利的消息，他简直想象不到。

“这就是他们的印象，”探长朝他点点头说。“走吧，离开这里吧！”

“到哪儿去呢?!”维尔洛克先生简短而有力地说。他抬起头来，看着关闭着的客厅门，深情地说道：“我只盼望你今天晚上把我带走。我会乖乖地跟你走的。”

“我想你是这样想的。”探长随着他的眼光看去，嘲笑地表示同意。

维尔洛克先生的眉毛有些潮湿。他压低了沙哑的嗓音跟探长推心置腹地谈了起来。但是，探长依然是冷漠无情的。

“那孩子是个低能儿，不能让他负责任。任何法庭都会迅速作出判决。这种人只配住在疯人院。像他这样丧生真太糟糕了。”

探长手按住客厅门的把手，跟维尔洛克先生悄声说话。“他可能是个低能儿，不过当时你可是发疯了。究竟是什么把你弄得神经失常了呢?”

维尔洛克先生想到了符拉迪米尔先生，毫不犹豫地使用了最恶毒的字眼。

“他是一个北方佬，是头猪，”他咬牙切齿地说。“你也许会

说——他是一位绅士。”

探长目光坚定，点了点头，表示他理解维尔洛克的意思，随手就把门打开了。坐在柜台后面的维尔洛克太太并没有看到他离开了店铺，只听到探长走出店门时门铃一阵声喧。她坐在柜台后面照管着店铺。她笔直地坐在椅子上，两块肮脏的粉红纸片丢在她的脚下。她拼命用双手捂住脸，十个指尖紧紧抓住前额，就像是有一层面纱，她准备用力把它揭下来似的。她保持着一动不动的姿势，表现了她怒火中烧悲观失望的情绪，也显示出悲剧性的激情达到了顶峰。这要比尖声哭叫，披着散发，用头撞墙更悲痛得多。希特探长以急促、摇摇晃晃的步子，大步跨过店铺的时候，只是仓促地看了她一眼。挂在一根弯曲的钢条上的那只破铃已经不再咔嗒作响，维尔洛克太太还是一动不动，像是被符咒镇服了似的。就是悬在空中的 T 形煤气灯嘴所喷出的蝴蝶状火焰也没有跳动一丝一毫。这家店铺里漆成深褐色的货架子上摆着一些不三不四的商品，仿佛已经把明亮的灯光吞没了；维尔洛克太太左手上戴的结婚金戒指很不寻常地在闪闪发光。就像丢在垃圾箱里的一件珠宝，一点也没有失去它的灿烂光辉。

第　十　章

警察副总监搭乘一辆单马双轮双座马车从索和区附近快速地驶向威斯敏斯特。马车行驶到日不落大英帝国的中心，他才下车。好几位身材高大、孔武有力的警察向他敬礼；他们对负责守护这个堂哉皇哉的帝国议会似乎并不特别感兴趣。他穿过一座一点也不堂皇的大门来到了议会大院，议会在千千万万人的

心目中是一座最“卓越”的建筑物，他在那儿终于见到了那位轻松愉快的、革命的都德尔斯。

这位干净、漂亮的年轻人对于副总监很早就到了约会地点感到惊奇，但是他尽量掩饰自己惊诧的表情。在这以前，他曾接到指示要他在午夜前后等候副总监到来。副总监很早就到达约定地点，这件事就有迹象表明，又不知道是哪儿出了毛病。这个小伙子非常富于同情心，本来嘛，漂亮的年轻人性格开朗，同情别人也是常有的事。他替大人物感到难过，所谓“大人物”就是他管他叫“首长”的那个人，同时他也为警察副总监感到难过，尽管他那长得出奇的面孔表情呆板、令人感到预兆不祥。“他是多么奇怪的一个人，多么像个外国人呀，”他心里想。他站在一定的距离以外，友好而轻松地笑着。而他们一聚在一起，他就谈论起来，他用心良苦地企图堆砌大量字眼来掩盖事态面临失败的尴尬局面。看起来那天晚上有可能发生的骚乱就要化为乌有了。“可恶的痴司曼”手下的那个小爪牙利用一些无耻捏造的统计数字，在出席人数不多的议会会议上兴风作浪。他，都德尔斯，倒是希望随时都可以因为法定出席人数不足四十而宣告休会，从而使他们大伤脑筋。不过他也许只是对于是不是让痴司曼这个馋鬼从从容容地饱餐一顿这件事犹豫不决。不管怎样，劝说首长回家去，那可办不到。

“我想，他会马上召见您的。他现在一个人坐在办公室想着海里所有的鱼类，”都德尔斯敷衍了事地说。“您跟我来吧。”

尽管年轻的私人秘书(不领薪金的)性情温和，但是人类共有的弱点他也是有的。他不想再折磨警察副总监了，在他看来副总监像是一个已经把事情搞得一团糟的人。不过他的好奇心太强了，单纯寄予同情并不能抑制他的好奇心。他们一路走去，他不禁说了一句挖苦话：

"你的小鱼呢?"

"已经逮住了,"副总监回答说,他说话简练,一点也不想惹人讨厌。

"好。你不知道这些大人物是多么不喜欢在小事情上受到挫折。"

经验丰富的都德尔斯说了这些深奥的话以后,仿佛在沉思。至少有两分钟,他一声也没有吭。过了一会儿,他说:

"我很高兴。不过,这件事真的像你理解的那样微不足道吗?"

"你可知道用一条小鱼可以干出什么事来吗?"副总监没有回答却反问了一句。

"有时,他把小鱼放在一只沙丁鱼罐头盒里,"都德尔斯格格笑道。他的捕鱼业的渊博知识都是最近新获得的,当然跟他对其他工业毫无所知比较起来,那还是多的。"西班牙海岸上有许多家沙丁鱼罐头厂,……"

副总监打断了见习政治家的话。

"是的,是的。不过有时小鱼还是要抛掉的,这样才可以抓到一条鲸鱼呀。"

"一条鲸鱼! 哎!"都德尔斯屏住气叫了一声。"那么你是想抓一条鲸鱼了?"

"不完全如此。我要捉的更像一条角鲨,也许你不知道角鲨是什么样子的吧?"

"我当然知道。我们埋头苦读关于角鲨的专门著作,这些书里还有插图……。这种书我们这儿有的是。成架的书都是关于角鲨的。角鲨有毒,形状可憎,是一种非常可怕的动物,不过它的头倒是光滑的,嘴唇上还长着胡须呢。"

"你描述得一丝不差,"副总监说。"不过,我的这条刮得光

光的。你见过他。他是一条聪明的鱼。”

“我见过他！”都德尔斯表示怀疑地说道。“我想不起我可能在什么地方见过他。”

“我想是在探险家俱乐部，”副总监镇定自若地说。都德尔斯听到副总监提到这家极为势利的俱乐部吓得说不上话来。

“瞎扯！”他反驳说，但是说话的语气却是有些害怕的。“你这是什么意思？你是这家俱乐部的会员吗？”

“是名誉会员，”副总监用齿音低声说。

“我的天呀！”

都德尔斯大吃一惊，脸色都变了，副总监不禁笑了起来。

“这件事只有你我知道，要严格保密，”他说。

“这是我有生以来听到的最讨厌的事，”都德尔斯少气无力地说，刹那间他就变得不像平日那样轻快活泼了。

副总监脸上一丝微笑也没有。他只看了都德尔斯一眼。他们一起走到大人物办公室的门前。都德尔斯一直保持缄默，神色庄严，然而又十分反感。副总监把这样一件令人讨厌而且震惊的事透露给他，似乎使他受到了侮辱。也彻底改变了他对“探险家俱乐部”的看法。他本来以为“探险家俱乐部”的会员人会条件极为苛刻、成分很纯。都德尔斯只是政治上的革命派，对于他的社会信仰和个人感情，他倒是愿意在地球上的有生之年保持不变。大体上说来，他认为地球是一个居住的好地方。

他闪在一边，说：“不要敲门，推门进去就行。”

灯光都罩在一个个绿色绸灯罩里，给这个房间增加了阴郁气氛，仿佛是在森林深处一样。大人物那双傲慢的眼睛却是他身体上的一个弱点。他总是把这个弱点秘密地隐蔽起来，一有机会就谨慎小心地让眼睛休息。副总监一走进房间就看到一只苍白的手遮住了前额，一张大白脸的上半部全被隐蔽了。写字

台上有几张长方形的信纸和散摆着的几枝羽笔，此外桌上还有一个收发文件的箱子，箱子是开着的，平坦宽敞的桌面上几乎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只有一个青铜小雕像，它穿着一件古代罗马人穿的长袍，躲在阴暗处一动也不动，却神秘地小心窥视着。大人物请副总监坐在一把椅子里。在阴暗的光线下，长脸、黑发、身材瘦长，使他更显得像一个外国人了。

大人物并没有表现出惊讶、急躁或者其他情绪。他以沉思冥想的态度使他那双受威胁的眼睛得到休息。他一点也没有改变态度，但是他的口吻一点也不含糊。

"喂，你发现了什么线索？你才走了第一步就出乎意料地发现了什么吗？"

"并不完全出乎意料，埃塞里德爵士。我发现的主要是一种心理状态。"

大人物动了一下身子。

"请你说得简明扼要一些。"

"是，埃塞里德爵士。毫无疑问您是知道的，大多数罪犯迟早都会感到必须坦白供认，对他们说来那是不可抗拒的。他一定要向某一个人——或者任何人彻底坦白供认。他们常常向警察供认罪行。即使是那个维尔洛克，就是希特很想替他遮掩的那个人，也是如此。我发现这个人正处在一种特别的心理状态中。比如说，他简直要匍伏在我的脚下，向我坦白。我只要在他耳边悄悄地说一声我是谁，并且说，'我知道这件事你是知道底细的。'那他一定会讲出来。我们早已经知道他们的秘密，这对他来说，简直不可思议，而他呢，也就不必再隐瞒什么了。一下子就解决了。这样做太妙了，他绝对不会再不讲实话了。我只有两个问题要他回答：是谁唆使你去干的？去干那事的人是谁？他回答第一个问题不同寻常地加重了语气。关于第二个问题，

我猜想身上带着炸弹被炸死的人是他的妻弟,——一个好小伙子——低能儿……这件事很怪,现在要详细说它未免太长了。”

“那么你了解到一些什么情况呢?”大人物问道。

“第一,我已经查明有前科的犯人米凯利斯与本案无关,尽管这孩子到今天早晨八点为止还跟他在一起住在乡间。可以肯定,一直到现在米凯利斯还一点也不知道这件事。”

“你肯定是这样的吗?”大人物问道。

“肯定是这样的,埃塞里德爵士。维尔洛克这家伙今天早上到米凯利斯家去,把孩子领走了。他说什么要跟那孩子一起到街上去散散步。他带那孩子出去散步这并不是第一次,所以,米凯利斯一点也不可能怀疑要发生什么不同寻常的事。至于其他,埃塞里德爵士,维尔洛克这个人一时气愤也是毋庸置疑的。有人要他去执行非常行动,从而使他精神错乱;如果是你和我,那我们是不会当真的,那还不是说着玩吗。但是这对维尔洛克却显然产生了巨大的压力。”

副总监于是简略地向大人物报告了维尔洛克先生是怎样对他说的,符拉迪米尔这人性情、手段是多么阴险毒辣。大人物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把手放在额头上遮住眼睛。副总监并没有把它看做一笔过好日子的钱,但是大人物说:

“看来这是异想天开。”

“是的。大家都说这个玩笑开得太离谱了。但是,我们的人维尔洛克却觉得事态严重。他感到自己受到了威胁。你知道,他以前是跟老斯托特-瓦尔坦海姆本人直接联系的,而他竟然认为他的情报工作是不可缺少的。有的人为了促使人们觉醒,而不惜采取粗暴的手段,我想他是昏了头脑,又生气又害怕。唉,我的印象是他认为大使馆的人不但有能力把他撵走,而且还可能采取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出卖他……”

“你跟他在一起呆了多久?”大人物插嘴说,他仍然用一只手遮住前额。

“大约有四十分钟,埃塞里德爵士。我们是在一家名声不太好的旅馆里的一间秘室里会见的,这家旅馆叫做大陆旅馆。秘室光线阴暗,我乍走进去还以为是夜里呢。我发现他是受一些从事犯罪活动的反动势力支配的。不过这个人,还不能说他是个怙恶不悛的罪犯。他并没有蓄意要把那可怜的孩子——他的妻弟置于死地,这是显而易见的。他妻弟的死使他感到惊愕。——这我是看得出来的。他或许是一个很重感情的人。他甚至是喜欢那孩子的——谁知道呢?他也许曾经希望那小子会逃之夭夭。如果是这样,那任何人都不会了解那是怎么一回事了,他是有意识要他甘冒被捕的危险的,如此而已。”

副总监不再胡思乱想。他认真思考了一番以后说道:

“不过如果他被捕,他又怎么能希望把他在这次行动中将要分担的任务隐瞒下来呢?那就非我所知的了,”他继续说,他完全不知道可怜的斯迪威是多么忠于维尔洛克先生(认为维尔洛克是好人)。他也不了解斯迪威不管遇到什么事都是哑口无言,什么话也不说。人们也许还记得他在楼梯上玩烟火那件事。多年来他姐姐恳求他、哄他、对他发火、用尽种种办法,可是都无济无事,他就是不说。斯迪威对他姐姐忠心耿耿……“不,我简直不能想象,可能他从来也没有这样想过。听起来似乎有些过甚其词。但是,埃塞里德爵士,他的悲伤沮丧情绪使我想到他是一个凭感情冲动行事的人,他妄图自杀借此了结一生,但到头来却发现这并不能了结一切。”

副总监以道歉认错的口气明确说出了自己的看法。他的语言夸张有力,却也简明扼要,大人物并没有怪罪他。大人物半隐半显地躲在绿灯罩的阴郁灯光下,头靠在他那一双大手上,肥胖

的身躯稍稍颤动了一下，断断续续发出了受到压抑而又强有力的声音。原来大人物笑了：

“你怎么处置他的呢？”

副总监毫不犹豫地回答道：

“因为看来他是急着要回商店去会他的妻子，我就让他回家去了，埃塞里德爵士。”

“你让他走了？不过，这家伙会失踪的。”

“原谅我，我想他跑不了。他到哪儿去呀？他也应该想到他的同志们会冒多大的危险。他住的地方好比是哨所，为什么他要离开哨所，这他又能作何解释呢？即使他行动自由，丝毫不受限制，他也不会干出什么事来的。目前他已经没有勇气来作出任何决定了。请允许我再指出一点，如果我把他拘留起来，我们就得采取一系列行动。在采取行动以前，我首先要请示您，您对此案有什么具体意见。”

大人物慢腾腾地站了起来。他身材魁梧，在这个弥漫着绿色灯光的房间里显得十分庄严高大。

“今天晚上我要跟总检察长会见。明天早上我还要召见你。现在你还有什么要跟我谈的吗？”

副总监这时也站了起来，显得瘦小而顺从。

“我想我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埃塞里德爵士。不过，如果要谈细节，我还……”

“不。不用谈细节了。”

大人物躲在暗处的身影仿佛在退缩，他好像有些害怕别人谈细节；接着他向前走了一步，更加显得高大而威武。他向副总监伸出了一只大手说道：“你说的是这个人有妻子吗？”

“是的，埃塞里德爵士，”副总监毕恭毕敬地紧握着大人物伸过来的手说道。“他有一位忠实的妻子。他们的婚姻是美满的，

值得尊敬的。他告诉我，他在那家大使馆被接见以后，就打算洗手不干了，设法把店铺卖出去，然后离开这个国家，不过他没有这样做，因为他觉得他妻子决不会赞成。要是说什么出国，她是连听都不愿听的。他们的婚姻，从这点来看，受人尊敬真是没说的。”副总监继续说。他说这话心里有些不安，因为他自己的妻子也不喜欢听他说什么要到国外去。“是呀！他太太很忠实。死者是他妻弟，也忠实于他。从某种观点来看，摆在我们面前的却是一出家庭悲剧呢。”

副总监笑了一声，但是大人物却似乎是在胡思乱想，他心里想的离开正题似乎已经很远了；他大概是在想他的国家的国内政策；想到他鼓足勇气讨伐异教徒痴司曼时的战场。副总监悄悄地撤退了，没有人注意他，他似乎已经被人遗忘了。

他有他自己的战斗热情，他仿佛参加了十字军的讨伐。这件事，尽管希特探长不知怎的总感到可憎，而在他看来却似乎是发动一场讨伐的天赐良机。他一直在盘算着什么时候发动的好。他慢慢地走回家，一路上考虑这件事，同时又以既厌恶又满意的复杂心情琢磨着维尔洛克先生的心理。他一直走回家，到家后才发现客厅里已经没有灯光，于是走上楼梯，在卧室和梳洗室之间忙了一阵子。他换了衣服，来回踱着，神情就像是一个陷入了沉思的梦游者。但是，他摆脱了这种心态，又离开了家，到米凯利斯的女监护人的家里去跟他的妻子会合去了。

他知道他在那里会受到欢迎。那里有两间客厅，一大一小，当他走进小客厅时，他看见妻子跟一些人正聚集在钢琴旁。一位声誉日隆的年轻作曲家正坐在钢琴凳上跟两位又矮又胖的男人讲话，从背后看这两个男人年纪都不小了，此外，还有三位身材苗条的女士，从背后看她们都很年轻。在屏风后面的贵妇人这时也有两个人跟她在一起：她躺在一张沙发上，那一男一女并

排坐在她脚旁的两把圈椅里。她把手伸给副总监。

“我没想到今天晚上会在这里看到您。安妮跟我说——”

“是呀。我也没想到今天这么早就把工作做完了。”

副总监又低声说了一句:“我可以高兴地告诉您,米凯利斯跟这件事毫无关系——”

假释犯的女恩主听了副总监的保证反而生起气来。

“这是为什么?难道你的手下人竟这样糊涂,把这件事跟他联系在一起了吗?”

“不是他们糊涂,”副总监打断了她的话,毕恭毕敬地提出了相反的意见。“他们够聪明的了——对付这样的事他们是很聪明的。”

大家沉默了一会儿。坐在沙发另一头那把圈椅里的男人不再跟贵妇人讲话了;他坐在一旁微笑着。

“不知道你们两位以前见过面没有,”贵妇人说。

符拉迪米尔先生和副总监尽管经过介绍,彼此认识了,但还是拘泥于礼节,各自防范着对方。

“他在吓唬我,”贵妇人忽然叫了起来。她正坐在符拉迪米尔先生的身旁,微微向这位先生点了点头。副总监认识这位夫人。

“从您的脸色看来,您可并不害怕呀,”副总监精神疲倦,目光呆滞,认真地端详了她一番以后才这样说。同时他也在暗想,到这幢房子里来拜访的客人,什么人都有,你要想见什么人,早晚你会在这儿见到的。因为符拉迪米尔先生聪明机智,所以才能装成满脸堆笑而且面色红润,而他的两眼却一直是严肃认真的,从他的眼神看来,他是知罪的了。

“啊,至少他是试图恐吓我的,”贵妇人补充说。

“也许是习惯势力吧,”副总监灵机一动,忍不住说了出来。

“他一直在使用种种恐怖手段对社会进行威胁，”贵妇人说。她说话像是在抚慰，语气低沉而缓慢。“就拿格林威治公园的爆炸案来说，不正是这样吗？如果不把世界各地的捣乱分子镇压下去，我们一想到将要发生的事，不就要从头到脚浑身颤抖吗？想不到这案件竟然是这样严重。”

符拉迪米尔先生装做没有留心倾听的样子，向长沙发椅上一靠，压低嗓门悄悄地跟贵妇人密谈起来。但是，他听到副总监说：

“毫无疑问，我想符拉迪米尔先生对这一事件实质上的重要性一定有精确的估量。”

符拉迪米尔先生心中纳闷，这位倒霉的、硬闯进来的警官说这话究竟是何居心。多年以来，他的家族祖祖辈辈都受到独断蛮横的专政工具的迫害。所以，他无论就种族、家族还是个人而言，都害怕警察。他这一弱点是从他先人那儿继承下来的，完全跟他的判断力、理性和经验无关。他生下来就有这样的弱点。有些人怕猫，怕到不可理喻的程度，不就像他怕警察那样怕吗？但是，他这种情绪并没有影响他对英国警察的蔑视。他跟贵妇人说完了这句话以后，在椅子里转动了一下身子。

“您的意思是说，我们跟很多这样的人打过交道，我们在这方面有丰富的经验。的确是这样，他们的行动，使我们受害匪浅，而你们……”这时符拉迪米尔先生迟疑了一下；不知所措地笑了，“而您却乐意让他们混在你们中间。”他说完了话，刮得溜光的腮帮子上两边各显出了一个酒涡。接着，他又更加郑重其事地说：“我甚至可以说——因为你们就是这样干的。”

符拉迪米尔先生说完这话，副总监眼皮一耷拉。他们的对话就这样结束了。符拉迪米尔先生差不多是一说完话就起身告辞。他一转身从沙发上起身要向外走的时候，副总监也站了

起来。

“我还以为你要留下来,待一会儿送安妮回家呢,”米凯利斯的女恩主说。

“我刚才想起来今晚我还有些工作要做。”

“跟那件事有关吧——”

“嗯,是有点关系。”

“你能不能讲讲这究竟是怎么回事,真太可怕了。”

“很难说究竟是怎么回事,但这可能是轰动一时的一桩大案,”副总监说。

他匆忙离开了客厅,发现符拉迪米尔先生还在大厅里,用一大块丝巾小心地围住脖子以免喉头受凉。他身后站着一位仆人,手里拿着他的大衣在伺候,还有一位仆人站在门边准备为他开门。副总监在仆人的帮助下穿好大衣,走出了大厅门口。他走下正门的台阶,停住了脚步,似乎在考虑要到哪儿去。符拉迪米尔先生从打开的门注视着副总监,看他要走哪条路。他在大厅里站了一会儿,摸出一支雪茄来,想借个火点上。一位没有穿制服的上了年纪的老人亲切而沉静地划了一根火柴凑上前来。但是点燃的火柴熄灭了;于是仆人关上了门。符拉迪米尔先生从容不迫地点燃了他那支哈瓦那大雪茄,终于离开了那座建筑物。可是他讨厌地发现“那倒霉的警官”还站在人行道上。

“他可能是在等我吧?”符拉迪米尔先生心里想,在街上前后看看有没有出租马车。他竟然没有看到有一辆车驶过。有一两辆马车在街道镶边石旁停着,车灯亮闪闪的,马一动也不动地站在那儿,仿佛是石头雕的。马车夫身上披着毛皮披肩坐在座位上一动不动,白色的鞭梢连震颤一下都没有。符拉迪米尔先生向前走去,而那位“倒霉的警官”赶上了他,跟他并肩走在一起。他不说话,又走了四步,符拉迪米尔先生感到恼怒不安,再这样

下去不行了。

“天气真糟,”他粗声粗气地说。

“还算暖和,”副总监冷冷地说。他沉默了一会儿。“我们捉到了一个人,叫什么维尔洛克,”他漫不经心地说。

符拉迪米尔先生既没有跌交,也没有摇摇晃晃要倒下去,脚步并没有变,却忍不住叫了一声:“什么?!”副总监没有重复他的话。“你认识他。”他仍然不动声色,继续说了下去。

符拉迪米尔先生停住了脚步,说话喉音很重。

“你这样说有什么根据?”

“我没有什么根据。那是维尔洛克自己说的。”

“那狗东西撒谎,”符拉迪米尔先生的语言里多少有点东方词语,但是他心里却对聪明透顶,不可思议的英国警察感到敬畏。在这个问题上他的思想变化急转直下,一度还使他感到恶心。他丢掉了手里的雪茄烟,向前走去。

“这件事最使我感到高兴的是,”副总监慢条斯理地说了下去,“我觉得有一件事必须着手去做——就是要把在这个国家里活动的所有外国政治间谍、警察和这一类的狗东西统统清除出去。我要亲自负责这项工作,而这个事件正好是做好这项工作的起点。在我看来,这些人是一些最讨人嫌的捣蛋鬼;他们也是危险分子。但是,我们很难一个个地把他们挖出来。惟一的办法是使雇佣他们的人觉得他们讨厌。这种工作越来越令人感到不光彩。对我们来说,在这里干出这样的事也太危险了。”

符拉迪米尔又停住了脚步,呆了一会儿,问道:

“你这是什么意思?”

“对这个维尔洛克提起公诉,就会让公众看到干这种事多么危险,多么下流。”

“像他这样的人说的话没有人会相信的,”符拉迪米尔先生

鄙夷地说。

“可是，在大量事实面前，在确凿详尽的证据面前，广大公众会深信不疑。”副总监彬彬有礼地说。

“那么，这就是你要严肃认真去做的事了。”

“我们已经抓住了人；没有选择的余地了。”

“你们只能助长那一伙流氓革命党人施展他们的撒谎伎俩，使他们的奸计得逞。”符拉迪米尔先生抗议说。“你们制造丑闻，是何居心？你们是维护道德吗？还是为了什么？”

显然，符拉迪米尔先生感到不安。副总监这样说就查明了维尔洛克先生的简略供词毕竟是真实的。他满不在乎地说道：

“同时，我们还有实际的工作要做。为了弄清楚真实情况，我们还要做很多工作。你不能说我们工作效率不高。但是我们不想让任何人制造假象，故弄玄虚来干扰我们的工作。”

这时，符拉迪米尔先生说话的腔调却高昂起来。

“就我来说，我可不能同意你的意见。这太自私了。我的爱国热情是不容置疑的；但我总觉得我们也应该都是善良的欧洲人——我的意思是说，欧洲人也包括政府和人民在内。”

“你说得对，”副总监坦率地说。“不过你只是从欧洲的另一端来看欧洲，但是，”他心平气和地说了下去，“外国政府可不能抱怨我们警察的工作效率不高。让我们来看看这次暴行吧；因为这是一个骗局，所以要查明作案线索就特别困难。但是，不到十二个小时，我们就查出了那个被炸成碎块的人是谁，也找到了这次未遂事件的组织者，而且还瞥见了幕后的策动者。本来我们还可以进一步追下去。不过，我们不能越过我们的边界。”

“那么这个发人深省的罪行是在国外策划的了，”符拉迪米尔先生急忙说。“你认为这确乎是外国策划的了？”

“理论上说是这样的。只能从理论上讲，是在外国领土上策

划的;从法学观点来看,为了方便起见,可以假定是在外国策划的,"副总监说,其实他暗指的是外国大使馆,大使馆是他们所属的国家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这只是一件小事。我之所以跟你说这个是因为贵国政府对我们的警察抱怨最多。你看,我们干得并不坏。所以我特别要把我们取得的成就讲给您听。"

"我的确很感激,"符拉迪米尔先生低声说。

"我们可以一个不放过地指出哪些无政府主义者在这里活动,"副总监继续说。他似乎在引用希特探长的话。"现在我们要做的是清除那些打入秘密组织故意煽动闹事的内奸,以保证社会安全。"

符拉迪米尔先生举起手来,招呼一辆过路的双轮马车。

"您不想进去坐坐吗?"副总监说,就在他的面前是一座气势堂皇的高大建筑物,门内是一间大厅。厅内明亮的灯光透过玻璃门照亮了门前宽阔的石阶。

但是,符拉迪米尔先生眼神呆滞,坐在马车里一句话也没有说就离去了。

副总监并没有转身走进那座大楼。那儿是探险家俱乐部。他心里想俱乐部的名誉会员符拉迪米尔先生以后大概不会在那儿经常露面了。他看了看表,才十点半。副总监度过了一个繁忙的夜晚呀。

第十一章

希特探长离开以后,维尔洛克先生在客厅里踱来踱去,不时透过敞着的门瞟他妻子一眼。他想:"现在她全知道了。"他怜悯她、同情她,她该是多么悲痛呀;可是他自己却有如愿的感觉。

维尔洛克先生的灵魂，如果说并不伟大那倒也是，但他也还有几分柔情。早晚要把消息告诉她，可是怎么告诉她呢，想到这里他不禁浑身热辣辣的。希特探长替他完成了这项任务。就他现在的情况来说，这很好。不过她悲痛欲绝却要他来应付了。

亲人死亡，大祸临头；维尔洛克先生从来没有想到过这要由他来处理，他不能指望只使用强词夺理的诡辩或者花言巧语就能搪塞过去。维尔洛克先生从来也没有打算让斯迪威猝然死去。他根本不想要把斯迪威弄死。斯迪威的死，使他感到为难，这比斯迪威活着的任何时候都更使他感到为难。维尔洛克先生曾经预见他的"事业"一定会取得一个好结果，他的预见并非根据斯迪威的聪明才智。诚然，有时斯迪威也会对大人玩什么鬼把戏。实际上他为什么这样做，是因为斯迪威这孩子对他盲目顺从，盲目效忠。维尔洛克先生虽然不是什么心理学家，但是斯迪威表现出来的宗教狂，对他的热情崇拜，他是有所估量的。他竟然希望斯迪威能够把炸弹放在天文台的围墙脚下然后走开；在这以前他们曾几次打那里走过，他告诉斯迪威要按照他指引的路线走开，然后跟他姐夫、聪明善良的维尔洛克先生在公园地区以外会合。即使是愚蠢的傻子，把武器放下然后走开，十五分钟应该是足够的了。"教授"曾经保证有十五分钟以上的时间，才会爆炸。但是斯迪威没有人照看他还不到五分钟就绊了一交。这可使维尔洛克先生精神崩溃。他除了没有想到斯迪威会跌交以外，其他可能发生的事他都想到了。他曾经设想斯迪威会精神错乱、迷失方向；经过一番搜索，才在一个警察派出所或者地方贫民收容院里发现了他。他曾经预想到斯迪威被捕，然而即使他被捕，维尔洛克先生也不害怕，因为他坚信这孩子是忠于他的。维尔洛克先生常跟他在一起散步，曾多次对斯迪威精心灌输保持缄默的必要。维尔洛克先生就像是一位亚里士多德

逍遥学派的哲学家，常在伦敦街头漫步。他跟斯迪威边走边谈，以极其微妙的推理，使斯迪威改变了他对警察的看法。从来还没有哪位圣贤有一位比斯迪威还懂尊敬老师，还要注意听从教诲的学生。显而易见，斯迪威对姐夫百依百顺、毕恭毕敬，因此，维尔洛克先生渐渐有些喜欢这孩子了。不管怎样，他却万万没有想到警察会这么快就找到他家里来。他的妻子竟会想出主意，把孩子的住址缝在大衣里子上，那就是维尔洛克先生决不会想到的了。总不能事事都想得周全呀。她对他说他用不着担心，斯迪威跟他一起出去散步是不会走失的，原来她的意思在这儿。这下子他可真的出现了！

"啊、啊，"维尔洛克先生低声说，他还是弄不明白。她这是什么意思呢？要他只管放心，用不着老是盯着斯迪威。她当然是好意。不过，她早就应该告诉他，她对斯迪威采取了什么预防措施呀。

维尔洛克先生在柜台后面走来走去。他并不想埋怨他的妻子使自己无所适从的样子。维尔洛克先生觉得这并不能怨她。一连串意外事件相继发生，使他改变了信仰，信奉宿命论了。现在再也没有什么办法可想了。他说：

"我并没有恶意，并不想害那孩子。"

维尔洛克太太听到她丈夫说话的声音不禁发抖。她仍然用手捂着脸。已故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所信赖的间谍以沉重、凝滞、迟钝的眼光看了她一会儿。那张撕破了的晚报正落在她的脚下。报纸不可能让她知道多少情况。维尔洛克先生感到有必要跟他的妻子谈一谈。

"又是那个该死的希特——是不是？"他说。"他使你心慌意乱，竟然对一个妇女说出这样的话来，真不是人。可我怎么把这

消息告诉你，想到这儿真让我头疼。我在车舍尔干酪店① 的小客厅里坐了好几个小时，考虑怎么对你说才好。我压根儿就没有想害那孩子的意思，你明白吗?”

间谍维尔洛克先生说的是实话。炸弹提前起爆，使维尔洛克先生胆战心惊。那时，他想到他妻子对他的恩情，才能承受得住这场惊吓。他说：

“我坐在那儿想着你，哪里还能感到特别得意。”

他看到他妻子又在发抖，这使他感到十分悲伤。她还是双手捂着脸，因此他想最好还是暂时不去理她。维尔洛克先生一时感情冲动，又回到了客厅。客厅里煤气灯像一只睡得安稳的猫，在打呼噜。维尔洛克太太尽到了做妻子的心，早就想到把冷牛肉、半个面包，还有一把切肉刀和一把叉子摆在桌子上，这是她给丈夫准备的晚餐。他这才看到这些食物，于是切下一块面包和一些牛肉吃了起来。

他胃口不错，这并不是因为他麻木不仁，遇见这么大的事还吃得下饭去，而是因为那天维尔洛克先生根本没有吃早饭，空着肚子就离开了家。他不是一个精力充沛的人，尽管他下决心要干那件事，但是神经紧张，仿佛有东西卡在嗓子里一样。他不可能吃过什么像面包熟牛肉一类的固体食物。米凯利斯的农舍就像是犯人的牢房，什么吃的都没有。这位传道士假释犯平时只靠喝一点牛奶吃一两块陈面包壳过日子。再说，维尔洛克先生到达假释犯的农舍的时候，米凯利斯早就简简单单地吃过早饭爬到楼上去了。他正在聚精会神地从事文学创作，工作尽管辛苦，却也自得其乐。维尔洛克先生在狭窄的楼梯口大声叫他，他

---

① 伦敦舰队街附近的一家饮食店。十八世纪著名文学家约翰孙博士常与朋友在此聚会。

也没有答应一声。

"我要把这小伙子带回家去住一两天。"

事实上，维尔洛克先生还没有等他回答就大踏步地走出了农舍，而跟在他身后的是百依百顺的斯迪威。

现在一切行动都成过去了。事态发展之快出人意料。他已经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此时此刻，维尔洛克先生感到肚子里空得很。他割下一块牛肉，切一片面包，站在桌子旁边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吃着还不时向他妻子那边看一眼。她坐在那儿很久一动也不动，使得维尔洛克先生不能好好地进行思考。他又走进店铺，走到离她很近的地方。她那故作镇静的面孔的后面蕴藏着深切的悲痛。他面对着她不由得感到不安。当然，他料想到他妻子心烦意乱，但是他又盼望她能振作起来。他在设想各种可能发生的新情况。他知道自己处境危急，看来他估计就要发生的新情况是注定要发生的了。这样他就越发需要她的帮助，需要她跟他一条心。

"实在没有办法呀，"他黯然神伤地说，然而，对他的妻子又不无怜悯。"啊，温妮，我们也得想想明天怎么办呀。我被带走以后，你可要保持镇定，保持机智呀。"

他停了一会儿。维尔洛克太太的胸脯在剧烈地起伏着。维尔洛克先生这就更不放心了。在他看来，新发生的情况要求与爆炸事件有密切关联的两个人保持镇静、坚定决心。至于由于深切的悲痛而引起的精神失常跟镇静和决心绝不相容。维尔洛克先生是一个仁慈的人。他回到家里准备让他的妻子尽情抒发她哀悼兄弟的悲愤之情。可是他却不了解她对她兄弟的情感是什么样的感情，那感情是多么样的深厚。就这点来说，他是可以原谅的，如果他仍然是他，那他，维尔洛克就永远不会理解这种感情。他害怕，他失望，说话的口气也变得有些粗野了。

“你可以看我一眼嘛，”他等了一会儿说。

维尔洛克太太的奄奄气息仿佛透过捂着面孔的两手勉强吐出来，作出了回答。她的声音微弱而又可怜。

“我今生今世是不想再看到你了。”

“呃？什么！”她那句话，仅仅就它的表面意义来说就足以使维尔洛克先生感到震惊。很明显，她说这话是无理性的，一个人只有在悲痛逾常的时候，才会发出这样的哀鸣。他作为丈夫还是容忍了她的无理。维尔洛克先生的思想缺乏深度。他错误地认为，个人的价值寓于个人自身，他不可能了解斯迪威在维尔洛克太太心目中具有多么珍贵的价值。他心里想，她对于斯迪威的死多么耿耿于怀。这都怪该死的希特。他把那女人搞得心烦意乱究竟目的何在呢？然而为了她好，再也不能让她这样哀痛下去以致精神失常。

“你可要小心！你不能一个人这样坐在店里，”他装模作样，严厉地说，实际上他说这话也有几分恼火；如果他们不得不坐在那儿一夜不睡是可以商谈一些紧急的实际问题并予以解决的。“随时都会有人进来，”他又说了一句。他在等待着。但是这句话没有产生任何效果。就在这时，维尔洛克先生的脑海中产生了死可以结束一切的念头。他改变了口气，轻柔地说：“好了。你这样悲痛也不能使他再活过来呀，”他随时想把她扶起来，抱在胸前，他心里又是着急又是同情。可是，维尔洛克太太除了颤抖一下以外，显然没有受到什么影响，尽管她丈夫说的是实话。然而真正动感情的却是维尔洛克先生。他之所以动感情，是因为他想得太简单了。他以为让他太太多想想他的好处她就可以平静下来。

“温妮，你要讲道理呀！要是你失去了我，那你可怎么办呢？”

他觉得她可能会哭出声来。但是她没有动,只是稍稍向后一靠,就立时陷入了不可捉摸的极度沉寂。维尔洛克先生的心,跳得快了起来。他很生气,也有几分惊惶。他把手放在她肩膀上,说道:

“你别傻了,温妮。”

她没有任何表示。跟一个看不见她的面孔的女人谈话,是徒劳无益的。维尔洛克先生抓住了他妻子的一双手腕。然而她的双手就像紧紧地粘连在一起了。他拉她一把,她身子向前一扑。险些从椅子上跌下来。他觉得她周身发软少气无力,不由大吃一惊;他试图再把她扶到椅子里去的时候,她蓦地站了起来,从他手里挣脱开,跑着离开了店铺,穿过客厅到厨房去了。她行动迅速,他只在一瞬间看到她的脸,也看到了她的眼睛,知道她并没有看着他。

从表面上看来,这场斗争只是为了争夺一把椅子,因为她一起身,维尔洛克先生就接着坐进刚刚他妻子坐的那把椅子里了。维尔洛克先生并没有用手捂着脸,但是一层阴郁的暗纱隐约地罩住了他的面孔。他要服刑一段时间,这已经是不可避免的了。现在他也不想避开法网了。监狱像坟墓一样安全,在那里不会受到非法报复。既然监狱有这样的好处,所以住在监狱里就有了希望。在他面前等待着他的是服刑一段时间,提前获释,然后移居国外,这些实际上都是他在先想到过的。如果失败,其后果不就是这样吗。是呀,这次是失败了。即便这次是失败了,但并不完全像他在早所担心的那样。这次行动达到了几乎要成功的地步,使他能够让符拉迪米尔先生吓一跳,让符拉迪米尔冷酷的嘲笑在他有效的神秘行动面前相形见绌吧。至少现在在维尔洛克先生看来是这样的。要不,他在大使馆的声望可就大了,要不是他那倒霉的妻子异想天开在斯迪威的大衣里子上缝上了他们

的地址的话，他不是已经成功了吗。维尔洛克先生不是傻瓜，他早就看到了他对斯迪威的影响非同小可，尽管他并不确切地懂得究竟这是为什么——这还不是那两个放心不下的女人反复给斯迪威灌输的。她们让斯迪威坚信维尔洛克先生如何智力过人，心地善良。维尔洛克先生依据他所能预见到的一切可能，以他精确的洞察力判断出斯迪威忠实驯顺，谨小慎微，是完全可靠的。但是，他没有能预料到的事件却使他心惊肉跳。他毕竟是慈悲为怀，而且是受到宠爱的丈夫。不论从哪个角度来衡量，都是有利的。人死了就能永远保守秘密，再好也没有了。维尔洛克先生坐在车舍尔干酪店的客厅里，困惑不安，心惊胆战，但不能不承认这样干是对的。他尽管感情用事，却并不妨碍他理智地作出正确判断。斯迪威被炸得粉身碎骨，尽管回想起来叫人心烦，却也说明他的计划是成功的；符拉迪米尔先生策划阴谋的目的可不仅仅是炸垮一段围墙，而是旨在制造紧张局势。这虽然给维尔洛克先生增加了麻烦和痛苦，但行动本身确实可以说是产生了效果。非常不幸的是，它却对住在布列特街上的维尔洛克先生发生了反响，谁叫他参与策划了这次行动呢。他像一个做噩梦的人，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而拼命挣扎。然而，他还是像一个为人们所公认的宿命论者一样，乖乖地接受了这次打击。他失去了自己的地位并不是什么人的错误。他丢掉了职位仅仅是由于一件小事。好比你在黑暗中踩上一片桔子皮，滑倒在地，结果把腿摔断了，事情就是这样。

维尔洛克先生懒洋洋地抽了一口气。他并不怨恨他的妻子。他暗自思忖："他们把我关了起来，店里的事就只好由她来照料了。"他想到他的妻子一开始会因为想念斯迪威而感到痛苦，而他是十分关心她的健康和心情的呀。她孤零零一个人住在这幢房子里，可怎么受得了？在他被关押的岁月里，可不能让

她垮了呀！真的，店铺可怎么办呢？那房子就是他们的财富呀。维尔洛克先生的宿命论思想使他认为自己的间谍生涯已经终结，但他并不认为他已经彻底完蛋。他还有一幢房子，还可以开一家商店，为了他的妻子他也得开店呀。

她在厨房里一声不响；她又在他的视线以外了，她使他害怕。要是她妈妈跟她在一起，那该多好。不过那老太婆又蠢又笨……。维尔洛克先生很恼火，而且丧失了勇气。他一定得跟他妻子谈谈。他要跟她说，有时候在某种情况下，一个人不顾死活是什么都能干出来的。不过他并没有控制不住自己，把一切都讲出来给她听。首先，他很清楚这天晚上是不好再谈什么正经事的了。于是，他站起身来走到店门口把临街的大门关上，然后熄灭了店铺里的煤气灯。

这样他坐在炉火边就能确保安静。维尔洛克先生接着走进客厅，向厨房里看了一看，维尔洛克太太就坐在往常斯迪威坐的地方。一个个的夜晚那孩子就坐在那儿拿着一支笔在纸上画圆圈。无数圆圈儿像繁星一样闪烁着，使人想起混沌永恒的宇宙。她两臂趴在桌上抱在一起，头则伏在两臂上。维尔洛克先生注视着她的脊背和发型，过了一会儿便离开了厨房门口。维尔洛克太太万事不关心，几乎是蔑视一切的哲学态度是这个家庭和睦生活的基础。现在可悲的是维尔洛克先生必须与他妻子接触。当然他知道这是非常困难的。他在客厅里急得围着桌子团团转，就像关在笼子里的一头巨兽。

好奇本来是自我暴露的一种形式。对人对事老是不感兴趣的人总有些地方令人感到神秘。每当维尔洛克先生走近厨房门口的时候，他总要忐忑不安向下看他妻子一眼。这并不是说他怕她。维尔洛克先生还自以为这个女人爱他呢。但是她并没有使他养成向妻子说知心话的习惯。这次他要跟她说的知心话却

是意味深长的心态表露。他平日对说知心话缺乏经验，这回怎么能跟她说一些他还只是影影绰绰意识到的事呢？怎么能跟她说命运会要阴谋致人于死呢？还说什么有时一个观念会在脑子里逐渐成长成型，成为一种独特的力量，有时甚至是具有暗示作用呢？他不能对她说，一张肥胖、伶俐、刮得溜光的脸经常萦绕脑际。要把这个恼人的烦扰清除掉，他所能想到的最野蛮的手段却是要利用一个孩子的聪明才智。

维尔洛克先生一想到某大国大使馆的一位一等秘书，就不禁在厨房门口停了下来。他怒容满面，攥紧拳头，对在厨房里闷闷坐着的妻子说：

"你可知道，我要认真对付的那个畜生，多么厉害？"

他又绕桌子走了一圈，走到厨房门口，停住了脚步，看着两级台阶的下面。

"那个蠢材，嘴可损了，真没见过这样不讲理的——这许多年来，像我这样一个人，一直是在拿着自己的头颅赌博。你过去不知道。不知道也好嘛！告诉你有什么好处。自从七年前咱们结婚以来，我一直在担风险，随时都可能被人捅一刀。我这个人不愿意让一个爱我的女人担惊受怕。你是没有必要知道这些事的。"

维尔洛克先生怒冲冲地又在客厅里转了一圈，走到厨房门口他又说话了："这家伙真恶毒呀！他要使我陷入绝境，活活把我饿死。而在他呢，这不过是开个玩笑。我早就看出来了。不过我也是个人，弄死我可没有那么容易。世界上地位最高的人有几位到今天还能迈开双脚走路，那得感谢我。我的好妻子，你丈夫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他看见他妻子已经坐起来，尽管维尔洛克太太的两臂仍然平摆在桌上。维尔洛克先生看着她的脊背，仿佛他这样就可以

看到他的话究竟起了一些什么作用。

“过去十一年里，没有哪一件谋杀案是我没有插手过的，哪一次不是我冒着生命危险干出来的。几十名革命者是我派出去的，他们该死，衣袋里都揣着炸弹，结果在边境线上被破获了。老男爵深知我对他的国家是多么重要。可是现在忽然从哪儿迸出一头猪来——这头猪可真是愚昧无知、狂妄自大。”

维尔洛克先生慢慢走下两级台阶，进入厨房。他从厨桌上拿起一只玻璃杯，擎着杯子向水池走去，看也不看他的妻子一眼。

“如果要我早上十一点去见他，那才荒唐呢，老男爵才不干这样的蠢事。这座大城市里就有那么两三个人，如果他们看到我走进了大使馆，早晚他们会毫不犹豫地砸烂我的头。不为什么就把我这样的一个人暴露出去，这未免太愚蠢、太残忍了。”

维尔洛克先生打开水槽上面的水龙头，一连喝了三大玻璃杯水，借以平息他心头的怒火。符拉迪米尔先生干的这一手就像是一把炽热的烙铁盖了下来，把他的家业烙个精光。符拉迪米尔这样不讲信义，他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的。地位卑贱的社会成员一般只能从事艰苦的劳动，维尔洛克先生是不会干这样的工作的。然而他对自己所从事的秘密行业却是忠心耿耿，从不懈怠，在维尔洛克先生身上蕴藏着无限忠诚。他一直忠于他的主子，忠于维护社会安定的事业——而且也忠于他自己的感情。当他把玻璃杯放在水槽里，转过身来对他妻子说些什么的时候，那就更能说明他是忠于他的妻子、忠于感情的了。

“要不是想到了你，我早就卡住那小子的咽喉，把他的头撞到炉火里去。那个面孔红扑扑的，剃得光溜溜的家伙哪里是我的对手……”

维尔洛克先生没有说完这句话，仿佛他接下去要说的词别

人都清楚，用不着他说出口来似的。他的女人平日对他的事从不追问，现在他却对她推心置腹，有生以来这还是第一次。这次事件多么奇特，维尔洛克先生在坦白忏悔的过程中所引起的个人感情又是那么强烈冲动，因此他对斯迪威悲惨的命运早就忘得一干二净了。那孩子结结巴巴，时而又惊又怕，时而怒火冲天，而他的结局又那样凄惨。维尔洛克先生却一时把他丢在了脑后。因此，当他抬起头来，遇到他妻子那呆滞、不同寻常的目光不觉大为吃惊。她的眼里并没有凶光，但也不是漫不经心，她是在注视着什么，目光显得特别，但并不显得她是满意了。她仿佛在集中目光注视着维尔洛克先生身后的什么东西。这引起了维尔洛克先生深切的注意，于是把头向后一转。然而他身后并没有什么，只是一堵粉刷过的白色墙壁。温妮·维尔洛克的好丈夫并没有看到墙上写着什么字。[①] 于是，他又转向妻子加强语气说：

"我本来想卡住他的咽喉。说真的，那天如果不是我想到了你，我早就把那畜生卡个半死；后来，我还是让他起来。也许你以为他会叫警察来的。料想他也不敢。你可知道为什么他不敢——你知道吗？"

他有意识地向他妻子眨了眨眼。

"不知道，"维尔洛克太太说。她嗓音不洪亮，说话时也没有看他一眼。"你在说些什么呀？"

维尔洛克先生大为沮丧，这是因为他太疲倦了。他整整忙了一天，极度神经紧张。一个月来他发愁，他着急达到了疯狂的程度，结果却是一场意想不到的灾难。维尔洛克先生忐忑不安，

---

① 《旧约·但以理书》第五章载：伯沙撒王设宴招待群臣，宴会厅墙上忽然现出人的指头在粉墙上写字，预示伯沙撒王运数将终。

宛如风雨飘摇，渴望得到休息！他的间谍生涯已经终结，怎么会弄到这步天地，真是没有人会想到的呀；也许现在他终于可以设法睡一夜了。但是看看他妻子那样子，他疑惑自己能否睡上一觉。她一直耿耿于怀——他觉得她跟往常大不一样。他好不容易才说：

“你应该鼓起勇气来，亲爱的，”他同情地说。“事已如此，无可挽回了。”

维尔洛克太太怔了一下，她那张煞白的脸上的肌肉却一丝丝也没有动。维尔洛克先生并没有正眼看她，仍然沉重地说了下去。

“你上床去睡吧。你需要的是大哭一场。”

他这意见本来无甚可取，然而世人却都同意这话。人们普遍认为女人的感情不过像飘浮在天宫中的一团飘忽不定的水蒸气，最后还是下一场大雨了事。如果维尔洛克太太把斯迪威抱在怀里或者让他躺在床上，眼睁睁地看着他死去，那很可能她会痛哭流涕落下伤心而纯洁的泪水，从而得到宽慰。维尔洛克太太也会跟世界上别的世人一样对命运的折磨逆来顺受听天由命。她没有“多费心思”就意识到“对斯迪威的死不必深究”，在维尔洛克先生看来斯迪威悲惨死去只不过是一场灾难中的一个插曲。但是维尔洛克太太遭此大难，却像有一块白热的烙铁在她眼前掠过，泪泉已经干涸，她已经无泪可洒了；同时她的心变得僵硬冷酷，变成了一块坚冰使她内心抖动不已。她的脸也已经冻僵，脸上的肌肉一动也不动。她在沉思，两眼直盯着上面并没有写着什么字的刚刚粉刷过的那堵白色的墙。维尔洛克太太性情急躁，一扫她平日冷静的听天由命的样子，便是母爱和暴力；她静止的头脑中，不由产生一系列接踵而来的不断思绪。忧郁的思绪与其说是内心愁苦的表现，倒不如说是她的想象。维

尔洛克太太是一个沉默寡言的女人,无论是在公共场合还是私下里她都说不上几句话。作为一个被背叛的女人,她怒火中烧而又感到沮丧。她回想起自己这一生中,斯迪威的困难处境是她最关心的事。她从小时候起就爱护弟弟。她的生活目的单纯,始终具有高尚的情操,像少数圣洁的人一样,给人类的思想感情留下了印记。但是维尔洛克太太眼前的幻象却既不高贵,也不宏伟。她看到自己正借着一支烛光侍候孩子上床睡觉。孩子睡的地方是一座"商业楼"的顶层,除了孩子以外那里没有人住。屋顶下的顶层是黑暗的,然而街道上的灯光和雕花玻璃的闪光灿烂闪烁宛如童话里的一座宫殿。在维尔洛克太太的幻觉假象里,那是惟一可以看见的妖冶而辉煌夺目的景象。她记得自己给弟弟梳头和系围嘴儿的带子,而她自己也是胸前戴着围嘴儿的,一个身材矮小的女孩子安慰一个同样矮小而且非常胆小的男孩子,不过女孩子不像弟弟那样害怕罢了;她仿佛又看到她父亲要打她弟弟而被她拦住了(经常是一拳打在她头上),她也仿佛看到她父亲对她弟弟大发雷霆,她拼命把门关紧,免得让父亲进来打她弟弟(当然没有关很久);有一次她父亲还甩了一根拨火棍(当然甩不很远),这场风暴才平息了下去,当时就像一声霹雳之后的一片沉寂实在可怕。这些充满了暴力的幻象在她眼前时隐时现,同时她父亲粗声粗气的喊叫声也随之而清晰可闻,父亲的自尊心受挫,不免大声吵闹,说他自己倒霉,竟然生了"一个淌口水的白痴儿子和一个顽皮的小妖精"。这是她父亲许多年前骂她的话。

维尔洛克太太精神恍惚,朦朦胧胧地又像听到了这些话,接着他们在贝尔格莱维亚区住家的那座大房子的可怕阴影降在了她的肩头。往事的回忆压得她喘吁吁的,数不清的托盘盛着早饭在楼梯道里上下传送着;为了一个便士跟顾客吵个不休;还有

那些做不完的苦活儿，从地下室到阁楼，扫呀、掸呀、洗呀，忙个不停；虚弱无能的母亲拖着两条浮肿的腿在油腻肮脏的厨房里做饭烧菜；可怜的斯迪威则在洗碗间给先生们擦皮鞋，她们辛勤劳动完全是为了斯迪威，而他自己并不知道。但是她所看到的幻象里有炎热的伦敦夏天气息，其中心人物却是一位穿着星期天才穿的好衣服的年轻人。他一头黑发，戴顶草帽，嘴上衔一只木制烟斗。他和蔼可亲，活泼愉快；在灿烂光辉的人生长河中前进，要找一位旅伴。这位青年的确具有魅力；只是他那艘小船太小了，只容得下一个划桨的女伴，不能多载一位乘客。他在贝尔格莱维亚的那座大房子前面飘过，温妮却生怕被他看到自己涕泗滂沱。他不是他们的房客。维尔洛克先生却是房客，他一天到晚懒洋洋的，晚上睡得很迟，早上却盖着被躺在床上跟你开玩笑，不过耷拉着的眼皮下面却闪着迷人的眼神。他口袋里也有几个钱。在他的蹉跎岁月的缓流中，没有任何浪花闪现。这条小溪流经一些神秘的地方；但是，他的这条船似乎能够载运旅客。他沉默寡言，而且宽宏大量，理所当然可以容纳众多的乘客。

维尔洛克太太一幕幕地描绘出斯迪威七年来的安定生活，她忠实于她的弟弟，为他付出了很大的代价；由相安无事逐渐变为亲密无间的一家人居家过日子，宛如平静无波的一潭深水。身体健壮、鬼鬼祟祟、引人注目的无政府主义者奥西朋同志偶尔打这儿走过，水面也没有激起半点涟漪，尽管奥西朋眼神动人心弦，足以使任何并不愚蠢的女人动心。

维尔洛克太太来到厨房里没说一句话。仅仅过了几秒钟，她想起了大约是在两星期以前发生的一件事。她瞳孔散开，矇矇眬眬地看到她丈夫和斯迪威离开了店铺，在布列特大街上并排走着。这是维尔洛克太太看到的最后一个幻象；这两个人既

不优雅动人，也不端庄秀美，然而从他们二人始终不渝的感情和不屈不挠的意志看来，他们走在一起的形象值得赞美。他们形象鲜明，体态生动，彼此十分相像；在想象中，他们的相貌竟然会这样逼真，使得维尔洛克太太不由发出痛苦而微弱的呻吟。她一生的经历在幻象中再现，这也是最难得的幻影了，她担惊受怕发出的呻吟也就从惨白的嘴唇上消失了。

“也许人家会把他们当做父子呢。”

维尔洛克先生停住了脚步，抬起了焦虑的脸，问道，“呃？你刚才说什么来着？”问题还没有得到回答，他就又预兆不祥、脚步沉重地踱了起来。他挥动一只粗大的拳头，恶狠狠地发泄他的愤恨，叫道：

“是的。就是大使馆的那帮人。他们好阴险啊！再过五六天我要叫这些人无地自容，想躲到地底下二十英尺的地方去。呃？什么？”

维尔洛克先生低着头向两边看看，维尔洛克太太仍然呆呆地看着那堵白墙。只是一堵墙，既没有门也没有窗，空无所有。你蹿过去，就会一头撞在墙上。维尔洛克太太坐在那里一动不动。她惊呆了，就像在盛夏的某一天，由于我们信奉的神明背信弃义，太阳忽然熄灭，地球上一半的人惊愕万分，悲观绝望地吓呆了一样。

维尔洛克先生像狼一样恶狠狠地龇了龇牙，先做了个鬼脸，然后说道：“大使馆。我真想挣脱羁绊，拿根棍子闯进去花上半小时把它打个稀烂，把这一帮人的每一根骨头都打断。不过你放心，我要让他们明白，他们休想把我这样一个人抛出去，让我在街头烂掉。我长着舌头，我要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为他们干了些什么。我不怕，也不在乎。什么事都会兜底儿！什么丑事都得现原形。叫他们留点神吧！”

维尔洛克先生说出这些话来，表明他急于想报仇。他要报仇是合情合理的。维尔洛克先生又有本事报仇，那还能不如愿以偿吗？对他有利的是他有能力而且根据他的经历他想报仇也很容易达到目的。因为揭发披露朋友的隐私和不法行为正是他的职业嘛。无政府主义者也好，外交家也好，对他说来都是一个样。就维尔洛克先生本性说来，他是不尊重别人的。他无论做什么事总是藐视嘲笑别人，作为革命无产者的一员（当然他当之无愧），他对社会名流总是抱敌视态度。

"现在我决心报仇，什么也拦不住我，"他说完这句话就不说了，只是一个劲儿地盯着他的妻子。他妻子呢，却呆呆地盯着面前那堵空无所有的白墙。

厨房里仍然寂静无声，维尔洛克先生感到失望。他希望听到他妻子说几句话。但是维尔洛克太太像平时一样紧闭着双唇，跟她脸部其他部分一样，一动不动，她像是一座雕像。维尔洛克先生大失所望，然而他认识到她并没有必要在这个时候讲话。她是一个沉默寡言的人。由于涉及内心深处的根本原因，维尔洛克先生心理上倾向于信任钟情于他的女人，因此他信任他的妻子。他们是协调一致的，然而也并不是完全一致，丝丝入扣。他们中间只是存在着默契。这是因为维尔洛克太太对任何事都不爱寻根究底，而维尔洛克先生的脾性又是非常懒散，令人感到神秘，所以，他们还是意气相投，因此不再去寻根究底，搞清楚事实的真相和动机了。

他们不再寻根究底多少表明他们互相信任。同时也说明他们的亲密关系中存在着含糊不清的成分。夫妇关系没有十全十美的。维尔洛克先生觉得她妻子已经了解他了。现在如果能听她讲讲她在想些什么不就更好了吗，不就更令人感到快慰了嘛。

为什么他得不到这种快慰呢，其原因不止一端。首先是生

理上的障碍:因为维尔洛克太太不能充分控制自己的声音。她在失声尖叫或者沉默之间作不出选择,只好本能地保持缄默。论性情,温妮·维尔洛克是一位沉默寡言的女人,而且她一直在想着那件惨暴的事件,想着想着不禁周身瘫痪。她两颊煞白,嘴唇发灰,坐在那儿一动不动,令人惊愕。她连看他一眼都不看,心里想:"这个人带我弟弟出去是要杀死他。他领我弟弟离家出走是要杀害他。他把弟弟从我手中抢走是要杀害他。"

这没有着落的、疯狂恼怒的思想仿佛扯碎了维尔洛克太太周身上下。她感到痛苦不堪。她的每一根血管,每一根骨头,以至每一根头发根都被扯得粉碎。她像《圣经》里的人物一样,手捂着脸,衣衫破碎,痛悼她死去的弟弟。痛苦的哀鸣在她的头脑中嗡嗡作响。她咬紧牙关,两眼充血,已经气得没有眼泪,因为她不是一个顺从的女人。她爱护她弟弟,最早是因为她父亲总是板起面孔严厉、愤怒地训斥儿子。她不得不以富有战斗精神的爱来爱护弱弟。她为他而战斗,有时甚至是在跟她自己斗争。她失去了弟弟,感受到失败的痛苦;加之感情上遭受巨大挫折更加悲痛不已。这不是正常死亡。不是死神从她手中把斯迪威夺走的,而是维尔洛克先生把他带走的。她看见他把弟弟带走了。她眼睁睁地让他把弟弟带走了——她真傻呀,真愚蠢呀!他把弟弟害死了,现在却回到了家中。跟别的男人一样,回到了老婆身边,没事人儿似的。

维尔洛克太太对着那堵墙咬牙切齿地低声说:

"我还以为他伤风了呢。"

维尔洛克先生听到这话就顺理成章地说:"没什么。我心里烦,全是为了你呀。"

维尔洛克太太慢慢转过头来,她的两眼本来是盯着那堵墙的,这时却转向维尔洛克。维尔洛克先生用嘴唇咂着手指头,低

头看着地上。

“实在没有办法，”他低声说，说着把手放了下来。“你要振作起来，要时刻保持警惕，机灵一些。是你把警察引到家里来的。不过，不要在意，这件事我不会再提了，”维尔洛克先生宽宏大量，继续说：“那你是料想不到的。”

“我是料想不到，”维尔洛克太太终于说话了，她说话活像是一具尸首在说话。接着维尔洛克先生继续说了下去。

“我并不埋怨你。我得让他们大吃一惊。只要他们把我关押起来，那我就可以毫无顾忌地说出去了。——你明白吗？你权当我要离开你两年，”他继续说，对他妻子十分诚恳而且关切。“由你来应付局面比我容易得多。我要坐牢，你总要有点事儿干，……喂，温妮，你要把生意做下去，待两年就好了，你必须这样做。怎样做生意，你是知道的，你的见识是绰绰有余的。你的脑子好使，如果到时候要把商店让出去，我会给你个信的。今后你必须格外小心。同志们今后一定会密切注意你，也会随时照顾你的。你要机灵点儿，怎么机灵，那你是知道的。不要同别人打交道，就像住在坟墓里一样。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你要干什么事。我并不想一出大门就被人打破头或者从背后刺一刀。”

维尔洛克先生这样说着，坦率地盘算着未来可能发生的问题。他说话声音低沉，因为他对事态有个正确的情绪。他不希望发生的事，一件件都发生了。将来还会发生什么事？真是越来越前途未卜。符拉迪米尔先生要他去干一件残酷的蠢事，他听了害怕，一时竟失去判断力，糊涂起来。一个四十多岁的人，特别是一个觉得自己身价很高，并受到大人物器重的，为政治警察雇用的间谍，生怕失去自己的职业，而陷入错乱，还是情有可原的。他不过是个情有可原的人。

现在这件事轰隆一声结束了。维尔洛克先生很冷静，但他

并不快活。一个间谍为了报复而泄露机密,把他的功绩公诸于众,炫耀自己,那么怒冲冲的公众一定会拼命反对他,使他成为众矢之的。维尔洛克先生并没有对他妻子夸大其词,不适当地强调他们的危险处境。他只是试图把他们所面临的困难亮给他的妻子。他一再声明,他不想让革命者把他干掉。

他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妻子的两眼。她的一双眼睛里散开的瞳孔,正在将他那张大了的眼睛吸入她深不可测的眼底。

"我太喜欢你了,"他紧张不安地笑了一声说。

维尔洛克太太苍白、可怖、呆滞的面孔微微泛起一阵红晕。她一幕一幕地回忆往事,这才神志清醒,不但听见她丈夫说话,而且还听得懂他说的是什么。他的话跟她的心态完全相左,却对她产生了影响,使她轻微地喘不上气来。维尔洛克太太的心态很单纯,这是好的;但是并不健全。她总是固执己见。一种思想牢牢地支配着她,在她的头脑里每一角落,每一隙缝都只有一个思想,就是说:她跟这个人住在一起达七年之久从未发生过争吵,而他竟然从她身边把那"可怜的孩子"带走,存心要杀害他。这个人,她曾委身于他,而且心心相印;这个人,是她最信赖的;而他竟然把孩子带走加以杀害!她这样思考就其内容、本质和效果来说,是人类共有的;然而它甚至能改变没有生命的形体的外貌。这种思考就是静坐在那儿,想呀想,永无休止地想下去。维尔洛克太太依旧坐在那儿沉思,维尔洛克先生戴着礼帽,穿着大衣的熟稔身影在她的思想里(不是在厨房里)走来走去,他的皮鞋践踏着她的头脑。他或许也是在说些什么;但是维尔洛克太太深深地陷入了沉思,竟使她听而不闻。

有时候她也能听到他在说话,有时还会听到一连串的词语。一般说来,他说的话还是令人感到有希望。每当维尔洛克太太听到这样的话,她眼里散开的瞳孔就不能把焦点聚集在远处的

事物上，两眼随着丈夫的行动而转动着，同时产生了黑色的忧虑和不可捉摸的凝思。维尔洛克先生对跟他的秘密职业有关的所有事物都十分熟悉，所以经过周密计划和协同共谋，他预料他们将取得成功。他确实相信，大体上说来让他躲开愤怒的革命党人的尖刀是容易的。以前他把他们怒火冲天的力量看得过分强大，他们的手(为了达到职业方面的目的)伸得太长，所以屡次产生过这样或那样的幻想。为了避免发生过分乐观的判断，就得仔细掂量。他也知道再过两年——漫长的两年，个人功过就没有谁去计较了；一切都会被遗忘的。他这还是第一次跟他妻子讲知心话。他很乐观，因为他信任她。他还觉得最好的办法是尽量使她放心，让那可怜的女人高兴一些。至于怎样解救自己，和他一生的经历相协调，自然要秘密行事。他和妻子是会立刻逃得无影无踪的。至于如何隐匿他们的行踪，他求他的妻子相信他。他是知道应当怎样隐蔽的，因此魔鬼自己——

他挥舞着手掌，仿佛在吹牛。但愿他能让她高兴起来。他的用意是好的。但不幸的是维尔洛克先生跟他的妻子的想法并不一致。

维尔洛克先生颇为自信的话语，他太太是听到了，但她没有放在心上；她坚持己见，不管这些话是好是坏，对她又有什么用呢。她板起面孔恶狠狠地看着她丈夫踱来踱去，他还在一味表白自己无罪——不就是他把斯迪威带走，离开了家门到一个什么地方把他杀死的吗？维尔洛克太太记不清楚，确切是在什么地方，但是她清楚地感觉到她的心在跳动。

维尔洛克先生以丈夫对妻子的口吻温存地表达他的坚定信念，他俩都还能安静地过上几年好日子。他没有深谈今后的经济来源问题，但他们肯定能够安静地生活。他俩仿佛是在一个

背阴处纳凉，躲在一些人们中间，这些人“尽都如草，草必枯干”[1]，然而他们谨慎而有节制有如紫罗兰。用维尔洛克先生的话来说，就是“暂时潜伏下来”。当然要到远离英格兰的地方去。维尔洛克先生究竟是想到西班牙去或者是到南美洲去，还不清楚；但是不管怎样，他们要到国外什么地方去。

最后他说到到国外去，这使维尔洛克太太有了一个明确的印象。这男人在谈什么到国外去，尽管这跟她没有一点联系，然而心理习惯却是那样强烈，维尔洛克太太不由自主，自言自语地说道：“可是斯迪威该怎么办呢？”

这是她一时忘了斯迪威已死；但是她马上意识到在这方面她再也没有必要不安了。那可怜的孩子已经死了。

一时忘记这件震撼身心的事件刺激了维尔洛克太太，她反而明白起来。她开始感觉到一些后果，这些即使是维尔洛克先生也会感到吃惊的。她弟弟已是一去不复返了，她没有必要再留在这里，再在厨房里操劳，再住在这所房子里和这个人在一起，这都没有任何必要了。想到这里，维尔洛克太太一下子跳了起来，就像被一根弹簧弹了起来似的。但是她也看不到还有什么能使她在世上继续活下去。她无能为力，无计可施。维尔洛克先生非常关心地看着她。

“你越来越像原来的你了，”他惴惴不安地说。他妻子的眼睛发黑得有些特别，这使他的乐观主义受到了挫折。这时，维尔洛克太太开始觉得自己已经挣脱了一切尘世羁绊，从而获得了自由，她和尘世订立的契约已经结束，而站在那儿的那个男人就是尘世的代表。她是一个自由的女人。要是维尔洛克先生多少觉察到她有这样的想法，那他一定会大为吃惊。在恋爱问题上，

---

[1] 参阅《旧约·以赛亚书》第四十章。

维尔洛克先生一向是宽大为怀，不大关心的，只要妻子爱他就行。在这个问题上，他的道德观和他的虚荣心是一致的。他妻子可以得到自由，但她不能让他丢脸。这是不可改变的。在道德和法律方面，他也认为应该如此，绝对不能改变。他年纪越来越大，身体开始发胖，体重也增加了。但是他仍然相信自己不无动人之处，单凭这点他还是可以谈情说爱的，而他妻子也爱他。当他看到维尔洛克太太一句话也没有说就站起身来走出了厨房，不免大为失望。

"你到哪儿去?"他颇为严厉地叫道。"到楼上去吗?"

维尔洛克太太走到门口听见丈夫叫她就回过头来。她很害怕，她害怕是出于本能，不免谨慎小心，生怕那人走上前来碰她一下。所以，她微微朝他点了点头(那时她只走上了两级台阶)，同时嘴唇颤动了一下。对他们的婚姻抱乐观主义的丈夫还以为她是在淡然一笑呢。

"这才对呀，"他声音沙哑，鼓励她说。"你需要休息，需要安静。去睡吧，过会儿我也去睡。"

维尔洛克太太尽管是一个自由的女人却真不知道自己要到哪儿去，只有盲目听从他的建议。

维尔洛克先生注视着她。她走上楼梯，一眨眼就不见了。他大为失望，独自寻思，如果她听到了他的话深为感动，一下子扑到他怀里，那他才心满意足哪。他宽宏大量，知道温妮从来不是一个容易动感情的人。她不大说话。维尔洛克先生自己一般说来也不喜欢甜言蜜语。但是，这毕竟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夜晚。在这困难时刻，一个男人需要她公开对他表示同情，对他情意绵绵，才能使他获得力量。维尔洛克先生叹了口气，顺手把厨房里的煤气灯关掉。维尔洛克先生同情他的妻子，那是真挚而深厚的。他站在客厅里，想到她将来孤零零的，孑然一身，几乎热泪

盈眶。在这种心情下，维尔洛克先生非常怀念离开了艰难世界的斯迪威。他想到斯迪威的结局而感到悲痛。如果那孩子没有那么愚蠢地毁灭了自己，那该多好呀。

他感到饥饿难忍，就是比维尔洛克先生更为坚强的冒险家甘冒危险大干一场以后，精疲力尽，也会感到饥饿的。他首先看到一大块烤牛肉摆在餐桌上，仿佛是为斯迪威举行葬礼时的祭品，剩下来的烤肉现在摆上了桌面，[1] 于是维尔洛克先生就吃了起来。他用锋利的切刀切下厚厚的一片片牛肉，毫无顾忌、不拘礼节、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却一片面包也没有吃。就在吃东西的时候，维尔洛克先生忽然想到他并没有留心去听他妻子在楼上卧室里的脚步声。他本来是要听的。他想到她这时也许正坐在床上，在黑暗里坐着，不仅使他倒了胃口，而且连到楼上去睡觉的念头也消失了。维尔洛克先生放下切刀，焦急地注意听着。

他终于听到她走动的声音，感到放心了。她忽然走到房间的另一边把窗子推了上去。有一会儿功夫，他没有听到楼上有什么声响，这时他想她大概是把头伸出了窗外，因为他听到她慢慢地放下百叶帘。她又走了几步，终于坐了下来。这座房子里每一声回响维尔洛克先生都很熟悉，他早就在这里住下来了。后来，他听到他妻子的脚步声在他头顶上响着，他知道她已经穿上了鞋，这声音使他仿佛看见她在穿鞋。维尔洛克先生听到这预兆不祥的声响，微微扭动双肩，迈步离开了桌子，背对着炉火站在那儿，头歪向一边，惶恐不安地咬着手指头。他在听她的动静。她急促地走来走去，不时突然停住脚步，一会儿停在五屉柜前，一会儿停在衣橱那儿。他极度疲倦，又整整一天担惊受怕，

---

① 参阅莎士比亚《哈姆莱特》第一幕第二场。

使得维尔洛克先生筋疲力尽。

他听见妻子走下楼来，这才抬起眼皮来。正如他猜测的那样，她已经穿戴整齐要出门去了。

维尔洛克太太是一个自由的女人。她推上卧室的窗户也许是打算叫喊："杀人了！救命呀！"也许要跳楼自杀，她并不确切知道怎样利用她的自由。她的人格仿佛已经被撕成两半，而这两部分的心理活动并不能协同一致。她面前这条街道从头到尾寂静无声，空荡荡地阒无一人。仿佛街道也在和她作对而站在那个人一边。他竟然很有把握地认为他不该受罚。这一切都使她感到憎恶。她不敢叫喊，怕叫出来也不会有什么人出来，显然没有人会出来。保护自己的本能使她避开了跳进一道泥泞黏滑的深沟。维尔洛克太太关上窗子，穿好衣服准备从另一条通道走到街上去。她是一个自由的女人，她的打扮无懈可击，连遮脸的黑纱都扎得熨熨帖帖。她出现在他的面前，站在灯光闪亮的客厅里。维尔洛克先生这才看到她甚至连那只小小的手提包都挂在左手腕上……当然是急着要去找她妈妈。

女人毕竟是令人厌烦的。忽然，在他疲倦的头脑里出现了这样一个念头。但是他宽宏大量，这念头一闪而过，就消失了。这个人的自尊心尽管受到严重伤害，一举一动却仍然气度不凡，脸上不露半丝苦笑或者作出轻蔑的姿态。他心胸开朗，只看了一下挂在墙上的钟，镇定而有力地说道：

"温妮，已经八点二十五分了。这么晚了，到那儿去也没有意义了。今天晚上你出去是没有办法再回来的。"

他伸出一只胳膊来拦住她。维尔洛克太太走到他跟前只好站住了脚。他心情沉重，又说了一句："你赶到那儿，你母亲早睡了。这样的消息可以等等再告诉她嘛。"

维尔洛克太太压根儿没有想到要去找她妈妈。一听他这样

说，就倒退了一步，摸到背后有把椅子，随即坐了下来。她原本打算永远离开这座房子的。她出身贫寒，地位微贱；尽管富有正常的情感，想法却很粗率。她想："我就在街上跑一辈子吧。"她精神遭受的打击太大了；有史以来最强烈的地震所造成的物质损害也比不上她经受的创伤。然而，她却在听凭一些琐碎的杂事和偶然事件的摆布。她坐了下来，戴着面纱和帽子，神情像一位顺便来访问维尔洛克先生的客人。她看着他，呆了一阵子。她表现很顺从，这使他受到鼓舞。但从她脸上的表情看，她默默同意留下来只是暂时的，却有点儿使他感到恼怒。

"温妮，我告诉你，"他很有权威地对她说。"今天晚上你只有留在家里。真该死！是你把大小警官、警察引到我们这儿来缠磨我。我不怨你——不过，这都是你干的好事。还是把你那顶倒霉的帽子脱下来吧。我不能让你出去，太太。"他接着说，口气和缓了一些。

可怕的是维尔洛克太太牢牢抓住这些话不放，她心里想她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人把斯迪威带走，到一个什么地方加以杀害。那地方叫什么名字来着。她一时记不起来了。现在不让她出去的还是这个人。当然他不让她走，他把斯迪威杀了，他永远不会让她走的。他不让她走，要她服侍他而不付一个便士。她像疯子一样胡乱进行逻辑推理，力量可大呢。维尔洛克太太精神分裂了。她神志不清，经过这番推演，却也能计划自己的行动。她可以从他身边溜过去，打开门，然后跑掉。不过，他会飞奔出去追她，抱住她，把她拖回商店。她会抓他、踢他、咬他——也可能刺他一刀；只是她缺少一把刀。维尔洛克太太面戴黑纱，坐在自己家里，沉默不语。像一个头戴面具，叫人看不透的神秘客人。

维尔洛克先生的宽宏大量毕竟是有限度的，他并不是什么超人。她终于激怒了他。

"你能不能说几句呀？你诡计多端，叫一个男人生气你是有办法的。啊！是的，我知道你装聋作哑的那一套。以前我就发现过你会玩弄这把戏。可是现在不行。首先你得给我摘掉那个龌龊东西。我跟你说话呢，真不知道我是在跟一具木乃伊，还是跟一个活着的女人说话。"

他走上前去，伸手扯掉了她的面纱，露出了一张更加难以琢磨的面孔；这时他那又急又气的一副怒容像撞在岩石上的玻璃泡泡一样化为齑粉。"这样好些。"他说这话是为了掩饰他一时的忧虑不安，说着就退到了壁炉台旁他原来站的地方。他头脑里从来没有想到他妻子会背弃他。他有点惭愧，因为他一向爱她，一向对她慷慨大度。他还能做些什么呢？要说的话他不都说了吗。于是他强烈地提出了异议：

"天啊！你可知道我到处找人，可是找不到。我冒着被人识破的危险去找个人来干那件事。我再跟你说一遍，我找不到一个疯子或者一个饿肚子的人去干那件事。你把我当成什么人——杀人凶手还是什么？那孩子死了，你以为我要他自己炸死自己的吗？他死了，他的灾难已经成为过去。而我们的灾难却刚刚开始，我告诉你，这是因为他自己炸死了自己。我并不埋怨你，但是你要理解，那完全是一起偶然事件。要是他穿过马路的时候被公共马车轧死，跟这又有什么两样呢？"

他的度量是有限度的，因为他是一个人——并不像维尔洛克太太认为的那样，是个怪物。过了一会儿，他突然咆哮起来。唇髭一翘，露出了白咧咧的牙齿，就像是一只会思想的牲畜。你用不着担心，并没有什么危险——它行动迟缓，头上的毛发光滑，比一只海豹还来得阴郁，而且说话嗓音沙哑。

"事到如今，你做的事就是我的事。就是这样。你尽管瞪着眼看我。我知道你会干出什么事来。如果是我存心要那孩子去

干那件事，你就把我打死吧。为了设法使我们自己摆脱困境，我昼夜操劳弄得心烦意乱，几乎神经失常，而你却不断把那孩子推到我面前来碍手碍脚。你这是要干什么？你这不是故意捣乱吗？要是你不是这样，是我说错了，那我该死。你哪里也不看，什么也不说，偷偷摸摸干些什么事，叫人捉摸不定。可又怎么说呢……"

他在家里说话的沙哑嗓音停了一会儿，维尔洛克太太没有回答他的话。她沉默着，他反倒不好意思起来，他都说了些什么呀。不过一旦发生小小的家庭纠纷，一个心平气和的男人感到羞愧，往往会转换话题。

"你有时候闭口不谈，什么话也不说，真叫人琢磨不透，"他又说了下去，但是并没有提高嗓门。"你这一套足以令人发疯。我可不像别的男人那样，碰到你们装聋作哑就爱生气，你可真幸运呀。我喜欢你。不过，你可别太过分了。啊，现在不是谈这个的时候。还是想想我们应该做些什么吧。今天晚上我不能让你出门，你坐上一辆马车疾驶而去，找你妈去胡说八道，说我干了什么坏事。我不准你去胡说。你可别弄错了。如果你一口咬定那孩子是我杀死的，我看，杀死他你也有份。"

他这一番话出自肺腑，真挚坦荡。对于依靠秘密间谍活动经费维持生计，而且偷偷摸摸出售私货以补不足的这一家子人来说，他在这房子里说这番话是很不寻常的。本来嘛，他们的生活方式只是庸庸碌碌的世人的权宜之计，他们采取变通的方法借以使并不完美的社会免于在精神和物质方面遭受不易觉察的侵蚀和污染。维尔洛克先生说这番话自然也是因为他觉得自己也受了侵害。但是这家人沉默寡言的家庭生活显然并没有受到干扰，因为他们的商店和家坐落在一条阴凉而又难得见阳光的街上。维尔洛克太太十分有礼地听丈夫把话讲完，她先是坐在

椅子上，这时站起身来，头戴礼帽，身穿短上衣，像一个来访的女客人就要告辞时那样。她走向她的丈夫，伸着一只胳膊仿佛是在沉默无言地向他告别。罩在她脸上的网眼面纱的一角悬在左腮上摇晃，而她的行动又是那么拘泥，所以显得既随便而又拘谨。她走到炉火前地毯上的时候，维尔洛克先生已经不站在那儿了。他正走向沙发，连头也没有抬起来看一看究竟他的长篇演说起没有起作用。他很疲倦，作为丈夫已经无能为力，只能听任妻子的摆布；他觉得内心深处隐藏的弱点受到了伤害。如果她仍然郁郁不乐，沉浸在可怕的缄默之中，那他又有什么办法——为什么她不能保持缄默呢。她在家里善于缄口不语，维尔洛克先生拿她没有办法。他一屁股坐在沙发上。他的身躯好重呀，像往常一样一点也不把帽子的命运放在心上，帽子飞向桌子底下，找个安身的地方去了。

他累极了。度过了多少个不眠之夜，筋疲力尽，神经紧张，有时惊讶，有时痛苦；整整策划了一个月，熬到了这一天，深深陷入惊恐悲伤，但还是失败了。他疲倦了。人不是石头做的。真该死呀！维尔洛克先生以他自己特有的方式穿着从外面回来的衣服躺下休息了。他没有扣上大衣的纽扣，大衣的衣襟一部分拖在地板上。维尔洛克先生在沙发上辗转反侧，渴望能睡上一觉，好好休息几小时，忘记一切，该多好呀。她以后会睡着的，现在只是暂时休息一下。他想"但愿她不再去想那件荒唐的事了。她真令人气恼呀！"

尽管维尔洛克太太感到自由了，但并没有完全获得自由。她没有一直走向门口，而是斜倚在炉台板上，像一个过路行人倚在栏杆上休息一样。她两眼直直地瞪着，黑不溜秋的，尽管房间里有灯光，她却见到的是一片昏黑没有透出一丝微光；黑色的面纱挂在腮边像块破布；因此她的脸染上了一层狂暴的色调。这

个女人为了达到个人目的可以做一笔交易，对她据说还有几分爱情的维尔洛克先生一旦知道了真情一定会感到惊讶，但是他并不很清楚；她呢，却有些犹豫不决。仿佛意识到要她去结束这笔交易，她还缺乏一点勇气。

维尔洛克先生躺在沙发上扭动肩膀缩作一团，看来是十分舒服，同时他虔诚地表达了内心深处的一个愿望。他哑着嗓子粗声粗气地说道：

"如果我不去格林威治公园，也没有看见公园里有些什么花草和设备，那该多好呀！"

尽管他说话声音沙哑，但在这个小房间里也够响亮的，足以表达他的愿望。他的话音所造成的声波波长适中，正根据正确的数学公式在空气中传播，它在房间里一件件器物中间回旋，它也在抚摸着维尔洛克太太的头，仿佛她的头是块石头。令人难以置信的是维尔洛克太太的眼睛仿佛睁得更大了。维尔洛克先生发出心中充满着愿望的声音，是他妻子能听见的。他的愿望也勾起了妻子的记忆。格林威治公园。公园！那孩子就是在公园里被杀害的。就是在这公园里，到处是被炸碎的断枝碎叶、砂石和她的亲人的血肉和骨骼。血肉横飞、粉身碎骨，像放烟火一样。这时她记起她听到的新闻，一幅幅图画在她面前展现。"人们只好用铲子把他的肢体从地面上铲起来凑在一起。"她不由全身发抖，震颤不止。那把铲子仿佛就在她的眼前，人们用它把可怕的血肉从地上刮起来。维尔洛克太太绝望地闭上了眼睛，试图像夜晚入睡时那样避开那具残骸，然而断臂残肢竟像雨一样落了下来，斯迪威的头颅孤零零地悬挂在空中，慢慢地隐没，就像烟火表演结束时射出的最后一颗星星。维尔洛克太太睁开了眼睛。

她的脸已经不再冷冰冰地像块石头。人人都会注意到她的

面貌和凝望的眼神已经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使她具有了新的、令人吃惊的表情；明眼人即使有时间有条件保证能够进行透彻的分析，也不容易觉察到这种表情。但是这种表情意味着什么，那却是一眼就能看穿的。维尔洛克太太跟丈夫进行的一场交易结果如何，在维尔洛克太太看来已经是毋庸置疑。她的聪明才智已经不再是漆黑一团，她的聪明才智正在她的意志的控制下进行工作。维尔洛克先生对此却毫不觉察。他安然躺在由于极度疲倦而引起的乐观主义之上。他处境可悲而不自知。他不想再惹麻烦，更不想和他妻子有什么麻烦，他不想跟世界上任何人有什么麻烦。他的辩解是无懈可击的。他认为她是爱他这个人的。至于她现在保持缄默，他也作出了于他有利的解释。现在是他跟她和解的时候了。他们不讲话的时间，够长的了。于是他打破沉寂，低声叫她：

“温妮。”

“呃，”说话不再那么谨小慎微、已经获得自由的维尔洛克太太顺从地回答了一声。她这时已经能够自由运用自己的智慧，发音器官也听使唤了。她觉得自己已经能够控制全身的每一根纤维，这简直有些不可思议。她完全能够自主，因为她跟丈夫之间的交易已告终结。她眼光锐敏。她变得机灵了。她毫不迟疑地回答他的话是有目的的。她不希望躺在沙发上的那个人改变姿势，就目前情况来说，他这姿势再合适也没有了。她如愿以偿了，他没有动一动。但是她回答了一声以后仍然懒洋洋地靠在壁炉台上，样子活像一个在路边休息的旅人。她不慌不忙，也不皱眉头。维尔洛克先生的头和肩膀都被沙发背遮住了，她只能看到他的两只脚。

她神秘地站在那儿一动不动。这时可以听到维尔洛克先生摆出丈夫架子在说些什么，他还稍稍挪动了一下身躯好让她坐

在沙发边上。

“来，”他说，听起来他的声音很特别，一般人也许会觉得他话音粗暴，但是维尔洛克太太知道这是她丈夫向她求爱时的声调。

她不由自主忽然向前扭动了一下。她似乎仍然是忠于这个男人的女人，婚约还把他们拴在一起。她用右手顺着桌子边轻轻摸着桌子。当她向沙发走去，放在盘子一边的那把切肉刀却无声无响地不见了踪影。维尔洛克先生听到地板上有一块厚木板吱吱嘎嘎作响，他满意了，放心了。他在等待着。维尔洛克太太走过来了。仿佛斯迪威漂泊无依的鬼魂径直飞向他姐姐的心坎在寻求庇护；他姐姐是他的监护人和保护者，她每走一步，她的面孔就更像她弟弟的面孔，甚至她下垂的下唇、左右眼略有不同都跟斯迪威的相像。维尔洛克先生却没有注意到这些。他仰卧在沙发上，双眼盯住天花板。天花板上和墙上他都看到一只胳膊的影子越来越近，手的影子里还紧紧攥着一把切肉刀。那影子上下缓慢闪动，闪动得那样缓慢，使维尔洛克先生看得清楚那是一把刀，而且一个人正用手握着它。

影子动得非常缓慢。这使他有时间意识到预兆不祥的是什么，也使他充分意识到死亡即将来临，他尝到了临终的滋味。他妻子发疯了，精神失常了。她要杀死他。他大祸临头，面临杀身之祸。可是他瘫痪了，但在这以前他还是有时间横下一条心，跟这个手持凶器的疯子搏斗一番，最终他还是会得胜的。维尔洛克先生还有时间作出防卫计划，他先要窜到桌子底下去，拿起一把笨重的木椅把那女人打翻在地。但是实际上时间已经不允许他行动，他手脚都动弹不得。原来那把刀已经深深刺进了他的胸膛。刀很锋利，费不了很大事就刺进了他的身子。她孤注一掷，居然也会这样准确。维尔洛克太太走到沙发前面用尽全身

之力深深地刺了一刀；这一刀发泄了她出身寒微、在小酒店中含辛茹苦、在酒吧间里忍气吞声、蕴藏在她胸中的怨仇大恨。间谍维尔洛克先生挨了一刀，借势稍稍转动了一下身子，手脚却连动一下都没有。只听见他含混地叫了一声："别！"表示抗议，以后就没有声息了。

维尔洛克太太手离开了刀。她跟她死去的弟弟特别相像之处渐渐消失了，她现在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女人。她深深喘了一口气，自从希特探长把原来缝在斯迪威大衣上的那块布条标记拿给她看以后，她这还是第一次从容地喘口气。她双手托腮，胳膊肘儿靠在沙发背上；她这样并不是要守着维尔洛克先生的尸体，而是因为客厅在这一段时间里摇摇晃晃。仿佛是暴风雨中行驶的海上方舟。她有些头晕，但很镇定。现在她是一个完全自由的女人，再也不希望得到什么东西了。她已经无事可干，以前斯迪威要她忠心耿耿地去保护，现在斯迪威迫切的要求已经不存在了。维尔洛克太太回忆过去，头脑里会呈现一幅幅的图画，现在她却不会因为看到一些幻象而感到困恼，因为她什么都不去想它了。她靠在那儿一动不动。这个女人完全摆脱了自己要负的责任，有的是空暇时间，她靠在沙发上也像是一具僵尸。她一动不动，也不说话。在沙发上休息的已故维尔洛克先生的遗体和皮囊也没有动静。要不是维尔洛克太太还能够呼吸，这两个人可真是协调一致。他们平日谨小慎微，不苟言笑，从不说多余的话，也不乱打手势，这些特征构成了他们值得尊敬的家庭生活的基础。为什么说他们的家庭生活值得尊敬呢，因为沉默寡言、不动声色可以掩盖他从事秘密工作，出售私货，而且也不会引起麻烦。总的说来，他们的一言一行都很得体，从来没有尖声叫喊或感情冲动的失礼行为。即使在维尔洛克太太完成了最后一击之后，这个家庭仍然是静寂无声，不动声色，令人

尊敬的呀！

客厅里一直静悄悄的，过了一会儿，维尔洛克太太慢慢抬起头来，迷惑不解地看着挂钟，她这才意识到房间里滴嗒滴嗒的钟摆声越来越响。但是她曾经清楚地看到墙上的挂钟已经停了，没有声音了。为什么它忽然又滴嗒滴嗒地响起来了呢，这意味着什么呢？挂钟字盘上所表明的时间是差十分九点。维尔洛克太太不去注意什么时间了，钟摆却还在滴嗒滴嗒地响个不停。她断定这不可能是钟摆声，于是转动阴沉的目光向四壁扫视。她心神不定，眼睛也模糊不清，看不到什么。只好竖起耳朵谛听，弄清楚到底这钟摆声来自何处。滴、滴、滴……

维尔洛克太太听了一会儿，从容不迫地俯视着她丈夫的尸体。他躺在那里似乎是在休息的姿势跟平时他在家里时的睡态一样。她是多么熟悉的呀！她看着他一点也不感到不安。在他们的家庭生活中，这不足为奇。维尔洛克先生安逸地躺在沙发上，这是他的习惯。看来他还感到很舒服。

维尔洛克先生躺着的姿势使他的未亡人维尔洛克太太看不到她丈夫的面孔。她睡眼惺忪，低下头根据滴嗒声追踪下去，终于在沙发的边缘上看到一根平直的骨质刀把。原来是那把家用的切肉刀。这没有什么稀奇，不过切肉刀一直刺进了维尔洛克先生穿着的背心，有什么东西顺着刀滴了下来，却使她惊得呆了。暗红的血一滴滴地流在地毯上，滴滴嗒嗒的声音越来越急促，仿佛那座时钟发了疯了。滴嗒声的速度越来越快，变成了滴血的声音。维尔洛克太太看到这种变化，脸上不禁红一阵白一阵。原来是血在淌，黑的，稀的，流个不停！

看到这意想不到的景象，维尔洛克太太丢掉了她那懒洋洋、不负责任的伪装。

她猛然撩起衣裙，尖叫了一声便跑到门口，仿佛这涓涓滴注

就是毁灭性洪水来临的第一次信号。桌子妨碍她的行动,她双手用力一推,那桌子就像活的一样,四条腿向后倒退,退到了很远的地方,发出一阵喧嚣。桌子上盛大块牛肉的那只盘子掉在地上,跌得粉碎了。

接着是一片沉寂。维尔洛克太太迈出大门之前停住了脚步。在房间中间的地板上她发现了一顶圆礼帽。由于挪动了桌子,也由于她走过那地方时扇起一阵风,帽子的圆顶向下,轻飘飘的在摆动着。

第十二章

维尔洛克先生的遗孀、死去的斯迪威的姐姐温妮·维尔洛克(她弟弟斯迪威对她忠心耿耿,跟维尔洛克先生出去了一趟,结果竟被炸得粉身碎骨。那孩子临死以前还天真地以为是在从事一项慈善事业呢。)并没有跑到客厅门外。温妮只是看到血从丈夫身上流下来才向客厅门口跑去。她的行动出于本能,因为她看到血一滴一滴在流而感到厌恶。她站在那儿低着头目瞪口呆地看着她丈夫流血不止,呆了一会儿才跑开的。她跑过小客厅,仿佛是过了好几年,站在客厅门口的她跟靠在沙发背上的她竟判若两人。她觉得有些头晕。如果不是这样,她尽可以自由自在地享受随着不愿动弹和不负责任而俱来的深沉的平静。不过她现在跑到门口,头不晕了,只是不再感到平静。她害怕了。

她没有再向她那躺着的丈夫看一眼,这并不是因为她怕看他。维尔洛克先生的样子并不难看。他看上去挺舒服,不过他一动不动,已经死了。维尔洛克太太对于死人并不抱虚妄的幻想。恨他也好,爱他也好,反正不能起死回生了。他不会伤害

你。他已经不存在了。她很容易就把他刺死了。她想到这里，不禁蔑视和鄙夷她的丈夫。他这样容易就被杀死了吗？他是一家之主，是一个女人的丈夫，也是杀害她的斯迪威的凶手。不管怎么说，他都微不足道。简直毫无用处；他身上穿的衣服、大衣，丢在地上的礼帽和皮靴说起来都还有点用处，都还有点实用价值。他呢，却什么也不是。真不值得再去看他一眼。但是这时并不能光说他是杀害斯迪威的凶手了。如果有人来找维尔洛克先生，在这里找到的惟一的杀人凶手就只有她维尔洛克太太了。

她两手发抖，所以两次想把面纱系紧，都没有成功。维尔洛克太太已经不再是一个悠闲自在，不承担责任的人了。她害怕了。她一下子就把维尔洛克先生刺死了，而他的死使她得到解脱。她本来要尖声叫喊，可是喊不出来，痛苦的叫喊在咽喉里被哽住了；泪水涌了上来却在炽热的眼眶里干涸了；他犯下的滔天罪行激起了她的心头怒火；就是他夺走了她弟弟的生命。现在他已经被杀死了，究竟是什么力量驱使她奋起一击，连她自己也莫名其妙。鲜血顺着刀把一滴一滴地流到地上足以证明，的的确确这里发生了一件杀人案。维尔洛克太太对任何事物都不愿深究，这次却不由得要探索一下究竟。探索并没有使可憎的面孔萦回于她的脑际，没有使她遇到责备、恼怒的目光，也没有使她看到理想的前途。她只看到一个可怕的东西。那就是绞刑架。维尔洛克太太害怕绞刑架。

她心里害怕这个东西，但她从来没有见过这处决犯人的刑具，只是有时在读小说时看到过木刻版画插图里的绞架；她首次看到的一幅插图上的绞架背景漆黑。当时狂风暴雨大作，绞架上挂着锁链和人骨，还有成群飞鸟盘旋着啄食死人的眼珠。那可真够可怕的。但是维尔洛克太太尽管学识并不渊博，对于她的国家的机构设施却也知之甚稔，她知道绞架并不罗曼蒂克地

架设在凄凉的河岸或者狂风怒号的海岬上，而是矗立在监狱院子里。天方破晓，杀人凶手就会被带到四面都是高墙的院落里，像是丢进了一个深坑，寂静得吓人，而且也正像报纸经常报导的那样，“在当局的监督下”被处死刑。她感到十分羞愧，只是低头盯着地板，鼻孔微微颤动，仿佛孤零零地一个人站在一大群素不相识的戴绸礼帽的先生中间，他们正在平平静静地一步步进行着把她送上绞刑架的事宜，一直到她被吊死为止。这……这可不行！不行。可是绞刑是怎么一回事呢？安安静静地被绞死的详情细节是不可能想象出来的，这就更使她感到恍惚恐怖。报纸对此从来不提供细节，只会在结束这一段内容贫乏的报导时着力地描写了一番。维尔洛克太太还记得有这样一段记述。她想到这段文字，突然头脑里怒火中烧，痛苦不堪。“绞死时被吊起的高度为十四英尺。”她想到这句话就像一根烧得通红的针在她的脑子上划过。“犯人被绞死时被吊起的高度为十四英尺。”

这句话也影响到她的肉体。她的咽喉一阵阵痉挛以抗拒窒息，她在作垂死挣扎。绞绳猛地一扯，她赶紧双手抱头，仿佛在妄图使头颅不致脱臼而离开肩膀。“犯人被吊起的高度为十四英尺。”不，绝不能这样。她受不了。即使是想象，她也受不了。她不允许自己去想这件事。因此维尔洛克太太下定决心马上出走，到一座桥上去投河自尽。

她这才好不容易再一次把面纱系好。她脸上仿佛戴着面具，从头到脚浑身穿戴都是黑的，只有礼帽上还插着几朵花。她勉强抬起头来看了看挂钟。她想挂钟大概早已经停摆，她简直不能相信，从上次看钟到这次看钟，时间才过了两分钟。当然不止两分钟。挂钟一直是停着的。事实上从她刺了她丈夫一刀，深深喘了一口气时起，到她下决心要跳泰晤士河时止，不过才三分钟。但是维尔洛克太太不相信。她仿佛在哪儿听到过还是读

到过，钟表在凶手进行暗杀的时刻总要停摆，为的是把凶手毁灭掉。她可顾不得这些。“到桥上跳河去。”……但是她行动迟缓。

她痛苦地拖着脚步从店铺的一头走向另一头。她握住门把，呆了一会儿这才有勇气把门打开。街道就在她面前，她觉得害怕，因为这条街不是通向绞架就是通向河边。她在店门口石阶上踉跄了一步，头向前一扑，两臂挓挲，就像一个人要越过桥边的短墙跳到河里去一样。她走到街上，尽管呼吸新鲜空气，却有溺水的预感；她浑身湿漉漉的，水气钻进了鼻孔，沾湿了头发。天并没有下雨，但是每一盏煤气灯都模模糊糊地有一圈赤褐色的晕环。街上已经没有运货马车和驮马的踪迹，在漆黑的街上赶马车的人常去的地下室酒馆的窗户也已经拉上了窗帘。酒馆内的灯光映着窗帘，构成一个污浊的、血红的光的方块在离人行道很近的地方微弱地闪动着。维尔洛克太太脚步蹒跚，慢慢向小饭馆走去，她自以为自己没有什么朋友，是一位非常孤单的妇女。的确是这样，她是很孤单，没有什么朋友。她忽然热切地想看到一张对她表示友善的面孔，除了打杂女工尼尔太太以外，她想不到什么其他的人。跟她相识的人很少。人们不会想念她，因为她很少与人来往。当然我们不应该设想，维尔洛克先生的遗孀连她母亲也忘了。当然不会忘记。温妮一向是个好女儿；她也是一个好姐姐，对她弟弟忠贞不渝。她母亲总要依靠她来维持生活。从她母亲那儿，她不用指望会得到安慰，她母亲也不会给她出什么主意。斯迪威既然已经死了，她们之间的关系也似乎是断了。要她去把这件可怕的事告诉她妈，她办不到，她经不起这样的折磨。再说，她妈住得太远了。她现在的目的地就是河边。维尔洛克太太竭力想忘掉她妈妈。

她每前进一步都要作出最大的努力，这也是她可能作出的最后努力。维尔洛克太太步履蹒跚，走过饭馆透着红光的窗户。

“到桥上去，我要从桥上跳下去，”她十分固执地自言自语着。她伸出手去恰好抓住一根灯杆这才站稳了脚跟。“天亮以前我赶不到那儿了，”她心里想。她想逃避开绞刑架，但是一想到死她就感到害怕，怕得她浑身瘫痪。她在街上跌跌撞撞地走着似乎已经有几个小时了。“我永远走不到那儿了，”她想。“他们会发现我在街上乱撞。路太远了。”她坚持走下去，在黑面纱下面气喘吁吁。

“罪犯被吊起的高度为十四英尺。”

她猛力推了一下灯杆，又走了起来。但是一阵晕眩像海浪一样几乎把她冲倒，把她的心脏都要从胸膛里洗刷出来。“我永远也走不到那里了，”她嗫嚅着，忽然止住了脚步，站在那儿摇晃了一下。“永远走不到了。”

维尔洛克太太觉得自己根本不可能走到，哪怕是最近的一座桥，于是想到逃往国外。

她忽然想到这条路。杀人凶手会逃掉的。他们逃往国外。到西班牙或者加利福尼亚去。这不过是一些地名。为了人的光荣而创造出来的广阔世界对于维尔洛克太太说来只是无边无际的空白。她不知道到哪儿去。杀人凶手有亲朋故旧，有帮凶，而且他们也有知识。她呢，却是什么都没有。在杀人犯中她是最孤独的。在伦敦只有她孤零零的一个人；伦敦这座城市充满了奇迹、却到处都是污泥浊水，大街小巷灯火辉煌俨然是一座迷宫；这时这座城市却陷在没有任何希望的夜晚里。在黑暗深渊的底层蜷伏着的，孤立无援的一个女人不用想从这深渊里爬出来。

她一溜歪斜向前走去。又重新上路了。不过她是在没头没脑地瞎碰，而且还害怕跌交；但是出乎意料的是她没有走上几步，就感到鼓起了勇气，一种安全感也油然而生。她抬起头来看

到一个人的脸，他正在聚精会神看着她的面纱。奥西朋同志并不怕陌生的女人。他不会假正经。跟一个醉醺醺的女人打交道在他也是常事。奥西朋同志对女人是感兴趣的。他用两只大手把这位女士抱了起来，一本正经地看着她，他看了一些时候才听到她轻轻地叫了一声“奥西朋先生！”她这一声叫几乎使他抱不住她了。

“维尔洛克太太！”他惊叫道。“是你在这儿。”

她竟然喝酒，在他看来这似乎不大可能。但是谁又知道呢。他没有深究这个问题，但是命运竟使维尔洛克同志的遗孀落进了他的怀抱，他哪能拒绝命运的美意。他试图把她抱在胸前。使他吃惊的是她一下子就投入了他的怀抱，她甚至靠在他的胳膊上休息了好一会儿，这才试图从奥西朋的怀抱里脱身出去。奥西朋同志是不会粗暴地对待好运的。他很自然地把一只胳膊放了下来。

“你认出是我吗？”她结结巴巴地说。她站在他面前，两腿站得很稳。

“我当然认得出你，”奥西朋毫不踌躇地回答说。“我当时怕你要跌倒了。我最近在哪儿也看不到你，什么时候也看不到你，所以我时常想到你。我老是想你，从我们第一次见面时起，我就一直在想你。”

维尔洛克太太似乎没有听见。“你是要到我们商店去吗？”她紧张不安地说。

“是的。马上就要去，”奥西朋回答说。“我一看到报纸就想到你们那儿去。”

事实上奥西朋在布列特街一带躲躲闪闪，转悠了足足有两个小时，但是一直下不了决心采取一次大胆的行动。这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分子却不是一位胆大敢为的胜利者。在他的

记忆中,维尔洛克太太从来没有对他送去的秋波有过反应和鼓励。此外,他想到,那家商店很可能已经在警方的监视之下,而他奥西朋同志不愿意警方对他的同情革命夸大其词。即使是现在他也不知道究竟要干什么。跟他以往谈情说爱的浪漫行为相比,他目前要跟维尔洛克太太恋爱可是一件严肃的大事。他没有想这件事有多大分量,而他要付出多大的代价才能得到他可以得到的东西——如果机缘凑巧的话。他本来兴高采烈,但是前思后想,他感到扫兴,因此他说话十分严肃,在当时情况下,他只有如此。

"请问你要到哪儿去?"他压低了嗓音问道。

"你别问我了,"维尔洛克太太叫了一声。声音发抖,她想抑制住自己的情绪。一想到死,她全部强烈的生命力,就濒于消失了。"你就别管我要到哪儿去了……"

奥西朋推测她是非常兴奋,不过头脑还是十分清醒。她站在他身旁好一会儿一言不发,忽然用手挎起他的胳膊。他当然对她这一行动感到吃惊,同时也感到她采取这一行动,意志坚决。不过这件事很微妙,奥西朋同志还是小心从事。他只是用胳膊稍稍压了一下她的手,使她触到他强壮的胸膛。同时,他感到情不自禁,一时感情冲动而不能自已。及至走到布列特街的尽头,他这才意识到温妮是在领他向左转弯,到她家里去。他也就只好从命了。

在街头转弯处卖水果的摊贩已经把鲜艳夺目的柑橙和柠檬收拾起来。布列特广场一片漆黑。这儿那儿还有几盏灯在雾气中闪亮,勉强可以看出广场是一个三角形,而在广场中心的灯柱上有三个光团凑在一起。这一对男女挎着胳膊的阴影顺着墙根滑动着,在这悲惨的黑夜里像是情侣,又像是无家可归的一对儿。

“如果我当时对你说我要找你，你会说什么呢？”维尔洛克太太问道，她用力握了一下他的胳膊。

“那我会说，你有什么麻烦事儿，我一定帮忙，再没有什么人比我更愿意帮忙的了，”奥西朋回答说，他真还想得到长足的进展呐。事实上这件微妙的事情进展很快，他不免惊惶，慌得他一时喘不上气来。

“我有什么麻烦事！”维尔洛克太太重复了他的话，慢慢地说。

“是的，我愿意帮忙。”

“你知道我遇到了什么麻烦吗？”她悄悄说，声音奇怪而深沉。

“我看了今天的晚报才十分钟，就遇到了一个人，”奥西朋热情地解释道，“这个人也许你在店里看到过一两回。我跟他谈了一会儿，我就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了。所以我就到这里来了，真不知道你会怎么样……自从我第一次看到你，我就喜欢你了，我对你的感情真是难以言传。”他叫了起来，仿佛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

奥西朋同志的想法是对的，凡是女人都会多少相信他这一番自我表白。但是他不知道维尔洛克太太已经接受了他的爱情，一个溺水快要淹死的人为了保全自己一定会用手抓住一个要救起她来的人，而且会抓得很紧。在维尔洛克先生的遗孀看来，这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分子竟是一个容光焕发的救命恩人。

他们以同一步调慢慢走着。“我当时也认为是这样的，”维尔洛克太太低声说。

“你从我的眼睛里看得出来的，”奥西朋非常自信地说。

“是的，”她对着他凑近的耳朵悄声说。

“我的爱情是瞒不过一个像你这样的女人的，”他说了下去，试图把自己的思想跟物质方面的考虑分开来。他且不管那家商店生意如何，维尔洛克先生存在银行里的钱可能还有多少等等。他一心一意在谈情说爱。他竟然得到温妮的青睐，这使他深深感到又惊又喜。维尔洛克是个好人，而就他所知，也是一位好丈夫。不过奥西朋同志认为不能为了一个死人而拒绝好运气。于是他坚决抑制住他对维尔洛克同志鬼魂的同情，继续说了下去。

“我不能隐瞒了。我时时刻刻都在想你。我敢说你从我的眼睛里可以看得出来。但是我不能瞎猜。你一直是远远地躲着我……”

“你以前还希望从我这儿得到什么呢？”维尔洛克太太忽然说。“我可是一个受人尊敬的女人呀——”

她话没有说完就停住了；过了一会儿她才说下去，仿佛在十分狠毒地自言自语：“可是后来他把我弄成这个样子。”

奥西朋并没有理她，却按照自己的思绪谈了下去：

“我总觉得他这个人配不上你。”他说着早把什么忠诚呀忠心呀抛到九霄云外去了。“你的命运应该好些的。”

维尔洛克太太怨恨地插嘴说：

“命运好些呢！他骗了我整整七年。”

“你跟他一起过得很不错呀，”奥西朋在为自己开脱，向她解释为什么过去他对她不冷不热的。“正是因为这个我才有些胆怯的。看来你还是爱他的，是不是？我感到吃惊——而且忌妒。”他补充说。

“爱他！”维尔洛克太太喊了一声。尽管是低声耳语，但是充满了蔑视和憎恨。“爱他！我对他可以说是一位好妻子。我是一个受人尊敬的女人。你过去以为我爱他吗！是的！这是你的想法。汤姆！”

奥西朋同志听到温妮叫他汤姆，不由兴奋起来而感到骄傲。他的名字本来叫亚历山大，只有最亲密的朋友才叫他汤姆。这是他们一致同意以后才这样叫他的。汤姆这名字是表示友爱的昵称，是推心置腹无拘无束的时刻才用的称呼。他没有想到她竟然听见过有人这样叫他。显然，她不但听见过，而且牢牢记住了这名字，也许这名字早就深深埋藏在她心里了。

“喂，汤姆！那时我还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子。我累得要命。我疲倦呀。我要尽我的能力去干，因为两个人要靠我生活。那时看来我真是有些干不了。可是为了妈妈和弟弟这两个人，我只有干呀。我疼爱弟弟比母亲还要疼他。我一个人在楼上把他抱在怀里，几乎夜夜如此，那时我才八岁呀。而后来……。他是我心爱的人，我告诉你。这你是不会懂得的。没有人能懂得。你想想那时我怎么办呢？曾经有过一个小伙子——”

她早年跟肉店老板的年轻儿子的那一段浪漫史，不但没有忘怀，而是铭记在心。即使面临绞刑，垂死挣扎，心里不由不害怕的时候，她还是想到自己早年的理想丈夫。

“他就是我那时爱的人，”维尔洛克先生的遗孀继续说。“我想他从我眼睛里也可以看出来我是怎样爱他。他一星期只挣二十五先令，他父亲还威胁他，如果他不听话他就把他赶出店门。他竟然想跟一个要养活跛脚的老母亲和傻弟弟的女孩子结婚，这可真要闹个天大的笑话，但是他还是死缠着我。后来有一天晚上，我鼓足了勇气，他一走到我家门口我就砰的一声把门关上了。他这才不找我了。我那是不得已啊。我很爱他，但是他一星期才挣二十五先令！我们可怎么活呢！话又说回来了，另外还有一个人，他是个好房客。你想想看，在这种情况下一个女孩子可怎么办？我能到街上去卖俏吗？他看来很善良。不管怎样，他需要我。可我要养活妈妈、弟弟，怎么办？呃？我说：好

吧。看来他脾气很好，手头也大方，他有钱，从来不说什么。我跟他结婚七年——七年来我是个贤惠的妻子。而他呢，温顺善良，慷慨大方……他也爱我。啊，他是爱我的。他是那么爱我，以至有时我想……。七年，给他做了七年的妻子。可是，你知道他是什么人吗？他不是你的好朋友吗？你知道他是干什么的吗？……他是一个恶魔！”

尽管她悄悄儿地说话，但是言词激烈超过常人，使得奥西朋同志目瞪口呆，大为震惊。温妮·维尔洛克转过身来面对着他，用两臂抱住奥西朋。他们沉浸在浓雾下，黑暗孤独的广场中，一切生灵的声息都消失了。布列特广场仿佛是由砖块沥青筑成的三角井，井的三面都是黑灯瞎火的房屋和没有知觉的石头。

“不，我不知道，”他呆头呆脑、萎靡不振地说。原先他的言谈举止还有几分令人发笑，但是在一个害怕被绞死的女人的影响下，他平日那几分滑稽相却消失了。他颠三倒四地说：“不过，现在我知道了。我……我明白了。”说这话时，他心中纳闷，维尔洛克在他那表面上显得死气沉沉，安谧沉静的家庭里究竟干了什么坏事。这的确可怕。“我明白了，”他重复了一句。接着又忽然叫了一声，“不幸的女人。”这样说显然比他平时习惯说的“可怜的宝贝儿”要显得更富于同情心。这种情况是不寻常的。他意识到一件不寻常的事正在发生，而他一直在瞅机会下一大笔赌注。这个“不幸而勇敢的女人哟”。

他高兴地发现情况有了变化。但是，除此以外，他没有发现什么。“噢，他现在已经死了，”这是他最大的发现。他这一声惊叹尽管是谨慎的，却含有不少怨恨。维尔洛克太太激动地抓住他的胳膊。“你猜着了，他已经死了。”她说话声音很低，但是激动得仿佛是有些发狂了。“你！你猜到了我不得不这样干。我是不得已呀！”

从她那不可捉摸的语调中，可以听得出她说话时有些得意洋洋，似乎得到了宽慰，她的话甚至带有感激的意味。她的话吸引了奥西朋的全部注意力，这反而叫他搞不明白究竟那些话是什么意思。他不知道她出了什么事，为什么她这样兴奋啊。她的话甚至使他怀疑，隐藏在格林威治公园事件后面的内在原因是不是与维尔洛克夫妇并不幸福的婚姻有关。他甚至怀疑是不是维尔洛克先生选择了这不同寻常的自杀方式来结束自己的生命呢。我的天！这足以说明他干出这样的蠢事，他真是愚蠢透顶呀。关于这件事，无政府主义者并没有必要表明态度。恰恰相反，无政府主义者不应该表明态度；维尔洛克跟其他地位相同的革命者都明白这个道理。这真是天大的笑话。维尔洛克这不是在愚弄整个欧洲，所有的革命者、警察、新闻界以及那个刚愎自用、自以为是的“教授”吗？奥西朋不由感到惊讶，心里想：看来这蠢事就是他干的了。但是天可怜见！他觉得这家人只有一对夫妻两口人，那干坏事的不一定就是这家的男主人。

亚历山大·奥西朋，绰号“大夫”，他生来就偏袒男子，厚待他的男性朋友。他瞅了一眼挎着他的胳膊的维尔洛克太太。对于女性朋友，他的想法却特别实际。为什么当他说到他知道维尔洛克先生已经死了的时候，维尔洛克太太会惊叫起来呢？他说维尔洛克先生死了可不是瞎猜，她竟然会叫了出来，他倒也没有感到格外惊讶。女人谈论起什么事来就像是一群疯子。但是，他倒想知道她是怎么得到这消息的。报纸只是简单地报导了一下事实经过：在格林威治公园被炸得粉身碎骨的那个人还没有查明身分。维尔洛克会不会早就把自己的打算对他妻子有所暗示了呢？不管从这样或那样的推测来看，那都是不可思议的。对这个问题奥西朋同志却非常感兴趣。他忽然停住了脚步。他们已沿着布列特广场的边缘走了大半圈，现在就要走到布列特

街的街口了。

“你开始是怎样得到这个消息的?”他问道。他身旁的那个女人透露给他的消息,性质是严峻的。因此使得他问话的语气也同样严峻,借以表明他的态度。

她浑身发抖,震颤了好一阵子这才有气无力地回答说:

“我是从警察局方面得到的消息。有一位探长到我家里来着。他自称是希特探长。他给我看了一块……”

维尔洛克太太喉咙哽咽得说不出话来。“啊,汤姆。他已经被炸成碎片。他们只好用一把铲子把他的遗体捡起来。”

她没有眼泪,抽泣着,胸脯一起一伏。奥西朋这才说起话来。

“警察!你是说警察已经来过了吗?实际上是希特探长亲自来告诉你这个消息的吗?”

“是的,他来过。”她说话仍然无精打采,但是她的回答是确凿的。“他来过。就像我刚才说的那样,他来过。我还蒙在鼓里呢。他拿出一块布条给我看,是从他的大衣上扯下来的,而……。他就是那样说的。他说,‘你知道这块布条是从谁的大衣上扯下来的吗?’”

“希特!希特!他干了些什么呀?”

维尔洛克太太低下了头。“他没有干什么。他什么也没有干。他走了。警察跟他(指维尔洛克)是一伙的。”她悲伤地低声说。“又来了一个人。”

“又来了一个人,你是说又来了一位侦探吗?”奥西朋十分兴奋地说,从说话的声音听来,他像是一个担惊受怕的孩子。

“我不知道。来的那个人像是一个外国人。也许他是哪个外国大使馆的人。”

奥西朋听了这话,吓得他几乎要瘫在地上了。

“大使馆！你知道你是在说什么吗？什么大使馆？你说大使馆究竟是什么意思呀？”

“就是车舍尔广场的那一家。他不是经常诅咒那里面的人吗？我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呀？”

“那家伙到你那儿去干什么？他说了些什么呀？”

“我不记得了……他没有干什么，也没有说什么……我管他呢。你别问我了，”她声音微弱地哀求着。

“好吧。我不问你了，”奥西朋小心翼翼地答应着。他也真的不要再问下去了，这并不是因为他已经为她的苦苦哀求所感动，而是因为他发觉自己已经陷入了这桩阴森森的事件就要跌一交了。又是警察！又是大使馆！吁！他不禁害怕起来，生怕再问下去，触及一些秘密情报，会使自己迷路，一路上光线阴暗，也许使他再也走不上坦途，因此他决心不再假设、不再猜测、不再随心所欲制造什么理论了。他身边这个女人，要投入他的怀抱，这是确切不移的，他怎么办？这才是当前他要考虑的主要问题。当他了解到这个事件的真相以后，他感到莫大的惊诧。这时，维尔洛克太太仿佛突然从好梦中醒来，惊慌失措地恳求他，必须马上带她逃往欧洲大陆。奥西朋听了她的话以后并没有惊叫起来，而只是从容不迫地说可惜第二天早晨才有火车。他站在那儿，映着烟雾笼罩的煤气灯光，若有所思地看着她罩在黑面纱下面的脸。

她站在他身旁，她那黑色的形体与夜色溶合在一起，就像是一块从黑色岩石上凿下来的半成品石雕。她知不知道她已经深深陷在与警察和大使馆都有干系的事件里，而且究竟有多么深，那是不可能说清楚的。但是如果她要离开这里，那也不是他所能反对得了的。他也想赶紧脱身。他感到她做的生意，她开的那一家警察和大使馆官员都熟悉的商店，那不是他去的地方。

以后不能再到那家商店去了。但是还有别的事要他到那儿去。比如说,维尔洛克的积蓄。是呀!商店里有钱呀!

"你要找个地方把我藏起来,到明天早晨就好了,"她沮丧地说。

"亲爱的,你可知道我不能把你带到我住的地方去。我跟一个朋友住在一个房间里。"

他自己也有些沮丧。毫无疑问,一大早侦探就会出动,他们要到各个车站去。如果他们抓住了她,根据这样或那样的理由,他是会失去她的。

"但是,你一定要把我藏起来。难道你不喜欢我——不喜欢我吗?你在想什么呀?"

她激烈地说了这些,可是她本来紧紧搂着奥西朋的双手却沮丧地放开了。他们沉默不语。这时,天下雾了,万籁俱寂。黑暗笼罩着布列特广场,在这对面面相觑的男女左右没有一个人,甚至连一只飘泊无依、不守法度、偷情的猫儿的影子都没有。

"也许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一个安全的地方暂时住一下,"奥西朋终于开口了。"但是,亲爱的,我们要走或者想干些什么,我的钱可不够,我只有几个便士了。我们革命者都没有钱呀。"

他口袋里有十五个先令。接着他又说道:

"况且我们还得赶路——明天一大早,一爬起来我们就走。"

她没有动弹,也没有做声。奥西朋同志却感到有些失望。她显然是无计可施。可是,突然间她用手抓了一下她的胸部,仿佛她觉得那儿有一阵剧痛似的。

"可是我有钱。钱全在我这儿。我有足够的钱。汤姆!我们离开这儿吧。"

"你有多少钱?"他问。她拉他,他却一点也不动;因为他是一个谨慎的人。

"告诉你,钱在我这儿。所有的钱都在我这儿。"

"你这是什么意思?所有存在银行里的钱,还有别的什么的,都在你这儿吗?"他问道,尽管满腹疑团,但思想上还是有所准备,决不会因为忽然交了好运而喜形于色。

"是呀!"她说,神情很紧张。"所有的钱都是我的了。"

"你怎么把钱弄到手的呢?"他对此感到疑惑不解。

"是他给我的,"她低声说,口气突然柔和起来,嘴唇在微微抖动。奥西朋同志不再怀疑了,他放心了。

"啊,那么我们得救了,"他慢吞吞地说。

她一歪身子就靠在奥西朋的胸前。他没有拒绝。她把所有的钱都弄到手了。他觉得她把帽子,甚至面纱都投入了他的怀中,她热情地向他倾诉衷曲。他呢,却只是恰如其分地表达了对她的感情,但也只是如此而已。她受到抚爱,毫不拒绝,但也并不放纵。她默默无言,仿佛是一知半觉。他并没有把她抱得紧紧的,所以她很容易就挣脱了身。

"你得救我,汤姆,"她说着向后退了一步,仍然抓住他那潮湿大衣的两片翻领不放。"救救我,把我藏起来。别让他们捉住我。你把我杀了也好。我自己下不了手——我下不了手呀!虽然我想到自己下场可悲而感到害怕,可我还是下不了手。"

他心里想,这女人在想些什么希奇古怪的东西。她惶恐不安、一举一动都使他感到纳闷。由于他正忙着盘算一些大事,他粗暴地说:

"你究竟怕什么呀?"

"你想过没有,我迫不得已干出了什么事?"那女人叫道。她刺死了丈夫,精神恍惚,可怖的情景展现在眼前;她头昏耳鸣,总是听到一些恶言恶语,使她想到自己处境危急可怕。她说的话支离破碎,却以为自己已经交代清楚了。她并不知道说出口来

的片言只语只是在思想中形成了完整的词句，而说出来的却是太少了。她自以为已经坦白了一切，这使她感到快慰，对奥西朋同志说的每一句话，她都认为具有特殊意义，然而实际上他们并没有息息相通，两人想的不是一回事。“你想过没有，我迫不得已干出了什么事？”她放低了声音又说。“用不了多久，你就会猜想到我害怕的是什么了。”她继续低声说，话里充满了恼怒和悔恨。“我自己下不了手。我，我不能呀。你必须答应我，先把我杀死！”她扯住他的大衣翻领紧紧不放。“你决不能不管呀！”

他直截了当、毫不客气地告诉她，他用不着作出什么许诺；但是，他非常谨慎，也尽量注意不使用一些陈词滥调来反驳她，因为他对付兴奋激动的女人很有经验。一般说来，他并不需要运用智慧来对付这样的女人，光凭经验他也能应付。这一次，他还是先凭经验行事，然后施展智慧来一个个地解决问题。对女人的话尽管不必过分认真，但是要逃走，火车轮船时刻表却都有缺陷。大不列颠是一个岛，逃出去那要费一番周折。“逃不出去跟每天夜晚关押起来又有什么两样呢。”他想着，心情不免焦躁，他感到左右为难，就像背着一个女人爬墙一样。忽然，他以手加额。他绞尽脑汁终于想到南安普敦与法国的圣马洛之间有客轮往返航行，大约是在午夜开船。十点三十分有一列火车开往南安普敦。想到这里他高兴了，并且准备行动。

“火车从滑铁卢车站开出，还有的是时间。我们这下子可好了……”他说。

维尔洛克太太用手钩着他的胳膊，拉着他再向布列特街走去。“怎么回事？不是这条路，”他提出了异议。

“我出来的时候忘记关店门了，”她低声说，十分激动。

奥西朋同志对商店和商店里的一切已经不感兴趣。他知道不能贪心不足，应该有所收敛。他正要说：“那有什么关系？让

它去吧!"但是话还没有出口,他就不想说了。他不愿意为了一点小事而争辩起来。他甚至加快了脚步,因为他在想也许她的钱还放在抽屉里没有拿呢。尽管他愿意陪她到布列特街去一趟,但是他远远没有像她那样急不可待。

他们赶到店门前的时候,店里黑咕隆咚的。店门半掩半开着。维尔洛克太太斜靠在店门前,喘吁吁地说:

"没有人来过。你看,客厅里的灯还亮着呢!"

奥西朋向前一探头,看到黑黝黝的店铺里有一线微光。

"是有灯光,"他说。

"是我忘记熄灯了,"维尔洛克太太透过面纱少气无力地说。然而当他站在一旁等待,让她先进去的时候,她提高了嗓门说道:"你进去把灯熄掉——不然,我就要发疯了。"

吩咐他去熄灯,他并没有马上拒绝,她为什么要这样,动机何在,却令人不解。"你的钱都在哪儿呀?"他问道。

"在我身上。快走吧,汤姆! 快! 把灯熄掉。……快进去!"她叫喊着,说着从他身后抓住了他的两肩。

奥西朋同志思想上没有准备,她竟然会有这么大的力量。她一推,他就踉跄地跌倒在店铺的地上。这女人力气大得惊人,然而她的神秘行径却更使他震惊。但是,他并没有折回去在街上严厉地责怪她。她举止乖张开始引起他的反感。不过,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这个时候他也只有顺着她点儿。奥西朋同志一闪而入很容易就走进了柜台,然后不慌不忙地走近客厅的玻璃门。玻璃门上的布幔已经稍稍拉开了一些。他正要扶着门把开门的时候,不由得向客厅里看了一眼。当他向客厅里看的时候,他并没有什么想法,他既没有具体的目的,也没有什么好奇心。他向里看因为他忍不住要看。他朝里一看,发现维尔洛克先生安安稳稳地躺在沙发上。

他险些儿叫出声来。从他内心深处发出的叫喊还没有叫出来就消失了,没有人听见。它变成了一层油腻粘在他的嘴唇上,好不难受。同时,奥西朋同志的精神倒退了一大步。由于失去了精神支持,他本能地使出一股不可思议的力量,紧紧按住门把子,这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者甚至连一个趔趄都没有打。他凝视着,脸紧紧贴在玻璃上,两眼凸出。他想跑掉,如果能跑掉,要他付出任何代价都可以。但是他镇定了一下,恢复了理智,知道如果他的手脱离开门把,那是不行的。这是怎么回事,他疯了吗?在做噩梦吗?要不就是坠人了凶残狡猾的敌人的圈套。为什么?——到底为什么?他不知道。他扪心自问,跟这些人在一起,没有什么罪过,毫不内疚。但是他从来没有想到过维尔洛克夫妇为了什么天晓得的理由竟要害死他;不用说,这样的揣测令人恶心反胃。他不再想下去了,然而留下一股头晕目眩病病歪歪的滋味很不舒服。奥西朋同志觉得特别不舒服,呆了好一阵子他还感到难受。他两眼盯着睡得安安稳稳的维尔洛克先生,当然有他自己的理由在装睡,而这时他的老婆,那个野女人却一直守在门口——在那一条黑暗而阒无人迹的街上谁也看不见她,谁也听不见她的声息。这难道是警察特别为他设下的一个可怕陷阱吗?想到这里,他更为胆怯了。

奥西朋看到了那顶礼帽,端详了一会儿才弄明白眼前是怎么回事。礼帽仿佛是一个不寻常的、预兆不祥的怪物,它也是一个信号。黑色的礼帽,帽檐儿朝天,搁在长沙发前面的地板上,似乎到这儿来看维尔洛克先生悠闲地躺在沙发上的人,都应该向帽子里丢几个铜币似的。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者的目光从礼帽转向那张挪动了的桌子,看到那只被打碎了的盘子,这才吃惊地看到躺在长沙发上的那人半睁着两只泛白的眼睛。维尔洛克先生似乎并没有睡着,他只是斜躺在沙发上,低头注视着自己

的左胸。奥西朋同志一看清楚插在他左胸上原来是一把刀，刀柄还露在外面，他转身就跑出了玻璃门，而且恶心干呕起来。

店铺通向街道的大门砰的一声关上了，吓得他魂不附体。房子的户主已经不能害他，但在这座房子里仍然可能设下陷阱，而且是可怕的陷阱。奥西朋同志搞不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的大腿碰到了柜台。他转过身来踉跄了几步，痛苦地叫了一声。这时门铃也响了起来，令人心烦意乱。他觉得有人把他拦腰抱住，他的胳膊贴在两胁，动弹不得，女人冰冷的嘴唇逐渐贴近他的耳朵，低声说：

"警察！他看见我了。"

他不再挣扎了，她不会放开他的。她一双手十字交叉紧紧搂住他粗壮的脊梁，掰也掰不开。脚步声越来越近，他们急促喘气，依偎在一起，仿佛是在拼死拼活地争斗，实际上他们是怕得要死。时间过得好慢呀。

有一名警察在附近巡逻。他事实上已经注意到了维尔洛克太太的行踪，她从布列特街的另一头，灯火通明的大街上走过来，这名警察只看到黑暗中闪过一个身影。他甚至不能确定是不是有个人影闪过。为什么他要加快步伐赶上前来呢？他走到这家商店的对面，发现今天它早关门了。这并没有什么不同寻常。关于这家商店，值勤的警方人员曾经接到特别指示，如果商店发生了什么事，除非确属妨害治安，不得干预；但是必须观察其动静，随时报告。这位警察无事可报，但是出于责任感，觉得应该对得起自己的良心，而这时黑暗中又有黑影闪过，形迹可疑，所以他就穿过马路，推了一下店门。弹簧锁跟平时一样把店门锁得牢牢的，开门锁的钥匙却放在已故维尔洛克先生的背心口袋里永远用不着它了。那位认真负责的警察在推动门把的时候，奥西朋觉得女人的冷冰冰的嘴唇又悄悄挨着了他的耳朵。

“如果他要进来杀死我——倒不如你杀死我的好，汤姆。”

警察走了；他一边走一边把手里提的那盏黯淡的马灯照了照店铺的橱窗，不过，这只是形式而已。过了一会儿，店铺里一男一女还是一动不动，面对面站在那儿直喘。接着，她的手指分开了，两只胳膊也慢慢垂了下来。奥西朋身子靠在柜台上，这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者十分需要得到支持。情况太糟了。他感到厌恶，简直说不出话来。不过，他还是勉强道出了他的忧虑，至少表明他还明白自己的处境。

“如果不是你在一两分钟以前躲了起来，那你就会让我撞上那个提着马灯到处乱照的家伙。”

维尔洛克先生的遗孀站在店铺中间一动不动，急切地说：

“汤姆，进去把灯灭掉。要不，会把我逼疯的。”

她模模糊糊地看出他态度坚决，不肯答应她的要求。奥西朋不管怎样也不肯到客厅里去。他并不迷信；但是地板上血太多了，礼帽周围就是一大摊血。他断定那具尸体离他太近了。他就在现场，哪能不心神不安，他再也不敢走进客厅。他也怕吊死在绞架上呀，那可说不定！

“那么你去把煤气表的开关关上！你看，气表就在那边，就在那个角落里！”

粗壮的奥西朋同志的身影影影绰绰地穿过了客厅顺从地在一个犄角里蹲了下来；但是他是勉强顺从地听着温妮指示。他紧张不安地摸索着，忽然他诅咒了一声，玻璃门后面灯光摇曳，刹那间灯就熄灭了，这时可以听到那女人歇斯底里地叹了口气。夜已经降临。人们在地球上辛辛苦苦地劳动了一天，得到的报酬是在夜里可以休息。夜也落在维尔洛克先生身上。他是经得起考验的“老革命”，普普通通的社会保卫者；直接受斯托特－瓦尔坦海姆男爵调遣的，受人尊重的，代号为“△”的间谍。他是法

律和秩序的忠实仆人，办事可靠、行动准确、令人赞佩的维尔洛克。他也有一个可爱的弱点，那就是他唯心地认为他妻子是爱他的。

奥西朋在漆黑一团的沉闷气雾里摸索着回到了柜台。维尔洛克太太站在店铺中间叫喊着，她在黑暗中发出了抗议，她的声音一直在他身后振荡着。

"汤姆，我可不愿意被绞死。我可不愿意……"

她不做声了。原来站在柜台边的奥西朋向她提出了警告，警告她"不要高声叫喊！"似乎他在沉思，他不愿意别人把他的思绪搅乱。"这件事是你一个人干的吗？"他用深沉的探询口吻问道。从他的外表看来，他十分镇静，这使得维尔洛克太太感激涕零，在他的有力保护下，她才能充满自信。

"是的，"她低声说，但是在黑暗中看不清她的面孔。

"我怎么也不会相信这是可能的，"他低声说。"谁也不会相信。"她听见他在走来走去，又听见客厅门啪嗒一声给锁上了。奥西朋把维尔洛克先生锁在客厅里了。他这样做并不是他要对死者表示崇敬，或者为了其他暧昧的、感情上的原因，而是因为他并不知道是否还有人躲在这座房子里。他不相信这个女人；更确切地说，到那时为止还判断不出在这惊人的现实中究竟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可能的，甚至什么是很可能的。这一件不同寻常的案件，一开始就涉及到警方的密探和外国大使馆，真不知怎样才能收场——也许有人会因此而上绞刑架。他吓坏了，既不能不信，也不能相信。他一想到自己不能证明七点半以来他在干什么，不由得害怕起来，因为在这段时间里他一直在布列特街上躲躲闪闪，行踪不定。他对这个狂暴的女人也感到害怕，是她把他带进了这座房子，兴许她要嫁祸于他，诬陷他是同谋犯，如果他不小心，那是可能的。他想到这样快就卷入了危险的旋涡

——掉进了陷阱,也感到害怕。他遇见她才二十分钟——不会超过二十分钟的。

维尔洛克太太放低了声音,苦苦地哀求:“汤姆,可别送我上绞刑架。带我到国外去吧！我可以为你工作,我可以做你的奴仆。我会爱你的,我在世上已经没有什么亲人了……。除了你以外,谁还会看我一眼呢?”她停了一会儿;顺着刀把流下来的一线血流,这对她并没有什么,但这使她深深地陷入了孤寂;接着她忽然有了一个可怕的主意,“我不会要求你跟我结婚的,”她当年在贝尔格莱维亚区的那座大楼里是一个受人尊敬的女人。她是维尔洛克先生忠实可敬的妻子,然而现在她恬不知耻地说出了这样的话。

她在黑暗中向前迈了一步。他可吓坏了。如果她忽然又拿出一把刀来刺进他的胸脯,他不会惊奇,他也绝不会抵抗。当时他也确乎没有足够的勇气对她说:“你不要过来。”他只是嗓音沉重瓮声瓮气地说道:“他睡着了吧?”

“没有,”她叫了起来,然后很快地说了下去。“他没有睡。他睡不着的。他曾经对我说过谁也不会动他一根寒毛。我眼看着他把那孩子带走的,他要了他的命,那个天真可爱的孩子,那个不会伤害任何人的孩子。他把他害了。他是我的亲弟弟呀,你可知道。他把孩子害死了,回到家里却优哉游哉地躺在长沙发上。我简直想跑到街上去,再也不想看见他,而他呢却这样对我说:‘你过来,’他刚刚还说,害死那孩子我也有份。你听见没有,汤姆?他是这样说的,‘你过来,’他把我心爱的弟弟炸得粉身碎骨,血肉模糊。他挖掉了我心头的一块肉呀。”

她停顿了一下,又恍恍惚惚地连说了两遍。“血肉模糊。血肉模糊。”听了这话,奥西朋同志才恍然大悟了。原来在公园里被炸死的是那个小傻瓜。这么一来可把周围所有的人都骗过去

了——真是一个天大的奇闻。他惊诧万分,但还是用了个科学名词:“那个退化的人——我的天呀!”

“到我这儿来,”维尔洛克太太又提高了说话的声音。“他以为我是什么样的人呀。汤姆,你告诉我。过来呀!到我这里来!我就是这样把他干掉的!我早就看见那把刀了,我想如果他逼人太甚,我就给他一下子。啊,是的!我就走上前去——这是最后的一次……给了他一刀。”

他看着她感到非常害怕——她是那个退化了的孩子的姐姐——她也是退化的典型,不过她是杀人犯那一类的……要不就是属于撒谎型的。除了其他原因使奥西朋同志恐惧以外,关于退化的科学性论断使他更加感到恐惧。这种恐惧是不可估量的、复杂的。过分的恐惧使他在黑暗中反而显得平静而沉着,当然这都是假象。他行动和说话都困难,他的意志和决心差不多半僵化了——谁能看得见他那张鬼一样的脸呢。他觉得自己已经半死不活了。

他跳了起来,足有一英尺高。出乎意料的是这时维尔洛克太太一反常态,失去了平日的镇定和谨慎,尖声叫了起来。她叫得好可怕啊。

“救命呀,汤姆!救救我吧。我不愿意被绞死呀!”

他冲上前去,摸索着用手去堵她的嘴,于是尖叫声停止了。可是他这一冲,却把她撞倒在地。他觉得她紧紧地抱住他的腿。这时他恐怖到了极点,变得神志不清,产生幻觉,出现震颤性谵妄的症状。他神经错乱了,他看见群蛇在面前乱舞。他看到那女人像蛇一样缠着他,使他脱身不得。她不会致人于死,而她本身就是死亡。死就是生的伴侣呀。

维尔洛克太太激情迸发,仿佛得到了解脱。她不再大吵大叫了。她真可怜!

“汤姆，现在你可不能把我甩掉呀，”她躺在地板上低声说。“要不你就用脚踩烂我的头。我是不会离开你的。”

“起来吧，”奥西朋说。

他脸色苍白，就在黑咕隆咚的店铺里也可以看得清楚。维尔洛克太太面戴黑纱却令人看不到她的脸。几乎没有什么轮廓。一朵小白花在颤动，花插在帽子上的。颤动的小白花标志着她的所在，也标志着她的动态。

小白花在黑暗中升高了。她已经从地上爬了起来。奥西朋后悔自己没有立刻跑到街上去。然而他深知这是办不到的。这的确办不到。她会追上他，她会边追边喊。听到她尖声叫喊，附近的警察都会赶来追捕。那时天晓得她会说他什么。他怕得要命，甚至一时动了杀人心，要在黑暗中把她掐死。他越来越恐惧！他上了她的当了！他想象到自己提心吊胆地住在西班牙或者意大利的一个偏僻的小村庄里；总有一天人们会发现他遇刺身亡，像维尔洛克先生一样，胸膛插着一把尖刀。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一动也不敢动。维尔洛克太太呢，却在静静地等着她的恩人救她，看到他在冥思苦想而从中得到宽慰。

奥西朋突然用近乎自然的语气说起话来。他的沉思已经结束了。

“我们赶紧离开这房子吧，不然会误了火车的。”

“我们到哪儿去呀，汤姆？”她怯生生地问道。维尔洛克太太已经不是一个自由的女人了。

“先到巴黎去，这是我们最好的去路……你先出去，看看街上有没有人。”

她按照他的话去做。通过小心翼翼打开了的门传来她压低了的嗓音。

“街上没有人。”

奥西朋走了出来。尽管他尽力使自己的动作和缓轻盈，但是那阒无一人的店铺关上大门的时候，那只破铃还是响了一阵子，仿佛是在警告躺在那儿的维尔洛克先生——但那也是白搭。他的妻子终于要和他的一位朋友一块儿离去了。

他们不久就坐上了一辆双轮单马车，那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者便解释起来。他依然面色苍白，神情紧张，眼珠深深陷在眼窝里足有半英寸。但是他的思绪却很有条理，似乎已经考虑到了各种可能发生的事情。

"我们到车站以后，"他以单调而奇特的口气说，"你应该走在我前面，先进车站，装做你并不认识我。我去买车票。你在我身旁，我就把车票递给你。你拿到车票以后就到头等女候车室去，在那儿一直坐到开车前十分钟才出来。我在外面等你。你先进站走到月台上，仿佛不认识我。兴许有人在盯着你，他们可能知道底细。你一个人，也不过是一位要搭火车的妇女，他们可认识我。如果你跟我走在一起，他们也许会以为你就是要逃跑的维尔洛克太太。你明白吗，亲爱的？"他又加强语气说道。

"我明白，"维尔洛克太太说。她坐在马车里紧靠着奥西朋，全身僵硬，因为她害怕上绞架，怕死。"是的，汤姆。"接着她又反复地默念那句可怕的话："绞架吊起犯人的高度是十四英尺"。

奥西朋没有看她一眼，绷着脸，活像一个生了一场大病的痨病鬼脸上涂了一层石膏一样。他说，"好，可是你现在该把买票的钱给我了。"

维尔洛克太太解开了紧身内衣的几个挂钩，两眼看着马车的挡泥板，把一只新的猪皮票夹交给了奥西朋。他一声不响地接了过来，把票夹深深地贴身藏在胸前。藏好以后他还拍了拍外面的上衣。

他藏票夹的时候，他们俩没有交换一下眼色，就像各自在寻

找自己向往的目标。马车一拐弯向大桥驶去，这时候奥西朋才又开口说话了。

“你知不知道票夹子里有多少钱？”他问道。他好似在慢悠悠地跟神话里常说的、蹲在马头上的淘气小鬼讲话。

“不知道，”维尔洛克太太说。“是他给我的。我并没有数一下。我根本没想到要什么钱。后来——”

她动一下右手。这太意味深长了，还不到一小时以前，是她稍稍动了一下右手就一刀刺进了一个男人的心脏，叫他死于非命。现在她又动了一下右手，奥西朋禁不住打了一个寒战。接着他故意地打起寒战来，喃喃地说：

“我冷。可把我冻坏了。”

维尔洛克太太两眼直溜溜地凝视着，出神地想着如何才能脱险。不时有一条横挂在街道上空的黑色横幅映入她的眼帘，上面写着“绞刑架上吊起犯人的高度是十四英尺”。透过黑色面纱，可以看到她的一双大眼的白眼珠闪闪发光，好像一个戴着假面具的女人的眼睛。

奥西朋好像憋着了一口气，忽然咳嗽一声，喉咙通了。他说话生硬，却颇为讲求实际，用一种奇怪的官腔说道：

“喂，你知不知道你的丈夫，他在银行里开户用的是他自己的名字还是别人的名字。”

维尔洛克太太转过戴着面纱的脸来看着他，她的两只大眼泛白，闪闪发亮。

“别人的名字？”她沉思地问。

“你说话要准确，”奥西朋随着马车的快速行驶，以教训的口气说：“这非常重要，我给你解释一下。银行是知道这些期票号码的。如果银行是按照期票上他的名字付款给他，那么他的事发了，也就是说：如果他们知道他死了，如果我们没有别的钱，只

有凭这些期票去取款，那么他们就会追查我们。你身上还有别的钱吗？”

她摇摇头，表示没有。

“你什么钱也没有了吗？”他追问道。

“只有几个铜币。”

“那就危险了。对我们的钱要特别小心，特别小心啊。也许把这些钱兑换掉，我们要损失一半还多，我知道在巴黎有个安全地方可以兑换。如果不是这样——我的意思是说他如果是用别人的名字在银行立账户，比如说叫史密斯这个名字——那么这钱就可以放心用了。银行是无法知道维尔洛克先生跟史密斯是一个人。你明白吗？你回答我的问题不能出半点差错，你看这是多么重要呀！你能不能如实回答我提出的问题？也许不能。呃？”

她从容不迫地说：

“现在我记起来了！他在银行里存款没有用自己的名字。有一次他告诉过我他存款用的名字是普洛佐尔。”

“你有把握吗？”

“当然有把握。”

“你觉得银行完全不知道他的真实姓名吗？或许银行里有人，或许——”

她耸了耸肩膀。

“我怎么知道呢？这可能吗，汤姆？”

“不可能。我想这不大可能。如果知道……那就更放心了。……啊，我们到了。你先下车，照直走。行动机灵些。”

他留在后面，用他随身带的零钱，几个银角子打发了马车夫。他在按照他苦心孤诣、精心安排的计划行事。当维尔洛克太太把到圣马洛去的车票拿在手里走进了女候车室的时候，奥西朋同志就赶到了酒吧间，只有七分钟的时间他喝了三杯火辣

辣的白兰地。

“喝酒祛风寒呀，”他对酒吧女郎说，说着他向她点点头，做个鬼脸笑了笑表示友好。他在酒吧喝了三杯，脸面绯红像是在“忧愁喷泉”边醉倒的醉汉。他抬起头来看看车站大钟。到时候了。他等待着。

维尔洛克太太准时走了出来，脸上罩着面纱，周身上下一身黑。她像死人一样阴沉黑暗，只是头上戴了几朵灰白色的值不了几个钱的花儿。她从几个男人身边走过，他们正在大笑。但是，只要你说出一个词儿来他们大笑就会停息。她走起路来懒洋洋的，但是腰背却挺得笔直，奥西朋同志看见她感到害怕，不由打了个寒噤。

列车开到了月台边，各个车厢门都开着，几乎看不到一个人。因为那正是冬天，天气恶劣，旅客稀少。维尔洛克太太从一个车厢门走到另一个车厢门，各个车厢里都没有什么人。奥西朋赶到她的身后碰了一下她的胳膊肘。

“上车吧！”

她走进车厢，他却站在月台上张望。她回过身来看了看，低声问道：

“什么事，汤姆？有什么危险吗？”

“等一下，列车看守来了。”

她看见他向那个穿制服的看守打招呼。他们谈了一会儿。她听见看守说，“好吧，先生，”并且看到他用手碰了碰帽檐儿，行了个礼。接着奥西朋走了过来，对她说，“我跟他说了，不要让任何人进我们的车厢。”

她坐在座位上弯着身子，说道：“你想得很周到。……你会把我救出去的，是吧，汤姆？”她心酸了一阵子问道，说着突然把面纱揭开端详着她的恩人。

她露出她那像金刚石一般呆板严峻的面孔。两只眼睛直盯着他,这一双干燥、无神的黑眼珠在闪亮的白眼珠里仿佛是两个烧焦了的黑洞。

“现在没有危险了,”他说。他认真地、几乎是全神贯注地端详着她的一双大眼。在躲避开绞刑架仓皇逃命的维尔洛克太太看来,他是强有力的,然而也温存可爱。他对她如此钟情,使她深深感动。她那张硬得像金刚石一样的脸顿时变得不再那么严峻生硬,不再那么可怕了。奥西朋同志的眼光直盯在她的脸上。从来还没有一个情人像他这样深情地看着他的情妇。亚历山大·奥西朋是无政府主义分子,绰号“大夫”,曾经写过一本错误百出、不切实际的医学小册子,最近还作过一次报告,题目是“工人俱乐部卫生状况的社会意义”。他不受传统道德观念的束缚,但是尽管如此,他还是服从科学规律。他具有科学头脑,于是他科学地来观察这个女人。她弟弟是一个退化的人,她自己也是一个退化的人——属于杀人犯型退化的人。他盯着她,求助于朗布洛索。朗布洛索认为罪犯犯什么罪可以从他的身体形态判断出来。他信奉朗布洛索的学说,就像一个意大利农民信奉他的圣徒那样虔诚。他在进行科学观察。他观察她的两颊、鼻子、眼睛、耳朵。坏了!……她命中注定要杀人!……维尔洛克太太两片苍白的嘴唇微微张开,在他热情的、专心一意的目光下,她的精神略有放松,不禁启齿微笑。他呢,也集中注意力看了她的牙齿。……毫无疑问,是杀人犯型的……。尽管奥西朋同志担惊害怕,但是他并不相信朗布洛索的什么远祖遗传灵魂学说。他不相信人身上有灵魂。灵魂是没有科学根据的。不过在他内心深处有科学精神,因而使他能在火车站的月台上神经质地、结结巴巴地说:

“你那位弟弟,可真是一位不同寻常的青年人。研究他的性

格是很有趣的。从某一方面来说，他是十分典型的。十分典型的。”

他说话合乎科学，但是他心怀疑惧。维尔洛克太太听到他这样赞美她的爱弟，不禁要拥抱他，而就在那一霎间，她那忧郁的眼睛里闪现出光亮，像是正在迎接暴风雨来临的一线阳光。

“他确实是这样的，”她的嘴唇颤动着，轻轻地说。“汤姆，你很注意他呀。就因为这个，我才爱你呐。”

“你们俩非常相像，简直令人难以置信，”奥西朋心里十分害怕，却在尽量镇静，故意装腔作势，来掩饰他那急切的心情。他是多么盼望火车早点开呀。“是呀，他多么像你呀。”

他这话并不动人，也没有表示足够的同情。但是他强调他们姐弟十分相像却足以引起她那强烈的感情。维尔洛克太太轻轻喊了一声，伸出了两臂想把他抱住，终于大哭起来。

奥西朋走进车厢，赶忙关上门，向窗外观望，看看车站上的大钟是什么时候了。离开车时间还有八分钟。维尔洛克太太痛苦绝望地哭泣着，足足哭了有三分钟。接着她多少平静了一些，却仍然在抽泣。她泪流满面，想跟她的救命恩人谈谈，他使她有了活下去的希望。

“啊，汤姆！他这样残酷地送了命，撇下了我，我怎么能怕死呢？我怎么能够怕死，怎么能够这样胆怯呢？”

因为她热爱生命，这才放声痛哭。尽管她一生没有蒙受到上天恩赐，甚至生活得不够体面，然而她却有崇高的信念，为了维护这一信念不惜杀人犯罪。人们在痛哭怨恨自己命途多舛的时候往往拙于言辞，不能表达深仇大恨。诚挚的感情仿佛只有一件虚假破旧的外衣，这外衣也只不过是由一些陈词滥调拼凑成的。

“我怎么会这样怕死？汤姆，我寻过死。但是我又害怕。我

想毁灭自己。但是我不能。我的心肠是不是太硬了。我想我遭受的苦难还不够,就在这时你来了……"

她停顿了一会儿。但是很快她又恢复了信心,她对他十分感激。"汤姆,为了你我也要活下去。"她忍不住哭出声来。

"你到车厢另一个角落里去,离月台远一些,"奥西朋对她的安全表示担心,恳切地说。她不由自主,只好听从她恩人的安排;他望着她,看到她又要大哭起来,这次也许哭得更厉害更伤心。他像一个医生一样知道她又要哭出来,他仿佛在数着她的脉搏,一秒一秒的时间过去了,他终于听到列车看守在吹哨子。他身不由己,上唇的肌肉一阵挛缩,露出了凶残的牙齿,当他感觉到火车在开动的时候,他已经下定了决心。维尔洛克太太听见了哨子声,但是她并没有注意到火车在开动,而她的恩人奥西朋站在那儿一动不动。他却感到火车行驶得越来越快,滚滚车轮的隆隆声与那女人的抽泣声相呼应,他迈开腿两大步就跨到车厢门口,用力拉开车门,跳了下去。

他恰好跳在月台的尽头;他下了决心,决心执行他那不顾死活的计划;他奇迹般地、几乎是在空中,竟然又把车厢门关上了。他这才像一只中了弹的兔子一样连滚带爬地跌倒在月台上。他摔伤了,浑身颤抖,面如土色,上气不接下气。但是,他还是挣扎着站了起来。许多铁路工人马上围拢了他,慌作一团。奥西朋本人却异常镇静,完全能应付这兴奋而骚乱的一群人。他说话的口吻温顺而具有说服力。他解释说他的妻子突然得到消息,急急忙忙地到布列塔尼去看望她病危的母亲;又说她当然心乱如麻。而他呢,也在尽力安慰她,他想方设法使她安心,正在这时,他竟没有注意到火车已经开动。当他听到有人说:"那么,为什么你不随车送她到南安普敦呢?"的时候,他说,他家里还有三个小孩子,由一位毫无经验的小姨子看着,如果他不回家去,她

一定会担惊受怕，而电报局都已经关门了。他一时冲动就打开车门跳了下来。“不过，我想以后我再也不会这样干了。”他最后说。他向围观的人群笑了笑；健步如飞地走出了车站。

奥西朋同志来到车站外边，身上满满装着一摞子钞票。他这一生还没有像这时候这样洋洋得意过，一辆出租马车要他坐上去，他竟予以拒绝。

“我能走，”他说。他对那彬彬有礼的车夫友好地笑了一声。

他能够走。于是他就走了。他走过大桥。后来他走到了威斯敏斯特教堂附近。教堂的尖塔巍然屹立。他在路灯下走着，路灯映着他那一头乱蓬蓬的黄发时隐时现。他从灯火通明的维多利亚车站和斯隆广场旁边走过。他在海德公园的栏杆边走过。这时奥西朋同志走上了一座大桥。泰晤士河阴森森的，静止的阴影和流动着的光亮神秘地交融在一起，黑黝黝地寂然无声。这景象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在栏杆边俯视着河水，呆了半晌。他低着头，头上的钟楼隆隆地响起一阵沉闷的钟声。他抬起头来看了看大钟的针盘。……十二点半，英吉利海峡里又是一个狂暴的夜晚呀。

这座城市正在阴冷潮湿的雾霭夜幕下，在一片泥泞的土地上沉睡着。奥西朋同志又开始走了起来，他那粗壮的身躯在城市的边远郊区闪动着。他穿过一条条没有行人、没有一点声响的街道；他消失在无穷无尽的一排排阴沉沉的房屋中间，紧靠这些房屋的是一道道阒无人迹的马路和一串串的煤气灯。他穿过广场、十字路口、椭圆形的板球场和公用地段；他穿过不知名的、单调的街道，街道上铺满了尘土，铺满了从生命的长河中溅落下来的渣滓。他在走着。忽然，他转身走进有一小片肮脏的草地的房前花园里，从口袋里掏出一把钥匙打开了一扇门，走进了一座肮脏的小屋。

他没有脱衣服就躺在床上了，他一动不动安静地整整躺了一刻钟。接着，他猛地坐了起来，两手抱膝，两腿交叉地坐在床上。天刚破晓，他睁着眼睛，仍然以同样的姿势坐在那儿。这个人可以走这样长，这样远的路，可以无目的地走下去，毫无倦意。他也能够安静地坐上几个小时，手脚动也不动，就连一根睫毛也不动一下。但是，当太阳升起来，阳光射进房间的时候，他松开了手，向后一仰躺在枕头上，两眼盯着天花板。忽然他闭上了眼睛，奥西朋同志沐浴在阳光里，睡着了。

第 十 三 章

房间里的每一件东西的轮廓都粗陋得可怜，材料也很低劣，叫人看了感到厌烦。只有壁橱门上的那把大铁锁还差强人意。尽管那把大锁令人敬畏，但在日常交易中一般是卖不出去的。前些时候伦敦东区一家船舶用品商店的老板把它让给了“教授”，只收了他几个便士。“教授”的房间很大也很干净，够体面的了。不过房间的主人很穷，看样子他穷得除了能吃得上面包以外，什么生活必需品都买不起。墙上什么装饰也没有，只糊了一层纸，纸上涂得花花绿绿的，大概颜色里含有砷，到处都是一块块难以去掉的污渍和色斑，像是一幅幅褪了色的、画着渺无人迹的荒原的地图。

奥西朋同志双拳托腮，坐在窗前的一张松木桌子旁。“教授”穿着他惟一的一身质地粗劣的花呢西服。脚穿一双破旧得令人难以想象的拖鞋，在没有铺地毯的光地板上来回扑嗒。他的一双手深深地分插在绷得紧紧的上衣口袋里，他正在向他那位身强力壮的客人讲述他最近拜访传道士米凯利斯的情况。这

位“教授”,不折不扣的无政府主义者讲起话来甚至有点儿无拘无束。

“这家伙一点也不知道维尔洛克已经死了。他当然不知道。他从来不看报。他说,报上说的叫他太伤心了。不过,这且不去管他。我走进了他的小屋。到处都找不到一个人。我只好大声叫喊,叫了五六声他才答应。我还以为他在熟睡着,还没有起床呢。然而,他并没有睡。他在写他的书,那天他已经写了四个小时了。他坐在那小鸟笼似的角落里,坐在乱七八糟的一堆手稿中,他身边有一张小桌,桌上有吃剩的半根生胡萝卜。这就是他的早餐。他每天只吃生胡萝卜、喝一点牛奶,这是他的规定饮食。”

“他对这事有什么看法呢?”奥西朋同志无精打采地问道。

“这个人太妙了……我从地上捡起他写的几页手稿来看,他写那文理不通的东西,令人吃惊。他的文章不讲逻辑。他不能按部就班地思想。不过,这算不了什么。他的自传分为三部分:分别叫做《信仰》、《希望》和《仁慈》。他正在详细阐述他设计的一个世界,这个世界像一所规模庞大、环境优美的医院,园圃和花卉遍布四周,在他的世界里强者专心致志地爱抚弱者。”

“教授”停顿了一会儿。

“你想不到会有这样愚蠢的想法吧,奥西朋?软弱是地球上一切罪恶的根源!”他继续说,他的话既冷酷又狂妄。“我告诉他,我倒梦想有一个像屠宰场一样的世界。那里所有的弱者,都要抓起来彻底消灭。”

“你懂吗?奥西朋?软弱是一切罪恶的根源!统治我们的是弱者、松弛无力的弱者、傻瓜、懦夫、胆小鬼,他们奴性十足却在阴险地统治着我们。他们有权。他们是多数。地球王国属于他们。斩草除根!斩草除根。这是惟一的前进道路。是的,是

这样！奥西朋，跟我走吧！首先，占大多数的弱者必须先消灭，然后解决那些相对来说较为强壮的人。你觉得怎么样？先消灭瞎子，再消灭聋子、哑巴，再消灭瘸子、跛子，等等等等。”

“那么世界上还能剩下些什么呢？”奥西朋憋着一口气问道。

“还剩下我，如果我身子骨儿还结实。”面如土色的小个子“教授”斩钉截铁地说。他的大耳朵像两片薄膜，挓挲在禁不起打击的、脆弱的头颅的两边，突然涨得通红。

“作为弱者，我一直在受压迫，难道我的罪还没有受够吗？”他继续十分有力地说道。说着他拍了拍上衣胸前的口袋，“然而我就是力量。不过，哪里有时间啊！时间！给我时间！啊，群众太愚蠢了，他们既不怜悯别人，也不担惊害怕。有时我想他们手里什么都有——甚至死亡——死亡也是我的武器呀！”

“走吧，跟我一块儿到西伦纳斯酒馆去喝啤酒去，”身强力壮的奥西朋沉默了一会儿说。不折不扣的无政府主义者穿着一双拖鞋在房间里趿拉趿拉地快步走着。奥西朋听了不由心烦起来，这才请他去喝啤酒。“教授”接受了邀请。这天“教授”心情特别高兴。他拍了拍奥西朋的肩膀说：

“喝啤酒。那好呀。我们去喝酒，快活一阵子吧。现在我们还壮实，明天可要死了。”

他赶忙换上靴子，一边穿靴子，一边以短促无理而又坚决的语调说道：

“你这是怎么回事，奥西朋？你怎么愁容满面，甚至要我跟你做伴呢？我听说你常常出入酒馆，那里的人喝上几杯烈酒就满嘴胡说。这究竟是为什么？你再也不找女人了吗？她们是养活强者的弱者，难道不正是这样吗？”

他的一只脚跺地，用手捡起穿好鞋带的另一只。他的靴子好重，鞋跟很厚，没有擦过鞋油，而且修补过多次了。他对自己

狞笑了一下，说道：

“奥西朋，你这个可怕的人。请你告诉我，被你欺骗的女人，有没有因为你而自杀的，或者说你的手段还不够高明，你玩弄的女人并没有彻底受骗？当然，只有为了爱情而流血，那才算得上是了不起的爱情。流血，死亡。查一查历史，还不都是这样吗？”

“你说这话，该死。”奥西朋说，头也没转一下。

“怎么？弱者不就是这么想的吗？弱者的神学为强者创造了地狱。地狱就是弱者发明的呀。奥西朋，我觉得你可爱，然而我又蔑视你，你连一只苍蝇也打不死。”

“教授”坐在公共马车的顶层，摇摇晃晃地去赴酒会，已经不那么兴高采烈了。他注视着人行道上熙熙攘攘的人群，不禁失去了自信。他感到焦虑不安，心情沉重。他只有在自己房间里守着那个用一把大挂锁锁着的壁橱，与世隔绝，才能摆脱疑虑。

奥西朋同志坐在他身后的座位上，趴在他的肩膀上说，“那么，米凯利斯所梦想的世界，就仿佛是一座美丽而令人感到愉快的医院了。”

“是的，正是这样。它是一个庞大的慈善机关，专门为弱者治病，”“教授”讥笑地说。

“这很愚蠢，”奥西朋说道。“软弱，你是没有办法治疗的。但是不管怎么说，米凯利斯也许并没有错到哪儿去。再过二百年医生将主宰世界。科学已经在统治着我们，也许是在暗地里，但是科学的确在主宰世界。所有的科学部门都终究将发展到顶点，至少医疗科学是如此——当然是为强者治疗而不是为弱者治疗。人类要活下去——要活下去。”

“人类并不知道他需要什么，”“教授”断言地说。说话时，他戴的那副铁框眼镜闪闪发光，显得极为自信。

“可你是知道的呀！”奥西朋咆哮起来。“就是现在你还不是

在叫着要时间吗。好，医生会给你时间，使你活下去，如果你能好好地生活。你自称是一个强者——因为你口袋里有足够的炸药，可以使你以及二十来个别人的灵魂永生永世不灭。但是，永生永世灵魂不灭是个该死的无底洞，掉在里面就休想再爬出来。你需要的是时间。如果你遇见一个人，他向你提出保证，再给你十年时间，那你一定会管他叫做你的主宰。"

"我设计的这个办法是：既没有上帝，也没有主宰[①]。""教授"站起身来要下马车的时候说出了这样言简意赅的警句。

奥西朋跟在"教授"身后，踩着踏脚板要跳下车来的时候反驳说："你等着瞧吧！你到了末日，也就只好仰天躺着，向上帝祈祷了。"他穿过街道时继续说："你要的那点时间也只能干一些肮脏龌龊、躲躲闪闪的坏事，"说着就跳上了人行道的镶边石。

"奥西朋，我想你是一个骗子，""教授"说。说着他推开了著名的西伦纳斯酒店的大门，仿佛他是主人。他们在一张小桌子旁找到了座位坐了下来。于是"教授"进一步发挥他那高雅的思想。"你甚至连一个医生都不是。不过你很滑稽。你以为走南闯北，遇见几个假正经调皮鬼，你就让他们伸出舌头来，给一些药丸吃，你这就是为人类治病。你就够得上是一位先知。先知！设想我们将来如何如何，又有什么好处！"他举起玻璃杯来，镇静地说道："为破坏现存的一切而干杯！"

他喝干了这杯酒以后又沉溺于特有的深沉的沉默。不过人类人口众多，有如海岸上的沙砾，人类是消灭不了的，是很难对付的。想到这里，他不觉感到压抑。炸弹的爆炸声早已消失在像沙砾一样的人海之中，一点回声也没有。就拿维尔洛克事件来说吧，还有谁想到这件事呢？

---

① "既没有上帝，也没有主宰"是十九世纪九十年代无政府主义者的口号。

奥西朋仿佛受到一股神秘力量的驱使，忽然从口袋中拿出一张折叠在一起的报纸来。“教授”听见什么东西沙沙作响，不禁抬起头来。

“那是什么报？有什么新闻吗？”

奥西朋听到“教授”问他，不由大吃一惊，像是一个吓坏了的梦游患者。

“没有。什么新闻也没有。这是十天以前的报纸。我放在口袋里给忘了。”

但是，他没有丢掉报纸，却把它又塞进了口袋。在他把报纸藏好以前，他偷偷地看了一眼报纸，有一段新闻的最后几行是这样的：“难以解释的秘密似乎命中注定要永远笼罩着这一疯狂绝望的行动。”

那段新闻的最后一句就是这样的，而新闻标题是：

“海峡轮渡女乘客投海自杀！”奥西朋很熟悉新闻文体美丽的风格。“难以解释的秘密似乎命中注定要永远笼罩着……”这句话的每一个词他已经熟记在心。“难以解释的秘密……”这位身强力壮的无政府主义者耷拉着脑袋，下巴颏儿垂在胸脯上，长时间陷入了沉思幻想。

这句话使他的生活方式受到了威胁。他不能再出去找女人了；他勾搭上了形形色色的女人：有的是他坐在肯辛顿花园的长椅上向她求爱而得宠的，有的是他在地下火车站前面空地的栏杆附近遇到的；现在他生怕跟她们谈话的时候不由自主要谈起什么“难以解释的秘密似乎命中注定要……”等等。他相信科学。就科学而论，他越来越害怕精神错乱正在等待着他，“永远笼罩着他。”他简直是着了魔，他在受难。近来有几个约会他并没有去践约。过去他写信约会总使用富于感情的语言，充满了男子的温柔，令人读了会产生一种觉得他可以信赖的感情。女

人们尽管属于不同的阶层，然而却都信任他，委身于他，奥西朋自私的情欲因此就能得到满足。有的女人还给他钱。他需要钱，因为有钱他才能生存。跟女人们来往，他可以弄到钱。但是，如果他对女人已经不能再加以利用，那他就会去冒险，牺牲自己的理想，甚至生命。……于是就会有“疯狂绝望的行动”。

就全人类来说“难以解释的秘密”当然会永远笼罩着一切。然而，如果世上只有他一个人知道这件倒霉的事，而这事时时萦怀牵挂在心上，那可怎么办呢？奥西朋同志熟悉这件事的每个细节，他可以像新闻记者那样详细叙述事情的本末，一直到几乎可以公开解释那“笼罩着……上面的秘密”时为止。

奥西朋同志对这件事很熟悉。他很清楚站在舷梯口的汽船水手那天晚上看到的一切：“一位身穿黑色外衣，面戴黑纱的女人，夜半时分在码头上汽船停泊的地方走来走去。‘您要搭轮船吗，夫人？’那水手怂恿她说。‘到这边来上船。’她似乎不知所措。那水手扶她上了船。看来她身体很弱。”

奥西朋同志也很清楚女服务员所看到的：一位穿黑衣的女人，面色苍白，站在空荡荡的女客舱的中部。女服务员劝说她躺下来。她似乎不大愿意讲话，好像遇到了极大的困难。接着，她就走出了女客舱，这是女服务员知道的。于是到甲板上去找那位女乘客。奥西朋同志得知，好心的女服务员发现那郁郁不乐的妇女已经躺在一个有棚子的座位上了。她睁着眼睛，但是她就是不回答任何问题。看来，她病得很重。女服务员把总管事找了来，他俩站在有棚子的座位旁边，商量着怎样安置那位悲惨的特殊旅客。他们在低声密谈。在他们身旁可以听见他们在谈什么。他们也不怕她听见，因为看起来她已经昏了过去，听不见什么了。他们谈到圣马洛，那儿有英国领事馆，还谈到怎样跟她在英国的家人联系。接着，他们就到别处去了，去安排怎样把她

弄到下面的舱里去。因为，他们从她脸面上看，她已经是生命垂危。然而，奥西朋同志深知，在悲观绝望的苍白面孔后面，那女人是在跟恐惧和绝望作斗争；她有的是生气和活力，她热爱生活；这使她能够抵御住极度的痛苦，而极度的痛苦使她犯了杀人罪，使她面对绞刑架而恐怖、而疯狂。这他是清楚的。但是，女服务员和总管事却什么也不知道。过了不到五分钟，带棚子的座位上已经没有黑衣女人的踪影，哪儿也找不到她，她到哪儿去了呢。那时是早上五点钟，并没有发生什么事。一小时以后，船上有位水手在那个座位上拾到了一枚结婚戒指。因为座位有点潮湿，把戒指粘住了，戒指闪闪发光，所以水手才发现了它。在戒指的背面刻着一个日期：一八七九年六月二十四日。“难以解释的秘密似乎命中注定要永远笼罩着……”

奥西朋同志本来低着头，现在抬起头来了。他受到英伦三岛出身微贱的各种女人的宠爱。他一头蓬松的头发映着阳光，真像阿波罗神呀。

这时“教授”也变得坐立不安。他站了起来。

“别走，”奥西朋急忙说。“喂，你对疯狂和绝望有什么看法？”

“教授”用舌尖舐了舐干巴巴的薄嘴唇，卖弄自己博学多识，娓娓动听地说道：

“根本没有那么回事。激情早已消失。这个世界是平庸的，软弱无力的，疯狂和绝望却是一股力量。在傻瓜、弱者和称雄跋扈的蠢才的眼中，有力量就是罪恶。你自己就是一个庸才。维尔洛克干了什么事，警方正在设法为他遮掩，他们干得不错嘛，不过维尔洛克也是个庸才。是警方杀害了他。他活着的时候，就是个庸才。哪个人不是庸才。疯狂和绝望！你把那东西拿给我，让我用它来做杠杆，那我就能搬动世界。奥西朋，我对你友

好，但我也鄙视你。你没有什么本事，大腹便便的市民管它叫做‘罪行’的事，你想都不敢想。你还算什么力量。”他停顿了一下。他戴着一副厚玻璃眼镜闪闪发光，他一面说，一面冷笑。

“人们都说你继承了一份小小的遗产。我可要告诉你，它并没有使你变得更加聪明一些。你坐在那儿喝啤酒，真像是商店里摆的人造模型。好了，再见。”

“你愿意要吗？”奥西朋说。他抬起头来对着“教授”傻笑。

“要什么？”

“遗产。全部遗产都送给你。”

不容易被收买的“教授”只笑了笑。他衣不蔽体，脚上的鞋打了不少补钉，破得不像样子，像铅一样沉重，每走一步都要渗水。他说：

“明天我要订购一些化学品，以后我会把账单交给你请你付账的。这是我最最需要的东西。你明白吗？”

奥西朋慢慢低下了头。又只剩下他一个人了。“一个难以解释的秘密……”他仿佛看到他自己的脑壳在空中悬着，随着这“难以解释的秘密”的节奏跳动。显然他的脑子有病……这一疯狂绝望的行动。

门口附近的那架自动演奏的钢琴厚颜无耻地演奏了一整段圆舞曲。接着就戛然一声停止了，好像在大发脾气。

奥西朋同志，绰号“大夫”，走出了西伦纳斯酒店的啤酒厅。走到门口，他迟疑了一阵子。对着那并不太灿烂的阳光直眨眼，那张登载着一位妇女自杀的报导的报纸还在他的口袋里。他的心在跳动着。一位妇女自杀。这一疯狂绝望的行动。

他高一脚低一脚地在街上走着，连路都不看一下；而他的去向并不会使他走到跟另外一个女人约好碰头的地方；那个女人是一位年龄比他大得多的托儿所保姆；她已经把自己的一切托

付给一个有着阿波罗神一样头面的年轻人。他为了避开这地方而另走一条路。他不能再跟一个女人面对面地站在一起了。这就是毁灭。他既不能想也不能工作。他吃不下也睡不着。但是,他喝酒,开始尝到喝酒的乐趣;有了指望,有了希望。这就是毁灭。由于许多女人的深情厚意,对他十分信赖,他的革命生涯才得以维持下去。但是,却受到难以解释的秘密的威胁——秘密就在于为什么一个人的头脑竟会按照新闻词句的韵律跳动,这是多么糟糕。"……将要永远笼罩在这件事上……"——看样子他越来越走向阴沟了——"……疯狂绝望。"

"我病得很厉害,"他说,声音很低,但具有科学头脑。他身体粗壮,衣袋揣着从外国大使馆领来的特工经费(是从维尔洛克先生那儿继承下来的)。他在阴沟里走着,好像是为了要走上将来不可避免的命运而在做好准备。他耷拉着宽阔的肩膀,披散着一头美丽的长发,显得十分沮丧,好像准备做一个胸前背后都挂着一个广告牌在人行道上荡来荡去的活动广告。一个多星期以前,奥西朋同志也像今天晚上一样,也是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看不见脚下踩着什么。他走着走着,一点儿也不感到疲倦。他没有感觉,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一个难以解释的秘密。"他走着,……什么也顾不得,只是在想"这疯狂绝望的行动"。

不会被收买的"教授"也在走着。他避开了可鄙的人群,连眼皮都不抬一抬。他没有未来。他鄙视未来。他是一股力量。毁灭和破坏的景象常常在他的脑海里萦回。尽管他虚弱、渺小、腌臜、而且贫困,然而他仍然在走着。——可怕的是他只想到如何唤起疯狂和绝望来使世界得到新生。没有什么人注意他。他像……一般混在熙熙攘攘的街道上继续走着,没有人怀疑他,但他是极其有害的。

一九〇六年一月至十月